監察院公報

廉政專刊第195期

本期目次

一、公職人員	財產申報資料	政務委員	龔明鑫	113
總統府		外交部		
總統	蔡英文1	部長	吳釗燮	120
副總統	賴清德 6	政務次長	田中光······	125
秘書長	李大維10	政務次長	蔡明彦	129
副秘書長	李俊俋18	常任代表	羅昌發	136
國史館		副常任代表	林良蓉	144
館長	陳儀深22	大使	陳 忠	149
中央研		大使	蕭美琴	155
院長	廖俊智27	大使	謝武樵	161
副院長	周美吟33	大使	張小月	167
副院長	黄進興37	大使	黄偉峰	172
國家安	全會議	大使	莊碩漢	176
秘書長	顏立雄43	大使	梁國新	185
副秘書長	徐斯儉50	大使	郭時南	190
副秘書長	陳文政56	大使	楊子葆	194
行政院		大使	李南陽······	199
院長	蘇貞昌61	公使	陳牧民	204
副院長	沈榮津66	經濟部		
秘書長	李孟諺73	部長	王美花	209
副秘書長	何佩珊79	政務次長	陳正祺	216
政務委員	吳政忠82	政務次長	曾文生······	221
政務委員	吳澤成90	勞動部		
政務委員	林萬億93	部長	許銘春	228
政務委員	張景森98	政務次長	王安邦	234
政務委員	鄧振中 102	政務次長	王尚志	239
政務委員	羅秉成 107	衛生福	利部	

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編印中華民國112年02月21日出版

部長	薛瑞元	243
	王必勝	
政務次長	李麗芬	255
衛生福利	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署長	李伯璋	261
臺北市通		
局長	李麗珠	270
臺北市政		
局長	傅永茂	276
新竹市		
副市長	李世珍	281
連江縣通		
副縣長	王忠銘	287
★更正申報★		
立法院		
立法委員	盧秀燕	294
臺中市	· · · ·	
市長	盧秀燕	299
★新增信託財	產申報★	
屏東縣政		
處長	黄鼎倫	300
★信託指示通	知★	
中央研究		
副院長	黄進興	301
	力股份有限公司	
	王振勇	
台灣自然	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南區	工程
處		
處長	林家煌	
中華郵	效股份有限公司屏東郵	, •
經理	邱世賢	304
二、訴願決定		
	第 1113250030 號	
	第 1113250032 號	
	第 1123250001 號	
	第 1123250002 號	
(五)院台訴字	第 1123250003 號	$\cdot 339$

申報人姓名	龙拉六	服務機	1.總統府					- 職 1	1.總統
下報八姓石	奈	JK 4方 1茂	2.					482 1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調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文山區公訓段二小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 產而得免予信託)	35	公同共有 1000000 分 之 374130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08年07月23日	繼承	(108 年土地公 告現值 53,300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有持分之 1/5)
臺北市內湖區石潭段三小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產而得免予信託)	300.35	公同共有 1000000000 分之 467670102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08年07月23日	繼承	(108 年土地公 告現值 439,000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有持分之 1/5)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產而得免予信託)	73	公同共有 8分之1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年 04 月 09日	繼承	(110 年土地公 告現值 409,129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有持分之 1/5)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 產而得免予信託)	222	公同共有 8分之1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年04 月09日	繼承	(110 年土地公 告現值 410,347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有持分之 1/5)
臺北市文山區公訓段二小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 產而得免予信託)	1,345	公同共有 10分之4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年04 月09日	繼承	(110 年土地公 告現值 15,400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有持分之 1/5)
臺北市文山區公訓段二小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 產而得免予信託)	1,048	公同共有 10 分之 4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年04 月09日	繼承	(110 年土地公 告現值 15,400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臺北市士林區新安段一小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 產而得免予信託)	3,330.93	公同共有 2分之1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年04 月09日	繼承	有持分之 1/5) (110 年土地公 告現值 2,600 元/平方 公尺,實際權 益為公同共有 持分之 1/5)
新北市板橋區埔墘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產而得免予信託)	270	公同共有 2分之1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年04 月16日	繼承	(110 年土地公 告現值 134,000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有持分之 1/5)
新北市板橋區埔墘段 (因繼承取得之公同共有土地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 產而得免予信託)	77	公同共有 2分之1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年04 月16日	繼承	(110 年土地公 告現值 134,000 元/平 方公尺,實際 權益為公同共 有持分之 1/5)
土 地	<u> </u>	 變	動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u> </u>	(11 // /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	107.40	公同共有全部	公同共有人 蔡英文等五 人	110 年 04 月 09 日	繼承	繼承取得公同 共有持分,已 逾 55 年建物, 無資料佐證價 額
建物	,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公尺)	(持分)				
(三)船舶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種類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1													
型	式	製造廠	名稱	國籍 及 紛	標 示 扁 號	所	-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	卜幣之巧	現金或が	 (行支票	票)(終	金額	: 新:	臺幣	女	;	元)									
幣	列所		有		人	外	i	幣	總		額	新臺	幣絲	總額:	或折	合彩	∱臺	幣總	息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		存款)(總金額	:新臺	* 幣 59	443	, 95	i3 元)										
存 放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7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新	臺幣 臺	總幣		或 护 總	f 合 額
華南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定期存	字款		新臺灣		蔡萸	英文										4,	000	,000
華南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活期存	字款		新臺灣	铃	蔡芽	英文	-										246	,032
臺灣土地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	字款		新臺灣	铃	蔡芽	英文	•									18,	867	,328
臺灣銀行信託部	信託分	定期存款	ζ	新臺門	牧节	1 '	灣言託	銀行 .財產									35,	000	,000
臺灣銀行信託部	信託活	舌期存款	ζ.	新臺門	牧		灣言託	: 銀行 :財產									1,	330	, 593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新臺		, ,	-	元)															
	所	有		股		數	栗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總	幣總	!額或	折	合新	臺幣 額
正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文 彎銀行受 產專戶)	 乏託信		413,	637				10	新臺	齡					4,	,136	,370
2. 債券 (總價額:新	き 幣	元)																	
名 稱代碼所	有	人買賣	農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另川	新臺 總	幣總	.額或	折个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	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	人	受託投	資機	講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總	幣總	額或	折台	含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位	賈額:新	新臺幣	j	ć)															1
名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	!額或	折个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無法估計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著作權-	洋蔥炒蛋	到小	英便當		乙冊		蔡英文				著作權價額無法估計
著作權· 一哩路	-英派:點	亮台	灣的這		乙冊		蔡英文				著作權價額無法估計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 元)

保險公司保	險 名 稱 1	保單號碼	要 保 人	保險契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讫日	外幣幣別	累積 農 鄉 外 額	累積 偿 數 告 幣 會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每月9萬元)

種	類(真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時		取得(弱 原	後生) 因
租金債權	78/2	蔡英文				負有限 二市中		中山:	北路		每月9萬元		103 ^左 01 日	F01月	土地出	租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 国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1,100,00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 時	(發生) 間	取得(· 原	發生) 因	ı
蔡英	文		東道	首有限	公司				臺士 59号		正區	中山:	北路:	3 段		1 ,	,100	,000	87 年 23 日	- 10 月	事業投	資	

(十三) 備 註

- 1、委託律師於彰化銀行設立「蔡英文委託双榜法律事務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由律師管理 2020 總統大選選票補助款,供支付競選經費不足款、捐助「小英教育基金會」、公益捐贈及其他業務需要等用途使用,截至 111 年 11 月 1 日帳戶餘額 94,529,057 元。
- 2、母親於107年3月3日逝世,遺產繼承手續僅完成如(二)不動產土地欄9筆土地、1筆建物持分之公同共有登記,其餘遺產(含正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金條、金飾等動產)仍在被繼承人即母親名下,尚未完成繼承分割分配手續。 另依法務部98年2月20日法政決字第0980006752號函釋,申報人部分已因繼承取得如土地欄9筆、建物欄1筆公同共有持分,係信託業承受有困難之不動產而得免予信託,併此敘明。
- 3、銀行帳戶存款餘額以 111 年 11 月 1 日為基準日。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英文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蔡英文	服務機	1.總統府		1.總統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l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1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臺灣銀行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臺北市松山區延壽段一小段	169.98	2分之1	蔡英文	臺灣銀行	104 年 10 月 27 日
臺北市松山區寶清段一小段	356.64	2分之1	蔡英文	臺灣銀行	104年10月27日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段二小段	4,792	10000 分之 48	蔡英文	臺灣銀行	104年10月27日
新北市永和區四維段	782.49	10000 分之 188	蔡英文	臺灣銀行	104年10月28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大安區大台	安段二小段()建號)	(含共		273.	26	全部	部			蔡	英文			臺灣	彎銀行	Î	104 日	年	10 月	27
新北市	 	推段(含共有)○○○建號			115.	65	全部	郛			蔡	英文			臺灣		Í	104 日	年	10 月	28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言	も前)	听有	盲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英文

申報人姓名	超速流	服 致 .	144 - 144 144 -	1.總統府					- 職	秘	1.副總統	
甲報八姓石	料/有/思	服務		2.					一概	稱	2.	
申報日	111年12月	14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 年	子女	-			配	偶 及	未乃	戎	年 子女	
稱	謂	姓	生 名	,			稱	謂			姓 名	
配偶	=	吳玫如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南市	市安平區金地	城段		189.23	全部	賴清德	110年03 月24日	買賣	24,420,000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公 尺) (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 得) 服	(取 登記(取 手間 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南市安平區金城段	458.96 全部	1 1 14 1	1 賞 曹	8,380,000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写	至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	CAMRY						1,998	吳玖	如		95年12月	購買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引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望 額 新臺幣絲	粵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タ	卜幣之存款)(總金額	: 新臺幣 2,5	503,910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兆豐金國際商業銀行台南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賴清德		6,620
華南商業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賴清德		4,159
臺灣銀行永康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賴清德		67,267
臺灣銀行南都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賴清德		1,468,794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賴清德		58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玫如		38,92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賴清德		100,92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台南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玫如		743,99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台南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吳玫如	438.12	13,34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台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吳玫如		55,97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西台南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賴清德	93.68	2,85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西台南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玫如		44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西台南 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吳玫如	0.55	17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 肌亜 ()) () () () ()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額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					
名 稱代碼所	有 人買賣機構	單 位	數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15月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材	講單 位	票 面 價 (單位淨值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值	貫額:新臺幣 元	i)		<u>'</u>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27,091,681 元)

<u></u>	儉(累積已經	双 四口双	貝切口?	竹至巾	がごは	2.4只,4.1,1	001,	001 /6/				
保險公司	保險名	名 稱	保單號 碼	要保	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	险 金 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南山十年新年年春終身保險		000 000 000 9	吳玫幼		儲蓄型			91 年 01 月 23日/178年 01月23日			1,052,500
南山人壽	南山十年 新年年春 終身保險		<pre>000</pre> 000 000 2	吳玫幼		儲蓄型		105,650	91 年 01 月 23日/181年 01月23日			1,052,650
	南山十年 新年年春 終身保險		00003	吳玫幼		儲蓄型			91 年 12 月 20日/147年 12月 20日			1,992,000
南山人壽	南山十年 新年年春 終身保險		000 000 000 6	吳玫幼		儲蓄型		199,200	91 年 12 月 20日/147年 12月 20日			1,992,000
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 利外幣增 身壽險		000 000 000 8	吳玫幼	Π	儲蓄型		9,700	101 年 12 月 18日/190年 12月 18日	美元	58,200	1,772,772
中國人壽	中國人壽富足一生壽險			吳玫幼		儲蓄型		30,485	103 年 11 月 14 日/終身			274,365
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 鑽美元利 動型終身書	率變		吳玟幼	П	儲蓄型		97,900 97,900 97,900		美元	293,700	8,946,102
中國人壽	美鑫外幣 變動型終 險(美元)		000	吳玫女	Π	儲蓄型		105,948 105,948	108 年 02 月 14 日 躉繳	美元	211,896	6,454,352

	户法	「辛米は															
安達人壽	得利美	人壽美滿 美元利率 型增額終		○ 吳玫如	儲	蓄型	10	0,001	.98	108 年 13 日	80		美元	100	,001.98		3,046,060
	要動為身壽險		18							躉繳							
南山人壽	利率變		() ()	○ 吳玫如	儲	蓄型		127,		108年08日/	158	年					508,880
	額終身	/壽險	7							08月(J8 ⊨	1					
(十)債	權(總会	金額:新	臺幣	元)													
種			類債	權	,	債	務	,	及	地	ī	A3		額	取得(發	(生)	取得(發生)
裡		<u> </u>	則但	惟		狽	猕	人	及	地	址	铄		領	時	間	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總金額:	新臺幣	15, 074, 9	35 元	,)											
種		į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1,24			***************************************											-/(時	間	原 因
房屋貸款			賴清	德		臺灣	銀行	 新營	分行	:			15,0	74,935	110年(26日)3 月	購置房屋
(+=)	事業投	資(總金	額:新	臺幣	元	,)											
投 資	٨	投 資	事	業名	瑶	投	資	事	業	地	1.L	投	資	金 額	取得(弱	(生)	取得(發生)
12、 貝	人	12. 貝	尹	赤 石	衎	12	爿	7	禾	ين ا	刈	1又	只	亚 积	時	間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賴清德

	公 職	<u>入 貝 財</u>	産 甲 報	衣		
中却!此名 木上份	DD 25 14k 目	1.總統府		Ti.	1.秘言	書 長
申報人姓名 李大維 	服務機	2.		坩	战 稱—— 2.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	
配偶及未	成年子	女	配 作	男 及 未	成年	子女
稱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也琳					
(二)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面積(平方 落 、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龍泉段一小段(公尺 自 171	(持分) 4分之1		得)時間89年12月	得)原因 分割繼承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Cascadian Heights 〇〇		7	7 / 11	12 日	77.2	以74年購屋加
Lot〇〇〇, Portland Oregon(國外土地)	445	全部	李大維	106年05 月16日	轉換	價換購(超過 五年)
Oregon(國/十二元)	I	1	l		<u> </u>	五平)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龍泉段一小段	101.13	全部	李大維	89年12月 12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Cascadian Heights 〇〇 Lot〇〇〇 Portland Oregon (國外房屋)	246	全部	李大維	106 年 05 月 16 日	互易	以74年購屋加價換購(超過 五年)
(四/1///正)		1			<u> </u>	<i>I</i> I. <i>)</i>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	
種	類 總 頓 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	腳踏車)	•	•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LEXUS			1,987	池琳		109 ^全 月 10	¥ 06 日	買賣	1,40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 得)	(取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灣	答、外幣2	之現金或旅行支	票)(總金額:	新臺幣	き ラ	元)			
敞巾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額或折	· 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37.421.976 元)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60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50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50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50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50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632,901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508,62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508,62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500,00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210,146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208,043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200,00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112,581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2,953,053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大維		313,22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安和分 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13,000	399,25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安和分 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12,525.73	384,690.2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安和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2,451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40,000	1,228,48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30,000	921,36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21,426.53	658,051.59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分行	定期存款	加拿大幣	池琳	26,412.83	595,345.19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15,003.16	460,777.05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定期存款	加拿大幣	池琳	20,000	450,800
分行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活期存款	美元	池琳	566.76	17,406.33
分行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台北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14,87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南分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34,385
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1,0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6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6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6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5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311,81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3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池琳		118,96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15,020.26	461,302.2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離岸人民幣	池琳	101,650.19	447,260.8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離岸人民幣	池琳	100,000	44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12,211.95	375,053.4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池琳	10,049.23	308,631.9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離岸人民幣	池琳	50,817.51	223,597.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澳幣	池琳	9,848.71	203,572.8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2,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2,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2,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1,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1,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1,0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8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6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4,21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4,21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池琳		3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池琳		130,56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日圓	池琳	296,008	68,081.8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美元	池琳	27.24	836.5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池琳		8,802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26, 250, 455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角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總	. 幣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化	代石	馬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總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26, 250, 455 元)

5. 基金文益%	20 DE .	(心)目积	· 新室幣 20, 200,	100 /0 /			1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FASGX	池琳		Fidelity	2,434.504	24.05	美元	1,798,182.11
FBALX	池琳		Fidelity	446.814	23	美元	315,618.69
FBMPX	池琳		Fidelity	360.157	55.78	美元	616,990.49
FCNTX	池琳		Fidelity	7,500.20	12.10	美元	2,787,188.32
FDVLX	池琳		Fidelity	6,666.54	12.51	美元	2,561,332.13
FEQTX	池琳		Fidelity	1,511.791	27.15	美元	1,260,577.90
FHKCX	池琳		Fidelity	606.958	32.44	美元	604,710.60
FMAGX	池琳		Fidelity	1,546.60	10.71	美元	508,716.21
FPURX	池琳		Fidelity	2,625.275	20.56	美元	1,657,700.29
FSEAX	池琳		Fidelity	163.049	34.64	美元	173,461.91
FSPHX	池琳		Fidelity	1,227.52	27.45	美元	1,034,853.86
SPRXX	池琳		Fidelity	333,802.28	1	美元	10,251,735.62
TWCUX	池琳		Fidelity	1,025.228	55.36	美元	1,743,109.38
元大台灣高股息 優質龍頭基金 (累積)(新台幣)	池琳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4,970.20	10.51	新臺幣	52,236
元大台灣高股息 優質龍頭基金 (累積)(新台幣)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4,911.60	10.51	新臺幣	51,620
元大台灣高股息 優質龍頭基金 (累積)(新台幣)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4,906.80	10.51	新臺幣	51,570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 (月配現)(新台幣)	池琳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8,764.30	7.73	新臺幣	67,748
元大高股息	池琳		中國信託證券	6,000	23.52	新臺幣	141,120
群益 NBI 生技	池琳		中國信託證券	5,000	27.12	新臺幣	135,600
統一 FANG+	池琳		中國信託證券	3,000	34.07	新臺幣	102,210

國泰台灣 5G+	池琳	中國信託證券	1,000	12.57	新臺幣	12,570
中信中國高股息	池琳	中國信託證券	10,000	10.03	新臺幣	100,300
國泰智能電動車	池琳	中國信託證券	4,000	11.61	新臺幣	46,440
匯豐環球-巴西 股票	池琳	滙豐(台灣)商 業銀行台北分 行		13.309	美元	116,021.33
匯豐環球-巴西 股票	池琳	滙豐(台灣)商 業銀行台北分 行		13.309	美元	58,842.26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總額或抗	斤合新臺	幣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1,497,027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養構:中國 有限公司)			1		池琳				6,510
台北球	求場會員記	澄(繼承)			1		池琳				1,000,000
臺灣銀	 限行受託(言託財產	專戶		1		池琳				490,517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8,819,937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要	保ノ	保險契約類型	1年 16 年 3月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外 幣 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富美滿外幣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美元)		池琳	ŧ	年金型 保險	0	102年12月 05日/終身	美元	14,359	461,426
	中國人壽旺與 利率變動型約 身壽險		池琳	ŧ	儲蓄型壽險	4,570,559	108年01月 04日/終身	新臺幣		2,000,000
	美利雙享外幣 利率變動型約 身壽險	() () ()	池琳	†	儲蓄型壽險	230,000	105年 05月 26日/終身	美元	249,916	8,033,550
	南山人壽新灣 利發澳幣增額 終身壽險	1()()()	池琳	ţ	儲蓄型壽險	58,000	104年03月 31日/終身	澳幣	157,992	3,253,055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樂事年年終身 保險	000 } 000 5	池琳	ŧ	儲蓄型壽險	2,530,000	105年08月 30日/151年 08月29日	新臺幣		3,071,906

臺灣人壽 寶利旺 保險股份 動型增 有限公司 壽險	(池琳	儲壽	蓄型 險	1,	750,	695	106 年 13 日 <i>1</i>	E 09 '終身	月	新臺幣			2,000	,000
(十)債權(總	金額:新臺	೬幣 5,	567, 158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计	餘		額	取得(發時	取得(發	*生) 因
員工持股信託		池琳			公司				股份3 二路	有限		5,567	,158.82	100年(17日		迁
(十一) 債務(:	總金額:亲	斤臺幣	元	:)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時	取得(貂原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	資(總金額	頁:新	臺幣	元	.)											
投 資 人	投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金 額	取得(弱 時	取得(額 原	(生 生 因
本欄空白			_									_	_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李大維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李大維	服務機	· 關 2.	統府				職 稱	1.秘書長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E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	偶及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ž	也琳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臺灣銀行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許有	E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林口區建林			6	,640	.67	200 523	0000 5	分	之	李	大維			臺	灣銀	行	109 日	年	10 月	23
新北市	林口區建林			6	6,640	.67	200 523	0000 5	分	之	池珠	林			臺	灣銀	行	109 日	年	10 月	23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 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林	口區建林	村段			198.	.36	2 5	分之	1		李	大維		臺	灣銀	行	109 日	年	10 月	23
新北市林	口區建林				198.	.36	2 5	分之	1		池珠	林		臺	灣銀	:行	109 日	年	10 月	23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087,94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中信金乙特	4,477	池琳	臺灣	彎銀行		109 日	年 1	10月	21	10)	44,770
中信金	200,317	池琳	臺灣	彎銀行		109 日	年 1	10月	21	10)	2,003,170
遠傳	4,000	池琳	臺灣	彎銀行		109 日	年 1	10月	21	10)	4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李大維

			IV	· - /\ /\	1 / <u></u> IP	<u> </u>		
申報人姓名	李俊俋	服	務機 [1.總統府				泌書長
中報八姓石	子後他	力区	1分 1 1 1	到 2.		At .	2 .	
申報日	111年07月	18	日		申報類別	印(離)職申報		
配 1	偶 及 未	. 成	年 子	女	配ん	男及未	成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調	姓	名
配偶		陳佳	慧		子女		李〇立	
子女		李〇)平					
(二)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石 楔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嘉義市長竹段(基地)	自用房屋之營	坐落	123	全部	李俊俋	96年02月 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Z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 🛭	屋及停車位)		T	T		T		T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嘉義市長竹段			233.86	全部	李俊俋	96年02月 09日	買賣	含陽台 25.05 平方公尺 (超 過五年)
建		物	Ī	變	動	情	Τ	形 I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叶石 楔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T	I	Т			Т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	大型重型機器	器腳踏	<u>——</u> 当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camry)	1,998	陳佳慧	108 年 02 月 27 日	買賣	230,000 (105年3月18 日與伯捷汽車 租賃公司租賃 此車,租賃約期 至108年3月 18日,於租約 到期前伯捷汽 車租賃公司同 意原車購入)
---------------	-------	-----	-----------------	----	---

(五)航空器

型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敞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5,469,884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類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俊俋			1,380,484
第一銀行嘉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俊俋			1,139
華南銀行台大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俊俋			6,899
上海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俊俋			3,587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俊俋			16,070
中信銀行龍江簡易型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李俊俋			2,224,684
第一銀行嘉義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陳佳慧			14,553
第一銀行嘉義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佳慧			5,25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佳慧			648,093
玉山銀行東嘉義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佳慧			216,004
中信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佳慧			1,266
第一商業銀行嘉義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〇平			24,598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〇平			620,050
台新國際銀行新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〇平			69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〇立			306,445
台新國際銀行新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〇立			689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 · 新量	<u>幣</u>	兀)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票	公面 價	額外幣幣	幣 別 總	「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	幣	元)					•	-
名 稱代碼所		買賣機構	事 位	數票	兵 面 價	額外幣幣	路 別 總	·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付	價額:新臺	臺幣	元)			•		
名 稱所有	人受言	託投資機材	構單 位	- 選ケ	票 面 價 (單位淨值	9N 12N 12	幣別 總	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 *		<u></u>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	額:新室	:幣 刀	元) 			<u> </u>	47	トル・シャル人がま物
名稱	所 才	有 人	單 位	數價	!	額外幣幣	幣 別 總	f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 額
本欄空白	1	J						I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1.珠寶、古董、字畫及				● 頸: 亲	· · · · · · · · · · · · · · · · · · · ·	12 元)		
	類項	相面頂祖人		所	有		價	額
黃金存摺(金融機構:玉山紅 行東嘉義分行)	退	1		陳佳慧	Ė			7,248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負	■ 費折合新:	- 喜幣總金額	2. 718, 516	<u>.</u> ; 元)				
保险公司保险名稱保	留 跿	保人份類	文契	全 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			激保險 累積已繳保險費 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南山人壽月 南山人壽月金喜利率 保險公司變動型養老 保險 3	〇〇 〇〇 ○〇 李俊	伊安		20, 000	110 年 03 29 日/終身	月新嘉敬		152,064
臺灣人壽 美好 加 倍 美 保險股份 元 利 率 變 動 有限公司 型終身壽險 1	○○ ○○ ○○ 李俊	投資 養俋 壽險	3 72		109 年 10 22 日/終身			2,079,000
南山人壽 留 保險公司		分平 儲蓄 壽險	1 1 ()(101 年 11 30 日/終身			487,452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	幣	元)						<u> </u>
種類	債	權人	債務 /	人及	地 址	餘	額明	取得(發生) 取得(發生) 寺 間 原 因
•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	臺幣 14,5	550.310 元)					

授信	少怪位	臺灣銀行嘉義分行 嘉義市中山路	8,956,725	108年02月 20日	週轉金
授信		臺灣銀行嘉義分行 嘉義市中山路	5,593,585	108年02月 20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原	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備 註

土地、建物為自用住宅

無上市、上櫃股票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俊俋

申報人姓名	陆送沉	1.國史館 服務機關						職稱	1.館長	
中報八姓石	深俄 泽	万区 7分 7 效 所	2.					414、件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定期	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女	ţ		酉己	偶	及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Ē	邓美利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用房屋	士林區芝 之坐落基		段(自	902	10000 分之 394	陳儀深	75年01月 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士林區	芝山段三小段	95.97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2.23)	全部	陳儀深	75年01月 29日	買賣	(含陽臺 12.23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臺北市士林區	芝山段三小段	308.61	25 分之 1	陳儀深	75年01月 29日	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雲林縣林內鄉(其他)	『林中村中正 』	43	100000 分 之25000	陳儀深	69年08月 01日	贈與	1,500 (不明祖產,取 得時間及原因 尚待了解,超 過五年)
雲林縣林內鄉(其他)	『林中村中正 』	51.70	100000 分 之 25000	陳儀深	69年08月 01日	贈與	12,000 (不明祖產,取 得時間及原因 尚待了解,超 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1								

(三)船舶			1	1	1
種	類總頓數	船籍港	所有人		圣記(取 取 得 價 額 胃)原因
本欄空白					, , , .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器腳踏車)			<u>'</u>	
廠 牌 型	號汽缸	容 量	所有人		圣記(取 界)原因 取 得 價 額
LEXUS		3,456	陳儀深	107 年 08 月 01 日	夏賣 900,000
(五) 航空器			1	<u> </u>	
型	式 製 告 傲 名 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 取 得 價 額 計 景)原因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	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存款)(總金額	: 新臺幣 4,9	10,229 元)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士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儀深		26,414
臺灣銀行天母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儀深		1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儀深		11,737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儀深		1,974,74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儀深		516,523
玉山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活期存款	日圓	陳儀深	344,02	1 74,824.60
玉山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活期存款	英鎊	陳儀深	502.7	5 18,656.50
玉山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陳儀深	146.9	9 4,730.70
玉山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活期存款	澳幣	陳儀深	10.2	2 211.60
玉山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優惠存款	美元	陳儀深	30,00	0 965,520
玉山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陳儀深		29,635
臺灣銀行士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邱美利		186,658
第一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美利		1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山分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美利	_	474,206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邱美利		5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邱美利		620,755

玉山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綜合存款	·····································	新臺幣	邱美利		5,012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u></u>	新臺幣	邱美利		8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七賢分行	活儲證券		新臺幣	邱美利		2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	1	1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 名	新	元) 有 人	股	數票 面 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1 / /	74 /	<i></i>	数示 四 原	99K 51 JJ JJ 773	總額
2. 債券(總價額:新	喜幣	元)				
名 稱代 碼所		.買賣機構	單 位	數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總額
	.價額:新		<u> </u> 元)			
名 稱所有		託投資機	講單 位	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7 12-11)		- OX
4. 其他有價證券(總位	賈額:新	臺幣 方	乞)			
名	所	有 人	單 位	數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 1.珠寶、古董、字畫				額:新豪幣	元)	
財 產 種	類項	/ H H I I I I	件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	費折合新	·臺幣總金額	:393,642 元	.)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	R 單號 碼	保人保險約類	4 除 全	契約始日 契約 迄		乙繳保險 累積已繳保險費幣 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新二十年限〇 期繳費增值〇 分紅終身壽〇 險 8	000	議判 講覧	5型 123	92年02	新嘉敞	393,642
(十)債權(總金額:新	臺幣	元)				
種	負債	權人	債 務 人	及地址	: 餘 額	取得(發生) 取得(發生) 時 間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	新臺幣 2,	547, 426 元))			正相(我引)正阳(我引)
種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地址	: 餘 額	時 間原 因
授信	陳儀深		玉山商業銀行 宜蘭縣羅東領		2,547,426	108年06月 10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	預:新臺 ⁱ	幣 元				<u>.</u>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 原	(全 生) 因
本標	『 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陳儀深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陳儀深	服務機	1.國史館 2.		1.館長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別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一 女	配偶及非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E	邓美利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宜蘭縣三星鄉大洲二段	24.95	全部	陳儀深	臺灣銀行	108年10月17日
宜蘭縣三星鄉大洲二段	138.84	全部	陳儀深	臺灣銀行	108年10月17日
宜蘭縣三星鄉大洲二段	7.50	10 分之 1	陳儀深	臺灣銀行	108年10月17日
宜蘭縣三星鄉大洲二段	16.29	全部	陳儀深	臺灣銀行	108年10月17日
宜蘭縣三星鄉大洲二段	8.63	10 分之 1	陳儀深	臺灣銀行	108年10月17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宜蘭縣	三星郷大洲	二段			191.	. 29	全	部			陳何	儀深			臺	灣銀	行	108 日	年	10 月	17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	言託前戶	斤有	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儀深

	_		公 職	人 貝 財	産 中 彩	衣		
申報人姓名	廖俊智	田民	務機圖	1.中央研究	院		1.院 職 稱——	長
下积八姓石		刀尺	4万 4 元 原	2.		·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E	3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禺 及 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女	生 名
配偶		陳復						
(二)不動產 1.土地					_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取得價額
Lot 8 in Block 〇〇〇〇 (自) 地)			400	全部	廖俊智 陳復	86年12月 10日	買賣	(所有權人: Liao Family Trust,超過五 年)
土		地		變	動	情	<u> </u>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 🛭	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取得價額
Lot 8 in Block	4 of Tract N	lo.	251.80	全部	廖俊智 陳復	86年12月 10日	買賣	(所有權人: Liao Family Trust,超過五 年)
建		物		變	動	情	<u> </u>	形

	建		物	1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持分		所有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台	=										
(三)船	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					
(四)汽	」車(含大	型重型機	器腳蹈	当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里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BMW320						2	2,000	廖俊	智		95年01月0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Toyota Corolla			1,800	廖俊智		97年 01日	01月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得)	(取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	外幣	之現金或旅行支	票)(總金額:	:新臺幣	j	t)			
幣	别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額或折	广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33,074,453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でいる。 ・ 下之存款) (總金額 種 類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第一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廖俊智		10,000,000
第一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廖俊智	100,350	3,224,747.30
第一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俊智		2,000,000
第一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廖俊智		830,997
第一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廖俊智	1.94	62.3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民生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俊智		352,21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民生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俊智		1,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廖俊智		63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三民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廖俊智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民生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廖俊智	0.69	22.30
華泰商業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廖俊智	4,770.64	153,514
華泰商業銀行松山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廖俊智	0.86	2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廖俊智		806,158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南京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廖俊智	12,061.94	388,225.6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南京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廖俊智		141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南京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廖俊智		1
Bank of America	綜合存款	美元	廖俊智	25,990	831,680
Capital One	綜合存款	美元	廖俊智	444,858	14,235,456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復		248,531

日盛國際商 行	業銀	行士村	沐分	活儲	證券			新	臺幣	陳征	复												1,	045
(八)有價 1.股票(臺幣	· 698, 元)	620 元	(۲)																
名	総リ	(治児・		所		有	人	.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臺幣總	額或	折合	新	
				\vdash				\vdash											總				_	額
2. 債券 (((總 f	酉額:	新臺	幣		元)		<u> </u>			İ								<u> </u>				_	
名	稱化		馬所	有	人		機構	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鄉總	臺幣總	額或	折合	新引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	き益素	憑證	(總	價額	:新	臺幣	698, 6	20 j	亡)															
名	稱	所	有	人			資機>		単 位	數	票 (價 L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總總	臺幣總	額或	折合	新壹	臺幣 額
富達新興市場	크 ⑦	廖俊	智			豐 國 行信計	際 商 : 毛處	業	39	96.91	l		23.	. 57	美	元						302,0	050).33
富達新興市場	-	廖俊				豐 國 行信計	際商 托處	業	12	24.51	1		23.	. 57	美	元						94,	752	2.68
霸菱全球資 USD						豐 國 行信計	際商 托處	業	119	9.567	7		22.	. 44	美	元						86,	628	3.71
霸菱全球賞 USD	筝源	廖俊	智			豐 國 行信計	際商 托處	業	104	4.287	7		22.	. 44	美	元						75,	558	3.04
霸菱全球賞 USD	資源	廖俊	智		兆		際商	業	66	5.439)		22.	. 44	美	元						48,	136	5.40
霸菱全球資 USD	争 源	廖俊	智		兆		際商	業	64	4.231	1		22.	. 44	美	元						46,	536	5.66
霸菱全球資USD	資源	廖俊	智		兆		際商	業	62	2.051	1		22.	. 44	美	元					•	44,	957	7.20
4. 其他有	手價 言	登券(總價	額:	_			元)							<u> </u>				<u>. </u>					
名			稱	所		有	人	.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想	臺幣總	額或	折合	新雪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 1.珠寶、										賣額:	新	臺幣		j	元)									
財 產		種		類項		-	/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																•			
2. 保險(累積	已繳化	呆險	費折~	合新	臺幣紅	總金額	į:	元)						_								
保險公司份	呆 險	名稱	保	單 號	, 碼	要份	呆 人	保類	險 契 約 型	保貿	食 金	色額	契約契約	始 始	日	外	幣	幣	別(累積 民險 實際 總	費 外	累保合總	食 費	量折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廖俊	智		Ease	el Bi	otech	nolog	gies]	LLC	美國	Ž								()	99 年 01 日	01 月	UCLA Ž	支轉	

(十三) 備 註

美國股票:Fidelity Investment 廖俊智,美金 \$242,204 (111/12/18)

American Stock 廖俊智,美金 \$1 (111/12/18)

美國基金: Fidelity Investment 廖俊智,美金 \$350,911 (111/12/18)

美國基金: Fidelity Investment 陳復,美金 \$62,621 (111/12/18)

退休基金: Fidelity Investment 廖俊智,美金 \$2,202,061 (111/12/18)

退休基金: Fidelity Investment 陳復,美金 \$74,842 (111/12/18)

退休基金 T.Row Rice 廖俊智, 美金 \$76,868 (111/12/18)

退休基金: VALIC 陳復,美金 \$204,000 (111/12/18)

退休基金: American Funds 陳復,美金 \$88,800(111/12/18)

退休基金: American Funds Liao Family Trust,美金 \$358,000 (111/12/18)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第一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廖俊智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廖俊智	服務機	1.中央研究	充院		-職 稱	1.院長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	別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酉	已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稻	謂		姓 名
配偶		陳復					

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邱月琴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100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78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117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396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30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4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35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30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188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169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25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329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133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49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銀行民 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臺北市	万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89	10000 分之 79	廖俊智	第一商業銀 行民生分行	105年08月25日

专业主机1.恒平4.000 小00	4 520	19636 分之	南 <i>松</i> 知	第一商業銀	105年08月24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一小段	4,529	102	廖俊智	行民生分行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	大安區金華	段二小段			60.	.42	全部	部			廖偃	変智				一商美 民生分		105 日	年()8 月	25
臺北市	松山區西松	段一小段			81.	.25	全部	部			廖偃	変智				一商業		105 日	年()8 月	24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言	毛前戶	斤有ノ	人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廖俊智

					1.中央研究	完院					1.副院長	<u> </u>	
申報人姓名	周美吟	服務	機	關	2.財團法/	人國	家同	步輻射	研究中心	職稱	2.董事		
					3.財團法/	人國	家實	驗研究	院		3.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年	子	女	•			配	偶 及 ;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			稱	謂		姓	名	_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Cambri		Street,	Э,	173.35	6分之1	周美吟	107年06 月20日	買賣	745,000(美金 房地總價額)
	文山區博 之坐落基	嘉段四小 地)	段(自	2,075.07	10000 分之 101	周美吟	105年07 月28日	賈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写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Unit 〇, 〇〇 Brookline St., Cambridge, MA 〇〇〇〇, USA (國外房屋)	76.64	2分之1	周美吟	107 年 06 月 20 日	買賣	745,000(美金 房地總價額)
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四小段	15.01	122分之2	周美吟	105 年 07 月 28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四小段	90.38 (另附屬建物總面積:12.07)	全部	周美吟	105 年 07 月 28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四小段	1,275.18	10000 分之 104	周美吟	105 年 07 月 28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四小段	1,275.18	10000 分之 1	周美吟	105 年 07 月 28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四小段	2,695.59	122分之58	周美吟	105 年 07 月 28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文山區博嘉段四小段	75.95	10000 分之 1626	周美吟	105 年 07 月 28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1	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rangle \(\tag{\chi} \)	公尺)	(持分)	771 有 惟 八	发 期 呵 间 一发	切你囚 发助时~限领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籍港	所有人		記(取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7.3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器腳踏)車)		Ī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有人		記(取)原因 取得價額
本田			1,498	周美吟	月 25 日 買	賣 817,920
(五) 航空器	<u> </u>			T	76) - (77 76	V- (T)
型	式製	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 編 號	所 有 人		記(取)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票)(總金額: 		元)	
幣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	恩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u> </u>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存 放 機 構	幣之存	款)(總金額	:新臺幣 27 <u>,</u> ┃	747, 599 元)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別	所 有 人:	外幣總額	利室市總額 新 臺 幣 總 額
華南商業銀行台大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周美吟		26,018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東湖分 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周美吟		5,845,70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東湖分 行	活期儲	蓄存款	人民幣	周美吟	353,560.85	1,559,811.5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東湖分 行	活期儲	蓄存款	美元	周美吟	23,219.85	747,293.4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東湖分 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港幣	周美吟	3,717.93	15,243.7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周美吟		8,181,23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周美吟		1,138,726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活期存	款	美元	周美吟	95,119.28	3,053,138.60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活期存	款	人民幣	周美吟	145,792.07	640,595.80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周美吟		531,45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公館分 行	活期存	款	美元	周美吟	12,475.28	401,44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行公館	分	活期	諸蓄存	款		新臺	幣	周	美吟	<u>`</u>									1,144,251
行 Fidelity Invest	ments		外幣	左 款			美元	<u>.</u>	周	美吗	<u>`</u>				60,	588	3.22	2	1.9	947,305.39
Wells Fargo Ban			支票7				美元		周						78,					515,379.25
(八)有價證券 1.股票(總價	(總價	額	:新臺			314		-	7.42									<u> </u>		
名	-70	稱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悤額或.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	寶額:	新臺	幣	Ī	(,		ı													
名 稱什	号 碼	所	有	人買	賣機	&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别	新臺幣絲	恩額或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	遠證 (總位	賈額:	新臺	幣 7,8	853,	314	元)		Ι.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	投資	機桿		位	數	票 (價 :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總	恩額或:	折合新臺幣 額
貨幣市場	周美唑	<u>\$</u>		復華 信託 公司				1	85.20)	1	4.60)67	新	臺幣	ţ i				2,705.16
FH 中小	周美四	<u>\$</u>		復華 信託 公司				42,3	54.30)		89	. 15	新	臺幣	ţ			3,	775,885.84
全球大趨勢	周美四	<u>\$</u>		復華 信 公司				147,6	34.90)		27	. 60	新疆	臺幣	ţ			4,0	074,723.24
4. 其他有價證	登券 (總價	額:		冬	亓	(ز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總	總額或: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									西広。	ψC	吉 紛			= \						
1.珠寶、古董財 產	<u>(</u> 、子) 種		兵他 類項	<u> </u>		<u> 但之</u> /	- 灯 座		頁額・	新	室帘	有	7	元)		人	俉			客
本欄空白	1生	7	9 9			/			771			万				7	I只			495
2. 保險(累積	已約召	八哈書	事折人	新喜	数 ぬ る	公 嫡。	. 9 80	92 510	一											
保險公司保險		保	單號			保	強 契	保 险		自		始日								己繳保險費
元大人壽 紐約 <i>月</i> 保險股份 美利夕有限公司 身保險	、壽 好		碼 〇〇 〇〇	周美			類型蓄型		25,00	ع ا ا	00 年	迄 E 12 /終身	月	第 美元		費	外	幣總額90,000		新臺幣總額 2,892,51(
(十)債權(總金	額:	新臺	幣	ī	į)	<u> </u>												T 42 / 11	<u> </u>	- 15 / n/· · ·
I						人							I					取得(图	← 仕) 1	取得(發生)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22,404,249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間)]]	取得(發生)原
房屋貸款		周美吟		700				.4-6633 JSA	3,	1:	5,533,505.60			購置不動產
房屋貸款		周美吟		公	司			股份有			6,870,744	105年08月 12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取得 時	取得(發 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						

(十三) 備 註

本申報表中不動產土地、建物為自用,故未交付信託。

美國不動產價額係美金,含土地、建物。

國外房屋貸款餘額美金 \$483,307.58,外幣折合新台幣,以 111/11/01 臺灣銀行即期匯率計算(美金 32.14)。 111 年 11 月 1 日另有: 美國股票 in Fidelity Investments 美金 \$212,480;美國基金 in Fidelity Investments 美金 \$183,013;退休基金 in Fidelity Investments 美金 \$721,648;退休基金 in TIAA-CREF 美金 \$295,137;退休帳戶 in TIAA-CREF 美金 \$1,190,479。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周美吟

申報人姓名	黃進興	服務機	1.中央研算	究院 			·職 稱	1.副院長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ん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Ē	吳詠慧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段三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7,820	10000 分之 17	吳詠慧	102年02月01日	賈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內湖區康寶	寧段三小段		60.28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7.42)	全部	吳詠慧	102 年 02 月 01 日	買賣	(含陽台 3.35 平方公尺,雨 遮4.07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臺北市	內湖區康寶	寧段三小段		229.19	100000 分 之1668	吳詠慧	102 年 02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	內湖區康寶	寧段三小段		6,026.76	100000 分 之198	吳詠慧	102 年 02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	內湖區康寶	寧段三小段		2,788.93	100000 分 之200	吳詠慧	102 年 02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	内湖區康驾	寧段三小段		13,606.10	100000 分 之245	吳詠慧	102 年 02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2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É 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8,743,326 元)

(七) 行派 (相別室市・月	市人行私人、総並領	·// 王巾 10;	110,020 /0 /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南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進興		1,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南港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進興		12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黃進興		4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松山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黃進興		14,508,71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港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進興		79,969
華泰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進興		134,321
華泰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美元	黃進興	166.47	5,357
華泰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港幣	黃進興	0.44	2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進興		2,306,293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進興		3,982
元大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進興		9,173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進興		4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松山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詠慧		7,68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港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詠慧		1,068,692
華泰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吳詠慧		120,545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詠慧		92,199
永豐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詠慧		208,84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詠慧		195,974

_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詠慧		3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L : 新臺幣 1, 416, 6	 50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	幣 1,416,650 元		•		
名 稱	所 有	人股	數 票 面 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家賀股份有限公司 (未能 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 市、上櫃股票)		40	,000	10 新臺幣	400,000
太世科網路行銷股份有限 公司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67	,500	10 新臺幣	675,000
速碼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非國 內上市、上櫃股票)	吳詠慧	34	,165	10 新臺幣	341,65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	<u> </u>				
名 稱代碼所	有 人買賣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	人受託投資	幾構 單 位	票 面 價 (單位淨值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	寶額:新臺幣	元)	<u> </u>	l l	
名稱	所 有	人單 位	數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				2 001 =)	
1.珠寶、古董、字畫及					
		件	所 有	人價	額
活期存款 (金融機構:臺灣 地銀行營業部);備註:強制 託			黄進興 (信託專戶)		112,221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	男 保 人	ストラック (株) (株) (機) (機) (機) (機) (機) (機) (機) (機) (機) (機	金額契約始		Z繳保險 累積已繳保險費 幣 總 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南山人壽新 南山人壽優利鑽利率 保險股份變動型終身 有限公司保險(定期給 付型)	〒/年四	替蓄型 5,20	00,000 17 日/終』)月 新臺幣 身	3,029,520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	·幣 20, 000, 000 ź	(,)		Т	<u></u>
種 類	債 權	人債 務 /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在 从	·				時 間原 因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29,000,000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授信		黃進興				泰世華 比市南				行		10,000,000		購屋且提供 所購房屋抵 押(住宅用)
授信		吳詠慧				豐商業 比市中						19,000,000	108年05月 29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	登生) 因
本欄	——— 空白	·						·						·				·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土地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黃進興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黃進興	1.中央研		職稱	1.副院長	
下积八姓石	英	服務機	2.		机符	2.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偶及	k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 名
配偶	-	吳詠慧				

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 負責人姓名 謝娟娟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 所 有 權 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新北市汐止區福興段		144.35	全部	黄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3日
新北市汐止區福興段		250.35	514分之1	黄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3日
新北市汐止區福興段		12.31	257 分之 1	黄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3日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段三小段		7,820	10000 分之 46	黄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1日
臺北市南港區中南段二小段		674	16 分之 1	黄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1日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段三小段		7,820	10000 分之 38	吳詠慧	臺灣土地銀 行	111年03月28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1. 之初(勿至久) 「	I —/					
建物	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新北市汐止區福興段		168.56	全部	黃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3日
新北市汐止區福興段		192.98	257 分之 1	黃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3日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三小段	151.43	全部	黃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1日
臺北市南港區中南段-	二小段	96.66	全部	黃進興	臺灣土地銀 行	106年02月21日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三小段	128.28	全部	吳詠慧	臺灣土地銀 行	111 年 03 月 28 日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6,023,860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_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上銀		1,525	黃進興	臺灣土地銀行		111 日	年()9 月	30	10		15,250

中美矽晶	200,000	黃進興	臺灣土地銀行	111 年 10 月 18 日	10	2,000,000
泰福-KY	400,861	黄進興	臺灣土地銀行	111 年 10 月 18 日	10	4,008,61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黃進興

申報人姓名	顧立雄	服務機	1.國家安全	全會議		-職 稱	1.秘書長 2.
申報日	111年12月	26 日		申報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Ē	配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利	稱 謂		姓 名
配偶	-	王美花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北投區文 之坐落基		段(自	1,293	200000 分 之2722	顧立雄	106年05月01日	賈	(超過五年)
	北投區文 之坐落基		段(自	1,293	200000 分 之2722	王美花	106年05月01日	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294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0.17)	2分之1	顧立雄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含陽臺 23.42 平方公尺,雨 遮 26.75 平方 公尺,超過五 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5,203.02	100000 分 之2730	顧立雄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1,366.12	13656 分之 300	顧立雄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1,242.93	93 分之 2	顧立雄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294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0.17)	2分之1	王美花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含陽臺 23.42 平方公尺,雨 遮 26.75 平方 公尺,超過五 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5,203.02	100000 分 之2730	王美花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1,366.12	13656 分之 300	王美花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	段 1	,242.93	93 分之 2	王美花	106年05	買賣	(共同使用部
]	月 01 日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	示 公	積(平方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1	T	Ι.,	
種	類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村	幾器腳踏車))		1	1 .		
廠 牌 型	號汽	缸	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LEXUS			1,798	王美花	101 年 06 月 21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1	T		
型	式製造	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3	小幣之現金 豆	或旅行支票	票)(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幣	別所	有	人	外 幣 總	. 額 新臺	幣總額或折	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分 存 放 機 構) (總金額	:新臺幣 15, ┃	772,831 元)		立 吉 崩	序總額 或折合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新臺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586,083
臺灣土地銀行板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2,374
彰化商業銀行敦化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顧立雄	4	.33	139.40
彰化商業銀行建國分行	活期儲蓄有	字款	新臺幣	顧立雄			6,847
彰化商業銀行建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1,890,67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活期儲蓄存	字款	新臺幣	顧立雄			11,58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大安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顧立雄	61,257	7.15	1,971,193.8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顧立雄	130).17	4,188.7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儲蓄存	字款	新臺幣	顧立雄			179,90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	字款	新臺幣	顧立雄			2,982,067
玉山商業銀行三和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50,272
L			<u> </u>			I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新店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5,693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739,524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西門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254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古亭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658,27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古亭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1,861
華南商業銀行中崙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2,14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景美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1,0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5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5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233,45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4,346,71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永和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王美花		1,851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安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王美花	3,459.51	96,243.6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安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97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494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新店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王美花		21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2,356,903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4,78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太電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顧立雄			2,478				10	新臺	臺幣	ţ		24,78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革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	額或技	斤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2, 332, 123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	機構	單	位 數	票 (.	面 亻 單位淨	價 額 爭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總額	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好享退-國泰 2029】國泰泰享 退系列2029目標	顧立	工雄		基富通證券	4	26	,548.20		11	.715	新	臺幣						311,	,025	

日期組合基金 P						
貨幣市場	顧立雄	復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14.6067	新臺幣	347,180.80
	顧立雄	復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3.73	新臺幣	1,349,819.11
貝萊德拉丁美洲 基金(美元)	王美花	華南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165.06	60.96	美元	324,098.87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5,760,000 元)

	項 / 件		價額
手錶	1	顧立雄	1,100,000
手錶	1	顧立雄	380,000
李正郎畫作	1	顧立雄	300,000
沈東榮畫作	1	顧立雄	300,000
桃園球場高爾夫球證	1	顧立雄	670,000
張榮凱畫作	2	顧立雄	400,000
楊興生畫作	2	顧立雄	550,000
鄭自才畫作	1	顧立雄	300,000
手錶	1	王美花	220,000
手錶	1	王美花	670,000
手鐲	1	王美花	200,000
桃園球場高爾夫球證	1	王美花	670,00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347,303 元)

= + 111704	(水頂) 湯が下	700 X 11 P	1 3 1 10	2 -//	, ,		- /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典 保 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险	金客	契契	約約		外 幣 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 折合新臺幣總	
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彰 彰富利外幣 變額年金保 險		顧立雄	年金型 保險			0 11 28	1年	03 月 終身	美元		150,	000	4,820,2	:5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 312 還 本終身保險	000 000 000 3	屋日 / 1 //日	儲蓄型 壽險	3	00,00		年 日/約	06 月 終身	新臺幣	ţ			475,6	5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南山 512 還 本終身保險	000 000 000 6	顧立雄	儲蓄型壽險	300,000	90 年 06 月 29日/終身	新臺幣		298,800
保險股份	南山金美滿 還本終身保 險	() () ()	顧立雄	儲蓄型壽險	200,000	87 年 09 月 07日/終身	新臺幣		228,600
保險股份	新光人壽安 佳增值終身 還本壽險	000 000 000 0	顧立雄	儲蓄型壽險	500,000	85 年 09 月 03 日/終身	新臺幣		1,011,962
	南山康樂限 期繳費終身 壽險	000 000 000 3	王美花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85 年 04 月 25 日/終身	新臺幣		876,000
届 邦 人 壽 保 倫 昭 份	富邦人壽美 利雙福外幣 增額還本終 身保險	000	王美花	儲蓄型壽險	5,000	102年12月 10日/191 ^年 12月09日		43,300) 1,391,792
	新光人壽金 寶貝終身還 本壽險	() () ()	王美花	儲蓄型 壽險	300,000	89 年 06 月 26日/終身	新臺幣		640,710
保險股份	新光人壽美 利外幣終身 還本保險	000 000 000 7	王美花	儲蓄型 壽險	6,748.66	100 年 11 月 07 日/184年 11 月 07 日		29,925.86	953,139
保險股份	新光人壽傳 家寶終身還 本保險		王美花	儲蓄型壽險	600,000	89 年 06 月 26 日/終身	新臺幣		650,400
(十)債權	(總金額:新	斤臺幣 95	30,000 元〕) 			1		發生)取得(發生)
種		類債	權	人債	務人	及地址	餘	額時	間原 因
金錢借貸		顧立	雄		○君 北市永和區民	生路		930,000 94 年 0 01 日	08 月 朋友借款
(十一) 債	務(總金額:	新臺幣	元)				1	,	
種		類債	務	人債	權人	及 地 址	餘	取得(有 時	發生) 取得(發生)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	業投資(總金	金額:新	臺幣	元)			1		
投 資	人投資	事	業 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資	金額時	發生) 取得(發生)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顧立雄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顧立雄	服務機	1.國家安全 關 2.	全會議	[職 稱	1.秘書長2.
申 報 日	111年12月	26 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 女	配	偶及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名
配偶	=	王美花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部有	E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文	山區萬慶				4,	872	100 810)000)	分	之	王美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6 日	年(07 月	14
臺北市文	山區萬慶					6	100 810)000)	分	之	王美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6 日	年(07 月	14
臺北市文	山區萬慶	没一小段				6	100 810)000)	分	之	王美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6 日	年(07 月	14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臺北市文山區			5,038.60	135 分之 1	王美花	陽信商業銀 行	106年07月14日
臺北市文山區語	· 葛慶段一小段		156.26	全部	王美花	陽信商業銀 行	106年06月13日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顧立雄

由却!此夕	3 <u>0</u> ₩5.1 <u>0</u>	HD 34	14% 12月	1.國家安全	全會	義				啦 较	1.副秘	書長
申報人姓名	徐斯儉	服務	機關	2.財團法/	人國	防安	全研究	完院		職稱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別	列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1	偶及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妙	生名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ľ	偷小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學府段二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15	10000 分之 376	徐斯儉	91年03月1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大安區學	府段二小段		134.04	全部	徐斯儉	91年03月15日	買賣	(含陽臺 22.89 平方公尺,花 台3.29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臺北市	大安區學	-府段二小段		385.76	10000 分之 390	徐斯儉	91年03月15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拨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公 尺)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l
本欄空	5白																

(五) 航空器

型 :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别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豪幣、	外幣之存款)((總金額:	新喜幣 12	. 243, 414 元.)
	(10 m) E (h		W 3E 117	77 E (1) I E	, <u>_</u> 10, 111 / 0 /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存 放 機 構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臺灣銀行文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新 臺 幣 總 額 10,667,02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木柵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徐斯儉	118.11	3,801.2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木柵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1,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基隆路 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1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北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徐斯儉	6.42	206.60
	活期存款	美元	徐斯儉	377.87	12,200.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英鎊	徐斯儉	130.17	4,829.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歐元	徐斯儉	128.35	4,099.7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6,064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東門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3
瑞興商業銀行和平東路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1,112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414,886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283,15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1,35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134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徐斯儉		33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英鎊	徐斯儉	1,154.06	42,79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徐斯儉	1.11	3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日圓	徐斯儉	8	2
第一商業銀行南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喻小敏		30,381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東門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喻小敏		1,069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喻小敏		118,580
		新臺幣	喻小敏		76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南松山 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喻小敏		4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喻小敏	13,163.47	423,58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 行	活期存款	日圓	喻小敏	1,000,632	217,63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 行	活期存款	港幣	喻小敏	0.45	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喻小敏		9,000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1,784,621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6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栗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台積電 (未能交付信託原 因:移轉辦理中)	喻小敏		36		10	新臺幣	36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材	幾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外總額三	域折合	新臺灣 客	文 頁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784,261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	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淨值	額)	外	幣	幣別	新總	幣總	額或	折合	新臺	幣額
安聯收益成長基 金(累積)(美元)	喻小每	敢		中 國信 銀行信託			45.	615		20.6	51	美え	ī						30,3	14
安聯多元信用債券基金(累積) (美元)		敢		中 國 信 銀行信託			47.	228		10.4	15	美元	Ť						15,9	13
施羅德傘型基金 II-亞洲高息股 債基金 A(累積) (美元)		敢		中 國 信 銀行信託			21	. 79	1	.3.593	39	美元	亡						9,5	51
聯博-優化波動 股票基金(累積) (美元)		敦		中 國 信 銀行信託			28	5.96		33.4	10	美元	Ť						31,1	89
摩根士丹利環球 品牌基金(累積) (美元)		敢		中 國 信 銀行信託			3.	444		170.0)4	美元	亡						18,8	82
美盛全球非投資 等級債券基金 (累積)(美元)		敦		中 國 信 銀行信託			2.	986		156.7	72	美元	ī						15,0	89
美盛西方資產亞	喻小每	敦		中國信	託商業		0.	202		138.9	0	美元	ī						90	04

洲機會債券基金 (累積)(美元)		銀行信託部				
	順小 取	元大證券永春 分公司	11,000	99.75	新臺幣	1,097,250
安聯台灣大壩基 金-A類型		基富通證券	2,941.40	49.03	新臺幣	144,217
安聯台灣科技基金		基富通證券	990.80	95.09	新臺幣	94,215
安聯台灣智慧基金	喻小敏	基富通證券	1,611.70	63.29	新臺幣	102,004
【好享退-安聯 積極型】安聯四 季成長組合基金 -P類型-新臺幣	166小每	基富通證券	18,511.80	12.14	新臺幣	224,733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總	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9,969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臺灣	银行受託信	言託財產項	專戶		1		喻小敏				9,969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23,512,663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外幣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險股份	美年富利美元 利率變動型增 額終身壽險		徐斯儉	儲蓄型 壽險	27,528	105 年 03 月 17 日/終身	美元	64,350	2,078,183
保險股份	元大人壽大利 元滿變額年金 保險		喻小敏	投資型 壽險	0	111年04月 08日/146年 04月08日			5,000,000
台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	喻小敏	年金型 保險	1,800,000	97 年 02 月 29日/121年 02月29日	新臺幣		2,040,630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智聯人生外幣 變額年金保險	000006	喻小敏	年金型 保險	0	109 年 10 月 27 日/終身	美元	100,000	3,214,500

英達 人股公別 一	安達 100 年全	人壽得 外幣變 保險	額(000	喻小每	4/	金型 險	ñ			109 年 02 日 / 11 月	/166	年	美元			80,0	000		2,49	92,000
英達人股公別 公別 公別 一天	安達	人壽得 外幣變 保險	額(77318	喻小每	4/	- 金 型 險	Ŋ		0	110年 13日 10月	/166	年	美元			45,0	000		1,40	01,75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好利變	額(喻小每	4/	·金型 :險	ij		0	107 年 03 日 / 10 月	/155	年	新臺幣	:					2,00	000,0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月月 年金	好利變	額(000	喻小每	4/	金型 險	ij		0	108 年 23 日 / 02 月	/156	年	新臺幣	:					2,00	000,0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好利變	額(喻小每	4/	金型 險	ត្ត		0	108 年 02 日 / 08 月	/156	年	新臺幣	:					2,00	00,0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月享 變額	加鑫外年金	幣〇	000	喻小每	ST	·金型 ·險	ñ		0	110 年 06 日 <i>i</i> 05 月	156	年	美元			40,0	000		1,28	85,600
(十)債權	(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發	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	務(:	總金額	:新	臺幣	亓	į)													-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發	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	業投	資(總金	金額	:新臺	幣	元	(ز														
投 資	人	投資	Į.	事	業 名	稱	.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 時	(發	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_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徐斯儉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中却!此夕	30-HC10-	叩 好 」		1.國家安全	全會議			- 職	Ş	1.副秘書長	
申報人姓名		服務	機關	2.財團法/	人國防	安全研究	院	和	稱	2.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幸	及類 另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		配	偶 及	未成	戈	年 子女	
稱	謂	姓	生 名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Lī _j	俞小敏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	責(平	方	權	利	範	韋	信	言	£	前	晉	託	Y	移	轉	登	記
Æ	127	755	71	公	尺)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X	90		完	成	日	期
本欄空台	3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4,10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友達	1,600	喻小敏	臺灣銀行	111 年 01 月 17 日	10	16,00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810	喻小敏	臺灣銀行	111 年 01 月 17 日	10	18,10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徐斯儉

由却人从夕	1.國家等 申報人姓名 陳文政 服 務 機 關						職稱	1.副秘書長
中報八姓石	· 陳又以	加入 7分 7线 1	2.				職稱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女	•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u> </u>	射翠玉		子女			陳○右	E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一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090	10000 分之 232	謝翠玉	93年05月2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	5一小段	152.72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27.20)	全部	謝翠玉	93年05月 20日	買賣	(含陽臺 22.41 平方公尺,花 台2.33平方公 尺,兩遮 2.46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	是一小段	1,397.48	10000 分之 261	謝翠玉	93年05月 2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	是一小段	620.31	10000 分之 10	謝翠玉	93年05月20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段	是一小段	620.31	10000 分之 237	謝翠玉	93年05月20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	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變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類	總頓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日產							1,598	陳文	C 政		111 年 03 月 10 日	買賣	750,000

(五) 航空器

型	计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_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7,772,611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5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大直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13
第一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13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三重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文政		872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571,164
聯邦商業銀行北三重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4,847
永豐商業銀行長安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479
安泰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14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文政		10,978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5,472
彰化商業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8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北投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0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北投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0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北投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732,75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0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712,05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6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5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531,41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山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93,846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東門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
陽信商業銀行北投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1,174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0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0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1,0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5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3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翠玉	422,797
第一商業銀行仁愛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在	28,439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在	235,959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72,742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72,742 元)

	所	•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力晶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已下市)			7	10	新臺幣	70
力積電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零股)	陳文政		11	10	新臺幣	110
陽信商銀 (未能交付信託 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 票)			5,375	10	新臺幣	72,562.5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	額或技	斤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	構單	量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額 淨值)	外幣	下幣 別	新臺灣總	幣總額或折台	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另	新臺幣總	各總額或折合新臺 幣 名	幣 碩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E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219,163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和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险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外幣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字 左 四 2		陳文政	儲蓄型 壽險	100,000	106年04月 01日/133年 03月31日		301,356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公司	壽合	簡易/ 家歡 [‡] g(6 ⁴		00 00 0	謝翠	+	儲 壽	蓄型 險		100,	000	05	日/	06 116 04 ⊟	年	新臺幣						1	48,302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公司	壽合	簡 易 / 家 歡 [‡] 儉(6 ⁴		00 00 0	謝翠三	 -	儲 壽	蓄型 險		100,	000	05	日/	06 116 04 ⊟	年	新臺幣						1	48,338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公司	壽合	簡 易 / 家 歡 [‡] 儉(6 ⁴		00 00 0	謝翠三	 -	儲 壽	蓄型 險		100,		18	日/	04 117 17 E	年	新臺幣						1	24,385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公司	壽常	簡 易 / 春 増 智 R險〈1 貴〉	類 ()	00 00 0	謝翠三	 -	儲 壽	蓄型 險		100,	000	31	日/	-10 135 30 ⊟	年	新臺幣						1	51,045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萬代福身	畐 202 約			謝翠	- -	儲 壽	蓄型 險	1	,400,	000	12	日/	06 157 I1 ⊟	年	新臺幣						3.	45,737
(十)債材	雚(總	金額:	新臺	* 幣	元	5)																1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ł	也	址	餘			額	取得 時	(發)	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1	責務(:	總金額	[:新	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ł	也	址	餘			額	取得 時	(發	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二)	事業投	資(總	金額	:新	臺幣		元)															-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ł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 時	(發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文政

申報人姓名	花 占目	服務機具	1.行政院					一職	稱	1.院長		
中報八姓石		万区 7 分 7线 18	2.					邦政	們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Í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屏東市中柳段(耕地,特 定區域農牧用地)	125.71	100分之24	蘇貞昌	104年12月02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屏東縣屏東市中柳段(耕地,特 定區域農牧用地)	20,180.85	100分之24	蘇貞昌	104年12月02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屏東縣屏東市街頭段二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31	全部	蘇貞昌	104年12 月02日	繼承	(超過五年)
桃園市龜山區龍壽段(耕地,特 定區域農牧用地)	1,915	5分之1	詹秀齡	80年09月 20日	繼承	(超過五年,土 地重測前為桃 園市龜山區塔 寮坑段大菁坑 小段〇〇〇〇 地號。)
桃園市龜山區龍壽段(耕地,特 定區域農牧用地)	890.67	1000分之5	詹秀齡	80年09月 20日	繼承	(超過五年,土 地重測前為桃 園市龜山區塔 寮坑段大菁坑 小段〇〇〇〇 地號。)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屏東縣屏東市街	頭段二小段		334.93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0.10)	全部	蘇貞昌	104 年 12月 02日	繼承	(含屋頂突出物10.1平方公尺,超過五年)

建物	標		面積(三			小範圍	所	有 權		變動	時間	變	動原因	變動	時之	價額
本欄空白			公尺	.)	(持	分)										
(三)船舶																
種		類	總噸	數	船	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 得)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u> </u>			
(四)汽車(含大型	重型機	器腳蹈	当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得)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TOYOTA						2,362	詹	秀齡		107 ^全 月 30		買	賣	1,63	37,504	
(五) 航空器		<u> </u>					Ī			Ι.		Γ.				
型		式	製造廠名	召稱		籍標示編號	Ph	有	人	登記 得)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	幣、外	幣之班	見金或旅	行支票	票)(總金額				元)						
幣	另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	!額或折	合新	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存 放 機	·幣、外 構	幣之存	字款)(總	息金額	:新	臺幣 20	, 340,	496 д	<u>5)</u>				新臺州	女媧	西 北	七人
(應敘明分支機	-	種		類	幣	另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利 室 市 新 臺			初智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50	33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行	坂橋分	活期存	三款		新臺	,敝	蘇貞	昌								503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2,000	0,000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2,000),000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綜合存	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132,0	53.1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1,016	5,622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1,016	5,622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1,016	6,622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蘇貞	昌							3,823	3,234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支票存	三款		新臺	幣	詹秀	完善							18	3,308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詹秀	奇							1,500	0,000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	幣	詹秀	芳幽 令							1,500),000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定期儲	酱蓄存款		新臺	幣	詹秀	完 数							1,500),000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	行	綜合存	款		新臺	幣	詹秀	一							4,666	5,040

中華郵政	公司				活期	儲蓄	香存,	款		新	臺幣	詹	秀	一一												100,	153
(八)有 1.股導	價證為					臺幣	元)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妻	文 异	長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另	新總	幣絲	總額。	或折ぐ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	券(總	價額	: ;	新臺	. 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單	位	葽	致臭	栗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總	幣絲	恩額	或折个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	金受益	憑證	: (總	價額	:新	臺州	久		元)		•									1					
名	和	角所		有	人	. 受	託扌	殳員	資機相	構旦	單 位	. :	數			價 .淨值		外	幣	幣	分	新總	幣絲	恩額豆	或折台	含新 。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	他有價	證券	(;	總價	額:	新	臺幣		j	乞)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妻	文 们	賈			額	外	幣	幣	另	新總	幣絲	總額:	或折个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	寶、古	董、	字	畫及	其他	具有	有相	當	價値さ	之財	產							<u> </u>									
1.珠	寶、古	董、	字	畫及	其他	具有	有相	當個	貫値さ	と財	產(總	價額	:	新生	臺幣	0 л	5)				1						
財	垄	種		į	類項				/		件	片所				有				人	價						額
蘇貞昌標	章								1			蘇	貞昌	∄													
2. 保	儉(累利	責已緣	放保	險	費折台	全新	臺幣	午總	! 金額	:14	1, 359, 8	30 j	亡)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稱	保耳	星號 馬	要	保	人	保險約類		保險	金	額	ı		始日迄			幣幣 別						責已終 合新 臺		
三商美邦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六十日 費祥日 壽險	五歲(3	506		蘇貞	i昌		儲蓄壽險		2	200,0	000) 23)年 3日 <i>/</i>	10 /終身	月	新國	臺幣	ş						891.	,409
三商美邦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六十3 費祥第 壽險		激身	513		管 秀	· 一 一 一		儲蓄壽險		2	200,0	000)		10 /終身		新疆	喜幣	ţ						780,	,596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312 並 身壽隊			2		管 秀	泛齒 令		儲蓄壽險		1,0)00,0	000	26	5日/	07 /164 25 E	年	新疆	喜幣	ç					2,	,778,	,507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312 並身壽隊						一		儲蓄壽險		1,0), (00	000	26	5日/	07 /167	年	新星	臺幣						2,	,710,	,522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1 1 1 4 E /N XX	000 000 000 1	詹秀齡	儲蓄型 壽險	1,000,000	91 年 07 月 26日/168年 07月25日		2,691,431
保險股份	富邦人壽好 鑽年年還本 終身保險	1()()()	詹秀齡	儲蓄型 壽險	3,650,000	109年06月 23日/149年 06月22日		4,507,365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8,000,000元)

種類	債	權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借貸	蘇貞昌		蘇(新)	○純 比市棱	林區	大安路	各			4 ()()() ()()()	110年04月 29日	借貸
借貸	詹秀齡		蘇(新)	○純 比市桂	林區	大安路	各			4,000,000	110年04月 29日	借貸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因
本相	闌空白	·												·						

(十三)備 註

- 1. 詹秀齡女士之華南商業銀行綜合存款因國泰人壽 312 還本終身壽險保單到期歸還 300 萬元。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蘇貞昌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蘇貞昌	服務	機	1.行政院 M 2.					職稱	1.院長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Î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臺灣銀行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四小段	168	4分之1	蘇貞昌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7日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四小段	14	4分之1	蘇貞昌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7日
桃園市龜山區塔寮坑段大菁坑小段 (重測後為桃園市龜山區龍壽段)	548	5 分之 1	詹秀齡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7日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四小段	77	10000 分之 239	詹秀齡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7日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四小段	1,483	10000 分之 239	詹秀齡	臺灣銀行	108年04月17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臺北市	中山區長安	段四小段			125	.09	全	部			蘇則	貞昌			臺灣	警銀行	Ī	108 日	年()4 月	17
臺北市	中山區吉林	段四小段			120	.97	全	部			詹	秀齡			臺灣	彎銀行	Ĵ	108 日	年()4 月	17
臺北市	中山區吉林	段四小段			131	.98	全	部			詹	秀齡			臺灣	警銀行	Ī	108 日	年()4 月	17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蘇貞昌

由却!此夕	\.\.\.\.\.\.\.\.\.\.\.\.\.\.\.\.\.\.\.	HD 25	機	1.行政院					融 较	1.副院長
申報人姓名	沈榮津	服務	茂	關 2.財團法。	人紡績	戦產業	綜合	研究所	職稱	2.董事長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頁別	定期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及	 成	年 子女
稱	謂	ł	姓	名		;	稱	謂		姓 名
配偶	ž	沈陳明玉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用房屋		母段三小 地)	段(自	174	4分之1	沈陳明玉	67年03月 1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7士林區天	一日段三小段		107.55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5.77)	全部	沈陳明玉	67年03月 18日	買賣	(含陽臺 15.77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市新營區	區三仙里民 (7)	權	288.80	全部	沈榮津	85年09月 11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建 拨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公 尺)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MAZDA							1,998	沈斧	津		106 年 05 月 16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9,952,566元)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存 放 機 構)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新營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沈榮津		1,19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建國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沈榮津		528,61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沈榮津		632,22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東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沈榮津		1,576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沈榮津		2,441,600
臺灣銀行天母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沈陳明玉		297,059
臺灣銀行天母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沈陳明玉	456.62	14,698.60
臺灣銀行天母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沈陳明玉	176.25	3,646.6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朴子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沈陳明玉		96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石牌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沈陳明玉		6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城內分 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沈陳明玉	5,892.04	189,782.6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城內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沈陳明玉		3,810,909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城內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沈陳明玉	838.85	23,336.8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城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沈陳明玉		865,388
永豐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美元	沈陳明玉	12,690.63	404,794.90
永豐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沈陳明玉	635.88	20,472.80
永豐商業銀行士東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沈陳明玉		716,306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81,100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81,10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 總	!額或折	·合新臺	上幣 額
久津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沈陳	明玉			1,507				10	新疆	臺幣	į.				15,0	070

華映 (未能交付信託原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1	,278			1	0 親	毫	終				12,780
力晶 (未能交付信託原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因:	た陳 ^に	明玉				2	,191			1	0	「臺門					21,910
茂德科技 (未能交付信原因:非國內上市、上相票)	言託 匱股 2							41			1	0	毫層					410
力積電 (未能交付信記 因:信託已轉登記中)			明玉				3	,093			1	0	「臺門					30,930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	的		元)		1			ı -			1				ا بد	t 44.	4 mm 1
名 稱代碼	所	有	人	買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頁 外	、幣	幣	別	新鄉	是幣 系	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Ju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	[額:	新	臺幣		元))		175		/TL -3	- I				ا بد	t 144 ,	ム hr ト 1 / 人 か ま **
名 稱所	有	人	受言		資機	構旦	單 位	數	票 (價 名 [淨值]	9	、幣	幣	別	新鄉總	是 幣約	悤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	額:	新臺	幣	j	乞)										T		
名	稱月	斩	;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	頁 夕	卜幣	幣	序別	新總總	臺幣絲	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 1.珠寶、古董、字								實額:	新	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係	R 險費	折合	新	臺幣絲	息金額	:16	378, 00)2 元)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和	i i l	単號 馬	要	保 人	保险約数	文契 頁型	保 險	金名	額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南山人壽美好南山人壽 鑽美元利率變保險股份 動型養老保險有限公司 (定期給付型)				東明玉	住 芝	喜型	,		100 2	.08 年 29 日.	F 03 月 /133 年 29 日						,832	
南山人壽美等 南山人壽 鑽美元利率變 保險股份 動型終身壽險 有限公司 (定期給何 型)			沈陳	東明玉	儲蓄壽險			59,00	1()		F 11 月 /終身	美	元			57	',112	1,835,580
富邦人壽 當邦人壽 鑽利率變動型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保險 保險	ā ○(沈陳	明玉	儲蓄壽險		20	00,00	00 ()2 日	F 04 月 /153年 01 日		臺州	女				640,332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富利 豐收利率變動 型增額還本終 身保險	000	沙陣田王	儲蓄型壽險	650,000	108年02月 14日/153年 02月13日	年新臺幣			835,142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澳利 雙收外幣利率 變動型養老保		沈陳明玉	儲蓄型壽險	15,000	108年03月 29日/115年 03月28日	年 澳幣	14,	,250	293,068
	增值終身還本	000 000 000	沙陣田玉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86 年 05) 16 日/終身	★F /= /M×			1,648,704
	增值終身遠本	000 000 000	沙陣田玉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86 年 07) 15 日/終身	月 新臺幣			1,633,877
	增值終身處本	000	沙陣田王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86 年 07) 30 日/終身	月 新臺幣			1,633,877
	增值終身愿本 壽險	000	沙陣田王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85 年 12) 17日/終身	月 新臺幣			1,696,149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新光人壽美好 滿益外幣利率 變動型終身壽 險(定期給付型)	000 000 000 9	沈陳明玉	儲蓄型壽險	53,000	109年09月 10日/151年 09月10日	年美元	123,823	3.75	3,943,786
保險股份	新光人壽美富 旺外幣利率變 動型終身壽險	000		儲蓄型壽險	28,000	106年03月 31日/152 ⁴ 03月31日	年美元	33,158	3.74	1,056,106
	新光人壽新紀 元增額終身壽	000	沙陣田王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86 年 12 月 22 日/172 ⁴ 12 月 22 日	年新臺幣			491,841
(十)債	權(總金額:新	臺幣	元)							1
種類		類債	權	人債	務人及	地址	餘	額時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 (總金額:	新臺灣	第 元)		Ι		π. <i>,</i>	日 / 水 ·1 ·1	14/ガリン
種		類債	務	人債	權人及	. 地址	餘	額時		取得(發生)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诗 間	取得(發 原	(生 生) 因
本標	『 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沈榮津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沈榮津	服務核	と 闘	1.行政院						職稱	1.副院長	#IX
中報八姓石	ル 宋泽	月 及 7分 75		2.財團法/	人紡	織產	業綜合	研究所			2.董事長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別	定期申	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ž	沈陳明玉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1. 工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臺南市	柳營區平和段			2,494.23	3分之1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日
臺南市	柳營區平和段			2,305.20	3分之1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日
臺南市	柳營區平和段			274	3分之1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 日
臺南市	柳營區雙和段			2,656.98	3分之1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日
臺南市	新營區三興段			247.03	1000分之304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日
臺南市	新營區三興段			2,379.20	5946 分之 44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2 日
臺南市	新營區三興段			1,873.19	5946 分之 44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2 日
臺南市	新營區三興段			650.36	5946 分之 44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日
臺南市	新營區東興段			2,453.48	2450 分之 628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日
臺南市	新營區東興段			294.21	310 分之 103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02日
臺南市	新營區東興段			133.80	120 分之 40	沈榮津	陽信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2 日
臺北市	士林區光華段	三小段		118	2分之1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 行	110年06月15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臺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三小段		269.94	2 分之 1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 行	110年06月15日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254,540 元)

名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 司	6,815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68,150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	6,116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61,16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4,836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5 年 08 月 03 日	10	148,36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 司	1,373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5 年 08 月 03 日	10	13,730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3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5,030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	15,453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154,530
凱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012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5 年 08 月 03 日	10	30,12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44,000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440,000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	12,241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122,410
錸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11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93,110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11,794	沈陳明玉	陽信商業銀行	109 年 12 月 22 日	10	117,94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沈榮津

申報人姓名	李孟諺	服務機	1.行政院		職稱	1.秘書長
中報八姓石	字 血 形	加 猪 埃		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2.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 名
配偶	Ľ Z	吳美秀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だ壇郷新 或農牧用:	金墩段(地)	耕地,	5,533.84	2分之1	李孟諺	105年05月06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臺南市		東段(自居	用房屋	5,388.18	10000 分之 49	李孟諺	111年07 月21日	賈	7,200,000(與 第1筆建物合 購)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南市安南區溪東段	79.19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42)	全部	李孟諺	111 年 07 月 21 日	買賣	7,200,000(與 第2筆土地合 購)
臺南市安南區溪東段	10,224.65	100000分 之 502	李孟諺	111 年 07 月 21 日	賈	7,200,000(共 同使用部分)
臺南市安南區溪東段	1,479.90	100000分 之1536	李孟諺	111 年 07 月 21 日	賈	7,200,000(共 同使用部分)
彰化縣花壇鄉中庄村中山路	27.50	100000分 之12500	李孟諺	105 年 05 月 10 日	繼承	8,700 (超過五年)
彰化縣花壇鄉中庄村中山路	112.40	100000分 之12500	李孟諺	105 年 05 月 10 日	繼承	27,400 (超過五年)
彰化縣花壇鄉中庄村中山路	50.50	2分之1	李孟諺	105 年 05 月 10 日	繼承	18,500 (超過五年)
彰化縣花壇鄉中庄村中山路	59	2分之1	李孟諺	105 年 05 月 10 日	繼承	10,100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 •	•••	~	-/•	•/•		

建	物	標	л	ŕ	面積 公	(平) 尺	方)	權を		色 圍	所	有棉	崔 人	. 49	變動	時間	變	動房	医因	變重	助時	之價	額
本欄空白	∃					<u>/ </u>	/	, ,	<u> </u>	·													
(三)船	舶																						
種			類	頁	總	頓	数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 原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1																						
(四)汽	車(含大	型重型核	幾器腦	7) 踏	• 車)									Ī			1						
廠	牌	型	뀴	虎	汽	缶	Ľ	容	-	量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 原		取	得	價	額
VOLKSWA	GEN									999	李	孟諺			.11 ⁴ 月 15	军 02 日	買	賣		880	,000)	
(五)航	空器		I				<u> </u>		<i>tt</i> 13					Τ.	m/s	<i>(</i> 	1 00		-				
型			式	製	造廠	:名1	稱	國 《	籍標編	票示號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 原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1																						
	金(指新	臺幣、夕	卜幣之	こ現	金或	旅行	支票	<u> </u>	總金	金額	:新臺			元))								
幣		5	列户	斩		7	有			人	外	幣	終	3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	或折	合彩	「臺	幣總	!額
本欄空白						,																	
	款(指新) 改 機	臺幣、夕 構		で存	款)(總金	含額	:新	臺灣	答 5,	443, 2 	231 元)					文丘	臺幣	2 個	妬 :	ti tr	<u> </u>
	明分支	• • •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至重	高		總總	額
臺灣銀行	板橋分行		活期	儲	蓄存詞	欵		新臺	1000		李孟	諺										33	,988
臺灣中小 行	企業銀行	永春分	活儲	證	券戶			新臺			李孟	諺										36	,231
中華郵政	公司		活期	儲	蓄存款	欵		新臺	 		李孟	諺										151	,495
臺灣銀行	板橋分行		定期	儲	蓄存詞	欵		新臺	を 幣		吳美	秀									1,0	000	,000
臺灣銀行	板橋分行		定期	儲	蓄存詞	次		新臺	影 幣		吳美	秀										500	,000
臺灣銀行	板橋分行		定期	儲	蓄存詞			新臺			吳美	秀										500	,000
臺灣銀行	板橋分行		活期	儲	蓄存詞	次		新臺	影 幣		吳美	秀										113	,283
臺灣銀行	板橋分行		綜合	i存	款			新臺			吳美	秀										182	,193
臺灣銀行	安平分行		綜合	i存	款			澳幣	女		吳美	秀				8,77	0.86				181	,469	9.10
臺灣銀行	安平分行		綜合	i存	款			日圓			吳美	秀				409	,486				89	,145	5.10
合作金庫 行	商業銀行	中和分	活期	存	款			新臺	喜幣		吳美	秀										60	,787
中華郵政	公司		定期	儲	蓄存詞	<u></u>		新臺	を 幣		吳美	秀										500	,000
中華郵政	公司		定期	儲	蓄存詞	次		新臺	を 幣		吳美	秀										500	,000
中華郵政	公司		定期	儲	蓄存詞	次		新臺	を 幣		吳美	秀										500	,000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	儲蓄存	款	新	臺幣	吳	美柔	Ē									50	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	臺幣	吳	美柔	Ē									3	15,1	2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	臺幣	吳	美秀	萝									2	79,5	12
(八)有價證券(約 1.股票(總價額			臺幣	元)						<u> </u>										
名		所	有		股		數	票	面	價	項タ	ト戦	幣	別	新臺幣總	外總智	領或.	折合	新臺	幣額
本欄空白															,,,					-/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	上幣	元	.)																
名 稱代	碼所	有	人買	賣機材		位	數	票	面	價客	頁 夕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Ý總 額	頂或:	折合	新臺	幣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	:新臺灣	幹	元)									1					
名 稱所	有	人	受託	投資機	構旦	單 位	婁	5		價 â :淨值)	9	ト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Y 總 名	領或?	折合		幣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 (總價	寶額:	新臺幣		元)						1									
名	稱	所	有	人	. 單	位	數	價		3	頭夕	卜弊	常	別	新臺幣總	外總 額	領或:	折合	新臺	幣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							西产	***	支粉	254.0	004	- \								
1.珠寶、古董、 財 產 種		類項	<u> </u>	省頂但- /	乙財		貝領所	• 利	室帘	354, c	004	九)	人	價						額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財		-		1			李孟	語						12					1,2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財		-		1			吳美											3	53,6	
2. 保險(累積已經			分新臺灣		i:2,	753, 839														
保險公司保險名	稱保量	显號	要 保	人保險	负契			貊		始日 迄 E		幣別			已繳保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96A)	富〇(李孟諺	儲蓄壽險	盲型	1.	50,00) ()8 年	04 月 /終身	1	臺門			, , ,		=		00,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萬代福21	\bigcirc		李孟諺	儲蓄壽險			74,05	50 (31 年 02 日	- 08 月 /終身	新新	臺灣	答						73,5	0(

儲蓄型

壽險

李孟諺

000

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408,435

1,000,000 92 年 06 月 19 日/終身

新臺幣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	李孟諺	儲蓄型壽險	型 1,000,000	91 年 12 05 日/終身	月新臺幣				260,854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	李孟諺	儲蓄型壽險	^텔 1,500,000	89 年 09 18 日/終身	月新臺幣				949,847
		000 000 9	〇 吳美秀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84 年 06 19 日/終身	月新臺幣				360,952
(十)債材	雚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種		類債	權	人債	務人及	. 地 址	餘	20日	取得(發 時	·生)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疗	答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												·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孟諺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李孟諺	服務機	1.行政院		1.秘書	長
中報八姓石	字 血 形	加 粉 檢		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2.監事	<u>;</u>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	名
配偶	Ţ.	吳美秀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臺灣銀行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国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 所 有 權 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完成日期
新北市中和區大同段	9,193.16	100000 分之 150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9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141.08	12540 分之 2265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8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18.64	4分之1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8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1,148.35	22800 分之 517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8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266.34	2分之1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8日
彰化縣花壇鄉華南段(繼承)	5.16	2 分之 1	李孟諺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8日
臺南市安平區金華段	72	全部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年01月18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托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中	中和區大同	段			85	.66	全	部			李	孟諺			臺灣	彎銀	行	107 日	年(01 月	19
新北市中	中和區大同	同段(共有部分	`)	16	5,161	.89		0000 2179	000 982	分	李	孟諺			臺灣	彎銀	行	107 日	年(01 月	19
臺南市安	と 平區金華	段			254	.86	全	部			吳	美秀	:		臺灣	彎銀	行	107 日	年(01 月	18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261,75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永豐餘	2,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20,000
豐興	2,03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20,300

鴻海	3,554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35,540
仁寶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10,000
台亞	68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6,800
聯發科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10,000
長榮	465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4,650
華航	2,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20,000
玉山金	2,984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29,840
中信金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10,000
第一金	1,102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11,020
TPK-KY	1,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10,000
懷特	2,361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23,610
訊連	848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8,480
新普	6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6,000
欣技資訊	2,0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20,000
天瀚	451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4,510
實威	1,100	吳美秀	臺灣銀行	107 年 01 月 05 日	10	11,00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條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孟諺

申報人姓名	何佩珊	服務機	1.行政院 2.	王 <u>1.副秘書長</u> <u>1</u> 2.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22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姓名
配偶	束	賴賢隆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北投區行義段四小段 (自用)	4,072.94	100000 分 之950	何佩珊	106年11月13日	購買	28,180,000 (房地合購市 價)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175.33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2,820,792 (公告現值,超 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223.74	3分之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536,976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947.39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4,673,736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2,338.62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5,612,688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5.80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13,920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576.17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1,382,808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141.78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 04日	繼承	2,740,272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2,625.27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6,301,368 (超過五年)
臺中市北屯區大湖段 (公同共有)	155.16	3 分之 1	何佩珊	91年12月04日	繼承	372,384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	市北投區永	欣里石牌路	, T	89.62	全部	何佩珊	106 年 11月13日	購買	28,180,000 (與第1筆土地

	.i./ .					
事 粉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Ī			_
種	魚 噸 數	船 籍 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	四路車)		I			
廠 牌 型 號	1 汽 缸	容 量	所有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T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	.現金或旅行支票	票)(總金額:	新臺幣	t)		
幣 別 月	折 有	人	外 幣 總	額新臺	幣總額或折	·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	(存款)(總金額	: 新臺幣 3,2	272,952 元)		1	
· 放 機 構 種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類	幣別	所 有 人	小 幣 總	新臺灣新臺灣	各總額或折合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	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1,00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	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2,032,71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立 法院郵局 活期	存款	新臺幣	何佩珊			240,234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	臺幣 元)	<u> </u>	L		I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站 声 敞 始	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4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外幣幣	別網室市級	想
X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Τ			المرابع المرابع	Labor 18 Jack Nach and
3 稱代碼所有	人買賣機構	單位	數票面價	額外幣幣	新臺幣線 總	ə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X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1	
3 稱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	講單 位	票 面 價 (單位淨值		新臺幣總 總	恩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	· 實證券 (總價	額:	新臺幣	j	亡)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	數價	Ì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絲	總額或	折合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	-																				
1.珠寶、古	董、字	畫及	其他	具有相信	當價值さ	と財	才產 (絲	包價 割	頁:系	沂臺	幣		元)		1						
財 産	種	ż	類 項		/			件所	ŕ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	積已繳份	吊險質	貴折る	合新臺幣	總金額	:2,	147, 8	97 л	į)												
保險公司保險	会 名 稱	保單碼	-	要保人	保險	1/1	保 險	金	タロ		始日 迄 E		卜幣別								保險費 幣總額
	紅利變 養老險			何佩珊	儲蓄型	三山	1,8	00,0	()()		E 09 月 /終身	1								2,1	.47,897
(十)債權(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놰	也 址	餘				額	取得時	早(發	(全) 間		(發生) 医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	:新	臺幣	11, 220	,000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也 址	餘				額	取得時	子(發	(生) 間		(發生) 医
房屋貸款			何师	珊		中	國信託	商業	銀行	:			1	1,2	220	,000	111 01 E		11月	購買	房屋
(十二)事業招	と資 (總	金額	:新	臺幣 5,	400,00	0 j	亡)														
投資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址	也 址	投	資	į	金	額	取得時	引(發	(生 (生) (世)		(發生) 医
賴賢隆	玩味服	2份有	可限2	公司			北市新 376 號			里里	民安西			5,4	400	,000	89 출	手 5	月	投資	
(十三)備 討	È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何佩珊

				1.3	行政院						1.政務委員
				2.	台杉投資	管理顧	間股份	有限公	2司		2.董事
申報人姓名	IP The chi	服務	14%	3.	財團法丿	、工業技	術研究	院			3.常務董事
中報八姓石	★姓名 吳政忠 服 務		傚		財團法丿	國家實	「驗研究	院			4.董事
				5.	財團法丿	國家實	「驗研究	院			5.董事長
				6.1	國家科學	退及技術	香員會				6.主任委員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ん	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詹	 全永嬌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² 公 尺	平方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市中正區中 電之坐落基		段(自		293	8分之1	詹永嬌	85年09月3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市中正區中 電之坐落基		段(自		2	8分之1	詹永嬌	85年09月 3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3	产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公	責(平方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	市中正區中	正段二小			89.51	全部	詹永嬌	85年09月30日	賈	(超過五年)
臺北	市中正區文	祥里杭州區	南路		89.50	全部	詹永嬌	85年09月 30日	賣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芒白								

(三)船舶

14 *5	か	加石	业人	άu	结	31£	66	+	,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Пo	归	価	磁石
種類	怨	"炽	安人	殆	稓	淹	所	有	^	得)時間	得)原因	圦	付	1貝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器腳趾	踏車)	-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ξ	量	所	有	人		已(取時間		記(:		取	得	價	額
福特六和					1,	999	詹力	火 嬌		102 月 28	年 05 3 日	買	賣		(超최	過五	年)	
SKODA					1,	395	詹力	水嬌		105 月 25	年 01 5 日	買	賣		(超	過五	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	名稱	國,及	籍 標編	示號	所	有	人		已(取時間		記(: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耳	見金或旅	钱行支 其	栗)(總金	額	新臺	幣		元)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耳	戈折?	含新	臺灣	幹總	類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不	存款)(;	總金額	:新	デ臺幣	31,	842,	409 л	(د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幣 臺	總 * *		支 护 總	f 合 額
華南商業銀行台大分行	活期信	諸蓄存款	ζ.	新星	臺幣		吳政	忠								1	38,	,124
華南商業銀行台大分行	活期信	諸蓄存款	7	新星	臺幣		吳政	忠									40,	,641
華南商業銀行台大分行	活期信	諸蓄存款	ζ	新臺	臺幣		吳政	忠										148
華南商業銀行台大分行	綜合有	字款		新星	臺幣		吳政	忠									99,	, 26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定期有	字款		美元	Ť		吳政	忠			100,	000			3,	218	,338	3.6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定期有	字款		新臺	臺幣		吳政	忠								2,9	900,	,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定期有	字款		新臺	臺幣		吳政	忠								2,9	900,	,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定期存	字款		美元	Ť		吳政	忠			90,	000			2,8	896	, 504	4.7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定期存	字款		美元	ī		吳政	忠			8,633	3.43				2	277,	,85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活期信	諸蓄存款	ζ	新臺	臺幣		吳政	忠								1,0)34,	,31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 - 活期信	諸蓄存款	_ 	美元	τ <u>-</u>		吳政	- <u>-</u> -			3,092	2.99				99	, 542	2.9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活期信	諸蓄存款	ζ	歐テ	ī.		吳政	忠			18	3.17						58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活期信	諸蓄存款	~ _	紐世	雪蘭州	牧	吳政	- 			12	2.98					245	5.10
台北宮郵商業銀行和平分	活期信	諸蓄存款		日園			吳政	忠				18					3	3.90

	1		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政忠		28,54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金控總 部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政忠		64,02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定期存款	澳幣	吳政忠	105,332.97	2,173,57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瑞士法郎	吳政忠	73,061.11	2,351,58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政忠		124,273.9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美元	吳政忠	1,752.63	56,48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澳幣	吳政忠	6.55	13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紐西蘭幣	吳政忠	1.32	2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英鎊	吳政忠	0.15	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加拿大幣	吳政忠	0.19	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歐元	吳政忠	0.08	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瑞典幣	吳政忠	0.17	0.5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政忠		21,293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政忠		783,189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政忠		1,284
聯邦商業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政忠		3,73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4,900,00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25,000	804,75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800,00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16,497.71	531,061.3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12,552.73	404,072.4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10,000	321,90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10,000	321,90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10,000	321,90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200,00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6,000	193,14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92,986
m*/	宏心 八却	展 功 甫	工厂	0.1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歐元	詹永嬌	18,000.06	575,821.9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日圓	詹永嬌	2,210,014	481,12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英鎊	詹永嬌	12,003	445,551.4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400,125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詹永嬌	357.54	11,509.2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紐西蘭幣	詹永嬌	0.04	0.8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庚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257,98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庚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808.12	26,01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長庚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137,62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西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5,68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林口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詹永嬌		3,74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支票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1.91	6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營業 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93,409.80
元大商業銀行長庚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詹永嬌	8,310.72	267,846.20
元大商業銀行長庚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111,144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6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 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200,00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詹永嬌		119,341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773,637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7,530 元)

名 稱		•	股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奇偶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零股)			134	10	新臺幣	1,340
中興商銀 (未能交付信託 原因:零股)	吳政忠		2,619	10	新臺幣	26,19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348, 535 元)

4	稱代	碼所有	人買	賣機構	單 位 數	西 五	價 額	外幣幣	新新	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石	神 八	物川月	八月〕	1 傚 件	单 位 數	票 面	1貝 初	ال بلا يالا	削幣	總額

年到期美元零	牛到期美兀笭	SBBEBD1000	詹永嬌	元大商業 銀行信託 部	30,000	36.16	美元	348,535.39
--------	--------	------------	-----	-------------------	--------	-------	----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397, 572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聯博國際醫療基 金	詹永 嬌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15.218	492.46	美元	240,782.96
三 貝萊德世界礦業 基金 A2 美元	詹永嬌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4.85	54.27	美元	8,456.65
貝萊德永續能源 基金美元	詹永嬌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93.44	14.03	美元	42,119.93
貝萊德美國價值 型美	詹永嬌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31.14	106.16	美元	106,212.76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 總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	空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778,312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要 保	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 險	金額	a I		始日\ 迄日					繳保險費 臺幣總額
	美利外幣利 率變動型增	000	吳政忠		儲蓄型 壽險	1	80,000	0 2	16日/	E 06 月 155 年 25 日	美元	203,	,130	6	,529,208
	富邦人壽健 康加倍終身 健康保險	I()()()	吳政忠		儲蓄型 壽險		1,200	0 2	23日/	E 04 月 ′144 年 22 日	新臺幣				658,999
	南山人壽增 集利增額終 身壽險	I()()()	詹永嬌		儲蓄型 壽險	5	600,000)		三11月 ′終身	新臺幣			1	,238,400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年 年鴻利利率 變動型增額 還本終身保 險	000	詹永嬌		儲蓄型 壽險	6	550,000	0 1	6日/	E 08 月 ′160 年 15 日	新臺幣			1	,012,096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康加倍	終身	CCCS503		詹永嬌	儲蓄壽險			1,	500	101年 19日 03月	/149	年	新臺幣	:			50)3,954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平安福		OC OC 100		詹永嬌	儲蓄壽險		2	,000,	000	108年 15日 02月	/160	年	新臺幣				33	34,851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平安福		0 C 0 C 0 C 504		詹永嬌	儲蓄壽險			753,	800	101 年 16 日 03 月	/160	年	新臺幣				53	36,004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人	長元利 力型終	\circ		詹永嬌	儲蓄壽險			27,	977	110年 05日 10月	/159	年	美元		30,000		96	54,800
(十)債;	權(總会	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	額	取得(發 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統	總金額	:新	臺	幣 919, 17	2元)										<u>I</u>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弱 時		取得(發生) 因
授信				吳』	文忠			泰人壽 比市中						Ç	919,172	102年(03日)9月	購置不	「動產
(+=)	事業投	資(總	金額	: ;	新臺幣	元	,)												
投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 投	資	金 額	取得(額 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政忠

	ī	ム・戦	人	戶	10 0			1 '	机水	`	I
					1.行政院						1.政務委員
					2.台杉投資	管理	顧問股份	有限公	2司		2.董事
申報人姓名	但形由	服 致	機	日月	3.財團法/	【工業	支術研究	院		啦 较	3.常務董事
中報八姓石	吳政忠	服務	′戍		4.財團法/	【國家	實驗研究	院		職稱	4.董事
					5.財團法/	【國家	實驗研究	院			5.董事長
					6.國家科學	是及技術	析委員會	-			6.主任委員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人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	子	女	•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姓	名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管永嬌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陽信商業銀行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148	1000000 分之 63785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56	1000000 分之 63785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143	2 分之 1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6	1000000 分之 63785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19.94	6分之1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 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152.93	20000 分之 3333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102.90	2 分之 1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99.22	2 分之 1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109	全部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103	全部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7	全部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9	全部	吳政忠	陽信商業銀	105年08月17

				行	日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148	1000000 分之 63785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56	1000000 分之 63785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143	2分之1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6	1000000 分之 63785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19.94	6分之1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152.93	20000 分之 3333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102.90	2分之1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臺南市東區富強段	99.22	2分之1	詹永嬌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8月17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	示	面积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400	.30	2 5	分之	1		吳祁	汝忠			陽信 行	言商業		105 日	年()8 月	17
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188	.42	全	部			吳祁	汝忠			陽信 行	言商美		105 日	年()8 月	17
臺南市東區光華段				400	.30	2 5	分之	1		詹	永嬌			陽信 行	言商業		105 日	年()8 月	17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政忠

				公	職	人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	名	睪成	服	. 務	機	1.行政院						- 職		
1 127 573		+190	7,17	4/4	1/2	2. 行政院	公共	大工程	委員會	ते व		,		王委員
申報	日 111	年11月	01	=			申	報	類另	定	朝申報			
西面	2 偶	及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稱	謂			7	姓	名			稱	誹	i		姓	. 名
配偶		:	吳林	美雪										
(二)不動 1.土地	產						•							
土 均	<u>t</u>	坐	落		(平方 尺)			所 有	權)	λ Ι	登記(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宜蘭縣礁溪 屋之坐落基		一段(自用	房	9	56.85	955 分之 358	之	吳澤原	戈		83年04 12日	月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		情		形
土 均	<u>t</u>	坐	落		(平方 尺)			所 有	權	٨ :	變動時	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建物((房屋及信	亭車位)				1						_		Г
建 物	b t	標	示		(平方 尺)			所 有	權)	Λ Ι	登記(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宜蘭縣礁溪	《郷玉光一	-段		(另附 物總	38.83 対屬建 面 7.21)	全部		吳澤原	戈		85年07 16日	月	第一次登記	(含陽台 31.7 平方公尺,平 台 25.51 平方 公尺,超過五 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示	面積	(平方 尺)	1	2 (1)		權	<u>ا</u>	變動時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 /									
(三)船舶														
種			類	總。	頓 數	船籍	巷	所	有	λ Ι	登記(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名	E白																

(五) 航空器

	及編號	得)時間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7,108,831元)

(七) 仔款(指新室幣、外	市人行私人(總面領	• 刑室市1,	100,001 /6 /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館前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388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52,436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1,885,710
臺灣銀行板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33,274
臺灣土地銀行忠孝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24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板橋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398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4,328,85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601,86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復興 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172
基隆第一信用合作社營業 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33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澤成		118,940
臺灣土地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林美雪		124
臺灣土地銀行忠孝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林美雪		631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林美雪		85,321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吳林美雪		147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材	幾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	頁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受	託投資	幾構	單	位	Art.	54		價 上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額或	折合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部	登券 (總價	額:新	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旦	單(立	數	賃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總額或	折合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 1.珠寶、古董						總價	寶額	:新	臺幣	:	Ī	亡)							
財産	種	類項	/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	已繳保險	費折合業	沂臺幣總金	額:		元)												
保險公司保險	名稱保.	單號碼	要保	λ	呆 險	契 型	保	險 釒	金額	契約契約			外	敞	幣	別保險	已線外線	保险	責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	≧額: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们	責 務	J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紹	悤金額: 新	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们	責 權	J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	資(總金額	:新臺	幣	元)															
投 資 人	投資	事業	業 名	稱扌	殳 資	- ulud.		業	地	址	投	資	•	金	額	取得(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澤成

申報人姓名	++ 苗 <i>(</i> 产	服務機	1.行政院				職稱	1.政務委員
中報八姓石	你 禹怎	万区 7分 7억	2.				職稱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隅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 及 :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3.73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25,739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475.46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3,280,690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138.90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958,428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123.19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850,008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157.53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1,086,950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178.23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1,229,805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耕地,特 定區域農牧用地)	65.75	全部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2,873,275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191.63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1,322,230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634.70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5,093,377
桃園市龜山區精忠段(公同共 有)	1.82	380分之60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17,535
桃園市龜山區舊路坑一段(公同 共有)	2,350.32	2分之1	林萬億	110年05 月28日	繼承	3,172,932
新北市泰山區泰山段一小段(耕 地,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2,018	2分之1	林萬億	93年05月10日	贈與	29,059,200(超 過五年)
新北市泰山區泰山段一小段(耕地,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656	全部	林萬億	97年01月18日	共有物分 割	18,892,800(超 過五年)
新北市泰山區泰山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66	7分之1	林萬億	105年10 月20日	分割繼承	1,588,400(超 過五年)
新北市泰山區楓樹腳段楓樹腳 小段(自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614	7分之1	林萬億	105年10 月20日	分割繼承	3,666,445(超 過五年)

土	地	孿	動	情	形	
	_	,,,	. , •	•//•	~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u> </u>	(17 7/)				
2. 建邻	物(房屋及	.停車位)			ı	-1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台	3								
	建		#	Ī	變	動	情	Г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台	1								
(三)船	舶			1	T		T = 1. (= 1		T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台	3								
(四)汽	.車(含大型	型重型機	後器 腳足	踏車) ┃			76 10 (77	74 1- (7	Γ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有人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田					1,798	林萬億	103 年 08 月 21 日	買賣	870,000 (超過五年)
(五)航	空器					1	1	Γ	T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1								
(六)現	金(指新	臺幣、列	幣之	現金或旅行支	栗)(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幣		另	川 所	有	人	外 幣 約	額 新臺	幣總額或护	广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台	1								
				存款)(總金額	: 新臺幣 11	,165,740 元)	Ι	*/ * *	it the in to be A
	改 機明分支	構 機 構)	種	类	幣 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新 臺 幣	幣總額或折合 幣總額
臺灣銀行	城中分行		定期億	諸蓄存款	新臺幣	林萬億			2,400,000
臺灣銀行	城中分行		定期億	諸蓄存款	新臺幣	林萬億			800,000
臺灣銀行	城中分行		活期億	諸蓄存款	新臺幣	林萬億			14,278
臺灣銀行	城中分行		綜合在	字款	新臺幣	林萬億			6,623,237
臺灣銀行	城中分行		綜合在	字款	美元	林萬億	35,239	.02	1,134,344.10
華南商業	銀行台大分	分行	綜合在	字款	新臺幣	林萬億			20
中華郵政	公司		活期億	諸蓄存款	新臺幣	林萬億			193,658
中華郵政	公司		活期億	諸蓄存款	新臺幣	林萬億			203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季	(總價額	:	新喜幣
--	---	----	------	---	-----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貿	賣機	養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ⁱ 總	幣總額	頁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٨ :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注	價 額 爭值)	外	幣	锋 別	新鄉總	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を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分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灣 總	幣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3,388,781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外 幣 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險股份	中國人壽美樂 年年外幣終身 保險(美元)		林萬億	儲蓄型 壽險	30,000	100年 08月 08日/終身	美元	111,510	3,583,374
保險股份	中國人壽龍美 人生外幣終身 保險(美元)		林萬億	儲蓄型 壽險	8,000	101 年 06 月 30 日/終身	美元	34,530	1,109,622
中華郵政	郵政簡易人壽常春增額還本保險〈6年付費〉		林萬億	儲蓄型壽險	*	108年05月 16日/119年 05月15日			1,039,620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吉美 利外幣利率變 動型增額終身 壽險	000	林萬億	儲蓄型壽險	25,000	106年12月 16日/151年 12月15日		82,475	2,650,994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美利 富貴外幣利率 變動型終身壽 險	000	林萬億	儲蓄型壽險	21,000	106年12月 25日/151年 12月24日		16,451	528,784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貴外	、壽美利 ·幣利率 !終身壽	\bigcirc	00	林萬億	Ŧ	儲 蓄 壽險			21,0	00 2		/15			元			16,4	51	52	28,784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貴外	、壽美利 、幣利率 !終身壽	\bigcirc	00	林萬億	Ŧ	儲 蓄 壽險	-		21,0	00 2		/15			元			16,4	51	52	28,784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貴外	、壽美利 、幣利率 「終身壽	\bigcirc	00	林萬億	Ŧ	儲蓄壽險			21,0	00 2		/15			元			16,4	51	52	28,784
臺銀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額終身	\circ	00	林萬億	Ŧ	儲 蓄 壽險	-		700,0	00		/15			臺幣					1,78	81,595
臺銀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生增額險	\circ	000	林萬億	Ŧ	儲 蓄 壽險			350,0	00		/14			臺幣					1,10	08,440
(十)債	權(總	金額:新	斤臺	幣	元	.)											•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 +	也	址	餘			額	取得(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總金額:	:新	臺幣		元))	<u> </u>														
種	,,,,,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 }	也	址	餘			額	取得(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事業投	資(總金	全額	[:新	臺幣		元	.)														
投資	人	投 資	: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 }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萬億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林苗倍	服務機	1.行政院				職稱	1.政務委員
下報八姓石	你 禹怎	加入 7万 7成	2.				410 件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臺北市	信義區信義	段一小段			10,0	13	10	000 :	分之	24	林	萬億			陽 行	言商	業銀	105 日	年()7 月	05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段一小段	91.93	全部	林萬億	陽信商業銀 行	105年07月05日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	人多	き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萬億

	1.行政				1				•		1 正左子女	禾吕		
					1.11以阮							1.以份	1.政務委員	
申報人姓名	張景森	服務	機	關	2.財團法/]法人賑災基金會			職 稱	2.董事				
					3.財團法/	し賑ら	災基	金會				3.董事	長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馮容容			_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 (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公 同共有)	289	8分之1	馮容容	105年02 月15日	繼承	18,207,000 (依105年1月 公告現值申 報,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公 同共有)	883	10000 分之 14	馮容容	105年02 月15日	繼承	965,553 (依105年1月 公告現值申 報,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公 同共有)	273	10000 分之 14	馮容容	105年02 月15日	繼承	298,523 (依105年1月 公告現值申 報,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逸仙段三小段(公 同共有)	270	10000 分之 920	馮容容	105年02 月15日	繼承	1,221,280 (依105年1月 公告現值申 報,超過五年)
臺北市信義區逸仙段三小段(公 同共有)	14	2分之1	馮容容	105年02 月15日	繼承	3,444,000 (依105年1月 公告現值申 報,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	欄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公 同共有)	581.42	10000 分之 185	馮容容	105 年 02 月 15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 同共有)	小段(1,106.81	10000 分之 342	馮容容	105 年 02 月 15 日	繼承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 同共有)	小段(99.50	全部	馮容容	105 年 02 月 15 日	繼承	(超過五年)
-th			444	٤.	1+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1	
種		類 總 噸 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	り機器	 腳踏車)		1			
廠 牌 型		號汽缸	容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 人		77 / 11	竹ノ赤四	
	Al 米ケ	・・・・・・・・・・・・・・・・・・・・・・・・・・・・・・・・・・・・・・	- 西)() 人) 一	・かきが	<u> </u>	<u> </u>	<u> </u>
(六)現金(指新臺幣、				· · · · · · · · · · · · · · · · · · ·	元)	W- 11 1	+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額或扩	广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	外幣	之存款)(總金	額:新臺幣 11	,740,350 元)			
存 放 機 (應敘明分支機構	構 種		類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新臺灣新臺灣	答總額或折合 ·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民生分行	活	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景森			28,780
臺灣銀行民生分行	優.	惠存款	新臺幣	張景森			1,298,100

行	/口知面面下水	大儿	水泉林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景森

臺灣銀行民生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張景森 1,298,1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北分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景森 1,238,85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敦北分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張暑森 19,249.12 619,501.90 2,474,312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景森 玉山商業銀行營業部 臺灣銀行民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馮容容 2,596,365 臺灣銀行民生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馮容容 50,188.67 1,615,573.30 臺灣銀行民生分行 綜合存款 澳幣 馮容容 273.78 5,664.5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復興分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馮容容 246,26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和平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馬容容		3,111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馬容容		1,613,778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新臺				l	
	所 有 人	股 :	數票 面 價 額	11外幣幣別1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中鋼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未滿 1,000 股)	馮容容	(91 10	新臺幣	91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	<u> </u>				
名 稱代碼所	有人買賣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悤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	青單 位	要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悤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	寶額:新臺幣 元	5)	•		
名稱	所 有 人	單位	數價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 1.珠寶、古董、字畫及			百:新喜椒 510 00)() 元)	
	類項 /	件所		人價	額
靈骨塔	1	馮	 容容		540,00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	 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		, n n		,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	單號碼要 保 人	保险 恝 約	大險金額 契約始 契約 超		累積 豐鄉 黑 保 会 鄉 架 保 会 鄉 鄉 鄉 額
本欄空白					總額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					
	債 權 人	債務人	及 地 址餘	答自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時間原因
本欄空白					, , , ,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	<u>「</u> 「臺幣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餘	2自	取得(發生) 時 間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	〔:新臺幣 元〕)	, ,	-	-
投 資 人 投 資	事業名稱	投資事	業 地 址投	育 全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 1.土地、建物共8筆,均屬公同共有,無法辦理信託。
- 馮容容名下中華郵政(台北興安郵局)郵政存簿儲金帳戶,為處理前項公同共有土地、建物之收支專用帳戶,其帳戶內資金亦為共同所有。
- 3.馮容容名下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復興分行)活期存款帳戶,為兄弟共同支付外籍看護工及長照費用之帳戶,其帳戶 內資金亦為兄弟共同所有。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景森

申報人姓名	鄧振中	服務材	幾關	1.行政院 2.					・職・稱	1.政務委員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偶 及 ;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	王美連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855	10000 分之 36	鄧振中	77年12月 2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52	10000 分之 154	鄧振中	77年12月 28日	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374	10000 分之 36	鄧振中	77年12月 28日	賈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 記 (取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5松山區西	松段一小段		114.13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5.89)	全部	鄧振中	77年12月 28日	買賣	(含陽臺 15.89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臺北市	F松山區西	松段一小段		4,053.55	10000 分之 37	鄧振中	77年12月 28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三)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单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							1,987	鄧振	中		110 年 03 月 29 日	買賣	1,10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及	籍標編	示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7,583,031元)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1,00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1,00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647
臺灣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120,706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建國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1,243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5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500,00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鄧振中		582,757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王美連	10,029.20	322,839.90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王美連	10,029.20	322,839.90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王美連	8,027.02	258,389.80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王美連	6,000	193,140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王美連	5,000	160,950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王美連	3,000	96,570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連		255,367
臺灣銀行信義分行	綜合存款	瑞士法郎	王美連	1.14	36.80
臺灣銀行中崙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連		600,000
臺灣銀行中崙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連		300,000
臺灣銀行中崙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連		300,000

		新臺幣	王美連	39,748
玉山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新臺幣	王美連	600,000
玉山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新臺幣	王美連	300,000
玉山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新臺幣	王美連	100,000
玉山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美連	27,797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角所	方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第 總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總額	或折合	幣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材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別	新臺總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答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灣 總	答 頁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E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7,608,937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4 單號		保险恝		金額	契契		外幣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幸福 一生終身壽險	000 000 00	王美連	儲蓄型 壽險	1,4	120,000)	03 年 05 月 5 日/終身	新臺幣		1,810,812
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王美連	儲蓄型 壽險		14,500)	07 年 06 月 7 日/終身	美元	60,252	1,936,198
		000	王美連	儲蓄型 壽險		10,000) 10)5 年 12 月) 日/終身	美元	61,260	1,968,896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南山力順終身	↓壽新康 ·保險	000	王美連	儲蓄型壽險	Í	30,	000	105 年 30 日			新臺幣				1:	5,750
英屬百慕達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台灣	安達 <i>]</i> 得利 變動型	美元利率 型增額終) 王美連 8	儲蓄型壽險	Í	38,	000	108 年 01 日 10 月	/150	年			39,520)	1,272,	148.8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1	000	丁美埔	儲蓄型 壽險	Ĩ	500,	000	89 年 22 日 12 月	/139	年	新臺幣				302	2,972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長泰遠		()()(王美連	儲蓄型 壽險	Ĩ	200,	000	82 年 29 日	· 07 /終身	月	新臺幣				302	2,160
(十)債	權(總	金額:新	臺幣	元)													
種		7	類債	權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 時		取得(4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 (;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u>I</u>			
種			類債	務	人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取得(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事業投	資(總金	額:新	臺幣	元)												•
投 資	人	投資	事	業 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 時		取得(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第一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鄧振中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鄧振中	服務機	1.行政院					一職和	1.政務委員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西2 ~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Ē	記	偶 及	未成	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利	爯	謂		姓名
配偶	-	王美連							

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邱月琴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有相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宜蘭縣	羅東鎮仁愛	二段			67.	32	全	部			鄧扫	振中		第- 行	一商美	業銀	105 日	年	11月	14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公公	積(平 尺	· 方)	權 (利 持	範	圍	信所	言 有	モ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 完	轉 成	登 日	記期
宜蘭縣	羅東鎮仁愛	二段			159	.24	全	部			鄧打	振中			第- 行	一商業		105 日	年	11 月	14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92,24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中華電	9,224	王美連	第一商業銀行		105 日	年 1	10 月	27	10		92,24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鄧振中

申報人姓名	双手 比	肥 改 1		1.行政院						職	玖	1.政務委員	
中報八姓石	羅秉成	服務材		2.行政院						丰	稱	2.發言人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另	定期	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દે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Ī	黃溎錦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竹市民主段一小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127	10000 分之 75	黄溎錦	92年07月02日	賈	(自用,超過五 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产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竹	市民主段一	一小段		170.07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37.37)	全部	黃溎錦	92年07月02日	買賣	(含陽台 37.37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竹	万民主段一小段			7,249.41	10000 分之 73	黄溎錦	92年07月02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竹	市民主段一	一小段		2,480.35	10000 分之 68	黃溎錦	92年07月02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廷	建 物 標 示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4	工欄空 白										

(三)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由	1160	пd	먀놁	<i>'</i> =	4 -	122	旦	er.	+	,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ш	归	価	लेक
廠	牌	型	犹	汽	缸	谷	里	РЛ	月	^	得)時間	得)原因	取	付	1頁	椡

BMW			,	2,996	羅見	長成			98年 01日	12月	買	賣		(超)	過五年	Ξ)
本田				1,497	黃湘	挂錦			104 ^全 月 03		買	賣		(超)	過五年	Ξ)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及 絲		所	有	人		登 記 得)			記() 原		取	得 價	有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さ	之現金或旅行支	栗)(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幣另	1)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ļ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	或折	合新	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	之存款)(總金額	:新臺	幣 25,	458,	071 <i>ī</i>	ć)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类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新	臺 幣	總額幣		折 合! 額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活期	明存款	新臺灣	各	羅秉	成									27	8,862
彰化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活期	明儲蓄存款	新臺門	各	羅秉	成									1	9,463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	明儲蓄存款	新臺灣	各	羅秉	成										71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	明儲蓄存款	新臺灣	女	羅秉	成									1,02	0,801
元大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綜合	存款	新臺灣	夕	羅秉	成										8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	明存款	美元		羅秉	成				7,995	.17				25	7,27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	明儲蓄存款	新臺灣	夕	羅秉	成										898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明存款	新臺灣	各	黃溎	錦									2,00	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明存款	新臺灣	夕	黃溎	錦									1,50	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明存款	新臺門	夕	黃溎	錦									1,50	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明存款	新臺門	各	黃溎	錦									1,50	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明存款	新臺灣	夕	黃溎	錦									1,50	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明存款	新臺灣	各	黃溎	錦									1,50	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灣	今 ————	黃溎	錦									1,50	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明存款	新臺灣	夕	黃溎	錦									1,50	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	用存款	新臺灣	夕	黃溎	錦									1,50	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1,5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溎錦		1,131,43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1,131,43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1,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1,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1,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黃溎錦		1,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78,76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6,10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58,85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43,257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3,74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存款	歐元	黄溎錦	20,000.42	639,41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黄溎錦	15,209.38	489,42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溎錦		79,69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東門分 行	活期存款	日圓	黄溎錦	3,300,014	717,753
分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新竹 分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中華郵政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竹分 行	活期存款 綜合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歐元 美元	黃溎錦 黃溎錦 黃溎錦 黃溎錦 黃溎錦 黃溎錦 黃溎錦 黃溎錦	15,209.38	6 58 43 3 639 489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1,475,462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却 總	斤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1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475,462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i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 [,] 總	合新臺幣 額
富蘭克林坦伯頓 世界基金美元	羅秉成		彰 化 商 業 銀 行 新 竹 分 行		2,187.487		11.19	美	元				789,097

富蘭克林	扣佔插			会/ /しっ	古 类 组 组	=			T						Т			
世界基金	<i>∠</i> A: →	成		新竹分	商業銀行 ↑行	J	1,90)2.70)	11	.19	美元	Ċ					686,365
	他有價證券(總價	額:	_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 總	!額或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寶、古董、字寶、古董、字							寶額:	新	臺幣		元)						
財	產種	ž	領 項		/		件	所		有				人们	賈			額
本欄空白																		
2. 保1	險(累積已繳位	呆險實	責折ぐ	合新臺灣	各總金額	:15	, 621, 83	7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碼		要 保	人保險		保險金	全 額		約始日 約迄1		卜幣 別						已繳保險費 新臺幣總額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鑫 美年發外幣 增額還本終 身保險	00		羅秉成	儲蓄壽險	5型	15	,000	100)年 06 月 日/終身		美元	,		'	63,000		2,024,820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萬代福 211	CCC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G<l< td=""><td></td><td>羅秉成</td><td>儲蓄壽險</td><td></td><td>1,000</td><td>,000</td><td>80 25</td><td>年 05 月 日/終身</td><td>ヨ 新</td><td>沂臺州</td><td>答</td><td></td><td></td><td></td><td></td><td>1,243,761</td></l<>		羅秉成	儲蓄壽險		1,000	,000	80 25	年 05 月 日/終身	ヨ 新	沂臺 州	答					1,243,761
保險股份	富邦人壽金 鑽 618 還本 終身保險	200		黃溎錦	儲蓄壽險		6,000	,000	13	5 年 05 月 日/161 ⁵ 月 12 日		「臺門	幹					5,873,544
保險股份	新光人壽美 旺福外幣利 率變動型終 身壽險(定 期給付型)			黃溎錦	儲蓄壽險		47	,000	15	7 年 06 月 日/161 ⁵ 月 15 日					47	,881.74		1,525,033
	吉滿利利率 變動型養老 保險	0 C 0 C 8		黃溎錦	儲蓄壽險		4,451	,039	22	年 12 日/134 ² 月 22 日		「臺門	铃					2,979,000
	增美鑫美元 增額終身壽 險	0 C 0 C 7		黃溎錦	儲蓄壽險		23	,000		年 06 月 日/終身	\rightarrow					61,176		1,975,679
(十)債	權(總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り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 時	·生)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 (總金額	: 新	臺幣	τ	元)											<u> </u>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及	地址	餘				額	取得(發 時	生)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資事業地址投資金額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人投資事業名 稱投 投 資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第一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秉成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思手は	服務機	1.行政院	完 1.政務委員 職 稱
中報八姓石	羅秉成	月 及 7分 7分	2.行政院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姓名
配偶		黄溎錦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第一商業銀行 鄭美玲(代)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 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嘉義市湖內段					78	2 5	分之	1		羅	秉成		第- 行	一商業	銀	106 日	年	11 月	24
嘉義市湖內段					2	2 5	分之	1		羅美	秉成		第- 行	一商業	銀	106 日	年	11 月	24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4	面和	責(平	方	權	利	範	圍	信	言	£	前	妥	託	,	移	轉	登	記
廷	19)	7 示	不	公	尺)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又	矿		完	成	日	期
本欄空白	1																				ļ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秉成

					1.行政院							1.政務委	員
中却人叫夕。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an 25	14%		2.國家發展	要委	員會				III 10	2.主任委	員
申報人姓名 鄭	曇明鑫	服務	機	關	3.台杉投資	管	理顧	問股份	有限么	公司	職稱	3.董事	
					4.臺灣積開	豊電	路製	造股份	有限么	公司		4.董事	
申 報 日 11	11年11月(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偶	及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	女
稱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阴	東玉珊				子:	女				龔〇原	主	
子女	章	[○洹				子:	女				龔〇抄	ŧ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内湖區康	寧段一小	段(自	522	10000 分之	龍田金	97年05月	甲亩	(却過工年)
用房屋	之坐落基	地)		323	1600	龔明鑫	15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內湖區康寶	寧段一小段		118.22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3.02)	全部	龔明鑫	97年05月 15日	賈	(含陽台 9.82 平方公尺,花 台 0.3 平方公 尺,雨遮 2.9平 方公尺,超過 五年)
臺北市	臺 北市內湖區康寧段一小段			149.77	10000 分之 2000	龔明鑫	97年05月1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	內湖區康	寧段一小段		61.79	10000 分之 1600	龔明鑫	97年05月15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	內湖區康	寧段一小段		61.79	10000 分之 50	龔明鑫	97年05月15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I							Т				
本欄空白																				
(三)船舶		Ī										25	(Hu	z×.	±1 (The The				
種	类	領	總	嗕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全記得)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材	幾器 解	卻踏	車)								-								
廠 牌 型	5	烷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得)	(取時間		記()原		取	得	價	額
LANDROVER							2	,497	龔り	月鑫		110 ² 月 01	年 09 日	買	賣		128	,000		
VOLKSWAGEN							1	,498	陳∃	医珊		110 ² 月 31		買	賣		1,1	90,0	00	
(五) 航空器	1					-			ı											
型	式	製	造	廠	名稱	國 及		標 示	所	有	人	登記 得)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夕	卜幣之	こ現	.金.	或旅	行支	(票)	(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ı							
幣	列)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马	或折.	合彩	「臺灣	脊 總	!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夕		と存	款) (4	總金	額:	新臺	幣 8,	133, 9	27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雪新	臺 幣 臺	總幣		足力 總	f 合 額
臺灣銀行館前分行	綜合	育	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714.1	至_	1)			,954
臺灣土地銀行復興分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4	,396
臺灣土地銀行東台北分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17	,638
第一商業銀行延吉分行	活期	月儲	蓄	字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4	,334
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2	,635
華南商業銀行懷生分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Ç i	龔明	鑫										258
彰化商業銀行大直分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72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ŗ ī	龔明	鑫								2,5	593	,49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儒	韶	券月	Í		新	臺幣	ž i	龔明	鑫									39	,73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板橋分 行	活儒	都證	券月	í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111
高雄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5	,438
瑞興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ŗ	龔明	鑫										43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	月儲	蓄征	字款		新	臺幣	ţ i	龔明	鑫								1,3	321	,050

聯邦商業銀行仁愛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明鑫		83,591
元大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龔明鑫	8,309.72	267,814
元大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龔明鑫		505,744
永豐商業銀行敦北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龔明鑫		250
永豐商業銀行敦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明鑫		7,441
永豐商業銀行德惠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明鑫		729,984
玉山商業銀行城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明鑫		77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山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明鑫		1,251,305
臺灣銀行東湖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玉珊		2,966
臺灣土地銀行中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玉珊		23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土城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玉珊		100
華南商業銀行彰化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玉珊		2,722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玉珊		136,379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玉珊		26,378
永豐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玉珊		229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庭		62,837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洹		55,12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龔○捷		38,851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21,06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1,06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令股)	巽끳鑫			106				10	新	臺幣	ţ i		1,060
台積電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零股)	龔明鑫			779				10	新	臺幣	ž i		7,790
技嘉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零股)	巽叨鑫			193				10	新	臺幣	Ç Î		1,930
日月光投控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零股)				858				10	新	臺幣	į i		8,580
和碩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零股)	龔明鑫			2				10	新	臺幣	ž i		20
欣錩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零股)	龔明鑫			168				10	新	臺幣	ž i		1,68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札	黄星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 總	、折合新臺灣 著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材	 革	. 位 數	票 (單	面 價 置位淨(額 直)	外 幣	幣牙	新鄉總	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客	各頁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或	认折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1,592,616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退信	者 2 年期(金	融機構:	中國		1		龔明鑫				1,592,616
信託	L商業銀行	设份有限 2	公司)		1		箕叻籦				1,392,01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5,270,596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	龔明鑫	儲蓄型 壽險	200,000	97 年 03 月 25日/195年 03月 24日		198,51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鍾情終身壽險	000 000 000 6	龔明鑫	儲蓄型 壽險	200,000	97 年 03 月 25日/195年 03月24日		198,513
保險股份	安泰還本終身 壽險(85)(繳 費20年)	I()()()	龔明鑫	儲蓄型 壽險	1,600,000	87 年 12 月 07日/191年 12月07日		1,373,689
保險股份	安泰還本終身 壽險(85)(繳 費20年)	()()()	龔明鑫	儲蓄型 壽險	1,600,000	88 年 04 月 20日/194年 04月 20日		1,502,073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公司	郵政簡易人壽常春增額還本保險〈10年付費〉		陳玉珊	儲蓄型 壽險	100,000	106年10月 24日/138年 10月23日		161,28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創世紀丁型	000 000 000 1	陳玉珊	投資型 壽險	4,000,000	97 年 03 月 17日/160年 03月16日		525,0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心療終	保住院醫 身保		陳玉珊	儲蓄訊壽險	型	1,	,000	99 年 02 日 02 月	/198	年	新臺幣	Ž				107	7,458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終身	手術醫療	000	陳玉珊	儲蓄景	Ũ	1,	,000	99 年 02 日 02 月	/198	年	新臺幣	Ĭ				155	5,20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鍾險	情終身壽	000 000 000 8	陳玉珊	儲蓄訊壽險	틴	300,	,000	99 年 02 日 02 月	/198	年	新臺幣	Ĭ				86	5,48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豐	彩 101	000 000 000 2	陳玉珊	儲蓄型壽險	뒫	10,	,000	99 年 10日 02月	/198	年	新臺幣	Ž				50),71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達康	101 終身	000	陳玉珊	儲蓄訊壽險	型	100	,000	92 年 22 日 05 月	/159	年	新臺幣	Ž				331	,644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鑫富		()()()	陳玉珊	儲蓄訊壽險	型	900,	,000	107 年 06 日 03 月	/171	年	新臺幣	Ĭ				279	945
臺銀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鴻福 壽險	還本終身	000	陳玉珊	儲蓄型壽險	틴	300,	,000	85 年 15 日			新臺幣	Ž				300),070
(十)債權	(總:	金額:新	臺幣	元)											1			
種		Ž	類債	權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取得(多	簽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	務(:	總金額:	新臺幣	2, 317, 04	7元)													
種		Ž	類債	務	人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發生) 間	取得(養原	發生) 因
授信			陳玉珥		台		了東湖 内湖區					2,	317,0	047		年05月		
(十二)事	業投	資(總金	額:新雪	臺幣	元)										·	(m/a		., ,
投 資	人	投資	事	業 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 時		取得(¾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完成信 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龔明鑫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u>/ </u>	<u></u>	1.行政院		<u>w</u> 1		<u>'</u>	TK 1		1.政務委員
中却人从夕	龍叩金	田区 3	3 ⁄2	1級		2.國家發展	夏委.	員會				脚 较	2.主任委員
申報人姓名	龔明鑫	服力	務	機	關	3.台杉投資	管	理顧	問股份	有限/	公司	職稱	3.董事
						4.臺灣積開	豊電	路製	造股份	有限/	公司		4.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日					申	報	類別	定期	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女	性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陳玉珊					子:	女				龔○原	<u> </u>
子女		龔○洹					子:	女				龔〇摄	曲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張兆順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方 尺)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新有	拉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臺北市	i內湖區石潭	段四小段			1,031	100 162)00 2	分	之	龔	明鑫			兆豐 業銀	豐國際 艮行	祭商	105 日	年(06 月	30
臺北市	内湖區康寧	段一小段			368	100 629)00)	分	之	陳三	玉珊			兆豐 業銷	豐國際 艮行	祭商	105 日	年(06 月	30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	万内湖區石潭	段四小段			67.	32	全部	部			龔	明鑫			兆豐 業銷	関國際 見行	祭商	105 日	年()6 月	30
臺北市	万内湖區康等	堅段一小段			67.	67	全部	郛			陳三	玉珊			兆豐 業釗	豐國際 艮行	祭商	105 日	年()6 月	30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龔明鑫

申報人姓名	吳釗燮	服務	機關	1.外交部2.					・職・稱	1.部長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	偶 及 ;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	性 名	,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五	蘇如玉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文山區政大段二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2,677	577833 分 之11390	吳釗燮	88年04月15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文山區政力	大段二小段		113.90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7.29)	全部	吳釗燮	88年04月 15日	賣	(含陽臺 13.29 平方公尺,花 台1.91平方公 尺,兩遮 2.09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臺北市	文山區政力	大段二小段		1,455.75	51 分之 1	吳釗燮	88年04月 15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	文山區政	大段二小段		61.17	14 分之 1	吳釗燮	88年04月 15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三)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已(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納智捷							1,798	蘇女	正		109 月 02	年 07 2 日	買	賣	8	300	,000		
(五) 舟	坑空器			•															
型			式	製造廊	名稱		標 示 編 號	所	有	人		已(取時間		記()原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六) 功	見金(指新臺	臺幣、外	幣之	現金或.	旅行支	栗)(約	息金額	:新臺	幣 38	36, 88	(0元)	1			•				
幣		另	可 所	ĥ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	或折台	全新	臺灣	脊總	!額
美元			薊	某如玉]	12,000						38	36,8	380
	字款(指新臺		幣之	.存款)(總金額	:新雪	臺幣 11.	374,	206 л	(3				Ι	.				
	放 機明分支柱	構 幾 構)	種		类	頁 幣	別	所	有	人	外幣	總	額	新 : 新	臺幣臺	總幣		爻 折 總	千合 額
臺灣銀行			定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吳釗	燮								2,0)00,	,000
臺灣銀行	亍館前分行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吳釗	燮									24,	,721
臺灣銀行	亍館前分行		綜合	存款		新臺	敝	吳釗	燮								5	591,	,649
臺灣銀行	· 大柵分行		綜合	· · · · · · · · · · · · · · · · · · ·				吳釗	燮			1	.78					57	7.30
臺灣銀行	 丁武昌分行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吳釗	燮										42
臺灣土地	也銀行西湖分	行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吳釗	燮										448
第一商業	業銀行木柵 分	分行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敝	吳釗	燮									1,	,088
國泰世紀	華商業銀行	建成分	活期	證券戶		新臺	幣	吳釗	燮									2,	,527
兆豐國際	際商業銀行國	國外部	活期	存款		美元		吳釗	燮			305	5.11				9,	851	1.10
兆豐國際 易型分約	祭商銀駐外] 亍	交部簡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吳釗	燮								1,2	!68,	,215
中華郵政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吳釗	燮								1,0	139,	,199
中華郵政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吳釗	燮										1
遠東國際 中分行	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城 行 行					新臺	幣	吳釗	燮										2
中國信記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承德分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	· P	吳釗	燮									2,	, 584
	· 大柵分行		綜合	存款		新臺	敝	蘇如	玉									1,	,003
臺灣土地	也銀行信義分	分行	活期	儲蓄存	款 	新臺	幣	蘇如	玉									1,	,303
合作金属 行	車商業銀行	大安分	活期	存款		新臺	**	蘇如	玉									3,	,317

新臺幣

蘇如玉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仁愛分

活期存款

35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五洲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蘇如玉		151
第一商業銀行木柵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蘇如玉		2,000,000
第一商業銀行木柵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蘇如玉		425,01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蘇如玉		1,546,72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環球交 易服務部	定期存款	美元	蘇如玉	30,000	965,37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環球交 易服務部	定期存款	美元	蘇如玉	10,000	321,79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環球交 易服務部	定期存款	美元	蘇如玉	10,000	321,79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環球交 易服務部	活期存款	日圓	蘇如玉	3,080,556	670,131.8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環球交 易服務部	活期存款	美元	蘇如玉	2,597.63	83,589.1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襄陽 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蘇如玉		81,921.9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西門分 行	綜合存款	歐元	蘇如玉	348.46	11,149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西門分 行	綜合存款	美元	蘇如玉	0.10	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城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蘇如玉		211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4,43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4,430 元)

"	所	. •	股數	票	面(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六福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總價未達百萬之零股)	吳釗燮		389			10	新臺幣	3,890
六福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總價未達百萬之零股)	吳釗燮		54			10	新臺幣	54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桿	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審	頁或折	·合新雪	臺幣
本欄空白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億 (單位淨	外 幣	幣另	新臺鄉總	上幣總額或.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系	折臺幣總額或护 悤	f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件所 人價 額 產 種 類項 有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 元) 累積已繳 累積已繳 保險契約 契約始日\ 保險費折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 外幣幣別保險費外 保險金額 類 型 契約迄日 合新臺幣 幣總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種 類債 權 人債務人及地 址 餘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種 類債 務 人債權人及地 址 餘 額 時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投 資 人投 資 事 事 業 業 名 稱投 資 地 址投資金額 時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釗燮

公職人員信託財 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1只 夕[水款	服務機	1.外交部			職稱	1.部長
下积八姓石	英	万区 7万 7茂	2.		•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	別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西で	2. 偶及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_	蘇如玉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陽信商業銀行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彰化縣	大城鄉東城	段			85.	. 28	全	部			吳釗	削燮			陽信 行	言商業	美銀	105 日	年()8 月	08
彰化縣	大城鄉東城	段			31.	.98	75	力之	1		吳釗	訓燮			陽信 行	言商業	美銀	105 日	年()8 月	08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 成	登 日	記期
本欄空	±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吳釗燮

					1.外交部							1.政務	次長	
申報人姓名	田中光	服務	機	關	2.外交部外	小交.	及國	際事務	學院		職稱	2.院長		
					3.財團法/	人海	峽交	流基金	會			3.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年	子	女	•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陳毅君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223.05	100000 分 之525	田中光	101年05月02日	賈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223.05	100000 分 之525	田中光	101年05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223.05	100000 分 之525	田中光	101年05月02日	賈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223.05	100000 分 之525	田中光	101年05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223.05	100000 分 之525	田中光	101年05月02日	賈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5,223.05	100000 分 之525	田中光	101年05 月0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ON,	CANADA	PVT, C	OTTAWA,	14.27	5 分之 2	陳毅君	111年11 月01日	買進	5,385,000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	5三峽區大	學段一小段		135.34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7.13)	全部	田中光	101 年 05月 02日	買賣	(含陽台 10.59 平方公尺,雨 遮6.54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新北市	5三峽區大	學段一小段		10,873.73	100000 分 之500	田中光	101 年 05 月 02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	万三峽區大	學段一小段		1,338.98	100000 分 之1763	田中光	101 年 05 月 02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1			變				動				情				开	<u>;</u>		
建	物	標	:	示		(平方 尺		權利(持	钊範 手分		所	有權	上人	變	動	時間	變	動原	原因	變重	助時	之債	胃額
本欄空						, <u>, , , , , , , , , , , , , , , , , , </u>		<u> </u>	, ,,														
(三)舟	出舶																						
種			į	類	總	噸 數	£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四) 洋	汽車(含大	型重型核	幾器原	腳路	当車)						1												
廠	牌	型	į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取 诗間		記(取	得	價	額
LEXUS									3,5	500	陳刻	殺君		108 月		F 07 日	買	賣		600	,00	О	
(五) 魚	亢空器			1							1						1						
型			式	朱老	製造腐	五名稱	É	國氣及	鲁標 編	示號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六)羽	見金(指新	臺幣、夕	卜幣:	之琲	見金或	旅行支	支票	ŧ)(;	總金	額:	新臺	を幣		元)	Т								
幣		5	列	所		有	Ī		,	٨	外	幣	總	客	頁	新臺	幣絲	悤額	或折	合亲	斤臺	幣絲	息額
本欄空	Á																						
	字款 (指新		1	之存	字款)	(總金	額	:新	臺幣	50,	106,	527 A	(j					**	本 业	5 16	شهونه	b 1	- A
. •	放 機 明分支	• • •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新	臺幣臺			或 犯總	斤 合 額
臺灣銀行	厅營業部		綜合	合存	蕊			新臺	幣		田中	光									4,	133	,834
國泰世華	華商業銀行		活其	期儲	蓄存	款		新臺	幣		田中	光											44
兆豐國際	際商業銀行	國外部	定其	期存	本款			美元	1		田中	光				200	,000				6,	457	,400
兆豐國際	際商業銀行	國外部	定期	期存	家款			歐元	<u>.</u>		田中	光			1	1,132	2.87				355	,600	0.60
兆豐國際	際商業銀行	國外部	活期	期存	家款			美元	<u>.</u>		田中	光			22	21,038	3.69			7,	136	,670	6.20
兆豐國際	際商業銀行	國外部	活期	期存	家款			歐元	1		田中	光				2	2.92					9:	3.30
兆豐國際	際商業銀行	國外部	活期	期存	家款			澳幣	Ţ		田中	光				1	1.11						23
兆豐國際 易型分行	祭商銀駐夕 亍	卜交部簡	活期	钥儲	蓄存	款		新臺	幣		田中	光									4,	654	,629
	香港上海滙 蚀業務分行		活期	胡儲	蓄存	款		美元	:		田中	光			1	7,604	4.51				541	,16	2.64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活期	胡儲	蓄存	款		新臺	幣		田中	光										13	,298
SUN Cor	p		定期	明存	老款			澳幣	ž		田中	光			23	32,855	5.13			4.	810	,780	6.99
	香港上海滙 蚀業務分行		活期	明存	三款			澳幣	Ţ ĵ		田中陳毅				28	31,412	2.33			5,	813	,978	8.74

		T	T	T	т 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陳毅君	4,992.46	160,652.4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毅君		302,342
香港商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定期存款	加拿大幣	陳毅君	236,487	5,346,971.0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西松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陳毅君	31,951.76	1,028,17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毅君		2,004,598
CHASE BANK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陳毅君	31,798.52	977,486.50
HSBC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陳毅君	207,182	6,368,774.68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新臺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1. 股票 (總價)	額・新室幣	九)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票	面 價	額	外幣	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倩卷(總價	額:新喜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總	上幣總額	真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額 淨值)	外幣	幣別	新臺總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角所	有	人	單位	上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E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8,690,225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	保單號 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夫利利率變動		田中光	儲蓄型壽險	100,000	110年01月 28日/151年 01月27日	130,083	4,180,868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美利高 保險股份 升外幣增額還本 有限公司 終身保險		儲蓄型 壽險	20,000	100年07 01日/186 06月30日	年美元	73,476	2,361,739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8	年金型 保險	0	110 年 02 26 日/終身	+ -	66,500	2,147,618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	幣 元)						
種類	債 權	人債	務人及	地 址	餘額	1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	臺幣 1,020,973	元)					
種類	債 務	人債	權人及	地 址	餘額	1	取得(發生) 原 因
授信	田中光	分行	國際商業銀行 市南京東路	「南京東路	1,020,973	101 年 06 日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	[: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投 資	事業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資金額	3	取得(發生) 原 因
						111	小 ロ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田中光

申報人姓名	茨叩玄	服務機		交部				聯 较	1.政務次長
中報八姓石	蔡明彥	服務機		博法人國	國防安	全研究院	院	職稱	2.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于	子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休佩君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市西區大益段(自用房屋之 坐落基地)	2,439	10000 分之 89	蔡明彥	92年04月01日	賈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i	市西區大益	段		140.51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9)	全部	蔡明彥	92年04月01日	買賣	(含陽台 19 平 方公尺,超過 五年)
臺中	市西區大益	:段		7,072.93	100000 分 之845	蔡明彥	92年04月01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中	市西區大益	段		2,562.40	10000 分之 50	蔡明彥	92年04月01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E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出	1160	пd	먀놁	<i>'</i> =	4 -	122	旦	er.	+	,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ш	归	価	लेक
廠	牌	型	犹	汽	缸	谷	里	РЛ	月	^	得)時間	得)原因	取	付	1頁	椡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1												
型	式	製造局	融 名	稱	國籍 及 編		所	有	人		登 記 得)			登記 导)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	現金或	旅行	亍支 票	栗)(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ı							
幣	问所	<u> </u>		有		人	外	幣	ķ	悤	額	新臺	を幣	總額	或折	合新	臺	幣絲	恩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	存款)	(總	金額	:新臺	幣 47	733,	275 <i>j</i>	亡)	1				**	± */	r 145	سويد	b 1	. A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 外	幣	總	奢	新新	臺幣臺	總幣		或 犯	斤 合額
臺灣銀行仁愛分行	定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3,	490	,000
臺灣銀行仁愛分行	定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1,	500	,000
臺灣銀行仁愛分行	綜合	存款			新臺幣	Ż	蔡明	彦										165	,071
第一商業銀行北港分行	活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21	8.80
彰化商業銀行中正分行	活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3,	191	,44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	存款			美元		蔡明	彦				6,35	54.8	52			205	,17	8.1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諸蓄存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325	,90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斗六 分行	活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Ž	蔡明	彦											52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斗六 分行	活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415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3.7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墩分 行	活期	存款			美元		蔡明	彦					0.1	3					3.6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墩分 行	活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Ź	蔡明	彦											76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4,	400	,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Ż	蔡明	彦									4,	000	,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4,	000	,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位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1,	100	,000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	諸蓄存	款	_	新臺幣	ž	蔡明	_ 彦	_						_	_	1,	038	,258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1,	038	,258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位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1,	027	,166
中華郵政公司	定期位	諸蓄存	款		新臺幣	ž	蔡明	 彦									1,	027	,166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1,017,265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1,0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1,0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900,000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2,277,880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4,500,000
定期存款	美元	蔡明彥	162,729.47	5,236,471.6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1,3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1,000,000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180,903
定期存款	歐元	蔡明彥	2,615	81,065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58,470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54
活期存款	美元	林佩君	42.33	1,366.70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54,878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4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4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4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4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25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2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20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150,000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100,000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3,170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355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110,859
	定期儲蓄存款 定期儲蓄存款 定期儲蓄存款 定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定期儲蓄存款 定期儲蓄 存款 定期儲蓄 著存款 定期儲蓄 著存款 定期儲蓄 著存款 定期儲蓄 著存款 新工期儲蓄 著存款 定期儲蓄 著存款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經濟方 新臺幣 經濟方 新臺幣 經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途向存款 美元 蔡明彥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蔡明彥 定期存款 歐元 至明彥 途合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途合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途向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這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注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佩君

台新國際 行	商業銀	眼行忠	孝分	綜	合存	款			新臺	下	林	佩君	<u>+</u> 1									169
(八) オ					沂臺		元	(ز						<u> </u>						•		
1. 股	栗(總	價額	:新臺	を幣		元)						1				1				T		
名			释	所		有		人月	足		數	.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組織	悤額或	折合新臺灣 客
本欄空白																						
2. 債	券(總	. 價額	:新:	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所	有	ī /	人 買 剪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葉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總額或	折合新臺灣
本欄空白																						
3. 基	金受益	透憑證	(總	.價客	頁: 爿	新臺幣		ĵ	乞)													
名	ź	稱所	有		人受	色託投	と資本	機構	單	位	妻	票 (價 1 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總額或	折合新臺幣 客
本欄空白													. , .		_ /							•
4. 其	他有價	證券	(總(賈額	:新	臺幣		元	.)			•			·	•				-		
名			和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悤額或	折合新臺灣
本欄空白																				1,3		
(九)珠											III. dur		士 业	. 10	000	_	`			·L		
1.珠	寶、古	重、	子畫	文 共	他具	·有相智	富價(值之	財産	生 (總/	質額	・新	量幣	10,	002	兀)	T				
財	產	種		類	項		/	/		件	所			有				人	價			客
臺灣銀行	受託信	託財	產專用	≦			1	l			林师	司君										10,00
2. 保	險(累	積已繳	保險	費力	斤合 第	斩臺幣	總金	額:	8, 9	27, 714	4 元))										
保險公司	保	会 名	稱		單號馬	要保	· 人 l	保险約兆		保 險	金	2日		始E 〕迄			幣幣別					已繳保險責 新臺幣總額
南山人壽	南山	人壽	美年		•												71			17 410 07	Ψ1 L	<u> </u>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一	幣增	骐 愿			蔡明原	2	儲蓄壽險			9,9	311		¥ 02 /終身		美力	亡			34,500		1,108,83
				3	00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 AMELIAN	人壽年	年年	_		蔡明彥	≥ ;.	儲蓄	ぎ型	5	500,0	00	98 年	E 06	月	本に 国	臺幣					1,223,85
有限公司	(字: 木川2	終身保	:險	0		余切点	3	壽險	Ŕ	3	,00,0	()3 日	/終身		羽迢	至市					1,225,65
台新人壽	年.全	经付法	刑差	\bigcirc	00							C)4 年	= 10	日							
保險股份						林佩ā	/ 	年金		9	0,00					新圖	臺幣					787,75
有限公司	動型(不分約	I)	0	ノ 			保險	×			1	.0月	11 E	∃							
台新人壽	年金	給付着	型養	00	00			<u>.</u>				Ç	94 年	= 10	月							
		鐱 - 利		\bigcirc	$\mathcal{O}(\mathcal{O})$	林佩ā		年 保険		9	0,00					新疆	臺幣					787,75

台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老壽險	- 利率變	000 000 000 0	林佩君	年金保險	型	600,	000	96 年 30日/ 08月	/128年	月 下新臺幣	:			814,8	75
台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老壽險	- 利率變	000 000 000 0	林佩君	年金保險	型	600,	000	96 年 30日/ 08月	/128年	手新臺幣	:			504,6	11
台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老壽險	- 利率變	000 000 000 0	林佩君	年金保險	型	82,		97 年 18日 <i>/</i> 12月	/123 左	手新臺幣	:			148,4	.03
台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型養老	壽險-利	000 000 000 0	林佩君	年金保險	型	30,	000	99 年 17日/ 05月	/123 左	手美元	25	,842.48		832,5	41
台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型養老	壽險-利	000 000 000 0	林佩君	年金保險	型	30,	000	99 年 17日 <i>/</i> 05月	/123 左	月 美元	25	,842.48		832,5	41
台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型養老	壽險-利	0 0 0 0 0	林佩君	年金保險	型	30,	000	101 年 17 日 / 05 月	/128年	手美元	1	7,053.1		549,3	83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金寶貝		0 0 0 0 0 0	林佩君	儲蓄壽險	型	100,	000	91 年 04 日	12月/終身	新臺幣				262,3	22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新光人	壽美好 身壽險	0 0 0 0 0 0 6	林佩君	儲蓄壽險	型	11,	000	101 年 28 日 / 12 月	/173 左	手美元	24	,641.95		784,8	46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H -H- A	壽新百 壽險	0 0 0 0 0	林佩君	儲蓄壽險	型	200,	000	82 年 14 日		新臺幣	:			290,0	12
(十)債	權(總金	額:新	臺幣	元)									I			
種		类	負債	權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自	涂	額	取得(發時	(生) 間	取得(發生原	生) 因
本欄空白														,		
(+-)	債務(總	息金額:	斩臺幣 7	7, 377, 015	元)								1			
種		类	負債	務	人債	權	人	及	地	址自	涂	額	取得(發 時	(生) 間	取得(發生 原	生) 因
授信			林佩君	ł i			行淡水。 淡水區			Ī	7,3	377,015	108年1 29日		購置不動	產
(+=)	事業投資	「(總金智	須:新臺	幣	元)	- G. 14 /	, V. J. • C. E	,	- H							_
投 資	人	设 資	事	業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扌	设 資	金 額	取得(弱 時	(生) 間	取得(發生原	生) 因
-	•	m:t	婦や八、		盛	T/r	東 ゴ	<i>J/</i>	f 105	The		122				

本欄空白			
11年11年二 🗆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明彥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由却	人姓名		服務	機		1.外交部						−職	秘	1.政務次	.長
中和	八姓石	祭明彦	服務	傚		2.財團法/	人國	防安	全研究	院		丰	稱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另	定則	月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林佩君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臺灣銀行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公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淡水區海天	段		8,203.	27	100 155)000 5	分	之	林(佩君			臺灣		ĵ	110 日	1 224 (02 月	() (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炎水區海天	段			79.	.88	全	部			林(佩君			臺灣		Î	110 日	年()2 月	04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	人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明彥

申報人姓名	EE EI 234	服務機	1.外交部					- 職	稱	1.常任代	表
中報八姓石	維自労	加 猪 城	2.					州政	們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Ę	貴鈺華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581	400000 分 之7283	黃鈺華	100年01 月2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2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207.01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21.32)	全部	黃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含陽臺 14.92 平方公尺,雨 遮 6.4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5.60	40 分之 1	黃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2,668.27	10000 分之 185	責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2,668.27	10000 分之 5	黃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1,115.82	10000 分之 135	責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2,278.78	10000 分之 195	黃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929.08	10000 分之 9999	責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929.08	10000 分之 1	責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萬華區萬華段一小段	1,158.40	192分之80	黃鈺華	100 年 01 月 20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1			1				1			_				
建	物	標	7	示	面公公		平方 ()				屋)	所	有木	雚 人		變」	助口	時間	變	動)	原因		變重	协時	之價	寶額
本欄空	白																									
(三)船	出 舶							ı											Ι.							
種			Ž	類	總	噸	數	舟	L.	籍	港	所	有	J				(取 寺間			(取反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白																									
(四) 汽	汽車(含大	型重型核	幾器用	卻路	車)						1			1							T				
廠	牌	型	7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J				(取寺間			(取反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五) 射	亢空器			ı											1				I .			_				
型			式	集	見造	廠	名稱	及		 編	· 示 號	所	有	J				(取寺間			(取反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六)班	見金(指新	臺幣、夕	ト幣 ≥	之玥	見金豆	支旅	.行支	.票)) (4	總金	額	:新臺	上幣		元	5)										
幣		5	别。	所			有				人	外	幣	#	總	割	Ą	新臺	幣絲	恩額	或	折~	合新	臺	幣絲	!額
本欄空	<u> </u>																									
	字款(指新			之存	序款)) (系	息金	額:	新	臺幣	35,	972,	834 :	元)	Τ					**	.	站在	44	ère	ν i.	, <u>,</u>
	放 機 明分支	-	種				į	類幣	文		別	所	有	人	夕	,	幣	總	額	新新		市臺	總幣		蚁和總	f 合 額
臺灣銀行	了萬華分行		綜合	合存	款			萂	岩士	法的	3 13	羅昌	發						500					16	,13′	7.50
臺灣銀行	丁萬華分行		綜合	合存	款			身	美元			羅昌	發						3.11						100	0.10
第一商業	美銀行基隆	分行	活其	月儲	蓄有	字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68
華南商業	美銀行台大	分行	活其	月儲	蓄存	字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10	,695
台北富邦 行	『商業銀行	f桂林分	活其	月儲	蓄存	字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2
	灣)商業銀	限行復興	活其	月儲	蓄有	字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29
中華郵政	女公司		活其	月存	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554
中華郵政	女公司		活其	月存	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284
中華郵政	女公司		活其	月存	款			亲	F臺	幣		羅昌	發													212
中華郵政	女公司		活其	月儲	蓄有	字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568	,042
中華郵政	女公司		活其	月儲	蓄有	字款		亲	斤臺	幣		羅昌	發												566	,796
玉山商業		分行	綜合	合存	款			弟	斤臺	幣		羅昌	發												34	,736
UBS(瑞士			活其	月存	款				欠元			羅昌黃鈕					60	0,40	5.45				18,	714	,669	9.05
臺灣銀行	 方城中分行		綜合	合存	款			亲	F臺	幣		黃鈕														11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		_	_

	_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新中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鈺華		2,123
第一商業銀行安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120
第一商業銀行復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721
華南商業銀行萬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225,12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仁愛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鈺華		1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桂林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新時代法律 事務所黄鈺 華)		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桂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黄鈺華	1.15	3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桂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加坡幣	黄鈺華	0.77	17.6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桂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南非幣	黄鈺華	6.62	11.7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桂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1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桂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人民幣	黄鈺華	0.50	2.2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桂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紐西蘭幣	黄鈺華	0.01	0.2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台北分 行	活期存款	港幣	黄鈺華	0.11	0.5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台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564,93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西門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黄鈺華	46.49	1,496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西門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黄鈺華	2.92	12.9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西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721,04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桃園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鈺華		173
台中商業銀行台北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黄鈺華	0.49	15.8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473,287
玉山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黄鈺華	7.60	33.6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南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黄鈺華	1.18	3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忠孝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黄鈺華		180
RHB(柬埔寨)	活期存款	美元	黄鈺華	3,451.88	109,735.27

中國銀行上海市分行	活期存款	離岸人民幣	黄鈺華	1.95	8.43
香港匯豐銀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黄鈺華	100	3,179
香港匯豐銀行	活期存款	港幣	黄鈺華	100	394.50
國泰世華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0
臺灣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黄鈺華		6
UBS(瑞士)	活期存款	美元	羅昌發 黃鈺華	359,562	11,430,475.98
UBS(瑞士)	活期存款	瑞士法郎	羅昌發 黃鈺華	80,308	2,527,292.76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75,850,755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介	人服	數	票面	價 客	頁 外	幣幣	新臺 總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2,510,426 元)

名稱	代 碼	所有。	買賣機構	單 位 數	票面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AT&T 美元公司 債券(十五)	00330878	羅昌發	國泰世華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 公司	1,200	65.01	美元	2,510,426.16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73, 340, 329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Global Arbitrage Trading Strategies Note II (USD)(價格 %:121.66)		1發		Ayers Alliance Financial Group Ltd	9.047	1,000	美元	287,604.13
Multi-Portfolio Arbitrage Strategy Note	羅昌	發		City Credit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117	10,000	美元	37,194,300
Year Global ETFs Arbitrage Trading Note	黃鈤	華		Ayers Alliance Financial Group Ltd	7.20	10,000	美元	2,288,880
Global Arbitrage Trading Strategies Note II (USD)	黃鈤	華		Ayers Alliance Financial Group Ltd	1,338.101	1,000	美元	42,538,230.79
GS FX Arbitrage Note	黃鈤	華		Ayers Alliance Financial Group Ltd	3	10,000	美元	953,700

SSB FX PROGRAM	-							_								,	
Triading Note 内に 中の 中の 中の 中の 中の 中の 中の 中	Multi Mos					Ayers A	Allianc	e									
Multi-Portfolio Arbitrage Sirategy 黄鉱草 City Credit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Sirategy Management Co Ltd Countral 10,000 美元 3,179,000 (COUNT COUNT Capital 10,000 美元 12,716,000 (COUNT Capital 1 (Labuan) LTD.		_	黄鈺	華		Financ	ial			130	10	,000	美元				41,327,000
Arbitrage Strategy	FX Tradii	ig Note				Group	Ltd										
Arbitrage Strategy	Multi-Po	rtfolio				Citv	Credi	t									
Strategy 対象性 Management Co 103 10,000 美元 32,743,700 105						-	01001										
Note(1 \ I \ I \)	_		黄鈺	華			ment Co	2		103	10	,000	美元				32,743,700
HIGH YIELD FX ROCKAM TRADINO 賞鍾華 City Credit Capital 10 10,000 美元 3,179,000 (CIDNOT COUNT CIADURA) LTD. 10 10,000 美元 12,716,000 (Labuan) LTD. 10,000 美元 111,914.73 (Labuan) LTD. 111		π\					ment e	5									
ROCKRAM TRADING Google Capital 10 10,000 美元 3,179,000 (ACCUNT Capital (Labuan) LTD. (Labuan) LTD. (Capital (Labuan) LTD. (Capital (Labuan) LTD. (L																	
ACCOLNT ACCOLOT ACCOLNT ACCOLOT ACCOLNT ACCOLOT AC								t									
Rabing account	PROGRAM 7	ΓRADING	黄鈺	華		_				10	10	,000	美元				3,179,000
12,716,000 10,000 美元 12,716,000 11,000 12,716,000 11	ACCOUNT					(Labua	n) LTD.										
(Labuan) LTD.	DGD EA I	DOCDAM				City	Credi	t									
(Labuan) LTD.	KOD LY I	COOLNE	黄鈺	華		Capita	1			40	10	,000	美元				12,716,000
日端特別股息 N	TRADING A	ACCOUNT				(Labua	n) LTD.										
日								É									
名	柏瑞特別	股息 N	芸红	莊					161	1 90	,	7 /0	羊元				111 014 73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2 解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額	美元月配		央业:	=				<	404	1.50	,	.49	大儿				111,914.7.
	4 ++	ルナ価コ	¢¥ (′	, in .			`									
在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産種類項 / 件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794,320元) 保險公司 保險 名 稱 罕號 要 係 人 保險學 保 險 金 額 契 约 並 日 別 費 外 幣 總 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郵金幣 約 類型 200,000 111 日/150年 105月10日 全球人壽 全球增額終 ○○ 黃鈺華 歸險 100,000 31 日/180年 新臺幣 12月30日 全球人壽 全球增額終 ○○ 黃鈺華 歸險 100,000 31 日/180年 新臺幣 12月30日 全球人壽 全球增額終 ○○ 黃鈺華 歸險 100,000 31 日/183年 新臺幣 12月30日 633,745 12月30日 33 日/183年 新臺幣 12月30日 366 12月30日 37年05月 第66 12月30日 626,593 日/183年 12月30日 626,593 日/183年 12月30日 626,593 日/183年 11日/152年 505月10日 626,593 日/162年 5元 203,148 6,529,177 61股公司 美元 203,148 6,529,177 61股公司 203,148	4. 共	他有領部	至分(總領	領・	新室帘	九	<i>.)</i>		Т						10 t 11/2 11	
機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賣	額	外 幣	幣	别		嗯額或折合新臺幣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類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數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794,320元) 保險公司 保險 名 稱 保單號 要 保 人 保險契 保險 全 類 契約 並 日 別 費 外 幣 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那合 新臺幣總額 新金幣 總面 107 年 05 月 11 日 1/150 年 美元 124,605 4,004,805 月 10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50 年 美元 124,605 4,004,805 月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52 年 美元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52 年 美元 10 月 10 日					·											總	寄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類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數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794,320元) 保險公司 保險 名 稱 保單號 要 保 人 保險契 保險 全 類 契約 並 日 別 費 外 幣 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那合 新臺幣總額 新金幣 總面 107 年 05 月 11 日 1/150 年 美元 124,605 4,004,805 月 10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50 年 美元 124,605 4,004,805 月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新臺幣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80 年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52 年 美元 12 月 30 日 日 100,000 月 11 日 1/152 年 美元 10 月 10 日	本欄空白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類		-b>) +:	-د. ۱	+ 17	11	n - 1 - 1	J. 175. 15.	n1 -									
上 種 類 項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794,320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要保人 保險契	1.珠	質、古重	文字	畫及	其他	具有相當	當價值之	財產	(總價	額:	新臺幣	j	て)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794,320 元)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要保人約類型保險金額:11,794,320元)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要保人約類型保險金額。107年05月 第分幣總額折合新臺幣總額國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	財	奎	種	ž	類 項		/		件戶	斤	有			人	價		割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794,320 元)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要保人約類型保險金額:11,794,320元)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要保人約類型保險金額。107年05月 第分幣總額折合新臺幣總額國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	未 櫻灰白																
保険公司 保 險 名 稱 保 單 號 要 保 人 保 險 室 額 契 約 始 日 \ 外 幣 累積已繳保險 累積已繳保險費 費 外 幣 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國泰人壽 尚美利利變																	
保険公司 保険名 構	2. 保	儉(累積	已繳份	R 險 9	貴折?	合新臺幣	總金額:	11, 79	94, 320	元)							
数型 契 2 日 別 資外 常 總 額 折合析 臺 幣 總 額 100,000 11日/150年	加 以 习	加 吸	H 161	保單	上號 .	五 归)	保險契	1 10	17A A	625	契約始日	\ 外	幣幣	累	積(已繳保險	累積已繳保險費
國泰人壽 尚美利利變	保險公司	保 險 /	名 稱	碼	, ·	安 休 人	約類型] 1休	饭 金	額						11/4 11	
388,000 107 年 05 月 124,605 4,004,805 107 年 05 月 10 日 107 年 05 日 107 日				\bigcirc							契約迄	日	別	量	外	幣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			()(別	費	外	幣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有限公司	保險股份	吊羊利	壬[[綜				供装刑	1					_ 別	費	外	幣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皇球增額終 身壽險 ② ○ ○ 黃鈺華 ⑥ ○ ○ ○ ○ 黃鈺華 ⑥ ○ ○ ○ ○ 黃鈺華 ⑥ ○ ○ ○ ○ ○ ○ ○ ○ ○ ○ ○ ○ ○ ○ ○ ○ ○ ○ ○		尚美利	利變	\circ		羅昌發		ĩ	200,0		107年05.	月		費	<u>外</u>		
全球	月限公司	尚美利 美元	利變	OC		羅昌發		ī	200,0	000	107年05 11日/150	月年美			<u>外</u>		
保險股份 身壽險	月限公司	尚美利 美元	利變	OC OC 5		羅昌發		ĩ	200,0	000	107年05 11日/150	月年美		費	<u>外</u>		
有限公司)\\\\\\\\\\\\\\\\\\\\\\\\\\\\\\\\\\\\\		0 C 0 C 5		羅昌發		Ĩ	200,0	000	107年05 11日/1504 05月10日	月年美		費	<u>外</u>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身壽險 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球人壽)\\\\\\\\\\\\\\\\\\\\\\\\\\\\\\\\\\\\\		0 C 0 C 5			壽險			000	107年05 11日/150 05月10日 92年12	月年美月	元	費	<u>外</u>		4,004,80
全球 / 壽 / 全球 增額終身壽險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全球增		0 C 0 C 5 0 C			壽險 儲蓄型			000	107年05 11日/1504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4	月年月年新	元	費	<u>外</u>		4,004,80
全球 / 壽 / 全球 增額終身壽險	全球人壽	全球增		0 C 0 C 5 0 C			壽險 儲蓄型			000	107年05 11日/1504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4	月年月年新	元	對	<u>外</u>		4,004,80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身壽險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全球增		0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壽險 儲蓄型			0000	107年05 11日/150年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年 12月30日	月年月年	元	費	外		4,004,80
月限公司 0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	全球增身壽險	額終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黃鈺華	儲蓄型壽險	Ĩ		0000	107年05 11日/150年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年 12月30日	月年月年	元	費	外		4,004,80
図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全球增身壽險全球增	額終	0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黃鈺華	壽險 儲蓄型 儲蓄型	Ĩ	100,0	000	107年05 11日/150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 12月30日	月年 月年 月	臺幣	費	外		4,004,803
図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	全球增身壽險全球增	額終	0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黃鈺華	壽險 儲蓄型 儲蓄型	Ĩ	100,0	000	107年05 11日/1504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4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4	月年 月年 月年	臺幣	費	外		4,004,803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	全球增身壽險全球增	額終	0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黃鈺華	壽險 儲蓄型 儲蓄型	Ĩ	100,0	000	107年05 11日/1504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4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4	月年 月年 月年	臺幣	費	外		4,004,803
有限公司 表元 2 壽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全球人份有限公司	全球增身壽險全球增身壽險	額終額終	0 C O C O C O C O C O C O C O C O C O C		黃鈺華	壽險 儲壽 儲壽 儲壽	Ī	100,0	0000	107年05 11日/150年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年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年 12月30日		臺幣	費	外		4,004,803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插 描 描 描	全球股有 全保險公 人 股	全球增身壽險全球灣身壽險尚美利	額終額終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貴鈺華	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當	Ī	100,0	0000	107年05 11日/1504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4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4 12月30日		臺幣	費	外	124,605	4,004,80: 633,74: 626,59:
插 描传 描 人传 森 人 及 抽 扯 鈴 菊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全保(有) 全保(有) 全保(有) 全保(为) 全保(为) 人股公 人股公 人股公 人股份 人股份	全球增身壽險全球灣身壽險尚美利	額終額終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貴鈺華	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當	Ī	100,0	0000	107年05 11日/150年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年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年 12月30日 107年05 11日/1524		臺幣	費	外	124,605	4,004,80: 633,74: 626,59:
桶	全球股有 全保險公 人 股	全球增身壽險全球灣身壽險尚美利	額終額終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0 C		貴鈺華	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當	Ī	100,0	0000	107年05 11日/150年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年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年 12月30日 107年05 11日/1524		臺幣	費	外	124,605	4,004,80: 633,74: 626,59:
	全保有 全保有 國保有 球股公 人股公 人股公 人股公 人股公 人股公	全身字球壽等	額終額終	0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貴鈺華 貴鈺華	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當險 蓄險 型 型	Ī	100,0	0000	107年05 11日/150年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年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年 12月30日 107年05 11日/1524		臺幣	費	<u>外</u>	124,605 203,148	633,74: 626,59: 6,529,17
	全保有 全保有 國保有 全保險	全身字球壽等	額終額終	○○○○○○○○○○○○○○○○○○○○○○○○○○○○○○○○○○○○	No. No.	貴鈺華 貴鈺華 元	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儲壽 當險 工 工		100,0	0000	107年05 11日/150年 05月10日 92年12 31日/180年 12月30日 92年12 31日/183年 12月30日 107年05 11日/152年 05月10日		臺幣	赞		124,605 203,148 取得(弱	4,004,805 633,745 626,595 6,529,17 ⁷ 後生) 取得(發生

			í
			i
100 A			1
本欄空白			i
T M _ H			1
			4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98,642,240 元)

種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授信	羅昌發	玉山商業銀行民權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0,416,324	108年05月 30日	週轉金
授信	羅昌發	華南商業銀行台大分行 台北市羅斯福路	4,125,916	100年01月 28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黃鈺華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西門分行台北市長沙街	50,000,000	107年11月	投資金融商 品 (如 股 票、基金及 債券等)
授信	黃鈺華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西門分行台北市長沙街	24,100,000	107年06月 22日	投資金融商品 (如股票、基金及債券等)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E) 因
本	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 1.存款第 18 項華南銀行 225,124 元、第 42 項國泰世華銀行 0 元、第 43 項臺灣銀行 6 元,均為「新時代法律事務所黄 鈺華」名下。
- 2.存款第39項中國銀行上海市分行,因多年未曾刷存簿,僅憑以往資料登記金額。
- 3.存款第 40-41 項香港匯豐銀行,因多年未使用,且目前無法前往當地,故僅憑記憶登記金額。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土地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昌發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EE EI 284	服務機	1.外交部			職稱	1.常任代表
中報八姓石	維自労	加入 分分 人效	2.			1410 円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	別定期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年子	女	西己	偶及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Ī	黃鈺華					

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 負責人姓名 黃伯川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一小段	643	10000 分之 766	羅昌發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1日
新北市三芝區土地公埔段八連溪頭 小段	41,906	4920000 分之 3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3日
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一小段	205	48 分之 3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2日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一小段	405	11 分之 1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2日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一小段	3	11 分之 1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2日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二小段	5	100000分之3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1日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二小段	70	900000分之3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2日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二小段	13	100000分之3	黃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2日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二小段	2,433	100000 分之 917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2日
臺北市萬華區漢中段三小段	1,131	10000 分之 313	黃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2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一小	段	119.23	全部	羅昌發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9月01日
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一小	段	135.73	12 分之 3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9年08月19日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一小	段	321.03	全部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8年11月04日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一小	段	304.91	11 分之 1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108年11月04

				行	日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二小段	270.74	全部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8年11月04日
臺北市中正區河堤段二小段	2,569.50	69 分之 3	黄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8年11月04日
臺北市萬華區漢中段三小段	261.79	全部	黃鈺華	臺灣土地銀 行	108年11月04日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解股	數	信託前	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羅昌發

申報人姓名	林良蓉	服務材	幾關	1.外交部				職稱	1.副常任代表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年	子 女			配	偶及	长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淡水區公 落基地)	·司田段(目	自用房	26,283.20	1000000 分 之853	林良蓉	106年01月0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	5淡水區公	司田段		99.66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4.16)	全部	林良蓉	106 年 01月 05日	買賣	(含陽台 5.38 平方公尺,雨 遮8.78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新北市	5淡水區公	司田段		76,237.88	1000000 分 之 947	林良蓉	106 年 01 月 05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拨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公 尺)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LEXUS							1,998	林良	模蓉		104 年 12 月 22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及	籍編編	栗示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全(指新臺幣	、外換さ	現全或旅行支	亜)	()	~ 麵:	新喜	、收	ī	. f.)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4,636,522 元)

中~行私/(心亚识	• 州至 中 4, し	100, 022 /6 /		
種類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65,329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97,558
活期存款	美元	林良蓉	3,663.94	118,297.60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8,471
綜合存款	瑞士法郎	林良蓉	37,286.80	1,204,858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722,927
綜合存款		林良蓉	1,693,461	368,910
綜合存款	美元	林良蓉	0.22	7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2
押租金	瑞士法郎	林良蓉	17,550	567,098.41
活期存款	瑞士法郎	林良蓉	45,896.42	1,483,064.79
	種 類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綜合存款 綜合存款 綜合存款 綜合存款 綜合存款 #相金	種 類 幣 別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綜合存款 瑞士法郎 綜合存款 日圓 綜合存款 美元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和金 瑞士法郎	種 類幣 別所 有人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綜合存款 瑞士法郎 林良蓉 綜合存款 日圓 林良蓉 綜合存款 美元 林良蓉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相金 瑞士法郎 林良蓉	種 類幣 別所有人外幣總額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綜合存款 瑞士法郎 林良蓉 綜合存款 日圓 林良蓉 1,693,461 綜合存款 美元 林良蓉 0.22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良蓉 17,550 押租金 瑞士法郎 林良蓉 17,550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9,151,059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票面	5 價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	總額或	划折合	新臺幣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9, 151, 059 元)

Â	3. 稱	所	有	人	受託	投責	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8 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 總	頁或折合新臺幣 額
台	摩根中國 A 股基 ὰ(美元)						祭商業 分行		2,725.	77		12.9	9美	元				1,140,306.66
台 封	a新 ESG 環保愛 也球成長基金 N	林目	良蓉		台新銀行		祭商業 分行		10,0	00		7.053	5 美	元		·		2,271,579.68

(美元)																		
穑) (羊=	金(累林良			台新國銀行新生		業	3,26	9.245	j	15.0	67 🗦	美元				1	,649,8	32.17
法巴能源 票基金 c	[轉型股 (美元) (美元)	蓉		台新國銀行新生		業	3	60.25	5	92.4	46	美元				1	,072,7	07.17
安聯美元 非投資等 基金 BT (累積)	級債券	蓉		台新國銀行新生		業	9,17	4.312)	10.2	21 🖹	美元				3	,016,6	33.51
<u> </u>	他有價證券((總價	額:	新臺幣	j	亡)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約 總	悤額或	泛折合 第	斤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	寶、古董、字	Ľ畫及	. 其他	2具有相當	·價值>	と財	產											
1.珠	寶、古董、字	Z 畫及	其他	2具有相當	價值₹	と財	產(總位	賈額: ┃	新臺	上幣	亓	5)	-					
財	產種	Ž	類項	į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	險(累積已繳	保險質	費折~	合新臺幣絲	息金額	:9,	921, 785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	単號馬	要保人	保險約類		保險:	金 額		为始日\ 約 迄 日					. 繳保險 幣 總 額			
保險股份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致動 100 變額年			林良蓉	年金保險	型			12 E	年 07 月 日/169 年 月 11 日		臺幣					1,00	0,000
保險股份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耀動 100 變額年			林良蓉	年金保險	型			11 E	年 01 月 日/170年 月 10 日		臺幣					3,00	0,0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佳 美利美元利 率變動型還 本終身保險 (定期給付 型)			林良蓉	儲蓄壽險	型	30),000		年 05 月 日/終身	美	元			88,209		2,83	5,037
	南山人壽增 集利增額終			林良蓉	儲蓄壽險	型	1,260),000		年 07 月 日/終身	新	喜 敝					3,08	6,748
(十)債	權(總金額:	新臺	幣	元)	1					Т					I		:	٠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系			
															時	间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7,337,356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種 類債 人債權人及地址餘 務 額 間原 因 7,337,356 106年01月 購買住宅貸 臺灣土地銀行淡水分行 授信 林良蓉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含 12 日 款(非自用) 地下一樓)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投 資 人投 資 事 業 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投 資 金 額 盽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良蓉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林良蓉	服務機	1.外交部			職稱	1.副常任代表
			2.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	別 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直	配偶及 >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禾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新 有	E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臺北市	中正區河堤	段四小段			6	41	10	000	分	之	林	良蓉				言商美	 集銀	107	年()5 月	07
主ノロバト	1 11.62/17/	120117				' ' '	17	9			TI	LC-11-			行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	中正區河堤	段四小段			85	. 25	全	部			林	良蓉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7 日	年(05 月	07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	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良蓉

申報人姓名	陣史	服務機	1.外交部			職稱	1.大使
1 467 € 7270	N/VEV	AIR AN AR	2.			, 113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非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2	李淑華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林口區力行段(公同共 有)	14,061.32	100000 分 之257	陳忠	101年12月26日	賈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村	林口區力征			209.73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23.71)	全部	陳忠	101 年 12 月 26 日	買賣	(含陽台 20.63 平方公尺,雨 遮3.08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新北市村	林口區力征			5,811.73	100000 分 之257	陳忠	101 年 12 月 26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村	林口區力征			5,463.21	100000 分 之289	陳忠	101 年 12 月 26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	林口區力征	<u></u>		3,133.47	100000 分 之1894	陳忠	101 年 12 月 26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村	林口區力征			22,123.35	599 分之 2	陳忠	101 年 12 月 26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芒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1	1,798	李涛	双華		100 年 01 月 12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计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_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40,207,837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類	幣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土地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美元	陳忠	0.03	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花蓮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忠		3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陳忠	30,080.05	971,194.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陳忠	30,080.05	971,194.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陳忠	30,080.05	971,194.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陳忠	30,080.05	971,194.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陳忠	17,819.21	575,328.8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陳忠	10,026.68	323,731.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陳忠	10,026.68	323,731.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澳幣	陳忠	5,027.54	104,212.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美元	陳忠	996.42	32,171.4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忠		275,89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襄陽 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忠		51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忠		89
臺灣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354,375
臺灣土地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美元	李淑華	1.34	43.1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山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75
彰化商業銀行國際營運處	綜合存款	美元	李淑華	0.15	4.80

彰化商業銀行木柵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2,04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興隆分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88,723
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興隆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李淑華	7.01	225.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300,000	9,686,1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300,000	9,686,1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50,309.49	1,624,34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50,309.49	1,624,34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50,309.49	1,624,34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50,309.49	1,624,34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50,309.49	1,624,34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50,309.49	1,624,34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30,080.05	971,194.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30,080.05	971,194.6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27,072.05	874,075.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12,122.75	391,407.2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澳幣	李淑華	20,072.40	416,066.7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美元	李淑華	10,000	322,87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歐元	李淑華	0.01	0.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174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934,553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35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淑華		242,029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5,488,753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糸	折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總	幣額
本	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力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組	總額或?	折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5,488,753 元)

名稱	所	有	受託投	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 面 單位	價 淨值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匯豐中國基金	陳忠		兆 豐 國 阝 銀行信託			0.045	Ó		72.3	345	美力	亡			105.11
聯博美國收益 EA USD	陳忠		兆 豐 國 阝 銀行信託			7,067.138	8		10.	86	美力	元			2,477,998.79
聯博美國收益 EA USD	陳忠		兆 豐 國 附銀行信託			6,849.315	5		10.	.86	美力	元			2,401,622.03
貝萊德美非投資 債 USD	李淑	華	兆 豐 國 『 銀行信託			194.55	5		34.	.29	美力	元			215,390.43
貝萊德美非投資 債 USD	李淑	華	兆 豐 國 『 銀行信託			169.71			34.	.29	美元	元			187,889.54
貝萊德美非投資 債 USD	李淑	華	兆 豐 國 『 銀行信託			130)		34.	.29	美元	元			143,925.75
貝萊德美非投資 債 USD	李淑	華	兆 豐 國 階 銀行信託			55.84			34.	29	美力	亡			61,821.64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 總	或折合新	f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2,966,995 元)

	· · · · · · · · · · · · · · · · · · ·		1.1704				- 11	3	. 4只 • 14, •	,	,	, , •,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稱		單號碼	も要	保	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	險	金 額			始日\ 迄日		幣別	幣					保險費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久久夕	卜幣增		0 0 7) 陳.	中心		儲蓄型壽險		6	0,000									600		165,34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繳費增	曾值分		0006	00) 陳	忠		儲蓄型 壽險		40	0,000	83 11	年 日/	06 月 ′終身	新	臺門	教					335,20	0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卜幣終) 李:	淑華		儲蓄型 壽險		3	5,000	10 31	4年 日 <i>1</i>	: 08月 '終身	美	元		6	3,0	060	2,	026,43	3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卜幣終) 李	淑華		儲蓄型 壽險		7	0,000	10 02	5年 日 <i>1</i>	12月 '終身	美	元		15	3,	360	4,	928,22	4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五. GO	讚利率	函變		00) 李:	淑華		儲蓄型 壽險		31	0,000			:10月 ′終身	新	臺門					1,	503,81	0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久久涯	島症醫:	療		李淑	++	諸清	蓄型		50,	(MM)	111 ^左 05 日			新臺幣					7,984
(十)債材	雚(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u>;</u>	\$	取領時	得(秀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信	責務(總金額	:新	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u>`</u>	\$	取領時	得(豸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二) [事業投	資(總金	金額	:新臺	幣		元)												
投 資	人	投資	Ş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全 資	金	取領時	得(多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u></u> 1-) #	比																-		•	•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陳忠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陳忠	服務機	1.外交部2.			職稱	1.大使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1	申報類	列 定期申報		<u> </u>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調		姓 名
配偶		李淑華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張兆順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彰化縣	芳苑郷芳功	段			575	.42	3 f	之	1		陳原	中心			兆豐 業銀	捜國隊 見行	際商	107 日	年()6 月	27
新北市	新店區大豐	段		6	5,124	.17	100	000 5	分之	34	李涛	叔華			兆豐 業銀	遺國際 見行	際商	107 日	年()5 月	11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新店區大豐	段			108	.75	全	部			李泽	叔華			兆 業針	豐國際 艮行	祭商	107 日	年(05 月	11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	託前所	· 有	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陳忠

申報人姓名	盖羊琴	服務機	1.外交部				職稱	1.大使
下報八姓石	開天今	加风 初	2.				400 745	2.
申報日	111年12月	14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調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i永和區永 基地)	、平段(自居	用房屋	5,807.63	100000 分 之297	蕭美琴	92年06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段	111.27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2.74)	全部	蕭美琴	91年04月10日	買賣	(含陽台 12.74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段	186.95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6.63)	10000 分之 31	蕭美琴	91年04月 10日	買賣	(含陽台 16.63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段	973.39	10000 分之 228	蕭美琴	91年04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段	2,909.50	10000 分之 31	蕭美琴	91年04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段	2,909.50	10000 分之 1	蕭美琴	91年04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段	13,201.12	333 分之 1	蕭美琴	91年04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永和區永平段	13,201.12	333 分之 9	蕭美琴	91年04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1											Т				
本欄空白																									
(三)船舶		1								T				爲	訂	(F	[√	烝	扫	(取	I				
種	类	領	總	噸	ĺ	數	船	籍	港	,	所	有	人			時月				人以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樹	幾器胳	卵踏	車))										1											
廠 牌 型	3	虎	汽		缶	I	容	š	量	:)	所	有	人	得)	(I 時 F	間			取因		取	得	價	額
國瑞								1	,998	3]	蕭美	琴			年日	05 }]	買	賣			(超	過	五年	()
TOYOTA								1	,987	7]	蕭美	琴			9 年 07	軍 () 日	8	買	賣			-		600 泪露	
(五) 航空器		ı																			1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及	籍相編	票示號		所	有	人			(I 時 F				(取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夕			金豆	或旅			栗)((總)	金額					元)											
幣	列	听			,	有			人	外	<u> </u>	幣	總		額	新	臺幣	了終	恩額	或	折台	全亲	疒臺	幣	總額
本欄空白	□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																								
(七)存款(指新臺幣、夕 存 放 機 構		こ存	款)) (總金	全額	[: 亲	「臺	幣 15	5, 90 	02, 1	.83 ī	t) 						站	点	敝	纳	宛	武	折合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另	小所	Í	有	人	外	幣	絲	, M	額	新		重	心峭		蚁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	月儲	蓄存	字款			新	臺幣	:	蕭	≸美	琴											1	,000	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定期	目儲	蓄存	字款			新	臺幣	•	蕭	美	琴											1	,000	0,0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	存	款				新	臺幣	:	蕭	善美	琴											1	,07	5,033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	存	款				新	臺幣	:	蕭	美	琴												720	5,869
臺灣土地銀行雙和分行	活期	目儲	蓄有	字款			新	臺幣	•	蕭	美	琴												300	5,12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	用儲	蓄存	字款			新	臺幣	:	蕭	美	琴											1	,820	5,61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	月儲	蓄存	字款			美	元		蕭	善美	琴				12,1	58.	97					391	1,3	16.8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	月 存	款				美	元		蕭	美	琴				54,0)96.	79				1,	746	5,62	23.1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	月儲	蓄存	字款			新	臺幣	: 	蕭	美	琴												55	1,089
有限責任花蓮第二信用合 作社	活期	存	款				新	臺幣	:	蕭	美琴	- -											1	,362	2,517
玉山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美	元		蕭	美	- <u></u> 琴				31,9	907.	47					1	,020	5,910
	山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綜合存款						₩° 3	臺幣		*	美	**												47	3,31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站前分 行		美元	蕭美琴	44,275.55	1,424,74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站前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蕭美琴		1,765,377
Bank of America	外幣存款	美元	蕭美琴	12,377	344,699.45
美國 IRA 退休帳戶	其他	美元	蕭美琴	31,452.61	875,955.19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4,903,055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總	·臺幣總額或折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ⁱ 總	幣總額	真或折	合新量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4,903,055 元)

名 稱	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富邦精銳中小基 金	蕭美琴	台北富邦商業 銀行城中分行	9,440.60	18.79	新臺幣	177,389
聯博全非投等債 N 台配	蕭美琴	台北富邦商業 銀行城中分行	91,743.12	8.66	新臺幣	794,495
安聯收益成長月 收美元	蕭美琴	台北富邦商業 銀行城中分行	5,787.037	7.79	美元	1,449,039
坦伯頓世界基金	蕭美琴	台北富邦商業 銀行城中分行	98.518	11.19	美元	35,435
聯博美國非投資 等級債券基金 - AA 類型(美元)	蕭美琴	玉山商業銀行 信託部	2,186.67	11.29	美元	794,542.64
鋒裕匯理基金新 興市場債券 A 美 元(月配息)	蕭美琴	玉山商業銀行 信託部	515.657	38.62	美元	640,933.85
NN(L)新興市場 債券基金X股美 元(月配息)		玉山商業銀行 信託部	315.225	48.97	美元	496,810.51
富蘭克林坦伯頓 全球投資全球債 券美元基金		玉山商業銀行 信託部	195.395	11.35	美元	71,375.53
施羅德環球新興亞洲(美元)A1-累積基金		玉山商業銀行 信託部	252.63	35.5829	美元	289,311.89
富坦全球印度基 金	蕭美琴	臺灣土地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98.243	48.63	美元	153,723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單	位	數價	額外	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	----	---	----	---	----	----	-----	-------------

					I		<u> </u>			
									總	客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壹 1.珠寶、古賣		其他具有相當(其他具有相當(7額:	新臺幣 39.	580 元)			
財 産		項	/	件		有		人價		客
臺灣銀行受託信託	迁財產專戶		1		蕭美琴	王 プ				39,58
2. 保險(累積	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	金額:8,	629, 377	元)	1		ı		
保險公司保險	· 名 稱	單號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	金 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富邦人壽富邦 保險股份利人 有限公司 年金份	人壽慢 ○ ○ ○ ○ ○ ○ ○ ○ ○ ○ ○ ○ ○ ○ ○ ○ ○ ○ ○		投資型 壽險	2,50	0,000	108年12 09日/171 12月08日	年新臺幣			2,500,00
品 邦 八 壽 保 險 股 份 有限公司	人壽金 利率變 () 增額終 () () () () () () () () () () () () ()	蕭美琴	儲蓄型 壽險	40	0,000	103年12 26日/171 12月25日	年新臺幣			1,428,46
富邦人壽富邦 保險股份終身 有限公司 (甲亞	人壽新 〇〇	蕭美琴	儲蓄型 壽險	1,00	0,000	100年 03 05日/156 03月 04日	年新臺幣			669,72
新 尤 人 壽 鑽 10 保 險 旳 份	人壽鑫 〇 ()5 利率 〇 (型終身 〇 (6	○○ 蓋美琴	儲蓄型壽險	14	0,000	105年12 31日/170 12月31日	年新臺幣			153,65
臺灣人壽元利	增利美 ○ (率變動 ○ (額終身 ○ (新) 6		儲蓄型 壽險	5	7,084	104 年 08 13 日/終身	Ŧ. T		120,066	3,877,53
(十)債權(總金	金額:新臺灣	幣 元)	1				1		ı	
種	類	責 權	人債	務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時	(登生) (登生) (1) (1) (1) (1) (1) (1) (2) (2) (3) (4) (5) (6) (7) (8) (8) (9) (10) (11) (12) (12) (13) (14) (15) (16) (17) (18) (18) (19) (19) (10) (10) (10) (11) (12) (12) (12) (13) (14) (15) (16) (17) (18) (18) (19) (19) (10) (10) (11) (11) (12) (12)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1) (11) (12) (12) (13) (14) (15) (16) (17) (18)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約	息金額:新臺	臺幣 1,943,39	2元)				1			
種	類信	責 務	人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貂時	後生 取得(發生 間原 B
授信	壽	蕭美琴		彎土地銀 運縣花蓮			1,9	43,392	99 年 C 11 日)8 月 購買住宅貸 款(自用)
(十二)事業投資	資(總金額:	:新臺幣	元)		·		•			
投 資 人	投資	事業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址	投資	金 額	取得(發時	後生) 取得(發生 間原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繼承上市股票大同 5615 股,因未辦理移轉登記,所以還未信託。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蕭美琴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蕭美琴	服務機	I.外交部 2.		職 稱 2.
申報日	111年12月	14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調	姓	名	稱謂	姓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臺灣銀行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花蓮縣花	花蓮市民德	段			2,7	710	100	000 8	分	之	蕭	美琴			臺灣	警銀行	ī	111 日	年()9 月	01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新 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花蓮縣花	蓮市民德段	Ĺ			46	.50	100 100	000 8	分	之	蕭	美琴			臺灣	彎銀行	Ī	111 日	年()9 月	01
花蓮縣花	蓮市民德段	Į.			46	.50	100 100	000 8	分	之	蕭氵	美琴			臺灣	警銀 行	Í	111 日	年()9 月	01
花蓮縣花	蓮市民德段	Ĺ			119	.92	全	部			蕭	美琴			臺灣	警銀行	Î	111 日	年()9 月	01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蕭美琴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2.					職稱	1.大使
1 报八姓石	的政化	加义 初 4%	2.				和人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人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	柯冲玲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自 用房屋之坐落基地)	11,947.57	10000 分之 19	柯冲玲	102年01月08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写	2000年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	學段一小段		92.21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6.30)	全部	柯冲玲	102 年 01月 08日	買賣	(含陽台6.3平 方公尺,超過 五年)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	學段一小段		1,928.03	10000 分之 109	柯冲玲	102 年 01 月 08 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	學段一小段		4,587.82	10000 分之 19	柯冲玲	102 年 01 月 08 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	學段一小段		2,025.05	532 分之 1	柯冲玲	102 年 01月 08日	賈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	學段一小段		17,360.42	453 分之 1	柯冲玲	102 年 01 月 08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2白								

(三)船舶

種	頁 總 頓 婁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1,962,346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謝武樵		2,843
臺灣土地銀行西三重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武樵		263,98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美元	謝武樵	14,686.53	474,18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英鎊	謝武樵	29.75	1,103.8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武樵		2,907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武樵		609.4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台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武樵		14,476
新北市金山地區農會萬里 分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武樵		610,67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板橋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謝武樵		72,73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三興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柯冲玲		2,852
第一商業銀行忠孝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柯冲玲		3,27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台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柯冲玲	618.82	19,915.7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台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柯冲玲		5,87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柯冲玲		182,31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柯冲玲		161
匯豐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柯冲玲		95,365
匯豐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柯冲玲	1,000	31,925

匯豐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柯冲玲	0.77	25
匯豐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加拿大幣	柯冲玲	0.12	3
匯豐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澳幣	柯冲玲	0.09	2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柯冲玲		244
聯邦商業銀行東台北分行		新臺幣	柯冲玲		12,420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城 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柯冲玲		132
永豐商業銀行西湖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柯冲玲		7,208
永豐商業銀行積穗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柯冲玲	4,043.15	130,173.50
玉山商業銀行北投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柯冲玲		26,932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2,851,948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1,542,519 元)

	所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陽明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刻正處理中)	柯冲玲	98	10	新臺幣	980
GasLog Partners LP 8.500 Series (未能交付信託原 因:國外股票)	柯冲玲	1,500	24.45	美元	1,180,739.40
GLOP 8.5 PER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國外股票)	柯冲玲	1,000	24.45	美元	788,341.35
B. Riley Financial 6.5 SR NOTES (未能交付信託原 因:國外股票)	柯冲玲	830	20.86	美元	557,420.92
RILY 6.5 PFD (未能交付信 託原因:國外股票)		1,152	20.86	美元	774,823.84
NSUS 7.625 P (未能交付信 託原因:國外股票)	柯冲玲	2,119	24.84	美元	1,697,143.32
NuStar Logistics L.P. 7.625 Fix (未能交付信託 原因:國外股票)	柯冲玲	2,175	24.84	美元	1,739,396.16
QVC Inc 6.250 Senior Secured No (未能交付信託 原因:國外股票)	柯冲玲	5,750	15.75	美元	2,915,655.75
CTL 6.75 PFD (未能交付信 託原因:國外股票)	柯冲玲	350	18.05	美元	203,694.25
Qwest 6.75 Notes due 2057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國外 股票)		1,860	18.05	美元	1,080,888.15
United States Cellular 5.500 SE (未能交付信託原 因:國外股票)		1,020	16.96	美元	556,949.44
USM 5.5 PFD (未能交付信	柯冲玲	85	16.96	美元	46,487.36

託原因:國外股票)										
2. 債券 (總價額: 新臺	上幣	元)				ı				
名 稱代碼所		買賣機構	青單 位	數票 面	價 匒	頁外 幣 幣	別線		領或打	f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	· ·臺幣 1, 309	,429 元)							
名 稱所有	人受	託投資機;	構單位	票 面 (單位			别		領或力	f合新臺幣 額
NN(L)環球非投 資等級債券基金 柯冲玲 Y股美元月配息		豐金證券).899	106.5	6 美元				1,309,429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	質額:新生	臺幣	元) 				٠	いまおんと	er bit	人人也之主站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價	客	頭外 幣 幣	▶别1.	扩量	領或も	f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 1.珠寶、古董、字畫及	, ,			賈額:新臺幣	6元)					
財 產 種	類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活期存款(金融機構:兆豐 際商業銀行信託處)	或	1		柯冲玲						6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	費折合新	臺幣總金額	i:51,813 元)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	碼	イキ 人	險 契 類 型 保 險	金額契約		外幣幣 別 間				. 繳保險費 f臺幣總額
宏泰人壽多 宏泰人壽多 多利利率變 角限公司 險型終身壽 險		冲玲 壽	蓄型 險	108年 00,000 30日/ 12月	155年					51,813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	幣 2,50	0,000 元)	ı				1			
種類	債	權人	債務 /	及地	址的	\$	各自	取得(發 <i>)</i> 時	生) 間 屑	【得(發生) 因
債權	柯冲玲		張○雯(○(台北市信義)會計師事務 區基隆路	所)	2,500) ()()()	102年01 01日	月作	貸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	f臺幣 28	, 737, 874 元	.)							
種類	債	務 人	債 權 /	人 及 地	址的		名自	取得(發 <i>)</i> 時	生) 間 <i>房</i>	(得(發生) (因
授信	謝武樵		中國信託商 台北市信義	業銀行永吉5 區永吉路	行	7,601	658	107年11 12日	月崩	置不動產
授信	謝武樵		臺灣土地銀 新北市三重	行西三重分行 區重陽路	Ţ.	14,420) ()()()	109 年 07 08 日		舞住宅貸 (非自用)
授信	謝武樵			行西三重分行	Ī	5,821	628		月	類住宅貸 (自用)
授信	謝武樵		i e	行西三重分行	Ī	894	1 588		月身	(日/11) (本) (世個人金) (登款)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 備 註

另於倫敦 Halifax 銀行活期存款餘額:1105.92 英鎊(所有人:謝武樵、柯冲玲),倫敦第一銀行活期存款餘額:235.52 美元(所有人:謝武樵),倫敦第一銀行活期存款餘額:1062.24 美元(所有人:柯冲玲),投資 Ayers/Alliance:USD 229210.86(所有人:柯冲玲)。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武樵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謝武樵	服務	機	1.外交部2.					・職・稱	1.大使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但	引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j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术	可冲玲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許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科			9	,923	. 44	200 325	0000 5	分	之	謝証				兆豐 業銀	関域際 見行	祭商	109 日	年	10 月	05
新北市	萬里區北基縣				121	.19	4 5	分之	1		謝証				兆豐 業銀	遺國際 見行	祭商	107 日	年()7 月	23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科			9	,923	. 44	200 325	0000 5	分	之	柯川	中玲			兆豐 業銀	遺國際 見行	祭商	109 日	年	10 月	05
新北市	三峽區大學科	2		6	,660	.03	100 415	0000 5	分	之	柯刈	中玲			兆豐 業銀	捜國隊 見行	祭商	108 日	年(01 月	30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利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部 有	E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三	E峽區大學段	一小段			145	.89	25	力之	1		謝証				兆豐 業銀	関関際 見行	際商	109 日	年	10 月	05
新北市萬	5里區北基段	Ī			107	. 54	全	部			謝証				兆豐 業銀	遺國際 艮行	祭商	107 日	年(07 月	23
新北市三	E峽區大學段	一小段			114	.76	全	部			柯刈	中玲			兆豐 業銀	遺國際 見行	際商	108 日	年(01 月	30
新北市三	三峽區大學段	一小段			145	.89	2 5	力之	1		柯闪	中玲			兆豐 業銀	捜國際 見行	茶商	109 日	年	10 月	05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170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	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中國石化		17	柯冲玲		兆行	豐國際商	業銀	110 日	年	12 月	27	10		17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謝武樵

申報人姓名	張小月	服務機關	.外交部			職稱	1.大使
申報日	111年12月1	12 日	申	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ん	禺 及 未	成年子女		配(偶 及 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中正區中	正段一小	段	2,790	10000 分之 75	張小月	96年04月17日	購買	28,000,000
臺北市	中正區中	正段一小	段	642	10000 分之 75	張小月	96年04月17日	購買	(房地總價 額,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權利 公 尺) (持	節圍 所有權人	登記(取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段一小段	118.40 全部	張小月	96年04月17日	購買	已經列報土地 欄,不重複(超 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芝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全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 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 得 ·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 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 得 價 額
--	--------------------------------------

	及編號	得)時間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23,577,893元)

_(七) 仔款(指析室常、外	市人行私人、松玉研	• 州至市 40,	J11, 000 /C/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張小月	20,628.71	625,153.0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張小月	20,702.20	627,380.1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張小月	10,000	303,0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美元	張小月	6,758.88	204,827.8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存款	人民幣	張小月	22,220.60	95,593.0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桃機分 行	定期存款	人民幣	張小月	100,000	430,2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外交部 簡易型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1,030,50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1,12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317,18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外交部 簡易型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1,770,19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張小月	324,835.58	9,844,142.2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人民幣	張小月	12,051.53	51,845.6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張小月	8,819.34	279,043.9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存款	澳幣	張小月	38,451.25	783,251.9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期存款	日圓	張小月	1,408,866	302,624.41
花旗商業銀行雪梨分行	定期存款	澳幣	張小月	112,519.81	2,292,028.53
花旗商業銀行雪梨分行	活期存款	澳幣	張小月	33,915.29	690,854.45
彰化商業銀行大直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707,587
臺灣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25,386
臺灣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7,771

臺灣銀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779,466
HSBC 匯豐台灣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290,754
HSBC 匯豐台灣分行	外幣綜合存款	英鎊	張小月	9,769.32	356,970.95
HSBC 匯豐台灣分行	外幣綜合存款	美元	張小月	7,880.57	238,820.67
HSBC 匯豐台灣分行	外幣綜合存款	人民幣	張小月	22,981.42	98,866.06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台 北杭南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621,897
第一商業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小月		605,899
奧地利銀行	活期存款	歐元	張小月	6,178.13	195,476.03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3,470,838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票	冬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 總	.額或折	合新臺	臺幣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3,470,838 元)

	· ·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貝萊德中國基金 A2		兆豐國際商業 銀行	442.79	7,394.59		224,093.05
貝萊德全球智慧 數息 A2		兆豐國際商業 銀行	688.64	11,383.22	美元	344,968.48
JPM 美國複合收益月配	張小月	HSBC 匯豐台灣 分行		95,752.41	美元	2,901,776.79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角戶	f 有 /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936,87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黄金石	字摺(兆豐	夏 國際商業	 養銀行		510 公克		張小月				936,870
外交部	部分行)				310公兄		灰小月				930,87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4,033,077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西 归 1	保險契	保險	۵.	党石	契約始	日 \	外幣幣	累利	責已繳	保險	累積已繳保險
休阪公司	休 阪 石 稱	碼	要保人	約類型	保險	金	額	契約迄	日	別	費	外 幣	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美元利率 變動型終 身壽險	() () ()	張小月	定 期 給 付型	156,000	105年03月 15日/153年 03月15日	100,000	3,030,500
中國人壽	藏富百利 利率變動 型終身壽 險		張小月	人壽保 險,終身 壽險	1,000,000	108年02月 19日/141年 02月19日		1,002,577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34,609,639元)

種 類	債	權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 医
一般借款	張小月		Cas	○○a cade ,○○	Dr.,	Sunn	yva1			6,061,000	80年	親友買房
一般借款	張小月		陳())正 比市新	店區	三民跃	各			7,819,737	101年07月 17日	親友買房
一般借款	張小月		陳() 新出)正 比市新	店區	三民跃	各			5,413,652	101年07月 18日	親友買房
一般借款	張小月		陳〇 新出)正 比市新	店區	三民跃	各			1,515,250	101年07月 18日	親友買房
一般借款	張小月		陳〇 新出)正 比市新	店區	三民路	各			13,800,000	100年8月	親友買房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16,495,051元)

種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長擔購置住宅放款	張小月		兆	豐國際	商業	銀行	兆機分	行		3,261,662	107年10月	購買房屋
長擔一般放款	張小月		兆 分	豐國際 行	商業	銀行	南京東	包路		7,819,73	101年07月 17日	親友借貸
長擔一般放款	張小月		兆 分	豐國際 行	商業	銀行	南京東	良路		5,413,652	101年07月 18日	親友借貸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時	界(發生) 間	取得(4	發生) 因
本欄	『 空白																				

(十三) 備 註

匯率:美金 30.305、英鎊 36.54、澳幣 20.37、人民幣 4.302、歐元 31.64、日幣 0.2148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土地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小月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張小月	服務	機關	1.外交部2.				職稱	1.大使
申報日	111年12月	12 日			申報	類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男 及 未	成年	子女	-		配	偶及	 成	年 子女
稱	謂	,	姓名	7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臺灣土地銀行 黃伯川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高雄市	左營區新民	段			942	.35	100 124)00 4	分	之	張/	小月			臺灣行	き土 サ	也銀	109 日	年()8 月	06
高雄市	鼓山區青海	段		2	2,360	.64	100	000 5	分之	56	張/	小月			臺灣行	き土 サ	也銀	109 日	年()8 月	07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高雄市	万左營區新民	段			104	.82	2 5	分之	1		張/	小月			臺灣行		也銀	109 日	年()8 月	06
高雄市	方鼓山區青海	段			128	.40	2 5	分之	1		張/	小月			臺灣行		也銀	109 日	年()8 月	07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小月

申報人姓名	黃偉峰	服務機	關 1.外交部 2.				職稱	1.大使 2.	
申報日	111年12月	08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价	男及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調		姓	名
配偶	fi	可明蓉		子女			黄〇棑	ţ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	也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彰化縣新興	段		520	48 分之 26	黃偉峰	96年10月12日	重測	(超過五年)
彰化縣新興	段		3,654	6000 分之 413	黃偉峰	96年10月12日	重測	(超過五年)
臺北市大安	医懷生段二小科	— 	21	全部	何明蓉	97年01月01日	購入	9,380,000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公 尺	方)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2	产白												

3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賓士]	E350					3	3,500	黃信	峰		97年	購買	2,36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Se Will Silve		14 / 14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卜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県)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
幣	所 有	人	外 幣 線	图 新臺幣絲	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幣之存款)(總金額	:新臺幣 51,	227,361 元)		1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台北信維郵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偉峰		18,366
中研院郵局	公教定存	新臺幣	黃偉峰		2,077,445
台北花旗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偉峰		1,928,621.19
台北花旗銀行	活期存款	歐元	黃偉峰	161.84	5,311.58
台北花旗銀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黃偉峰	2,176.57	66,929.52
台北花旗銀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黃偉峰	1,200,000	36,90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偉峰		52,758
瑞士郵政銀行 (PostFinance)	活期存款	美元	黃偉峰	323,850.94	9,958,416.40
瑞士郵政銀行 (PostFinance)	活期存款	瑞士法郎	黄偉峰	6,593.97	219,513.26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新臺)			
	所 有 人	 股	數票 面 價	海 外 常 常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Berkshire Hathaway	黄偉峰			8.90 美元	<u>額</u> 664,474.79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			70 300	3.70) (71	001,171.79
名 稱代碼所	有人買賣機構	單 位	數票 面 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本欄空白				S	OD OF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	人受託投資機材	講單 位	票 面 價 (單位淨)	小吸吸引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十四付)	,	45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	寶額:新臺幣 方	t)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本欄空白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其	領項	į	/		,	件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	險(累積	青已繳份	呆險賃	事折·	合新臺幣	總金額	į:3,	743, 64	12 元	,)					<u> </u>				
保險公司			保單碼	显號	要保力		? 契	保 險		契	約始約立		外幣幣 別					已繳保新臺幣	
富邦人壽	新平準 壽險		0 C 0 C 0 C 8-00		黃偉峰	壽險		1	00,00	10	6年〕 日/								,452
南山人壽	美年增 元變重 額終身	助型增	000		黃偉峰	壽險		1	00,00	1/ 1/	5年(日/)8 月	美元			57,700	1	,749,78	31.35
台灣人壽	美年增 元利率 型增多 壽險		\circ		黃偉峰	壽險			29,23	()	4年(日/)2 月	美元			54,621	1	,656,40	9.14
(十)債	權(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時		取得(教 原	後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總金額	:新	臺幣	t ;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時		取得(系 原	簽生) 因
本欄空白																			
(+=)	事業投	資(總	金額	: 亲	斤臺幣	元	(ز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時		取得(名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黃偉峰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黃偉峰	服務機關 2.	1.大使 2.
申 報 日 111年12	月 08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	大成 年 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稱謂姓名
配偶	何明蓉	子女 黄○棋

受託人 負責人姓名 陽信商業銀行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公公	積(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i 有	託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彰化縣	大村鄉新興	段		\(\frac{1}{2}\)	3,654	. 22	60	00 欠	之4	113	黄	韋峰	I		陽 行	言商美	業銀	108 日	年	04 月	23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本欄空白	1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49,130 元)

名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鴻海	2,400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 年 04 月 23日	10	24,000
僑威	3,051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 年 04 月 23 日	10	30,510
利機	3,000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 年 04 月 23 日	10	30,000
桓達	5,462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 年 04 月 23 日	10	54,620
橘子	1,000	黃偉峰	陽信商業銀行	108 年 04 月 23 日	10	1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黃偉峰

申報人姓名	## Z 云 \	服務核		1.外交部						1.大使	
中報八姓石	壯唄/美 	万区 735 75		2.					職 稱 2. 申報		
申報日	申 報 日 111年10月31日							就(到)職申韓	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 女			酉	3 1	偶及者	 成	年 子	女
稱	稱 謂 姓 名						í	謂		姓	名
配偶	2	朱清言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i中山區金	泰段		3,725.35	100000 分 之 2083	莊碩漢	93年06月30日	購買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产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	金副山中市	金泰段		221.48	100000 分 之87083	莊碩漢	93年08月10日	購買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芒白								

(三)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里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	A Innova					2	2,397	朱清	言		97年05月30日	購買	540,000
TOYOTA	A Altis					1	,794	朱清	言		93年08月03日	購買	560,000
TESLA	Model 3					3	3,001	朱清	言		108 年 09 月 29 日	購買	1,559,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35,287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泰幣		莊碩漢					30	,000	25,287
台幣		朱清言							10,000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7,589,761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類	幣 別	所有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板信商業銀行板橋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171,814
板信商業銀行板橋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69,415
新北市板橋區農會本部(永 豐)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329
第一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601,501
永豐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4,936
永豐商業銀行敦南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182.07	5,82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敦北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9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大直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碩漢		697,34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大直分 行	活期存款	歐元	莊碩漢	830.65	26,80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原龍江分行撤銷)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碩漢		35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東內湖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碩漢		24,16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東內湖 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莊碩漢	100.58	3,21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美元	莊碩漢	49,314.19	1,578,054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碩漢		307,581
臺灣銀行世貿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碩漢		323,46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莊碩漢		41,150
新北市板橋區農會本部(群 益)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4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劃撥帳號	新臺幣	朱清言		12,28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62

活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5.78	185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335,970
活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13.82	442
活期存款	日圓	朱清言	117,856	25,846
活期存款	歐元	朱清言	250	8,068
證券活儲	新臺幣	朱清言		1
證券活儲	新臺幣	朱清言		15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9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117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31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422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341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58,586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839
活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227	7,264
定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89,000	2,848,000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47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160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5,274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65
定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13,426.29	429,632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證券活儲 證券活儲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活期存款 美元 活期存款 田圓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證券活儲 新臺幣 活期存款 美元 定期存款 美元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活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活期存款 歐元 朱清言 證券活儲 新臺幣 朱清言 證券活儲 新臺幣 朱清言 活期存款 美元 朱清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朱清言	活期存款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6,934,60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9,00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台蘭(未上市)	朱清言		1,900	10	新臺幣	19,000
光輝生命醫學(未上市)	朱清言		1,000	10	新臺幣	10,0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6,905,600 元)

名稱	代 碼	所有人	買賣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法國巴黎銀行	BNP12	朱清言	花 旗(台 灣)商業銀 行	20	10,000	美元	6,905,600 (含手續費共 USD21,580)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價 奢 :淨值)	外	幣幣	序別	新臺幣總額總	領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3, 280, 000 元)

	, . I. X				1114111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高爾夫	長球證(長	長安)			家庭1,個人1		莊碩漢				2,500,000
勞力士	鑽錶				1		朱清言				280,000
玉環					1		朱清言				200,000
HERME:	S BIRKII	N BAG			1		朱清言				300,00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59,135,088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要保力	保險契約類型	11年 11台	金	額		約始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南山二十年繳 費終身增額壽 險	() () ()	朱清言	終身壽險	2,0	0,000	00	89 10	年 05 月 日/153年 月 10 日		2,596,000
南山人壽	南山康樂限期 繳費終身壽險		朱清言	終身壽險	1,0	0,00	00	13	年 05 月 日/147年 月 13 日		876,000
南山人壽	南山康寧終身 壽險	000 000 000 0	朱清言	終身壽險	15,0	0,000	00	13	年 05 月 日/153年 月 13 日		426,000
南山人壽	南山寶貝龍還本終身保險	000 000 000 6	朱清言	儲蓄險	1,2	250,0	00	08	年 01 月 日/179年 月 08 日		1,627,500
南山人壽	南山寶貝龍還本終身保險	00005	朱清言	儲蓄險	1,2	250,0	00	08	年 01 月 日/179年 月 08 日		1,627,500

南山人壽	南山人壽不分 紅平準型終身 壽險		莊碩漢	終身壽 險	500,000	81 年 12 月 24日/144年 12月 24日	
南山人壽	新 20 年期繳費增值分紅終身壽險	000 000 000 9	莊碩漢	終身壽險	10,000	94 年 04 月 25日/156年 04月 25日	
富邦人壽	IWE 富邦人壽 金多利利率變 動型增額終身 壽險	000	朱清言	儲蓄型 壽險	4,087,500	103 年 04 月 30 日/終身	15,802,500
富邦人壽	IWE 富邦人壽 金多利利率變 動型增額終身 壽險	000	朱清言	儲蓄型 壽險	2,746,380	103 年 08 月 27 日/終身	10,543,512
富邦人壽	SAK 富邦人壽 金享利利率變 動型年金保險	000 000 9-00	朱清言	年金型 保險	18,500,000	105年02月 02日/112年 02月27日	
國泰人壽	達康 101 終身 壽險	000 000 000 6	朱清言	儲蓄型 保險		94 年 12 月 30日/145年 12月29日	
國泰人壽	創世紀變額萬 能壽險甲型	000 000 000 0	朱清言	投資型 壽險	10,000,000	96 年 08 月 16日/177年 12月 29日	
國泰人壽	創世紀變額萬 能壽險丙型	000 000 000 0	朱清言	投資型 壽險	29,900,000	94 年 12 月 30日/177年 08月15日	
國泰人壽	富利年年終身保險	000 000 000 2	朱清言	儲蓄型 保險		95 年 11 月 23日/177年 11月22日	
國泰人壽	松柏長期看護終身壽險	000 000 000 9	朱清言	終身壽 險	1,500,000	96 年 05 月 10日/156年 05月09日	
國泰人壽	松柏長期看護終身壽險	000 000 000 8	莊碩漢	終身壽 險	1,700,000	96 年 04 月 14日/155年 04月14日	
三商美邦 人壽	件女終身壽險	000 000 000 026	朱清言	終身壽 險	300,000	89 年 05 月 04日/109年 05月04日	

三商美邦人壽	祥安終身壽險	000 000 033	宋清 ==	終身壽險	200,000	89 年 05 月 04日/109年 05月04日		211,286
三商美邦 人壽	祥安終身壽險	000 000 040	/ 上	終身壽 險	200,000	89 年 05 月 04日/109年 05月04日		326,686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33,670,160元)

種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借款	莊碩漢) (橋 區		_			30,145,620	108年09月 06日	銀行匯款
借款	莊碩漢) (橋區		_			3,524,540	108年11月 29日	銀行匯款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28,902,914元)

種	負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時	生) 間	取得(發 原	生) 因
房屋抵押貸款	莊碩漢	1		比台	上富邦	商業	銀行				28,902,914	108年08	月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因
本相	闌空白	·												·						

(十三)備 註

2018.12.22 朱清言獲父親朱○陽贈與台幣 1,250 萬,已向國稅局板橋分處申報並繳稅。

2019.03.28 朱清言獲父親朱○陽贈與台幣 360 萬,已向國稅局板橋分處申報並繳稅。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莊碩漢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莊碩漢	服務機	關 1.外交部 2.				職稱	1.大使 2.
申 報 日	111年10月	31 日	•	申報	類 別	就(到)職申	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名
配偶	4	朱清言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信託業務代理人 張梅君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四小段	2,993	10000 分之 130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日
臺北市中山區正義段二小段	623	10000 分之 36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1 月 28日
臺北市中山區正義段二小段	623	10000分之14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1 月 28日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四小段	2,054	10000 分之 49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1 月 28日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三小段	151	10000 分之 125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1 月 28 日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三小段	326	10000 分之 125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1 月 28 日
臺北市中山區榮星段五小段	831	10000 分之 376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1 月 28 日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	484	60 分之 1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1 月 28 日
臺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三小段	720	100000 分之 10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5 日
桃園市觀音區大同段	3,889.88	2分之1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6 日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105	4 分之 2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2	4 分之 2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4,708	100000 分之 621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0月31日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4,289	100000 分之 1235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92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日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121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五股區福德段	1,194.51	100000 分之 1926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5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		•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四小段	165.44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 日
臺北市中山區正義段二小段	11.64	124 分之 2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 日
臺北市中山區正義段二小段	18.91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 日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四小段	70.34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 日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段三小段	21.08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日
臺北市中山區榮星段五小段	645.37	10000 分之 467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日
臺北市中山區榮星段五小段	132.19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日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	362.42	6分之1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1月28日
臺北市中正區臨沂段三小段	4.20	19分之2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0月25日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103.89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0月31日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103.89	2分之1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0月31日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84.50	2分之1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140.11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123.33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89.01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73.50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73.50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73.50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86.58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年10月31日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86.58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板橋區公館段	86.58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31 日
新北市五股區福德段	68.82	全部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5 日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915, 460 元)

	1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轉日期	票面價額	總額
鴻海	5,776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57,760
鴻準	6,799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67,990
正崴	375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3,750
輔信	15,000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150,000
華航	4,771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47,710
建碁	1,000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10,000
笙泉	5,000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50,000
日盛金	51,825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518,250
普誠	1,000	朱清言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4 日	10	1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莊碩漢

由超人批名	沙鼠华	1.外交部					職 稱	1.大使
申報人姓名 梁國新 服務機關 2.							机竹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幸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新店區北宜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0,612.94	1000000 分 之 1210	梁國新	98年12月24日	買賣	(與第1筆建物 合購,超過五 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新店區北宜段	102.53	全部	梁國新	98年12月 24日	賈	(與第1筆土地 合購,超過五 年)
新北市新店區北宜段	4,509.33	100000 分 之152	梁國新	98年12月24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店區北宜段	5,797.35	100000 分 之176	梁國新	98年12月24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店區北宜段	11,785.42	100000 分 之40	梁國新	98年12月24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店區北宜段	6,500.51	100000 分 之323	梁國新	98年12月24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	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名	产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收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4,150,618 元)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450,000
臺灣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25,828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6,98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東門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8,65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梁國新	10,254.93	315,134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247,92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維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207,25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048,598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048,59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048,59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028,62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0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391,36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梁國新	1,446.40	44,447.8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加坡 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梁國新	300,697.91	9,240,446.7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加坡 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梁國新	116,717.31	3,586,722.9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加坡 分行	活期存款	新加坡幣	梁國新	74,815.68	1,687,841.74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活期存款	新加坡幣	梁國新	11,052.41	249,342.37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活期存款	美元	梁國新	4,207.06	129,282.95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2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9,296
元大商業銀行新生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000,000
元大商業銀行新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124,309
元大商業銀行新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梁國新		251,345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2,197,086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客	頁 外	幣	幣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札	幾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	領或护	育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2,197,086 元)

名稱	所有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安聯收益成長 AT 配息累積美	梁國新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1,424.56	20.61	美元	943,313.27
安聯收益成長 AT配息累積美	梁國新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175.815	20.61	美元	116,420.94
安聯收益成長 AM 穩定月配息美	梁國新	元大商業銀行 信託部	54.126	7.79	美元	13,546.92
元大台灣 50	梁國新	元大證券新生 分公司	10,631	99.75	新臺幣	1,060,442.25
元大高股息	梁國新	元大證券新生 分公司	2,694	23.52	新臺幣	63,362.88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總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						·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2,424,233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所	有	人	價	額
臺灣銀	行受託信	言託財產專	專戶		1	梁國新				24,233

繪畫		8	,		梁國新	f						2,400,00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	費折合業	折臺幣總金	額	: 元)							
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	單號碼	要保	人	保險契約類型	保險	金額]始日\ 的迄日	外幣	幣另	累積已約 保險費 %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	幣	元)			•						•	
種類類	債	權	人	債務)	人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	臺幣 8,	470, 095	元))								
種類類	債	務	人	債 權 ノ	人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授信	梁國新			元大商業銀 台北市北投					4,714	,927	102年08月 22日	購置不動產
授信	梁國新			合作金庫商 台北市大安			分行		3,755	,168	98 年 12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	:新臺	幣	元	.)								
投資人投資	事業	業 名	稱	投資	事業	地	址	投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 押月/ウプ/ニー												

(十三) 備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梁國新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梁國新	服務	機關	1.外交部				・職 稱	1.大使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幸	设 類 另	定期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調	女	生 名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託前所有權人	受託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新北市林口區小南灣段頂福小段	1,845	100000 分之 48	梁國新	臺灣銀行	105年12月13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段	76,820	100000 分之 24	梁國新	臺灣銀行	105年12月13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段	10.58	100000 分之 24	梁國新	臺灣銀行	105年12月13日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段	15,672.82	100000 分之 24	梁國新	臺灣銀行	105年12月13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公公	積(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託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 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新	信區中亚	段			80.	.94	全	部			梁[國新			臺	灣銀	行	105 日	年 1	12 月	13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梁國新

申報人姓名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服務機	1.外交部					稱	1.大使	
下积八姓石	子加寸円	加风 初	2.				刊政	/刊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類別	7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2.7.	余美雪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條宜蘭市宜 落基地)	大段(自用	月房屋	181.06	40 分之 1	郭時南	93年07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條宜蘭市宜 落基地)	大段(自用	月房屋	82.78	2分之1	郭時南	93年07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條宜蘭市宜 基地)	大段(自用	月房屋	181.06	40 分之 1	余美雪	93年07月09日	賣	(超過五年)
	條宜蘭市宜 基地)	大段(自用	月房屋	82.78	2分之1	余美雪	93年07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写	产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4. 建物(历座及行中位)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宜蘭縣宜蘭市宜大段	552.60	20 分之 1	郭時南	93年07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宜蘭縣宜蘭市宜大段	265.71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37.55)	2 分之 1	郭時南	93年07月09日	買賣	(含陽台 36.59 平方公尺,雨 遮0.96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宜蘭縣宜蘭市宜大段	552.60	20 分之 1	余美雪	93年07月09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宜蘭縣宜蘭市宜大段	265.71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37.55)	2分之1	余美雪	93年07月09日	買賣	(含陽台 36.59 平方公尺,雨 遮0.96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Ī							I			T			1			<u> </u>				
本欄空白																						
(三)船舶		1										7.5	. 🖅	(取	, z	とむ	(取	, Т				
種	类	湏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時間			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村	幾器服	卵踏	車)						1			T					/					
廠 牌 型	3)	虎	汽		缸	Ź	茎	量	所	有	人			(事			(取原 医		取	得	價	額
國瑞							1	,497	余	美雪			5 年 5 日	05 月	」 「	買賣			(超	過五	年)	١
(五) 航空器		1																				
型	式	製	造)	廠名	召稱	國及		栗示號	所	有	人			(取 時 間			(取原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夕	卜幣之	こ現	金虫	泛旅	行支	票)	(總3	金額	:新耋	上幣		元)		1				•				
幣	引	斩			有			人	外	幣	終]	額	新	臺幣	總客	頁或	折台	合新	臺	幣總	!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夕		こ存	款)	(無	息金割	〔:亲	斤臺灣	幣 17	, 377,	177 <i>j</i>	ć)					Ī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类	頁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割	新新新		幣臺	總幣		或力 總	f 合 額
臺灣銀行館前分行	活期	目儲	蓄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3
臺灣土地銀行長安分行	活期	目儲	蓄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3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宜蘭分 行	活期	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1,	112	,505
第一商業銀行宜蘭分行	活期	目儲	蓄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49	,227
彰化商業銀行宜蘭分行	支票	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7	,085
彰化商業銀行宜蘭分行	活期	目儲	蓄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1	,308	8.6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	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12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行	活期	目儲	蓄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20	,89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	存	款			美	元		郭時	南				10	0,00	0				3,	228	,7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	存	款			美	元		郭時	南				9	0,00	0				2,	905	,83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	存	款			美	元		郭時	南				3	0,00	0					968	,61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定期	存	款			美	元		郭時	南				3	0,00	0					968	,61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	存	款			美	元		郭時	南				14,2	96.2	0				461	,582	1.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	存	款			歐	元		郭時	南				4,6	30.9	3				147	,918	8.9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	目儲	蓄存	款		新	臺幣		郭時	南										1,	000	,000
	察院	公幸	报		[兼 [攺 .	專	刊多	第 19:	5 期				191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時南	1,000,00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時南	900,00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時南	800,00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時南	1,789,09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時南	450
永豐商業銀行羅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時南	1,816,328
永豐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郭時南	3,276
臺灣銀行宜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41,963
臺灣土地銀行宜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1,022
第一商業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1,545
第一商業銀行宜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148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松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79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羅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15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994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宜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426
宜蘭信用合作社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2,48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余美雪	146,070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戶	斤 有	人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另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	額或	折合亲	沂臺幣 額	П
-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材	幾構旦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額 淨值)	外 幣	幣別	新臺幣總總	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有 額外幣幣別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位 數價

										l				Т			Ī				,,,					مد
														_							總					額
本欄名	产白																									
			董、字									ida la	h dre		ノま船	5		- \								
			董、字				月相			こ財	産し				丌室 幣			亡)		1						
財	產		種	Ž	類:	項			/			件	所			有	•)	價						額
本欄2	产白																									
2	.保險	(累積	已繳信	呆險質	費护	介合新	臺州	外總金	金額	:		元)													
保 險	公司	保 險	名 稱	保 .	單等	號 碼	要	保	人	保類	險 契	契 型	保	險	金 額	契約契	約始 約 迄	日\	外『	文 敞 7	別係幣	F 險	已費名	以保合	險新	已費臺鄉新幣額
本欄名	芒白																									
(+)) 債權	(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_			1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J		及	地	址	上餘			額	取時	得(系		取原	得(發生〕 因
本欄3	产白																									
(+-	-)債	務(:	總金額	[:新	臺	幣 1,	412,	793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J		及	地	址	上餘			額	取時	得(系		取原	得(發生) 医
授信					郭	時南					乍金/ 蘭縣(1				宜蘭 路	分行	:		1,20	2,149	102 06	•	09 月	週	轉金	
授信					郭	時南					乍金原 蘭縣3				宜蘭 路	分行	:		21	0,644	93 14)7 月	購	置不	動產
(+=	二)事	業投	資(總	金額	į :	新臺	幣 5	, 00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THE STATE OF THE S	F	業	地	乜	上投	資	4	新	取時	得(引		取原	得(發生〕 医
余美雪	F -		宜蘭信	言用台	合作	社				宜門號	嶽 縣′	宜蘭	市	中山	路三	.段:	5			5,000	11		11 月	+ -	金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郭時南

申報人姓名	楊子葆	服務機	影關	1.外交部2.						職 稱	1.大使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	子 女	•			配	偶	及未	・成	年 子	- 女	
稱	謂	姓	名	•			稱	謂			姓	名	
子女	1	楊○禾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大安區復 之坐落基		段(自	7	100000 分 之64	楊子葆	107年10月09日	贈與	3,459
	大安區復 之坐落基		段(自	3,354	100000 分 之64	楊子葆	107年10月09日	贈與	1,652,828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石	大安區復興	興段三小段		3,869.91	100000 分 之70	楊子葆	107 年 10 月 09 日	贈與	1,475,367 (共同使用部 分)
臺北市フ	大安區復興	興段三小段		20.42	全部	楊子葆	107 年 10月 09日	贈與	11,121,331
臺北市方	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 北市大安區復興投			25.67	1000 分之 134	楊子葆	107 年 10 月 09 日	贈與	1,873,405 (共同使用部 分)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E白								

(三)船舶

種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台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得)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漫造廠名	稱	國籍 棉	栗示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得) l			記()原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班	見金或旅行	丁支 畀	集) (總金	金額:	新臺	幣		元)								
幣	河 所		有		人	外	幣	繞	<u>s</u>	額	新臺	幣絲	息額.	或折	合新	疒臺	幣總	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存	字款)(總	金額	:新臺灣	終 20,	046,	046 ў	ć)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 新	臺 幣 臺	總幣		或 扣 總	f 合 額
第一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綜合存	三款		新臺幣		楊子	葆									2,	326	,859
國泰世華銀行館前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楊子	葆										370	,559
國泰世華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活期證	鎌戶		新臺幣		楊子	葆											6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存	三款		歐元		楊子	葆				1,637	7.31				52	,746	5.70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存	款		美元		楊子	 葆				73	3.48				2	,046	5.4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	款		美元		楊子	葆			4(01,059	9.11			11,	166	,287	7.7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	菜		歐元		楊子	葆				770).24				24	,782	.8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駐外交 部簡易型分行	活期儲	督蓄存款		新臺幣		楊子	葆										411	,105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歐元

港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美元

美元

新臺幣

新臺幣

楊子葆

楊子葆

楊子葆

楊子葆

楊子葆

楊○禾

楊○禾

楊○禾

楊○禾

楊○禾

楊○禾

台中市第二信用合作社營

元大銀行大和平分行

Bank of Ireland

大里區農會內新辦事處

台北富邦銀行師大分行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台新國際銀行和平分行

Shaghai Commercial Bank 國外存款

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國外存款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活期儲蓄存款

8,998

28,600

449.94

37,300.35

479

744

32

221

286,676.28

147,336.38

2,000,000

12,530.80

1,066,884

148,639

796,510

台新國際銀行和平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〇禾		249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楊〇禾		800,000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楊〇禾	10,000	278,500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楊〇禾	4,860.82	135,373.80
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楊〇禾		17,472
台新國際銀行和平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楊〇禾		8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428,224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	額或	折合親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1,428,224元)

名稱	所	有	. 人	受託投	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富蘭克林坦伯頓 全球投資系列- 全球債券基金 A (美元)(月配 權)	楊〇)禾		台新國和平分行			1,093.955	13.63	美元	414,291.21
JPM 亞太入息基 金(美元)	楊〇	禾		國泰世華	善銀行		52.974	33.25	美元	48,948.90
安聯(盧森堡)收益成長基金 AT- 美元-累積		禾		國泰世華	善銀行		62.234	25.25	美元	43,669.44
富蘭克林坦伯頓 新興國家固定收 益基金-美元-季 配權/息	槹€	禾		國泰世華	善銀行		685.147	8.90	美元	169,458.09
富蘭克林坦伯頓 生技領航基金- 美元		禾		國泰世華	善銀行		41.873	40.87	美元	47,558.40
富蘭克林坦伯頓 新興國家固定收 益基金-美元-月 配權/息	楊〇)禾		國泰世華	善 銀行		3,361.719	5.22	美元	487,663.73
富蘭克林坦伯頓 天然資源基金 - 美元)禾		國泰世華	 莲銀行		1,227.625	6.35	美元	216,634.69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1:	立	數(賃			額	外 幣	幣	别	新總	臺幣絲	恩額或	折合新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																						
1.珠	寶、古	董、字	畫及	.其作	也具有相	當價值	之財	産 (總價	額:	新臺	を幣		Ā	(۲		ı					
財	產	種	Ž	類巧		/			件戶	沂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	險(累積	貴已繳份	呆險質	貴折	合新臺	幣總金客	頁:7,	259,	925	元)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稱	保單碼		要 保	λ I	僉契 領型	化化	澰 金	安白			日		幣 別						自己繳化 新臺り	
元大人壽 保險公司			000		楊子葆	儲蓄壽阪	蓄型		907,	6811		年 1: 日/終	2 月 §身	新	臺幣						24	0,705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楊子葆	儲蓄壽險	蓄型		680,	000	11 E				臺幣						5,99	4,804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雙囍年	年	CCCSS		楊子葆	儲蓄壽險	蓄型		100,	000	08 E				臺幣						11	5,235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舆 101	3		楊〇禾	儲蓄壽阪	蓄 型 食		700,	000	31 E				元			2	9,079	9	808,1	05.41
富邦人壽 保險公司		入失能 冬身壽	\circ		楊〇禾	儲蓄壽險	蓄型		50,	000	20 E				臺幣						10	076, 1
(十)債	權(總	金額:	新臺	幣	亓	5)	1						1					Τ_	17 (-		/	×
種			類	債	權	<u></u>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客	再時		登生) 間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總金額	:新	臺灣	幹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u>.</u>	地	址	餘			客	再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事業投	資(總	金額	〔: 弟	折臺幣	j	ί)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稚	4投	資	事	業	É	地	址	投	資	金	客	再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																				
本欄空白	Ī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楊子葆

申報人姓名	李南陽	服務機	人 關 1.外交部 2.	職 稱 2.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姓名
配偶		李王珍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段(刻正辦理 信託中)	146	40000 分之 3561	李南陽	110年02 月09日	塗銷信託	2,274,589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段(刻正辦理 信託中)	173	4分之1	李南陽	110年02 月09日	塗銷信託	9,330,322.5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段(刻正辦理 信託中)	3,216.78	100000 分 之393	李南陽	105年11月30日	塗銷信託	3,649,553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段(刻正辦理 信託中)	2,005.95	100000 分 之393	李南陽	105年11月30日	塗銷信託	1,379,592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三小段(刻 正辦理信託中)	19	4分之1	李南陽	110年02 月17日	塗銷信託	2,908,577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三小段(刻 正辦理信託中)	102	4分之1	李南陽	110年02 月17日	塗銷信託	15,614,466
屏東縣長治鄉崑崙段(繼承)	141.03	288 分之 1	李王珍	108年11 月20日	繼承	1,420
屏東縣長治鄉崑崙段(繼承)	281.92	462384 分 之6055	李王珍	108年11 月20日	繼承	42,456
屏東縣長治鄉崑崙段(繼承)	71.65	48 分之 1	李王珍	108年11 月20日	繼承	17,166
屏東縣長治鄉崑崙段(繼承)	7.20	154128 分 之1211	李王珍	108年11月20日	繼承	650
屏東縣長治鄉崑崙段(繼承)	0.92	154128 分 之1211	李王珍	108年11 月20日	繼承	94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段 (刻正辦理信託中)	78.77	10000 分之 3561	李南陽	110 年 02 月 09 日	塗銷信託	2,000,000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兵 (刻正辦理信託中)	段		68.34	全部	李南陽	110 年 02 月 09 日	塗銷信託	40,000,000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 (刻正辦理信託中)	段		142.76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8.62)	全部	李南陽	105 年 11 月 29 日	塗銷信託	3,000,000 (含陽台 10.32 平方公尺,雨 遮 8.3 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新北市永和區中信縣 (刻正辦理信託中)	段		18,369.29	100000 分 之405	李南陽	105 年 11月 29日	塗銷信託	12,150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縣 (刻正辦理信託中)	段三小段		107.63	4分之1	李南陽	110 年 02 月 17 日	塗銷信託	2,500,000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縣 (刻正辦理信託中)	段三小段		111.30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25)		李南陽	110 年 02 月 17 日	塗銷信託	2,500,000 (含陽臺 5.25 平方公尺)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縣 (刻正辦理信託中)	段三小段		111.30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25)		李南陽	110 年 02 月 17 日	塗銷信託	2,500,000 (含陽臺 5.25 平方公尺)
臺北市中正區南海縣 (刻正辦理信託中)	段三小段		111.30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25)		李南陽	110 年 02 月 17 日	塗銷信託	2,500,000 (含陽臺 5.25 平方公尺)
a.#h		.11		n÷b	٤,	1±		7/
建		物		變量量級到節團	動	情		形
建物	標	物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	動 所有權人	炒 數時間	變動原因	形變動時之價額
	標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變動原因	·
建物	標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變動時間		·
建 物 本欄空白	標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	·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登記(取		變動時之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示 類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登記(取	登記(取	變動時之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示 類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登記(取 程)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登記(取	變動時之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	진重型機器	示類腳踏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取 得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 廠 牌	진重型機器	示類腳踏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登記(取 程)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登記(取	變動時之價額取 得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 廠 牌 本欄空白	진重型機器	示 類 腳跳 —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船籍 容量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登記(時間 登記(時間 登記(取	登記(取 得)原因 登記(取 得)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取 得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 廠 牌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민 重型機器 型	示 類 腳跳 —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船籍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登記(時間 登記(時間 登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登記(取得)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取得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 廠 牌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型	型重型機器 型 式	示 類 腳跳 **	面積(平方) 總 噸 數 善 汽 紅 名 稱	權利 籍 名 國 及 編 標 號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登記(時間 登記(時間 登記(取	登記(取 得)原因 登記(取 得)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取得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廠 牌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型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型重型機器 型 式	示 類 腳跳 **	面積(平方) 總 噸 數 善 汽 紅 名 稱	權利 (持 名	所有權人	變動監引登得登得取間取間取間取間	登記(取因登得)原因登得)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取得價額
建 物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廠 牌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型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	型重型機器 型 式	示 類 腳號 集 实	面積(平方) 總 噸 數 善	權利 (持 名	所有權人	變動監引登得登得取間取間取間取間	登記(取因登得)原因登得)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取得價額 取得價額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318,060
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41,580
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41,165
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25,225
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李南陽	1,692.88	54,561.50
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李南陽		1
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994,913
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美元	李南陽	64,725.37	2,089,78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歐元	李南陽	42,622.25	1,361,418.6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1,521,293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2,58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30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復興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南陽		1,733
華南商業銀行台北南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王珍		238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永和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王珍		156,330
陽信商業銀行石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王珍		15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王珍		163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台 總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 總	頁或折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	量 位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 總	沂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25,84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银行受託 !機構:臺				1		李南陽				25,840
新分					1		111100				23,01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0,085,344 元)

保險公司	保險	名	稱	保單號 碼	要	保人	保險勢約類型	14	呆 險	金	額	契約契約			外幣幣 別							保險費 幣總額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 000 00	李国	有陽	儲蓄型壽險	<u>1</u>	3,4	00,	000	105 年 10 日/			新臺幣						3,0)43,17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保本			() () ()	李函	有陽	儲蓄型壽險	크네	1,0	00,		104 年 25 日 / 08 月 <i>1</i>	155	年	新臺幣						3	333,480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旺外幣	各利率	逐變	000 000 000 9	李函	有陽	儲蓄型壽險	크네		97,		107年 09日/ 01月(155	年		1	.11	,51	3.3	32	3,5	551,699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105 禾	[]率變	變動	() () ()	李函	有陽	儲蓄型壽險	ij	2,8	90,	000	105 年 30 日 / 12 月:	154	年	新臺幣						3,1	.56,99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 時	後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南陽

申報人姓名	陳牧民	服務機	關 1.外交部 2.			職稱	1.公使 2.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	別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 女	酉	己偶及	长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释	消		姓 名
配偶		陳鳳瑜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市南區樹子腳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227	100000 分 之798	陳牧民	97年04月15日	賈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中市	方南區樹子	腳段		59.14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8.35)	全部	陳牧民	97年04月 15日	買賣	(含陽台 6.77 平方公尺,雨 遮1.58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臺中市	方南區樹子	腳段		3,462.76	100000 分 之931	陳牧民	97年04月 15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元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公 尺) (持 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SMART							999	陳鳫	瑜		104 年 04 月 13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4,553,988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土地銀行南台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97,72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87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存款	美元	陳牧民	129,087.56	4,167,850
兆豐國際商銀駐外交部簡 易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16,327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28,872
聯邦商業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487
元大商業銀行開元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4,259
永豐商業銀行興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45,102
玉山商業銀行國際事務部	活期存款	美元	陳牧民	2,038.07	65,593.20
玉山商業銀行國際事務部	活期存款	歐元	陳牧民	784.54	25,077
玉山商業銀行國際事務部	活期存款	英鎊	陳牧民	21.07	781.90
玉山商業銀行國際事務部	活期存款	澳幣	陳牧民	7.47	154.60
玉山商業銀行國際事務部	活期存款	日圓	陳牧民	199	43.30
玉山商業銀行國際事務部	活期存款	加拿大幣	陳牧民	0.08	1.90
玉山商業銀行國際事務部	活期存款	新加坡幣	陳牧民	0.01	0.20
玉山商業銀行台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牧民		21,50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鳳瑜		52,690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鳳瑜		819
臺灣銀行南都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鳳瑜		60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古亭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鳳瑜		1,31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永福 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鳳瑜		3,725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中正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鳳瑜		13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	儲蓄存款		新臺	敝	陳原										948
元大商業銀行營業	部	綜合	存款		新臺	幣	陳原										13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建北分	活儲	證券戶		新臺	幣	陳鳳										19,087
(八)有價證券(1.股票(總價容			臺幣 4,861 元)	(元)					•								
名	稻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重	方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悤額或折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等	額:新	臺幣	元)	•											•		
名 稱代	碼所	有	人買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う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 總	恩額或折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	澄(總	.價額	:新臺幣/	4, 861	元)			1									
名 稱戶		人	受託投	資機相		位	數		面 價 位淨值		外	幣	幣	别	新臺幣總 總	恩額或折	合新臺幣 額
元大台灣高股息 優質龍頭不配息	 [鳳瑜		元大商 信託部	業銀行	了	40	52.60		10	.51	新	臺幣	;				4,861
4. 其他有價證	券(總付	賈額:	新臺幣	я	5)		ı										
名	稻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總	恩額或折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 1.珠寶、古董							賈額:	新臺	幣		元)						
財 產 私	É	類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	繳保險	費折台	合新臺幣絲	悤金額	: 7, 76	7, 867	元)										
保險公司保險 2	名稱	保單號 碼	要保力	保險約類	4年	、險	金客	白	的始 E			幣幣 列					繳保險費 臺幣總額
中國人壽 中國人 保險股份 利多終 有限公司 險)))))	陳牧民	儲蓄壽險		1,01	10,00	() [年 05 日/終身		新臺	憲 幣					902,700
臺銀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額終身壽	生增〇		陳牧民	儲蓄壽險		(51,74	0 30 E	年 06 日/170 月 30 日	年	新臺	憲 幣					248,705

儲蓄型

儲蓄型

壽險

壽險

台灣人壽加

吉利利率變

變動型還本

終身保險

身壽險

動型增額終○○○

台灣人壽好○○○

利年年利率〇〇〇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

000

陳牧民

陳牧民

1,007,248

3,232,664

108年05月

400,000 27 日/170 年 新臺幣

05月27日

105年06月

800,000 17日/170年新臺幣

06月17日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好鑽係	人 壽 á 	○ ○ ○ 5	00 00 00	陳牧民	儲蓄壽險			180,	000	102 年 24 日 12 月	/148	年	新臺幣				1,471,530
臺灣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照護			00 00 00	陳牧民	儲蓄壽阪			300,	000	104 年 25 日	三 07 /終身	月	新臺幣				238,176
三商美邦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 十 :	年繳費終身壽		\bigcirc	陳鳳瑜	儲蓄壽阪			200,	000	92 年 11 日	- 08 /終身	月	新臺幣				658,624
元大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傳經:		K O	00 00 00	陳鳳瑜	儲蓄壽阪			100,	000	110 年 16 日			新臺幣				8,220
(十)債材	權(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額 時	後生) 間	取得(發生) 原 医
本欄空白																		
(+-)1	責務 (:	總金額	: 新	·臺幣	7, 849, 65	2元))						-					
種				債	務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時	後生) 間	取得(發生)原 医
授信				陳鳳	瑜			彎銀行 比市士						7,84	49,652	107年: 26日	11月	購置不動產
(+二)	事業投	資(總	金額	[:新	臺幣	元	.)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 時		取得(發生) 原 医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陳牧民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1.外交部 1.公使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陳牧民 2. 申 申報類別定期申報 報 111年11月01日 配 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偶 及 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陳鳳瑜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臺北市	北投區行義	段三小段		2	2,758.	.04	10	000 \$	分之	44	陳原	鳳瑜			臺灣	彎銀行	Ī	109 日	年	12 月	03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公公	積(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 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	北投區行義	段三小段			30	. 35	全	部			陳原	鳳瑜			臺灣		Î	109 日	年	12 月	03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	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陳牧民

申報人姓名	工羊状	服務機	1.經濟部		─職 稱	1.部長
中報八姓石	土夫化	加 狩 検		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40人件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 名
配偶	, F	顧立雄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北投區文 之坐落基		段(自	1,293	200000 分 之2722	王美花	106年05月01日	賈	(房地總價 額,超過五年)
	北投區文 之坐落基		段(自	1,293	200000 分 之2722	顧立雄	106年05月01日	賣	(房地總價 額,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生	比投區文林	林段三小段		294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0.17)	2分之1	王美花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含陽臺 23.42 平方公尺,雨 遮 26.75 平方 公尺,超過五 年)
臺北市土	比投區文材	林段三小段		5,203.02	100000 分 之2730	王美花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土	比投區文材	林段三小段		1,366.12	13656 分之 300	王美花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	比投區文材	林段三小段		1,242.93	93 分之 2	王美花	106 年 05 月 01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过	上投區文林	林段三小段		294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50.17)	2分之1	顧立雄	106 年 05月 01日	買賣	(含陽臺 23.42 平方公尺,雨 遮 26.75 平方 公尺,超過五 年)
臺北市土	比投區文材	林段三小段		5,203.02	100000 分 之2730	顧立雄	106 年 05 月 01 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土	上投區文林	林段三小段		1,366.12	13656 分之 300	顧立雄	106 年 05月01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段三小段	n. Z	1,242.93	93 分之 2	2	顧立	江 雄		106 ² 月 01	年 05 日	買賣	賣		司使用 超過3	
7. 1 4-	ıl./_		4±4.			£ı			.l±.			πl		
建	物	面積(平方	變 權利範	圍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公尺)	(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動	時間	變重	動原因	變動	時之	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答 記	(取	啓:	記(取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	港	所	有	人	4))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器腳蹈	5車)						戏曰	(取	戎:	記(取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4))原因	取	得 價	額
LEXUS			1,7	798	王美	 羊花		101 ² 月 21	年 06 日	買賣	賣	(超)	8五年	Ξ)
(五)航空器)] 21	Н					
型 型	式集	总造廠名稱	國籍標及 編	示號	所	有	人	登記 得)	(取時間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X M	<i>30</i> 10				71 /	<u> 47 181 </u>	19 ,	/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現	見金或旅行支	栗)(總金	額:	新臺	幣	j	元)		l				
幣] 所	有	,	٨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	額或扩	合新	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存	京款)(總金額	:新臺幣	15,	772,	831 元)					, ,		
存 放 機 構	種	类	幣	別	所	有	人	小 幣	總	多 自	新 臺 ^料 新 臺		頁或 總	
臺灣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73	9,524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西門分	活期存	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254
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古亭分	活期存	三字	新臺幣		王美	た							65	8,277
行 今作全庫商業銀行士喜公							+							·
行	活期存	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1,861
華南商業銀行中崙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2,14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定期存	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1,00	0,000
台北宣邦商業銀行暑羊分	定期存	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50	0,000
台北宣邽商業銀行暑業分	定期存	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50	0,000
台北宣邽商業銀行和平分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23	3,459
台北宣邽商業銀行南門分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	花							4,34	5,71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永和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王美花		1,851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安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王美花	3,459.51	96,243.60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大安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97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美花		494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新店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王美花		21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586,083
臺灣土地銀行板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2,374
彰化商業銀行敦化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顧立雄	4.33	139.40
彰化商業銀行建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6,847
彰化商業銀行建國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1,890,67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景美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11,58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大安分 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顧立雄	61,257.15	1,971,193.8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大安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顧立雄	130.17	4,188.7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大安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179,90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2,982,067
玉山商業銀行三和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50,272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新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立雄		5,693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2,356,903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4,78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太電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顧立雄		2,478		10	新臺幣	24,78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	或折	合新臺	臺幣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2,332,123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	構 -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月基	萊德拉丁美洲 金(美元)	王美	美花		華南商業銀程 股份有限公司	行	165.06	60.96	美元	324,098.87
	好享退-國泰	顧」	立雄		基富通證券		26,548.20	11.7155	新臺幣	311,025

2029】國泰泰享 退系列 2029 目標 日期組合基金 P					
貨幣市場		復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14.6067	新臺幣	347,180.80
新興非投等債 B	顧立雄	復華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3.73	新臺幣	1,349,819.11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 總	或折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書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5.760.000 元)

1. 珠質、百重、子	鱼及共他共有	和苗頂但一別	座(總領部	・刑室市し), 100, 000 /C /	
財 產 種	類項	/	件所		有 人	價額
手錶		1	王	美花		220,000
手錶		1	王.	美花		670,000
手鐲		1	王	美花		200,000
桃園球場高爾夫球證		1	王.	美花		670,000
手錶		1	顧	立雄		1,100,000
手錶		1	顧	立雄		380,000
李正郎畫作		1	顧	立雄		300,000
沈東榮畫作		1	顧	立雄		300,000
桃園球場高爾夫球證		1	顧	立雄		670,000
張榮凱畫作		2	顧	立雄		400,000
楊興生畫作		2	顧	立雄		550,000
鄭自才畫作		1	顧	立雄		300,000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347,303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型 保 人	保險契 約類型	14 1 1 公 夕 3	契約始日\契約 追日	外 幣 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險股份	南山康樂限 期繳費終身 壽險	() () ()	王美花	儲蓄型 壽險	1,000,00	0 85 年 04 月 25 日/終身	新臺幣		876,000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利雙偏外幣 增額還本終	000	王美花	儲蓄型 壽險	5,00	102年12月 010日/191年 12月09日		43,300	1,391,792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終身還		00 00 00	王美花	儲蓄語	型	300,000	1	年 0 日/終		新臺幣				64	10,710
新 光 人 壽 保 險 股 份 有限公司		幣終身		00 00 00	王美花	儲蓄型壽險	型 6	5,748.66	6 07	0年1 日/18 月07	84年		2	29,925	.86	95	53,139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終身還		00 00 00	王美花	儲蓄型壽險	型	600,000	89 26	年 0 日/終	6 月 §身	新臺幣				65	50,400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彰富	人壽章 利外幣 年金仍	80	00 00 0	顧立雄	年金星保險	型	()	1年(日/終		美元		150,0	000	4,82	20,250
		312 還 身保險	₩ ○	00 00 00	顧立雄	儲蓄型壽險	型	300,000) [年 0 日/終		新臺幣				47	75,65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12 遠 身保險	₩ ○	00 00 00	顧立雄	儲蓄雪壽險	型	300,000)	年 0 日/終		新臺幣				29	8,8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村口	00 00 00	顧立雄	儲蓄型壽險	型	200,000	1	年 0日/終		新臺幣				22	28,6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值終身		00 00 00	顧立雄	儲蓄型壽險	型	500,000) [年 0日/終		新臺幣				1,01	1,962
(十)債權	(總:	金額:	新臺	幣 93	0,000 元	<u>)</u>					1			田田	/ 2½ /L)阳阳(改止)
種			類	債	權	人们	責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	額 時)取得(]原	殺生)
金錢借貸				顧立	雄		≱○君 折北市 <i>></i>	永和區民	2年5	路			930,0	00 ^{94 左} 01 E	手 08 月 日	朋友作	昔款
(十一) 債	務(總金額	:新	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们	責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時)取得(引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	業投	資(總	金額	[:新	臺幣	元))										
投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才	殳 資	事	業	地	址	投資	金	額 時) 取得(引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美花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王美花	服務機	1.經濟部		1.部長 職 稱
中報八姓石	土夫化	加 7分 代		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未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F.	顧立雄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部有	E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文	山區萬慶				4,	872	100 810)000)	分	之	王美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6 日	年(07 月	14
臺北市文	山區萬慶					6	100 810)000)	分	之	王美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6 日	年(07 月	14
臺北市文	山區萬慶	没一小段				6	100 810)000)	分	之	王美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6 日	年(07 月	14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 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文山	區萬慶段	一小段		5,038.60	135 分	之1		王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業		106 日	年()7 月	14
臺北市文山	區萬慶段	一小段	·	156.26	全部			王	美花		陽信 行	言商業	美銀	106 日	年()6 月	13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再月	股 數	信	託前所有人	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美花

			1		1.經濟部	1 圧	<u>'</u>	ik 4C		1.政務次長
					2.財團法/	人中技社				2.董事
					3.財團法/ 會	人中華民	國對外	貿易發展協		3.董事
申報人姓名	陳正祺	服務	機	關	4.財團法/	人中華經	濟研究	院	職稱	4.董事
					5.財團法/	(海峽交	流基金	會		5.董事
					6.財團法/	商業發	展研究	院		6.常務董事
					7.財團法。	\臺港經	濟文化	合作策進會		7.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尤雅玲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京	市新莊區榮	和段(其他)		135.73	6分之1	尤雅玲	102年08 月20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新北京	市新莊區榮	和段(其他)		6.23	6分之1	尤雅玲	102年08 月20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芝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	新莊區榮	和段(其他)		66	6分之1	尤雅玲	102 年 08 月 20 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空白								

(三)船舶

纤	华石	始 吐石	业人	4u	纮	31£	45	+	,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TI-a	归	価	केट
種	覢	怨 "	ع又	船	耤	淹	РЛ	月	^	得)時間	得)原因	取	仔	1頁	谷 貝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 幣 別 所 有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 存 放 機 構	事 支 有 額 類	人 新臺幣 9,6	外 677, 65	有幣幣幣	人人人	登得	時間 (時間	登	記(取) 記(取因) 額或护	取行合新	寻 信	賈 額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本欄空白 式 製造廠名種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 幣 別 所 有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存 存 放 構 存 放 構 存 放 構 積 積	事 支 有 額 類	國籍標示及編號)(總金額: 人	所 新臺 ¹ 外	有幣幣幣	人	得) 登記 得)	時間 (時間	登)原因 記(取)原因	取1	寻 信	賈 額
本欄空白 (五)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種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 整 別 所 有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存 放 機 構	事 支 有 額 類	國籍標示及編號)(總金額: 人	所 新臺 ¹ 外	有幣幣幣	人	得) 登記 得)	時間 (時間	登)原因 記(取)原因	取1	寻 信	賈 額
(五)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種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 幣 別 所 有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存 放 機 構 種	支育額類	及編號)(總金額: 人 :新臺幣 9,6	新臺 外 577,65	幣幣	Ī	得)	時間	得)原因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 幣 別 所 有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存 放 機 構	支育額類	及編號)(總金額: 人 :新臺幣 9,6	新臺 外 577,65	幣幣	Ī	得)	時間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多幣 別所有	支育額類	及編號)(總金額: 人 :新臺幣 9,6	新臺 外 577,65	幣幣	Ī	得)	時間	得)原因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 幣 別 所 有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存 存 放 機 毒 積	育 額: 類	人 新臺幣 9,6	外 677, 65	收巾			新臺	幣總	額或扩	介合新	臺幣	總額
幣 別 所 有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存 存 放 機	育 額: 類	人 新臺幣 9,6	外 677, 65	收巾			新臺	幣總	額 或 护	介合新	臺幣	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 存 放 機 構	額:	: 新臺幣 9, 6	577, 65		總	額	新臺	幣總	額或打	介合新	臺幣	總額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存 放 機 構	類			4元)								
存 放 機 構	類			4元)								
		幣別	所		, J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対		//	有	人夕	外 幣	總	名自	新 臺 ^特		頁 或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正初	<u></u>							2,74	11,16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ZIIZ	美元	陳正初	<u></u>			13,289	.15		4	27,6	589.8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対	新臺幣	陳正初	Į.							30)1,55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南台北 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Š	新臺幣	陳正初	Į.								301
玉山商業銀行東門分行 活期存款	VIII	美元	陳正初	<u></u>			9,842	.21		3	16,7	761.70
玉山商業銀行東門分行 綜合存款	ने	新臺幣	陳正初								80)4,873
Bank of America 活期儲蓄存款	Ē	美元	陳正初	Į.		1	04,517	.46		3,3	63,7	789.93
臺灣銀行金山分行 綜合存款	Ŕ	新臺幣	尤雅玛	\$							30	8,866
第一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À	新臺幣	尤雅玛	<u></u>	\perp							1,02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臨沂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ने	新臺幣	尤雅玛	<u>^</u>							2	23,53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 支票存款	त्रे	新臺幣	尤雅玛	♦							2	22,81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尤雅玛	_ _ _			8,060	.15		2	60,2	238.1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 行 活期存款		歐元	尤雅玛	<u></u>			6,064	.09		1	93,6	596.1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Ŕ	新臺幣	尤雅玛								91	1,345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ځ)											
	人服	<u> </u>	數票	面(價	額外	幣幣	別	新臺幣 &	悤額或	沂合	新臺幣額

本欄	空白																											
	2. 債券	(總	價額	(: ∮	新臺	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 椲	事單		位	數	栗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耋 總	整幣 約	恩額豆	支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	空白																											
i e	3. 基金	全受益	憑證	<u> </u>	總位	賈額	:新	臺幣	ţ.		元))			_				ı									
名		禾	爯所		有	人	、受	託书	2 資	機力	構旦	阜	位	妻	4		. 價 立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耋 總	垫幣 級	恩額ュ	戈折 ?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	空白																											
	4. 其化	也有價	證券	(/	總價	額:	新	臺幣		j	元)				1							1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1	′立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别	新劇總	臺幣 約	悤額ュ	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	空白																											
-	.)珠寶	•	-					-					14.1	th shor	ريد .	- t w	÷ 10	005		`								
財	1.珠寶 產		重、 種			其他 項		有相′	當價	值之 /	と財	產(質額	: 新	量幣	子 12 <u>,</u> 有	685	元)	人	倕						額
						+							1+		D. T. ∧		月				^	1貝					1.0	
	銀行 ^受 2. 保度						公 新	直 敝		(郊	· Q	059	257	尤雅													12	,685
	公司			1	保單	驰	要分		但 [恝				恝	約分	治 日	\ 夕	卜幣	幣	累利	責已	繳	保險	累利	責已終	激保	险 費
1木 「奴	公可	床 阪	石		碼)	女小	* ^	約	類	型	ホ 13 3	£ 3	3 額	契	約	选 1	3	別		費	外	幣 糸	悤 額	折台	分新。	臺幣:	總額
保險	· 人壽 · · · · · · · · · · · · · · · · · ·	21 世紀	紀終:	身() () () () ()		陳正	褀	儲壽		型	1,	,000	,000) [05 月 終身	- 2	毫	的						1	,153	,200
保險	八壽 股份 公司	台灣/ 美好· 率變 身壽隊	美元 動型	利() C) C		尤雅	玲	儲清		型		220	,000	07	日/	10月 158章 07日		美元				242	,508		7	,799	,057
(+) 債権	笙(總	金額	[∶∄	折臺	幣		元)									1						/ -		I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 ,	٠.	及	地	址	. 餘				額	取時	得(系		取 (导(發	(生 因
本欄	空白																											
(+	一) 信	青務 (總金	額	:新	臺州	久	;	元)		1							1					1			1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	ζ.	及	地	址	餘				額	取時	得(系		取 ()	导(發	(生 生 因
本欄	空白																											
(+	二) 事	军業投	資 (總金	金額	: 亲	斤臺灣	各		元	(,)															T		
投	資	人	投	貣	ę Į	事	業	· ;	名	稱	投	資	Į	F	業	地	址	投	Ī	資	金	額	取時	得(引		取 1 原	锝(發	(生 (大)
本欄	空白																											
	三)依	苗 註																										
本机	紀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正祺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1	<u>公 </u>	人	与	(15) 百	七	甲報衣		
					1.經濟部				1.政務次長
					2.財團法/	人中技社			2.董事
					3.財團法 <i>。</i> 會	人中華民國對外	貿易發展協		3.董事
申報人姓名	陳正祺	服務	機	關	4.財團法/	人中華經濟研究的	浣	職稱	4.董事
					5.財團法/	人海峽交流基金質	會		5.董事
					6.財團法/	人商業發展研究的	浣		6.常務董事
					7.財團法/	人臺港經濟文化行	合作策進會		7.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名
配偶		尤雅玲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方 尺)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 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	中正區臨沂	段一小段			430	181	6分	之 2	4	尤犯	惟玲			臺灣	警銀行	Î	109 日	年	10 月	21
臺北市	中正區臨沂	段一小段			584	181	6分	之 2	4	尤牙	催玲			臺灣	警銀行	Î	109 日	年	10 月	21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方 尺)	權 利 (持	範 圍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٠,		圣 記 期
臺北市	中正區成功	段二小段			83.41	全部		尤雅玲	臺灣銀行	109 ^全 日	手 10	月 21
臺北市	中正區臨沂	段一小段			80.60	全部		尤雅玲	臺灣銀行	109 ^全 日	手 10	月 21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	託前所有	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陳正祺

				1(1.經濟部	工	'	ik.	- VC			1.政務	次長
						2.中國鋼鎖	戴股份有 阿	限公司					2.董事	
由却!以夕	₩ → 44.	מם	75	14%	日日	3.台灣電力	刀股份有阿	限公司			иèl	5 15V	3.常務	董事
申報人姓名	曾文生	服	務	機		4.台灣電力	刀股份有阿	限公司			一聉		4.董事	
						5.台灣電力	刀股份有阿	限公司					5.董事	Ę
						6.財團法/	、中華航空	空事業	發展	基金會			6.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 女
稱	謂		7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 ,	可芷作					子女				į	曾〇((1)	
子女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五小段(自 用停車位之坐落基地)	1,520	10000 分之 84	柯芷伶	100年09 月07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	市左營區新	庄段五小段		151.99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5.55)	全部	柯芷伶	100 年 09 月 07 日	賈	(含陽台 15.55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高雄	市左營區新	庄段五小段		4,257.10	100000 分 之881	柯芷伶	100 年 09月 07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取			(取	取	得	價	額
- 本欄空白				"-			, ,			得) 1	寺間	得)	人因		.,		-/\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卷器腳 路	 沓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7	字	量	所	有	人			(取			(取 (取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i>y</i> ,					
(五) 航空器													J.			J.			
型	式	製造廳	名稱	國及	籍標編	票示 號	所	有	人			(取寺間			取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功	見金或	旅行支	票)	(總金	€額:	新臺	幣	j	元)									
幣	列		有			人	外	幣	總	3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	或も	介合	新臺	幣絲	恩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存 放 機 構	幣之在	字款)	(總金客	頁:亲	沂臺州	各 6, ()74, 4 	79 元)					弘	臺	纹 编	穷	± +	斤合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类	顛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新	至臺		幣	蚁 4	有額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有	字款		新	臺幣		曾文	生										22	,094
華南商業銀行台大分行	活期僑	者蓄存,	款	新	臺幣		曾文	生											1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南門分行	活期信	者蓄存?	款	新	臺幣		曾文	生									3	,768	,94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僑	者蓄存,	款	新	臺幣		曾文	生										281	,192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僑	諸蓄存,	款	新	臺幣		曾文	生											69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僑	諸 存	款	新	臺幣		曾文	生											613
玉山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有	字款		新	臺幣		曾文	生											6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壢分 行	活儲證	登券戶		新	臺幣		曾文	生										107	,219
臺灣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有	字款		新	臺幣		柯芷	伶										312	,589
臺灣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有	字款		美	元		柯芷	伶				100).86					3,24	6.70
第一商業銀行木柵分行	活期僑	諸 存	款	新	臺幣		柯芷	伶										3	,96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東台北 分行	活期信	者蓄存?	款	新	臺幣		柯芷	伶											25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有	字款		美	元		柯芷	伶			2	1,677	7.55				69	7,56	1.9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有	字款		日	圓		柯芷	伶				683,	,099				14	8,59	8.6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有	字款		澳	幣		柯芷	伶				2,457	7.31				51	0,85	2.3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存款	英鎊	柯芷伶	743.26	27,576.7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存款	歐元	柯芷伶	21.26	679.5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存款	南非幣	柯芷伶	64.80	114.8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柯芷伶		306,430
高雄銀行三民分行		新臺幣	柯芷伶		73,859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東門 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柯芷伶		45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柯芷伶		18,899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華山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柯芷伶		249,604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0,430,136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60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栗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新泰伸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柯芷伶		60		10	新臺幣	6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總	幣總	額或	折合業	f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0, 429, 536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	資機	幾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化	7 價 立淨值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JPM 新興市場本 地貨幣債券基金 (每月派息)		' 令		國泰世銀行股份公司				806.	452		5.	63	美:	元			145,926.04
JPM 新興市場本 地貨幣債券基金 (每月派息)		' \(\(\frac{1}{2}\)		國泰世銀行股份				403.	226		5.	63	美:	元			72,963.02
JPM 新興市場本 地貨幣債券基金 - 澳幣對沖-月配		' \(\frac{1}{2}\)		國泰世銀行股份			1	,744.	186		3.	73	澳	敝巾			133,499.30
富蘭克林坦伯頓 新興國家固定收 益基金-美元-月 配權/息		' 令		國泰世 銀行股公司			1	,300.	954		3.	58	美:	元			149,689.33
富蘭克林坦伯頓 新興國家固定收 益基金-美元-月 配權/息	柯芷伯	' 令		國泰世 銀行股公司				456.	621		3.	58	美	元			52,539.30
富蘭克林坦伯頓 新興國家固定收	柯芷伯	' 令		國泰世 銀行股				444.	288		3.	58	美:	元			51,120.33

*# 4 * 5 1		公司	I			
益基金-美元-月 配權/息		公司				
聯博全球非投資		國泰世華商業				
等級債券基金		銀行股份有限	3,359.005	2 93	美元	316,318.17
AT-美元	111114	公司	3,337.003	2.75		310,310.17
聯博新興市場債		國泰世華商業				
券基金 AT(美		銀行股份有限	492.308	9.69	美元	153,322.73
元)	1 1111	公司	132.300	J.03	J () L	155,522.75
聯博新興市場債		國泰世華商業				
券基金 AT(美		銀行股份有限	314.862	9.69	美元	98,059.55
元)		公司				·
聯博新興市場債		國泰世華商業				
券基金 AT(美	柯芷伶	銀行股份有限	311.721	9.69	美元	97,081.33
元)		公司				
聯博新興市場債		國泰世華商業				
券基金 AT(澳幣	柯芷伶	銀行股份有限	722.259	8.44	澳幣	125,087.17
避險)		公司				
聯博新興市場債		國泰世華商業				
券基金 AT(澳幣	柯芷伶	銀行股份有限	349.374	8.44	澳幣	60,507.66
避險)		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				
台灣貨幣市場	柯芷伶	信託股份有限	52,947.40	12.5993	新臺幣	667,100.17
		公司				
穩定月收益基	柯芷伶	富蘭克林投顧	1,745.06	9.83	美元	551,542.04
金一月配息		E 1207 0 1 1 32/EX	1,7.10.00	,,,,,	, , , <u>, , , , , , , , , , , , , , , , </u>	
全球債券總報酬) () () () () () () () () () (
基金一美元月配	村正伶	富蘭克林投顧	1,585.558	7.49	美元	381,837.60
息						
伊斯蘭債券基金	柯芷伶	富蘭克林投顧	811.944	11.67	美元	304,657.36
一美元						
新興國家固定收		今 青春 士 14-17 65	4 122 022	2.07	11会1 出行	252 100 27
益基金一澳幣避	州止 (党	富蘭克林投顧	4,133.832	2.97	澳幣	253,100.27
險月配息 母 <u>斯</u> 蘭德类其会						
伊斯蘭債券基金 -美元月配息	柯芷伶	富蘭克林投顧	2,227.428	7.98	美元	571,506.68
	Important A)/: 	
穩定月收益基金	柯芷伶	富蘭克林投顧	852.052	12.13	美 兀	332,308.65
新興國家固定收						
益基金-南非幣	柯芷伶	富蘭克林投顧	450.028	47.26	南非幣	36,879.27
避險月配息						
摩根環球非投資						
等級債券歐元對	柯芷伶	摩根投信	11.175	218.17	歐元	77,737
沖						
摩根亞太人息基	柯芷伶	摩根投信	485.599	20.63	美元	322,927
金美元累計	1 111-1 4	7-IN1X ID	103.377	20.03	J\/ L	322,721
摩根新興市場本	柯芷伶	摩根投信	640.332	13.97	美元	288,356
地貨幣債券基金	1 2 11 4	7.3.103.410	0.10.332	13.71	, , , u	200,330
摩根環球非投資	柯芷伶	摩根投信	118.659	184.50	美元	705,708
等級債券美元累						

計						
摩根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美元累計		摩根投信	78.549	184.50	美元	467,159
摩根環球非投資 等級債券美元月 派		摩根投信	216.638	75.54	美元	527,520
摩根新興市場債 券美元	柯芷伶	摩根投信	622.053	17.05	美元	341,885
摩根新興市場債 券美元	柯芷伶	摩根投信	346.536	17.05	美元	190,459
摩根新興市場企 業債券美元累計	柯芷伶	摩根投信	91.526	139.57	美元	411,779
摩根多重收益基 金美元累計	柯芷伶	摩根投信	77.361	193.68	美元	482,986
摩根多重收益基 金美元累計	柯芷伶	摩根投信	58.049	193.68	美元	362,416
摩根環球債券收 益美元累計	柯芷伶	摩根投信	77.945	120.22	美元	302,060
摩根環球債券收 益美元月派	柯芷伶	摩根投信	2,096.436	7.78	美元	525,762
摩根新興市場債券 澳幣對沖累計	柯芷伶	摩根投信	2,131.511	7.82	澳幣	344,119
摩根多重收益美 元對沖利率入息	柯芷伶	摩根投信	1,998.002	8.13	 美元	523,617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 總	額或折	各頁
本欄空白							·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箸	頁
本欄空	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8,347,626 元)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稱	保	單號碼	要	保	人	保險約數	保	險	金	額	契約契約		台日 迄 E	卜幣幣 別		保險 悤額				
	学屋 / ト 月		2	0 C 0 C) 普	文生		儲蓄壽險			1,2			3/1		 「臺幣				3	57,6	565
	新安順 醫療終		2	0 C 0 C) 普	文生		儲蓄壽險			1,0			3/1		 「臺幣				1	60,9	900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創世紀乙型	00005	柯芷伶	投資型	600,000	96 年 09 月 21日/168年 09月20日		2,469,850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一	000 000 000 9	柯芷伶	儲蓄型壽險	16,000	104年12月 06日/207年 12月05日	19,876	638,815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真安心住院 醫療終身	000 000 000 3	柯芷伶	儲蓄型壽險		102年10月 07日/199年 10月06日		168,564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真安心住院 醫療終身	0 0 0 0 0	柯芷伶	儲蓄型壽險	2,000	102 年 10 月 07 日/201 年 10 月 06 日		217,942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	柯芷伶	儲 蓄 型 壽險	1,000	102年10月 07日/199年 10月06日		74,980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0	柯芷伶	儲 蓄 型 壽險	1,000	102 年 10 月 07 日/201 年 10 月 06 日		69,350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添美利美元	0 0 0 0 0 9	柯芷伶	儲 蓄 型 壽險		100 年 03 月 23 日/180 年 03 月 22 日	23,184	745,134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添美樂年年 美元	000 000 000 1	柯芷伶	儲 蓄 型 壽險		101 年 02 月 07 日/210 年 02 月 06 日	14,773	474,804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貴年年終 身壽險	0 0 0 0 0 0 0 0 0 9	柯芷伶	儲 蓄 型 壽險	270,000	84 年 02 月 21 日/169年 02月 20日		519,057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貴年年終 身壽險	000003	柯芷伶	儲 蓄 型 壽險		84 年 03 月 25日/169年 03月24日		579,136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貴年年終 身壽險	<pre>0 0 0 0 0 0 0 0 0 9</pre>	柯芷伶	儲 蓄 型 壽險		88 年 11 月 26 日/168 年 11 月 25 日		422,192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9	柯芷伶	儲蓄型壽險		88 年 12 月 24日/168年 12月23日		214,770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新真多 院醫療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柯芷伶	· 儲 壽		型		1,	500	105 年 21 日 / 03 月	/169	年	新臺幣				13	9,906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新真多 術醫療		000		柯芷伶	儲壽		型		1,	000	105 年 21 日 / 03 月	/169	年	新臺幣				8	2,768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新豐彩	≸ 101	0 0		柯芷伶	儲壽		型		10,	000	101 年 07 日 / 02 月	/199	年	新臺幣				6	3,383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雙囍年	年	000		柯芷伶	儲壽		型		500,	000	90 年 14日/ 05月	/169	年	新臺幣				94	8,410
(十)債	灌(總:	金額:	新臺	幣	亓	5)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² 時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1	責務 (:	總金額	:新	臺幣	§ 5, 011	, 521	元)													
種			類		務		人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取得(*	發生) 因
授信				曾文	生				泰人壽 上市大			有限2 路	公司		3,73	39,960	100年 13日	09月	購置不	動產
授信				曾文	生				泰人壽 七市大			·有限2 ·路	公司		1,27	71,561	100年 16日	09月	購置不	動產
(+=)	事業投	資(總	金額	: 新	デ臺幣		元)												
投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金	金 額	取得(· 時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1	若 註																			<u> </u>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曾文生

					1.勞動部						1.部長	
申報人姓名	許銘春	服務	機	瞬	2.財團法/	人婦:	女權	益促進	發展基金會	職稱	- 2. 董事	
					3.財團法/	人職	業災	害預防	及重建中心		3.董事長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年	子	女	•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洪堃耀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71.07	100000 分 之135	許銘春	98年03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47.62	100000 分 之202	許銘春	98年03月 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11.33	200000 分 之97635	許銘春	95年11月 1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14.60	100000 分 之233	許銘春	98年03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16.58	100000 分 之231	許銘春	98年03月10日	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419.52	100000 分 之119	許銘春	98年03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71.07	100000 分 之135	洪堃耀	98年03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47.62	100000 分 之202	洪堃耀	98年03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11.33	200000 分 之97635	洪堃耀	95年11月 13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14.60	100000 分 之233	洪堃耀	98年03月 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16.58	100000 分 之231	洪堃耀	98年03月10日	賣	(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419.52	100000 分 之119	洪堃耀	98年03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	Ł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7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	示 面積(平 公 尺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	584		許銘春	98年02月11日	第一次登記	(含陽台 38.50 平方公尺,雨 遮4.06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	876	.37 10000 分之 984	許銘春	98年02月11日	第一次登記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	584	.03 2分之1	洪堃耀	98年02月11日	第一次登記	(含陽台 38.50 平方公尺,兩 遮4.06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高雄市左營區左洲段	876	.37 10000 分之 984	洪堃耀	98年02月 11日	第一次登 記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標	示 面積(平 公 尺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ı		1			
種	類總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器腳踏車)	•				
廠 牌 型	號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BMW		2,998	洪堃耀	110 年 07 月 15 日	買賣	3,770,000
(五) 航空器	•					
型	式製造廠名	超籍標示 及編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現金或旅行	· 丁支票)(總金額:	新臺幣 方	t)		
幣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新臺	幣總額或折	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存款)(總	金額:新臺幣1,7	784,109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幣別	所 有 人	小 幣 總	新 臺 幣 新 臺 幣	答總額或折合 幣總額
臺灣銀行東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38
臺灣銀行東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57
土地銀行高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392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598

華南銀行光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1,183
彰化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9,563
上海銀行前金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587
上海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4,993
國泰世華銀行復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49
國泰世華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許銘春	37.44	1,042.70
國泰世華銀行新興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許銘春		185
國泰世華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6,612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841,17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高雄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3,112
臺灣企銀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163
陽信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822
陽信銀行新興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350
陽信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6,571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62
永豐銀行高雄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2,220
永豐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335
永豐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393
玉山銀行建成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349,904
台新國際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許銘春		12,791
臺灣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5,138
合作金庫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972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033
合庫商業銀行港都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0,740
合庫商業銀行港都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2,994
第一銀行五福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200
華南銀行光華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36,852
華南銀行光華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384,335
彰化銀行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32,032

上海銀行前金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2,311
上海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4,270
上海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256
國泰世華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洪堃耀		1,237
國泰世華銀行前金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洪堃耀	37.16	1,034.90
國泰世華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2,30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港都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興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2,42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興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668.70
臺灣企銀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634
臺灣企銀潮州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洪堃耀		466
陽信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3,039
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社營 業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57
永豐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5,287
永豐銀行三民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591
永豐銀行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443
永豐銀行屏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029
玉山銀行北高雄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22,740
玉山銀行北高雄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96
台新國際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洪堃耀		1,328
		•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	額或	折合	新臺灣 客	字 頁
本欄空白			·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4	稱所	5	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١÷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總	新臺幣
石	付け	月	八文记仪貝機件半	111	数 (單位淨值) 「「「「」」「 」	額

本欄空白																											
4. 其化	也有價	證券	- (然	包價	額:	新臺	幣		Ī	ί)								1				ı					_ _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奢	頁 外	幣	幣	別	新耋	上幣	悤額ᆿ	戈折台	分新臺灣 客	_
本欄空白																											
(九)珠§ 1.珠§	•											總價	額	:	∱臺	幣		元)									
財産		種			頁 項				/			件					有			人	價					砻	頁
本欄空白																											
2. 保险	僉(累利	責已終	數保	險費	量折台	分新?	臺幣	總金	金額	:2,7	16, 4	120	元)					1						T			_
保險公司	保險	2 名	稱		單號 碼	要	保			澰 契 領 型	1エ	險	金	女白			始日' 迄日		幣 幣 別							女保險費 と幣總額	
南山人壽 保險公司	南山還本險			\bigcirc	00 00 00	許釒	名春		儲 壽 院	蓄型		50	0,00	00	86 11	年 日/	08 月 終身	新	臺幣							640,80	0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本終身			\bigcirc	00 00 00	許釒	名春		儲 i 壽阪			50	0,00	00	86 11	年 日/	08 月 終身	新	 室 市							457,00	0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費增	曾值	\bigcirc		許釒	名春		儲 i 壽阪	蓄型	1	,00	0,00	00	81 16	年 日/	11 月 終身	新	臺幣							416,00	0
國泰人壽 保險公司	美滿。	人生	312		00 00 00	許釒	名春		儲 i 壽阪	蓄型		70	0,00				08 月 終身	新	 室 市							454,62	1
國泰人壽 保險公司	富貴福	保本	三	\bigcirc	00 00 00	許釒	名春		儲 i 壽阪	蓄型		50	0,00	00	19	日/	11 月 183年 18日		 室 市							291,25	3
國泰人壽 保險公司	富貴福	保本	三之	\bigcirc	00 00 00	許釒	名春		儲 i 壽阪	蓄型		50	0,00	00	19	日/	11 月 182年 18 日		 室 市							295,59	6
國泰人壽 保險公司	萬代	畐 21	1	\bigcirc	00 00 00	許釒	名春		儲 i 壽險	蓄 型		30	0,00	00	82 14	年 日/	05 月 終身	新	喜 幣							161,15	0
(十)債材	藿(總	金額	:亲	斤臺	幣		元))																	1		_
種				類	債	;	權		人	債	務	人	. ,	及	Ŧ	也	址戲	È			額	取時時	得(豸		取得原	界(發生 B) 因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48,118,460 元)

種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授信	許銘春		彰化	銀行	高雄分	分行				597,309	105年06月 24日	購置動產
授信	洪堃耀		台新	f國際:	銀行者	等雅 分	分行			2,901,728	110年07月 05日	購置汽車貸 款
授信	洪堃耀		彰化	銀行	高雄分	分行				18,913,209	108年07月 10日	週轉金
授信	洪堃耀		彰化	銀行	高雄分	分行				18,313,773	108年07月 17日	購置/修繕 不動產
授信	洪堃耀	-	彰化	銀行	高雄分	分行				7,392,441	108年07月 17日	週轉金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許銘春

申報人姓名	王安邦	服務	機關	1.勞動部					1	職稱	1.政務	次長
下积八姓石	工女州	Л 以 ЛЯ ✓		2.華南金属	独控用	投股位	分有限	公司	,	114 件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妙	生 名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P	頃蔚慈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之坐落	î中壢區青 基地)	平段(自用	用房屋	7,542.44	1000000 分 之 5001	顔蔚慈	109年10 月07日	買賣	30,600,000 (土地及第1-3 筆自用住宅建 物,合計取得 總價額。)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5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	中壢區青	于平段		160.68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15.79)	全部	顔蔚慈	109 年 10 月 07 日	買賣	30,600,000 (土地及第 1-3
桃園市	中壢區青	下段		18,486.94	100000 分 之452	顏蔚慈	109 年 10月 07日	買賣	筆自用住宅建物,合計取得總價額。)
桃園市	中壢區青	于平段		5,435.38	100000 分 之1006	顏蔚慈	109 年 10月 07日	買賣	· 頂 (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芒白								

(三)船舶

種類	總 噸 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뒔	慧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 得)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VOLKSWAGEN					1,395	王多	安邦		106 ^全 月 20	羊 01	買買		(超	過于	[年)	
SUZUKI					998	顔蒝	莳慈		107 ⁴ 月 29	羊 01	買買	賣	700	,000)	
(五) 航空器	•		1			1			7,1,27							
型	式	製造廠	名稱	國籍 及 編		所	有	人	登記得)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	現金或		栗)(總	金額	新臺			元)							
幣	河 户	沂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	額或扩	合新	疒臺	幣總	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存款)	(總金額	(:新臺	幣 4,	544, 9	79 元) 			I	ئ + س	4 14	عبد	15 1.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幣	總	紹	新 臺 幣			或 扩總	「合額
臺灣銀行館前分行	綜合	存款		新臺灣	夕	王安	邦								29,	,972
臺灣土地銀行營業部	活期	儲蓄存款	款	新臺灣	各	王安	邦								138,	419
彰化商業銀行大安分行	活期	儲蓄存款	款	新臺門	夕	王安	邦									375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活期	儲蓄存款	款	新臺灣	各	王安	邦									370
淡水信用合作社泰山分社	活期	儲蓄存款	款	新臺門	夕	王安	邦								52,	,825
中華郵政公司		儲蓄存款	款	新臺灣	夕	王安	邦								420,	431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綜合	存款		新臺灣	各	王安	邦									68
元大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 行	活期	存款		新臺灣	各	王安	邦								13,	,126
玉山商業銀行建成分行	優惠	存款		新臺門	各	王安	邦								115,	581
玉山商業銀行建成分行	優惠	存款		新臺灣	各	王安	邦								52,	,284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西門分 行	綜合	存款		新臺門	夕	王安	邦								44,	,305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綜合	存款		新臺灣	存	王安	邦									12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壢分 行	活期	存款		美元		王安	邦			607	.67				19,	,55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壢分 行	活期	儲蓄存款		新臺灣	各	王安	邦								5,	,357
	定期	儲蓄存款	款 	新臺灣	夕 万	顏蔚	 慈								420,	000
臺灣土地銀行南桃園分行	定期	儲蓄存款	款 	新臺灣	各	顏蔚	慈								420,	000
臺灣土地銀行南桃園分行	綜合	存款		新臺灣	夕 7	顏蔚	慈							2,	380,	7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圓山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顔蔚慈		271,511
華南商業銀行國際金融部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顏蔚慈	842.12	27,141.50
華南商業銀行國際金融部	活期儲蓄存款	日圓	顏蔚慈	39,848	8,716.80
華南商業銀行蘆洲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顏蔚慈		1,276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蘆洲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顔蔚慈		207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顏蔚慈		111,830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顏蔚慈		10,503
元大商業銀行南新莊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顏蔚慈		28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蘆洲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顔蔚慈		26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49,088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交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Â	2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構	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總	幣總	額或	折合新	臺幣 額
4	工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49,088 元)

名 稱	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	單位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新臺幣A類型-不配息	王安邦	元大證券	5,362.80	10.51	新臺幣	56,363
元大高股息	王安邦	元大證券經紅 部	2,269	23.52	新臺幣	53,366.88
元大臺灣 ESG 永續	王安邦	元大證券經紅 部	1,447	27.20	新臺幣	39,358.40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	有	人單	位 數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26,50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信託財產 營選銀行亞			1		顏蔚慈				1,090
新分科	亍)										

|--|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2,723,140 元)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稱	保單號 碼	典 保 人	保險契約類型	4 1 1 1 1 1 1 1 1 1 1	金 額	契約契約]始日 匀迄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險股份	新美年富利 元利率變動 增額終身壽險	型	() () ()	王安邦	儲 蓄 型 壽險		11,121	106 ≤ 30 ⊟	年 06 〕 [/終身	美元	29,400	949,473
	富邦人壽安 久久失能照 終身壽險	護	() () ()	顏蔚慈	儲 蓄 型 壽險			09 ⊟	年 04 月 /175 ⁴ 08 日	手新臺幣		126,747
	富邦人壽鑫 年年還本終 保險		() () ()	顏蔚慈	儲 蓄 型 壽險	1,0	000,000	17 ⊟	年 10 月 /185 ⁴ 16 日	手新臺幣		1,646,920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取得(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5,034,979 元)

種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原 因
授信	王安	郛				2銀行 3前路		部			709,365	110年12月 27日	職工福利貸 款
授信	顏蔚	慈				2銀行 壢區			ĵ		14,325,614	109年10月 12日	購買住宅貸 款(自用)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5,00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時	發生) 間		發生) 因
王安	邦		新圳	二市淡	水信月	目合作	社		新士 119		炎水區		志路 🗆	二段			5,	,000	111年 01日	三11月	股金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陽信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安邦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由却!此夕	丁分却	叩 珍		1.勞動部						啦 较	1.政務次長	
申報人姓名	土女邦	服務	機關	2.華南金麗	独控	投股	份有限	公司		職稱	2.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	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			配	偶及	とオ	.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女	生名	,			稱	謂			姓名	
配偶	Ī	顔蔚慈										

受託人 陽信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陳勝宏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公 尺	ار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 有 木	前灌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中和區民利	段		2,828.4	.5	10000	分之	46	王	安邦		陽 行	言商氵	業銀	108 日	年]	12 月	25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公公	積(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中	中和區民利				123	.90	全	部			王	安邦			陽信 行	言商氵	業銀	108 日	年	12 月	25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	こ前り	斩有	· 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安邦

h h 1 1 / / -		n 24 W 88	1.勞動部	,	TTA		
申報人姓名 3	E尚志 那	及務機關		性控股股份有限公	一	我 稱 ———————————————————————————————————	
申報日1	11年11月01	E		申報類別	三期申報	•	
配偶	及未成	4 子女	-	配作	男 及 未	成年	子女
稱謂	i	姓名	, 1	稱	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二)不動產 1.土地							
土地	坐 落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基隆市信義區深入小段(自用房屋之		1 (150) /16	100000 分 之8360	王尚志	102年03 月22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址	也	變	動			形
土 地	坐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	及停車位)	1		1		•	
建物	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持 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基隆市信義區深 小段	奧坑段槓子寮	238.86	全部	王尚志	102 年 03 月 22 日	買賣	(含陽台 31.43 平方公尺,雨 遮2.25平方公 尺,超過五年)
				<u> </u>	- د ر		
建		面積(平方	變權利範圍	動	情	1	形
建 物	標示		(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類	總頓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i>~</i> ~	1,4 % 24	71E 7E	771 74 72	得)時間	得)原因	1. 11 17 27
(四)汽車(含大	型重型機器腳蹈	<u> </u>					
廠 牌	型 號		容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國瑞			2,494	王尚志	103 年 04 月 18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夕	卜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幣	列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新臺	常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ト幣之存款)(總金額 ■	:新臺幣1,6	326,287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4,880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28,842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18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基隆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567
華南商業銀行大稻埕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362
華南商業銀行基隆港口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王尚志		1,083
基隆市第二信用合作社基 金分社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4,353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888
玉山商業銀行建成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王尚志		1,405,312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新臺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票 面 價	額外幣幣	·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	臺幣 元)	,			
名 稱代碼所	有 人買賣機構	單 位	數票 面 價	額外幣幣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	人受託投資機材	 單 位	要 票 面 價 (單位淨值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	賈額:新臺幣 元	5)			1
名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價	額外幣幣	别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 1.珠寶、古董、字畫及			額:新臺幣	元)	
	類 項 /	件戶		人	價额

本欄空白																																		
2. 保險	(累積	巨線	负保	、險	費扌	斤台	分新	∱臺 ‡		金額	:			元)																			
保險公司	保險	(名)	稱	保	單	號	碼	要	保	人	保類	險	契	約型	保	險	金	額			始日〕迄〕		外	幣	敞巾	別		險	已費總		保合		費 臺	折
本欄空白																																		
(十)債權	(總	金額	: ;	新雪	を 幣	ī.		元	.)																						•			
種				類	賃	-		權		人	債	į	務	J		及		地	址	Ŀ	餘				客	a I		}(發生	生) 間	取往原	星(1	發生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	務(:	總金	額	: 亲	斤臺	幣	2,	596	, 446	元))																							
種				類	賃	Ī		務		人	債	;	權	J		及		地	址	Ŀ	餘				客	A I	反 得 寺	f(1	發生	生) 間	取 ⁴ 原	星(1	發生	生) 因
授信					王	尚	志						银行 节中									2	,5	96	,44	6	02 2 E		04	月	購冒	呈不	動	產
(十二)事	業投	資(總	金客	頁:	新	臺	幣 1	0, 0	00 ī	(,																							
投 資	人	投	ij	資	事	7	*	4	名	稱	投		資	, ulini,	F	業		地	乜	Ŀ	投	資		金	客	8	反 得 寺	ř(發生	生) 間	取 (原	导(2	發生	生) 因
王尚志		基隆	計	第	二信	言用	合	作礼	t		基	隆同		<u>-</u>	路	78	號							10	,00	()	8 ±		10	月	股会	文		
(十三) 備	註	-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本欄空白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尚志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工业士	服務機	1.勞動部		職稱	1.政務次長
中報八姓名	土미芯	服務機		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董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別定期申報		
配。但	男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非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 名
本欄空白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漬(平方 尺)	権 (·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託 有	i.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基隆市	暖暖區八德	段			417	20 78	0000	分	之	主	尚志			臺	灣銀	行	109 日	年(07 月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積(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基隆市暖	暖區八德	段			44.	.10	2 5	分之	1		主	尚志			臺	灣銀	行	109 日	年(07 月	24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	人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尚志

					1.衛生福和	訓部					1.部長		
申報人姓名	薛瑞元	服務	機	關	2.財團法/	人國	際合	作發展	基金會	職稱	2.董事		
					3.財團法/	【婦	女權	益促進	發展基金會		3.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	女	•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1			稱	謂		姓	名	·
配偶		郭美惠											·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淡水區海 落基地)	天段(自用	停車	4,021.27	1000000 分 之 5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 之坐落	淡水區海 基地)	天段(自用	房屋	302.97	1000000 分 之 5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 之坐落	淡水區海 基地)	天段(自用	房屋	2,866.95	1000000 分 之814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賈	(超過五年)
新北市 之坐落	淡水區海 基地)	天段(自用	房屋	209.41	1000000 分 之814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 之坐落	淡水區海 基地)	天段(自用	房屋	6.76	1000000 分 之814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2000年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88.29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賈賣	(含陽台 13.02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36.83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賈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51.15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賈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86.48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含陽台 9.82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2,546.90	10000 分之 146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並非主 淡型百海工机	2,546.90	10000 分之	郭美惠	93年09月	買賣	(共同使用部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2,340.90	71		10日	具頁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2,546.90	10000 分之 99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2,546.90	10000 分之 343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800.67	10000 分之 1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800.67	10000 分之 1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800.67	10000 分之 1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800.67	10000 分之 1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480.06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含陽台 67.39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547.61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含陽台 17.36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132.07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605.17	1000000 分 之 69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含陽台 44.13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37.23	全部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含陽台 6.89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134.96	100000 分 之1341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134.96	100000 分 之1530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134.96	100000 分 之3163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134.96	100000 分 之1691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134.96	100000 分 之104	郭美惠	93年09月 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8,083.11	1000000 分 之 65800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8,083.11	1000000 分 之 295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95.94	100000 分 之15634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95.94	100000 分 之20119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95.94	100000 分 之 42958	郭美惠	93年09月10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195.94	100000 之 21289	分	郭美惠			93年(10日	09月	買	賣		司使原 超過	用部 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3,356.86	100000 之 3095	分	郭美惠			93年(10日	09月	買	賣	-	司使原 超過	用部 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3,356.86	100000 之 3532	分	郭美惠			93 年 (10 日	09月	買	賣	-	司使月 超過	用部 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4,364.79	100000 : 之1	分	郭美惠			93 年 (10 日	09月	買	賣	-	司使月 超過	用部 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4,364.79	100000 : 之1	分	郭美惠			93 年 (10 日	09月	買	賣	-	司使月 超過	用部 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		4,364.79	100000 之 204	分	郭美惠			93 年 (10 日)9月	買	賣		司使原 超過	用部 五年)
建	物	,	變		動	1			情			形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持分		所有	權人	,	變動	時間	變	動原因	變動	時之	こ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1							
種	類	總頓數	船籍	港	所有	人		登 記 得) B			記(取)原因	取	得(質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器腳路	5 車)					1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得) B	-		記(取)原因	取	得(質 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							
型	式集	设造廠名稱	國籍標及 編	示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得) B	(取寺間		記(取)原因	取	得(質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瑪	1金或旅行支	栗)(總金智	額:	新臺幣		元)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絲	· 図	額	新臺	幣總	1.額或护	合新	臺幣	下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存	字款)(總金額	: 新臺幣	10,	058, 934	元)		ı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锺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灣			
臺灣銀行南港分行	综合存	款	新臺幣		薛瑞元									6,143
第一商業銀行西門分行	舌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7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玉成分 行	舌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4:	32,048
台北宮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50	00,000
台北宣邽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50	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5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36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312,14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3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3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3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3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291,05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204,11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2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2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2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師大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192,13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永和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1,08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嘉義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112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32,683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中和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薛瑞元	1,0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城東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薛瑞元	137,032
第一商業銀行西門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7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1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3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3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76,454
1.4	1	L	<u> </u>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168,13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 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56,04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天母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18,57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3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3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3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1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3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7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屏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郭美惠	100,000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1,680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68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南亞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有價證券總額未達 100 萬)			51				10	新臺幣	510
士電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有價證券總額未達 100 萬)	郭美惠		117	7			10	新臺幣	1,17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總額或	折合新	斤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T				1			Т				Т				1							
名			稱	所		有	,	人受	託投	資機	構	單	位	妻	好!	栗 面 (單化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總	息額或	折合新	f臺幣 額
本欄空!	白																									
名					-	稱			有		單	1	'立	數	賃	Ì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	總額或	泛折合 亲	斤臺幣 額
本欄空口	É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不宜		白马	_{里、} 種	丁 亘		摂り		月 作 苗 ′	貝徂≺ /	(別	」	總貨件		• 7	小室市	<u>'</u> 有	:	<i>/</i> (,)		人	質				額
本欄空!								•														-				
		文(界	 積	已終	敫保	險賃	 責折	合新	· 臺幣總	息金額	:5,	481,	398	元))											
ha -1 \	_	<i>t-</i> 2				保	單	號工	<i>t</i> a	保險	₹契				<u>_</u>	契約	始 E	3 \	外背	各幣	累	積 E	己繳保險	累積	已繳货	R 险費
保險公	可	保	險	名	稱		碼	要	保人	約類		保	險	金	額	契約			另				幣總額			
臺銀人 保險股 有限公	份			還 本 食甲型					瑞元	儲蓄壽險		Ī	1,00	0,0	00	79 年 10 日			新臺	警幣					1,48	3,398
臺灣人 保險股 有限公司	份		動型				() () () ()	〇 〇 郭	美惠	儲蓄壽險		Į.	1,57	8,2	V 4	107 [∠] 17 ⊟			新臺	藝幣					99	8,000
臺灣人 保險股 有限公司	份		動型	型增			() () () ()		美惠	儲蓄壽險		Ī	5,77	6,1	20	111 ⁴ 26 ⊟			新臺	彭市					1,00	0,000
臺灣人 保險股 有限公	份	變!	動型	型增		0	() () () ()	○ 郭	美惠	儲蓄壽險		Ţ.	1,75	0,6	95	106 [∠] 27 ⊟	年 10 7終』	月	新臺	警幣					2,00	0,000
(+)1	債材	崔(總金	金額	: 亲	沂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注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	_ 白		_				_	_				_	_		_	_	_		_	_	_					
(+-)) 信	責務	(4	總金	額	:新	臺	幣	元)													1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³ 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	白																									
(+=)) [*	投頁	資_(總金	金額	: 3	新臺	幣	元	.)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	業	地	址	投	貧	į į	金 金	額	取得(² 時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空日	白																									
(十三)) 信	-	註																							
最後版	本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薛瑞元

					1.衛生福利	[部]		1.政	務次長		
							-	2.董			
申報	人姓名	王必勝	服	. 務機	Z.别曼広八	、海峽交流基金會		職稱	"		
					3.財團法/	臺港經濟文化合	作策進會	3.董	事		
					4.國光生物	对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4.董	事		
申	報日	111年1	.0月18	H		申報類別家	 報				
	配	禺 及	未成	年子:	女	配ん	男 及 未	·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妇	生 名		
配偶			尤香	玉		子女		王〇云			
子女			王〇)儀							
	不動產		I		1						
1.	土地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1	登記(耶	登記(取			
土	地	坐	落	公尺)		所有權人	登記(中) 得)時間		取得價額		
	市松山區延 量之坐落基		卜段(自	3,857	100000 分 之902	王必勝	102年04 月2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7 1475 375					,,,,,,,	•	/		•		
	土		地	<u>,</u>	變	動	情	Ī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空白										
2.	建物(房屋	是及停車位	立)			· L	<u>I</u>		I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耶得)時間		取得價額		
臺北市	市松山區延	吉段一小	段	101.66	全部	王必勝	102 年 04 月 26 日		(超過五年)		
					ı	I	/1 20 H				
	建		物	1	變	動	情	Ť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引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	空白										
(三)	船舶					I	<u>I</u>		I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耶得)時間		取得價額		
本欄名	空白										
(四)	汽車 (含	大型重型	機器腳蹈	<u></u>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 有 人	登記(事得)時間		取得價額		

		1															
BMW iM sports				2,	,000	王	必服	券)9	手 12 日	買	賣	2,850),000	
VOLVO XC40				1,	,969	尤	香=	E)8	手 04 日	買	賣	1,700	000,	
(五) 航空器		1															
型	式	製造廠名	苒	國籍標及 編	栗示號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原因	取名	星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幣之:	現金或旅行	支票) (總金	企額 :	新	臺幣	ት 50,	, 000	元)						
幣	所	·	有		人	外	i	幣	總		額	新臺	幣絲	總額或折	合新。	臺幣絲	急額
1★新臺幣	王	必勝														20,	000
1★新臺幣	尤	香玉														30,	000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幣之	存款)(總金	資 :	:新臺灣	各 10,	322	, 12	20元	.)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敞	別	所	7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	下總 額 幣	頁或 才 總	沂 合 額
1★合作全庫商業銀行石牌	活期億	諸蓄存款	37	新臺幣		王贞	公勝							701 至	·	3,117	
1★台北宣邽商業銀行延平	活期億	諸蓄存款	3	新臺幣		王山										1,135	,518
1◆圖素冊華商業銀行由答	外幣在	字款		美元		王山		:			(62,917	7.16		1,9	27,15	2.61
1★玉山商業銀行三重分行	活期信	諸蓄存款	3	新臺幣		王』		÷								1,203	,350
1★玉山商業銀行三重分行	活期億	諸蓄存款	3	新臺幣		王贞										1,107	,256
1★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天母 分行	活期存	字款	27	新臺幣		王山		:								131	,845
1★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石牌 分行	活期存	字款	27	新臺幣		尤	季玉									1,574	,161
1★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敦南	活期在	字款	2	新臺幣		尤者	季玉									125	,312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新臺	幣 470,733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	幣	元)				- 1							ı	10 + W- 11	- h- h- i		+ 1/4
名 稱	所	有	人月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幣	为山	新臺幣線 總	!額或非	斤合新	· 量幣 額
1★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	幣	元)											<u> </u>	+1 + W 11	- N. I		+ 1/4
名 稱代碼所	有	人買賣機	構	單(泣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幣	別	新臺幣總 總	!額或非	斤合新	「 量幣 額
本欄空白			\int		_			_	_		_						_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位	賈額:	新臺幣 200), 000)元)								•			•		
名 稱所有	人	受託投資	機構	單	位	數	票 (價 :淨值		外	幣幣	別	新臺幣總 總	額或打	介合新	臺幣 額
富蘭克林拉丁美		臺灣銀行			20,	,000					新臺	三 附				200	,000
•				-			•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270,733 元)

名	稱所	·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1★合作金庫基金	尤	香玉				1		270,733	新臺幣	270,733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至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925,682 元)

保險公司	保險		4	呆單 碼	- 號		保保	人	保險契約類型	險	金	72 EI			台日\		外幣別								激货臺幣		
三商美邦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年終	<u></u>)		王並	公勝		儲蓄型壽險			1	110)年	01 月 終身		新臺灣	鹎									1
1★國泰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益美雙 率變動 元終身	型身	\$			王弟	公勝		儲蓄型 壽險	21	6,0	()()			12月 終身		美元			6	52,8	369	1	,92	25,6	577	.47
三商美邦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世紀贏 額萬能 壽險 A	終身)		尤耆	玉		儲蓄型 壽險						01 月 終身	7	新臺灣	的									1
三商美邦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年終	\$)		尤者	孟		儲蓄型 壽險						01 月 終身	3	新臺灣	的									1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額還本					王〇)굸		儲蓄型 壽險			- 11			01月 終身		新臺灣	的									1
南山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額還本)		王()儀		儲蓄型 壽險						01月 終身	- 13	新臺灣	的									1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原	後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6,743,044元)

種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E) 間		發生) 因
汽車貸款	王必勝	券			專保資 上市中			限公司 封	J		1,710,000	109年12 14日	月	購車	
房屋貸款	尤香3	<u>.</u>			山銀行 上市三						5,033,044	98 年 07 16 日	月	購屋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 原	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12 月 08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必勝

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1.政務次長 1.衛生福利部 2.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2. 董事 職稱 申報人姓名 王必勝 服務機關 3.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 3. 董事 4.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董事 申報類別就(到)職申報 申 報 111年10月18日 偶及未成年子女 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配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尤香玉 子女 王〇云 子女 王〇儀 受託人 呂桔誠 負責人姓名 臺灣銀行 (二)不動產 1. 土地 權利範圍 移 轉 登 面積(平方 信 託 前 記 土 坐 受 託 人 地 落 公尺) (持 分) 所有權人 完成日 期 100000 分之 111年11月22 2★新北市三重區富貴段 2,452.41 尤香玉 臺灣銀行 1341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信 託 前 移 轉 登 記 建 物 標 受託人 示 公尺) (持 分) 所有權人 完 成 日 期 117.74 (另附屬建 111年11月22 2★新北市三重區富貴段 全部 尤香玉 臺灣銀行 物總面 \exists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2★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12 月 09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

積:19.50)

此 致

監 家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王必勝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未兩生	np 25]		1.衛生福和	训部			啦 较	1.政務次長
甲報入姓名	李麗芬	服務材		2.財團法/	人賑災	基金會		職稱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幸	报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1	隅 及 未	成年	子 女			配	偶及者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ſ	可宜澤			子女			何○叡	Z

(二)不動產

1. 土地

1. 上八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 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206.03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30.33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0.20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319.27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1.86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30.91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37.38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203.0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1.99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207.19	全部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1,697.07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59.1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賈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6.64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賈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265.36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賈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8.45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之坐落基		天段(自)	用房屋	88.74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	水區海	天段(自)	用房屋	0.51	15850 分之	何宜澤	103年07	買賣	(超過五年)

之坐落基地)		240		月 29 日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61.78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1.91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15.26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54.25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92.94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84.59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76.9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237.40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430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1.91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5.7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淡水區海天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46.52	15850 分之 240	何宜澤	103年07 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臺南市白河區大排竹段(耕地, 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2,088	全部	何宜澤	89年07月26日	贈與	(超過五年)
臺南市白河區埤子頭段埤子頭 小段(耕地,特定區域農牧用地)	2,970	全部	何宜澤	89年07月26日	贈與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岔	至白								
2. 3	建物 (房屋	及停車位	z)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	万淡水區海	天段		258.04 (另附屬建 物總面 積:8.16)	全部	何宜澤	103 年 07月 29日	買賣	(含陽台 8.16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建		物	1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空白								

(三)船舶		1																	
種	類	總	頓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村	幾器腳趾	沓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2	容	量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中華					2	,359	何』	[澤) 03	F 01 日	買	賣		900	,000	0	
(五) 航空器				1			1			1			1						
型	式 \$	製造廠	名稱	國及		票示號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分	小幣之耳	見金或	旅行支	票)	(總金	金額:	新臺	幣		元)	- 1								
收	別所		有			人	外	幣	總	,	額	新臺	幣絲	恩額	或折	·合亲	疒臺	幣絲	!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		字款)((總金客	頁:弁	斩臺門	\$8, ∠	181, 8	45 元)										
存 放 機 構	種		艾	領幣		别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臺幣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第一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綜合有	艺款		美	元		李麗					1,088	R 45	新	臺	当		總 . 97	額 7.30
第一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綜合有			+	臺幣		李麗	-				1,000							,918
第一商業銀行圓山分行	綜合有	字款		澳	幣		李麗	芬				208	3.74				4		7.80
華南商業銀行雙和分行	活期信		<u></u> 款		臺幣		李麗												77
彰化商業銀行東台南分行	活期信	者蓄存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25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保生分 行	活期信	諸首存記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5,	205	,30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保生分 行	活期信	者蓄存款	款	瑞	士法	郎	李麗	芬					300				9	,70	5.2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古亭分 行	活儲證	登券戶		新	臺幣		李麗	芬										109	,41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中和分 行	活儲證	登券戶		新	臺幣		李麗	芬											9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信	者蓄存制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254
聯邦商業銀行公館分行	活期僑	諸菩存詞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1	,398
玉山商業銀行北投分行	綜合有	字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510	,06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和分行	活期信	者蓄存款	款	新	臺幣		李麗	芬										3	,741
臺灣土地銀行高雄分行	活期信	者蓄存	款	新	臺幣		何宜	澤										1	,864
臺灣土地銀行白河分行	活期僑	 諸蓄存	- <u>-</u> 款	新	臺幣		何宜	澤	\exists								1,	711	,52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北投分 行		新臺幣	何宜澤	131,187
查打國際商業銀行南京分 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何宜澤	350,174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何宜澤	321,759
玉山商業銀行中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何○叡	71,925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万	新臺灣總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幣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貿	賣 機	養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幹總額	或折	合新臺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額 淨值)	外背	各 幣	新臺	幣總額或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另	新臺幣總額或折行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19,028 元)

		-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臺灣	銀行受託	信託財産.	專戶		1		李麗芬				15,517
臺灣	銀行受託	信託財產	專戶		1		何宜澤				3,511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6,044,412 元)

	, (, 4 . 1, 7 .			从 只 V		_	,		,		,	- /	_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稱	保單號 碼	要	保	Λ.	保險約類		保	險	金	名自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食 累積已繳保險 \$ 頁折合新臺幣總額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204 美	元增		()()()	李	麗芬		儲蓄壽險				25,0		100 年 01 月 17 日/208 年 01 月 16 日		84	,72	0 2,722,90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添豐終	身壽阿	澰	000 000 000 1	李	麗芬	Ž.	儲蓄壽險			8	00,0	00	99 年 08 月 23日/207年 08月22日				666,14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祥福 10	1終』	身	000 000 000 0	李原	麗芬		儲蓄壽險			3	50,0	00	92 年 08 月 18日/156年 08月17日				188,08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利年 保險	年終身	} O	00 00 00	李麗芬		儲蓄壽險			200		96 年 27日 07月	/156	年	新臺幣				458,	,065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新豐彩	101	\circ	00 00 00	李麗芬		儲 潔 壽險			10	,000	99 年 23 日 08 月	/196	年	新臺幣				26,	,606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澳多鑫 身壽險		₹ O	00 00 00	李麗芬		儲			30	,000	106 年 13 日 11 月	/202	年	澳幣		49,835		1,025,	,106
國泰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雙好還	本終身		00 00 00	李麗芬		儲			200		92 年 18日 08月	/156	年	新臺幣				567,	,138
富邦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富邦新 險(甲			00	李麗芬		儲		1	,000		85 年 11日 10月	/153	年	新臺幣				390,	,365
(十)債	權(總:	金額:	新臺	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弱 時		取得(發 原	·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	總金額	: 新	臺幣	8, 524,	291	[元])												
種				債	務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 時	登生) 間	取得(發原	·生) 因
授信				何宜	澤					『商業 を を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は り に り に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桂林分	分行		8,5	24,291	103年 30日		房貸分掉 擔	朝長
(+=):	事業投	資(總	金額	[:新	臺幣		元	.)												
投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¾ 時		取得(發 原	·生) 因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麗芬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中却114万	* ====	DD 25 146	1.衛生福	利部	TH: 150	1.政務次長
申報人姓名	李麗芬	服務機		人賑災基金會	職稱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報類別定期申報		
配(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謂		姓 名
配偶	1	何宜澤		子女	何○叡	Į.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部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淡水區海天	段			28	. 33	158 240	350)	分	之	何	直澤			臺灣	彎銀行	Í	110 日	年()1 月	08
新北市	淡水區海天	 段		2	,278	.95	100 752	0000 2	分	之	何印	直澤			臺灣	彎銀行	Î	110 日	年()1 月	08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淡水區海天	段			71.	.74	全	部			何	直澤			臺灣	警銀 行	Î	110 日	年(01 月	80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2,74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聚陽	1,000	李麗芬	臺灣銀行	109 日	9 年	12 月	29	10		10,000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274	李麗芬	臺灣銀行	109 日	9 年	12 月	29	10		12,740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李麗芬	臺灣銀行	109 日	9 年	12 月	29	10		10,00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麗芬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李伯璋	服務	機	關	1.衛生福和	削部	中央	健康倪	录險		職稱	1.署長	
中報八姓石	学旧垾	服務	傚		2.財團法/	器	官捐	贈移植	直登			2.董事	XI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另	列気	定期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			配	什	禺 及 未	.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7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可素珍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南市 坐落基	東區東光 地)	:段(自用原	房屋之	1,497	10000 分之 260	柯素珍	87年04月 27日	賈	(超過五年)
臺南市 坐落基	東區東光 地)	:段(自用原	房屋之	21	10000 分之 260	柯素珍	87年04月 27日	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写	产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南市東區東光段	182.02	全部	柯素珍	87年06月 04日	賈	(含陽台 24.08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臺南市東區東光段	2,422.11	10000 分之 247	柯素珍	87年06月04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南市東區東光段	797.02	10000 分之 261	柯素珍	87年06月04日	賈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雲林縣虎尾鎮新興里016鄰民生路(未登記建物)	117.80	全部	李伯璋	88年09月18日	繼承	260,500 (超過五年)
雲林縣虎尾鎮新興里016鄰民生路(未登記建物)	106.70	100000 分 之 50000	李伯璋	88年09月 18日	繼承	36,100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产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性知知	總噸數	船籍港	川月八	得)時間	得)原因	以付俱领

	T		1		T	1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距	沓車) T		ı	1		1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LEXUS		4,608	李伯璋	100 年 12 月 01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MINI		1,499	柯素珍	110 年 12 月 22 日	買賣	1,400,000
(五) 航空器						
型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玩	見金或旅行支票	と)(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幣別所	有	人	外 幣 約	匆 額 新臺	幣總額或力	介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石	字款)(總金額	: 新臺幣 45,	297, 208 元)	1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新臺灣新臺灣	幣總額或折合 幣總額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存	字款	新臺幣	李伯璋			2,795
臺灣銀行信安分行 活期信	者蓄存款	新臺幣	李伯璋			18,085,781
臺灣銀行南都分行 活期信	诸 蓄存款	新臺幣	李伯璋			1,623
臺灣土地銀行北台南分行 優惠存	字款	新臺幣	李伯璋			3,305,718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台南分 行 活期存	字款	新臺幣	李伯璋			30,17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字款	新臺幣	李伯璋			5,755,25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活期在	字款	美元	李伯璋	9,489	.19	305,47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線合在	字款	新臺幣	李伯璋			7,670
	·····································	新臺幣	李伯璋			3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館前分 活期證	登券戶	新臺幣	李伯璋			1,300
北豐國際商業銀行府城分	诸 蓄存款	新臺幣	李伯璋			378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存	字款	新臺幣				33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億	诸 蓄存款	新臺幣	李伯璋			2,326,13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台南分 行	字款	新臺幣	柯素珍			33,07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在	字款	新臺幣	柯素珍			1,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柯素珍		1,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柯素珍		12,176,26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柯素珍		392,819.7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柯素珍		3,72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柯素珍	33,799.86	148,989.8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活期存款	美元	柯素珍	1,499.09	48,258.7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活期存款	紐西蘭幣	柯素珍	7.84	147.7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活期存款	澳幣	柯素珍	0.58	12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活期存款	南非幣	柯素珍	4.75	8.4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成大分 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柯素珍		671,310
華南商業銀行台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柯素珍		97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柯素珍		119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2,379,019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23,800 元)

	所	•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牙	列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遠東新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股票遺失,申請補發中)	李伯璋		800				10	新臺				8,000
勝華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李伯璋		580				10	新臺	幣			5,800
大穎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非國內上市、上櫃股票)	李伯璋		11,000				10	新臺	幣			110,0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絲	恩額或力	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2, 255, 219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聯博全球非投資 等級債券基金 TA 美元月配	李伯谙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250.55	8.04	美元	64,764
富達北歐基金 (再投資)(瑞典 幣)	和 妻珍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信託部	25.95	1,797	瑞典幣	134,347
台灣活力基金	和安炒	中國信託證券 投資信託股份	6 366 60	14.60	新臺幣	92,952.36

		有限公司				
安聯小龍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057.396	93.75	美元	3,187,058
安聯收益成長基 金 AM 穩定月收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208.942	7.79	美元	302,778
安聯收益成長基 金 AM 穩定月收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125.575	7.79	美元	281,899
安聯收益成長基 金 AM 穩定月收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112.524	7.79	美元	278,630
安聯收益成長基 金 AM 穩定月收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101.322	7.79	美元	275,824
安聯收益成長基 金 AM 穩定月收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097.002	7.79	美元	274,743
富達新興市場基 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153.98	23.57	美元	874,458
富蘭克林坦伯頓 成長基金美元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190.72	20.59	美元	788,219
富坦新興國家固 定收益美月配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4,119.237	3.58	美元	474,112
聯博全球非投資 等級債券基金 AT 美元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2,734.807	2.93	美元	257,617
歐義銳榮新興動 力股票基金歐元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51.13	177.24	歐元	287,818
PIMCO 新興市場 債券基金 E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3,629.075	8.35	美元	974,234
貝萊德亞洲非投 資等級債券基金 台幣月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9,736.70	3.8531	新臺幣	76,047
貝萊德亞洲非投 資等級債券基金 台幣月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9,266	3.8531	新臺幣	74,234
瀚亞印度政府基 礎建設債券配台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60,000	7.247	新臺幣	434,820
統一大東協高股 息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30,000	10.56	新臺幣	316,800
聯博全球非投資 等級債券基金 TA 月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32,894.74	5.13	新臺幣	168,750
日盛上選基金(A 類型)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7,286.86	43.17	新臺幣	314,574
安聯全球農金趨 勢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26,482.30	7.88	新臺幣	208,681
安聯全球農金趨 勢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26,184.10	7.88	新臺幣	206,331
安聯全球油礦金 趨勢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44,935.20	10.76	新臺幣	483,503

富蘭克林華美全 球成長基金台幣	和安修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5,812.20	9.04	新臺幣	52,542
富蘭克林華美全 球醫療保健基台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29,211.30	7.75	新臺幣	226,388
合庫台灣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6,949.16	16.36	新臺幣	277,288
合庫台灣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8,650.52	16.36	新臺幣	141,523
合庫 AI 電動車及 車聯網基金	門 索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12,418.50	12.33	新臺幣	153,120
合庫 AI 電動車及車聯網基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6,935.10	12.33	新臺幣	85,510
安聯四季豐收債 券組合月配人民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2,159.80	7.8598	人民幣	74,557
安聯收益成長多 重資產配息人民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5,050.50	8.05	人民幣	178,563
聯博全球非投資 等級債券基金 TA 人民幣月配		合作金庫商業 銀行信託部	6,618.13	8	人民幣	232,535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額	外	幣	幣万	新臺幣總額或折總	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5,929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黄金石	存摺(金融	機構:	合作金		1		柯素珍				5 020
庫商	業銀行成為	大分行)			1		門系垑				5,929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8,504,029 元)

	双(示例 山脉)		113-11	10 2 -7()	, ,		- /					
保險公司	保險名和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	金	額		的始 約 遊		外幣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二十年繳費金富泰終身保險		李伯璋	儲蓄型 壽險	1	,000,	1 W W N		年 0 日/終	1月	新臺幣	2,904,029
合作金庫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 届 頁 人 生 ∠ 総 婚 壹 除 但 №	1()()()	李伯璋	投資型 壽險	6	5,900,		22 E			新臺幣	6,000,000
合作金庫 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 公司	【 虽 頁 人 生 】 總 類 妻 除 但 『	1()()()	柯素珍	投資型 壽險	11	,040,		17 E			新臺幣	9,600,000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債	權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餘	報 報 時 「) 取 i 引 原	寻(發生) 因
---	----	---	----	---	---	---	---	----	------------------	--------------	------------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類債 人債權人及地址餘 額 種 務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資事業地址投資金額 人投 資 事 稱投 投 資 業 名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伯璋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李伯璋	服務	機	嗣	1.衛生福和	削部	中央	健康	保層	儉署	職稱	1.署長	
中報八姓石	学旧埠	服務	ベ		2.財團法/	器	官捐	贈移	植	登錄中心	職稱	2.董事	長
申 報 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	女
稱	謂	3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可素珍											

受託人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雷仲達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雲林縣虎尾鎮同心段	138.07	全部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 業銀行	107年12月28日
臺北市信義區三興段二小段	7,490	80000 分之 576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 業銀行	107年12月28日
臺南市東區東光段	7,840	10000 分之 413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 業銀行	107年12月28日
臺南市東區東光段	150	10000 分之 413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 業銀行	107年12月28 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責(平 尺	·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臺北市	信義區三興	段二小段			53	. 44	2 5	分之	1		柯萝	素珍			合作業銀	乍金属 艮行	車商	107 日	年	12 月	28
臺北市	信義區三興	段二小段			101	.86	4 %	分之	1		柯萝	素珍			合作業銀	乍金属 艮行	車商	107 日	年	12 月	28
臺南市	東區東光段				174	.27	全	部			柯到	素珍				乍金属 艮行	車商	107 日	年	12 月	28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7,868,82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南亞	530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5,300
遠東新	399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3,990
華新	5,000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50,000
正新	12,437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24,370
聯電	3,038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30,380

	T		1	Ī	1	
金寶	10,058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00,580
仁寶	13,307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33,070
台積電	10,149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01,490
旺宏	1,047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0,470
錸德	4,726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47,260
佳世達	1,537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5,370
華碩	67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670
億光	3,591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35,910
友達	5,626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56,260
兆赫	485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4,850
華航	43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430
國泰金乙特	227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2,270
國泰金	5,626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56,260
群創	69,194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691,940
和碩	150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500
精誠	5,342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53,420
國統	39,191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391,910
文曄科	8,683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86,830
文曄科甲特	1,190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1,900
旭品	7,377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73,770
宏鍟	7,199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71,990
宜特	5,511	李伯璋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55,110
台化	756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7,560
旺宏	9,743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97,430

友達	5,315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53,150
富邦金乙特	255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2,550
富邦金	6,360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63,600
兆豐金	25,763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257,630
群創	35,354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353,540
合庫金	481,239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4,812,390
富邦金丙特	134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1,340
富邦金甲特	233	柯素珍	合作金庫商業銀 行	105 年 08 月 01 日	10	2,33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伯璋

			公 職	人員則	才產申 载	る 表		
申報人姓名	李麗珠	服	. 務 機 陽	1.臺北市政	放府文化局		1.局長	<u></u>
一种人工工	子配外	7,12	. 477 174, 19		、台北市文化基金		2.董	事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Ħ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	偶 及 未	. 成	年 子:	女	配ん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稱	調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顧其	:信					
(二)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內湖區原 用房屋之坐落基		(自	12,138	28000 分之 64	李麗珠	86年05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變	 動			 形
土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u> </u>	(40 // /				
2. 建物 (房)	星及停車位)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內湖區原	長寧段一小段		22,612.78	28000 分之 64	李麗珠	86年07月18日	第一次登 記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臺北市內湖區原	等 段一小段		107.64	全部	李麗珠	86年07月 18日	第一次登記	(含陽台 11.02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T	1	
種		類	總噸數	船 籍 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	大型重型機器	器腳 蹈	• 車)		T		m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五) 航空器

本欄空白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 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 得 價 額

		及 編 號		得)時間得)原因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夕	卜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雲)(總金額:	新臺幣	ć)	
幣	列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新臺幣絲	2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7.10.000 =)		
(七)存款(指新臺幣、タ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ト幣之存款)(總金額 種 類		(48,886 元)	小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 臺 幣 總 額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麗珠		600,000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麗珠		877,830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麗珠		681,835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人民幣	李麗珠	40,291.39	181,472.42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日圓	李麗珠	300,242	66,563.65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美元	李麗珠	370.16	11,101.10
台北富邦銀行信義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李麗珠	33,627	1,008,473.73
臺灣銀行東湖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其信		600,000
臺灣銀行東湖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顧其信		2,014,131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其信		482,574
台北富邦銀行內湖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其信		10,831
台北富邦銀行永春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其信		12,290
元大銀行忠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其信		16,162
中信銀行內湖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顧其信	0.20	6
中信銀行內湖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顧其信		185,617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 1.股票(總價額:新臺		元)			
	所 有 人	股	數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	臺幣 元)				
名 稱代碼所	有 人買賣機構	: 單 位	數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1,265,	483 元)			

位

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名

稱所

有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要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外 幣 幣 別

永豐基金	李麗珠	台 北 富 邦 商 業 銀行市府分行	1,964.07	38.61	新臺幣	75,832.74
富達基金全球聚 焦基金	李麗珠	台 北 富 邦 商 業 銀行市府分行	64.91	84.80	美元	165,076
安聯收益美	李麗珠	台 北 富 邦 商 業 銀行市府分行	40.886	7.83	美元	9,600.92
貝萊德新興市場 基金	今 	台 北 富 邦 商 業 銀行市府分行	7.05	35.39	美元	7,482.49
聯博全球高收益 人民幣	李麗珠	台 北 富 邦 商 業 銀行市府分行	6,202.43	8.32	人民幣	232,425.40
宏利實質多重 NB 人	李麗珠	台 北 富 邦 商 業 銀行市府分行	19,962.87	8.6202	人民幣	775,066.03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總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1.83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	E 白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1,640,065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 命クト百	富邦人壽金 鑽 168 還本 終身保險	000 000 600	李麗珠	儲蓄型 壽險	2,190,000	105年04月 06日/156年 04月05日			2,162,580
量 邦 人 壽 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美 珍鑽外幣利 率變動型增 額還本終身 保險	000	李麗珠	儲蓄型 壽險	30,000	106 年 10 月 20日/156年 10月 19日		92,955	2,787,720.45
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智 富吉家外幣 利率變動型 終身壽險	000	李麗珠	儲蓄型 壽險	60,000	110年01月 08日/157年 01月07日		20,392	611,556.08
富 邦 人 壽 保險公司	富邦人壽智 富傳家外幣 利率變動型 終身壽險	000	李麗珠	儲蓄型 壽險	82,000	109年03月 30日/157年 03月29日		49,258	1,477,247.42
	中國人壽保 安終身保險	000042	顧其信	儲蓄型 壽險	600,000	90 年 06 月 18日/終身	新臺幣		57,084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峰終	人壽高 身還才 (丙型		$\bigcirc\bigcirc$	顧其信	=	儲 蓄 壽險			200	,000) [年 1日/約		新	臺幣	ę.						4	107,520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峰終	人壽高 身還 ² (甲型	z O	00	顧其信	TIIL	儲蓄壽險			500,	,000	86 18	年 1 日/約	1 月 終身	新	臺幣	f						6	513,882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峰終	人壽登 身保險 身增額			顧其信	=	儲蓄壽險			500	,000	86 18	年 1 日/約	1 月 終身	新	臺幣	f						2	269,906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峰終	人壽登 身保險 身增額		00 00 00	顧其信	=	儲蓄壽險			500	,000	1	年 1 日/約		新	臺幣	f						3	308,585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人壽 123 約 險	ķ 🔍	\circ	顧其信	=	儲 蓄 壽險			600,	,000	1	年 0 日/約		新	臺幣	f							54,412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				00	顧其信	TILL	儲蓄 壽險			300,	,000) [年 0日/約		新	臺幣	ş						3	379,200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雙好 身	還本約		00	顧其信	=	儲 蓄 壽險			150	,000	26	年 1 日/1 月 25	38年		臺幣	f						2	239,624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好鑽 動型	人壽 利率變 增額 身保險			顧其信	=	儲蓄壽險			380,	,000	07	7年(日/1: 月 06	51年		臺幣	ŗ						1,2	221,099
新 光 人 壽保險公司	新富率身	人壽	美川冬	00	顧其信	=	儲蓄壽險			33,	, 559	26	9年〕 日/14 月 2 6	49年		元			35	5,00	0		1,0)49,650
(十)債權	(總:	金額:			元)													币	【得(一 發力	‡)	取得	(發生)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į Ę		78 -	間		因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	務(約	總金額	: 新	臺幣		元))												π.	, 4日 /	/ z* ·	L	田畑	(Z\$ JL \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即時		、贺 5	主)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_						_					_							
(十二)事	業投	資(總	金額	:新	臺幣		元)											1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Ī.	業	地	址	投	資	釒	新	耳眼		(發)		取得原	(發生) 因

十十月月7777 一十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麗珠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1.局長 1.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李麗珠 2.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2. 董事 申報類別就(到)職申報 報 111年11月01日 配 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偶 及 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顧其信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	責(平	方	權	利	範	韋	信	言	£	前	曾	託	7	移	轉	登	記
Æ	427	4本	713	公	尺)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X	<i>5</i> U	/	完	成	日	期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18,520 元)

名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台塑	3,112	李麗珠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8 日	10	31,120
南亞	1,000	李麗珠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8 日	10	10,000
台化	1,060	李麗珠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8 日	10	10,600
中鋼	19,655	李麗珠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8 日	10	196,550
中華電	6,000	李麗珠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8 日	10	60,000
兆豐金	1,025	李麗珠	臺灣銀行	111 年 10 月 28 日	10	10,25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麗珠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由却	.人姓名	庫 記禁	服務	1級 民月	1.臺北市	文府:	兵役局				- 職		1.局長	
中和	.八姓石	博水 戊	加 %	(茂) 崩	2.						丰丰	稱	2.	
申	報 日	111年09月	17 日			申	報 類	別	卸(离	雅)職申	報			
	配(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		į	配	偶	及	未成	戈	年 子女	
	稱	謂	姓	生 名	,		ŧ	偁	謂				姓 名	
配偶			陳淑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些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桃園區中平段 之坐落基地)	(自用房屋	2,417.83	10000 分之 183	陳淑惠	89年03月2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	桃園區中	平段		164.70	全部	陳淑惠	89年03月 29日	賈賣	(含陽台 10.41 平方公尺,雨 遮 10.45 平方 公尺,超過五 年)
桃園市	桃園區中	平段		4,605.61	100000 分 之1895	陳淑惠	89年03月29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2	产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日產							1,275	陳沫	双惠		90年03月21日	買賣	(超過五年)

MAZDA			1,998	陳淑惠		107 年 10 月 16 日	買賣	889,000
ТОУОТА			1,987	陳淑惠		108 年 10月 01日	買賣	1,07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得價額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戦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25,000,117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別	所 有	外	幣	總額	新新	臺幣臺	總 額 幣	或护總	f 合 額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895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4	,800,	,000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2	,500,	,000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1	,000,	,000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500,	,000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990,	,918
合庫商業銀行八德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1	,000,	,000
合庫商業銀行中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658,	,636
國泰世華銀行新興分行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傅永茂								24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國外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三多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69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10,	,201
玉山銀行苓雅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傅永茂								4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1	,560,	,000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64,	,961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2	,107,	,249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2	,027,	,572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2	,000,	,000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1	,785,	,832

中華郵政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1,000,000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70,983
中華郵政公司高雄三塊厝郵局(高雄 24 支局)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1,000,000
遠東國際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1,000,000
遠東國際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74,993
中信銀行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陳淑惠	10,447.84	323,611.40
中信銀行南桃園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陳淑惠	0.33	10.22
中信銀行南桃園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淑惠		523,936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82,800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82,80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こ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晶彩科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要處分先解除信託)			2,130	10	新臺幣	21,300
工信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要處分先解除信託)	陳淑惠		6,150	10	新臺幣	61,50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 總	頁或折合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單位	價 立淨值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總	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牙	新臺鄉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幣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1,055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活期和	存款(金融	烛機構: >	兆豐國		1		陆汕車				1 055
際商業	業銀行信	託部)			1		陳淑惠				1,033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1,000,000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碼	號	要保	人。保險	保 險	金	額	契約契約	勺始 約 迄		外幣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國人壽保險公司	中國人壽鑫 好利多多萬 能保險		0	陳淑惠	儲蓄壽險	1,0)00,00	00	99 £ 26 E	年 10 日/終	, •	新臺幣	1,000,000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債
 權
 人債
 務
 人及
 地址
 餘
 額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時間原因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投 資 人投 事 稱投 事 資 名 地 址 投 金 額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晶彩科(股數 2,130 股)及工信(股數 6,150 股)因要處分,於 111 年 5 月 23 日由兆豐解除信託返還,因未等到合適價位出脫又於 9 月 17 日卸職(8 月 31 日再次通過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傳真通知監察院),因時間太近而未再信託回兆豐信託帳戶。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傅永茂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備シ丼	服務機	1.臺北市	 政府兵役局	1.局長 職 稱
下报八姓石	(P / A / A / A	刀区 7万 7%	2.		2.
申報日	111年09月	17 日		申報類別卸(離)職申	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調	姓	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陳淑惠			

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張兆順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i>カ</i> 尺	۶ ()	<u> </u>	利争	危 圍		信所	有	光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高雄市前鎮區光華段一小段			50	()	000 185	00 /	分 之	ノ	傅:	永茂				豐國 银行	際商	104	. 年 (03 月	17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積(平 尺	·方)	權	利 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 有	毛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高雄市	前鎮區光華	段一小段			71	. 53	全	部			傅	永茂				豐國隊 银行	祭商	104 日	年(03 月	17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股 數	信	託前	所有	· 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本欄空白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傅永茂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李世珍	服務	機關	1.新竹市西	女府			啦 较	1.副市長
中報八姓石	学巴珍	服務	(茂) 絹	2.新竹農園		设份有限	2公司	職稱	2.董事
申 報 日	111年09月	29 日			申報	類另	就(到)職申	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	子女	-		配	偶及	卡成	年 子女
稱	謂	女	生名	,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魄益塘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竹市	光華段			129	全部	李世珍	66年06月2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竹市	光華段			3,633	10000000 分之 94422	李世珍	83年06月30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名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竹市光華段		120.68	全部	李世珍	83年12月 09日	第一次登記	(含陽台 14.17 平方公尺,超 過五年)
新竹市光華段		5,686.34	100000 分 之1009	李世珍	83年12月09日	第一次登記	(共同使用部 分,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形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	至白								

(三)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TOYOTA RAV4						1,987	李世	辻珍		110 年 11月10日	買賣	1,06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9,230,360元)

存 放 機 構	種類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應敘明分支機構)	作 炽	ф 201	/// 有 八	八 市 総 領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新竹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187,894
土地銀行新竹分行	優惠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4,084,086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617
台北富邦銀行風城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2,443,047
臺灣企銀新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447,832
渣打國際商銀北新竹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479
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營業 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4,267
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營業 部	活期證券戶	新臺幣	李世珍		77,743
中華郵政公司新竹光華街郵局(新竹4支局)	中華郵政存簿儲金	新臺幣	李世珍		1,000
玉山商業銀行新竹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世珍		1,983,395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930,398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5,75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宏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上下市股票)	李世珍		575		10	新臺幣	5,75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力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 總	總額或	.折合新	斤臺幣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924,648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元大美元貨幣市 場基金	李世珍	元大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10.3248	新臺幣	1,924,648.03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幣
------------------------	---------------------	---

																總				\$
本欄空白																				
	、古董、字 、古董、字							包價	'額:	新雪	臺幣	3, 0	00 元)							
財 産	種	ž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耄
股金(金融协用合作社營		第一個	是		1			:	李世	:珍										3,00
2. 保險	(累積已繳位	R 險 9	貴折合新	斤臺幣	總金額	: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 -	單號碼	要	保人	保類	險 契	約型	保 陖	金 金	額	契約契約	J始日\ 的迄日	外 幣	敞				保险合業	責 賣 貴 量 等
本欄空白																				
(十)債權	(總金額:	新臺	幣	元))			•											,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時	星(發	生) 間		(發生 [
本欄空白																				
(十一) 債	務(總金額	:新	臺幣	<i>j</i>	t)															
14		华石	/ 生	24	,	庄	145	,		17	. 1	1.1			سرد	取行	昇(發	生)	取得	(發生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原	
本欄空白	·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坮	投	資	金	額	取得(原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人與配偶為分居狀態,無法查詢其財產資料,若有不全之處,請見諒。本人李世珍於 111 年 7 月曾依據監察院 111 年 6 月 14 日院台申參二字第 1111831609 號函,申覆無法查詢配偶財產資料說明如下:

- 一、本人於 68 年 4 月 1 日任公職,111 年 6 月 30 日屆齡退休,一直在新竹市政府服務年資超過 43 年,奉公守法工作 認真廉潔自持,曾擔任財政處長 12 年,稅務局長 2 年,深受市長肯定,今年 6/30 退休即奉派政務職財政處長, 又於 7/8 交付副市長的任務。
- 二、本人配偶魏益塘先生原於通霄精鹽廠服務,大約於 87年調職台南台鹽總公司,因夫妻長期分居兩地,工作忙碌缺乏溝通,於是漸行漸遠,之後其開始不負擔家計,完全不理睬你也不過問家中事務,大約96年起就不曾返家了,從此我要求自己要過好自己的人生。魏先生的經濟狀況似乎寅吃卯糧每況愈下,多年前常常要求已就業的兒子支援30~50萬元不等,孩子們自顧不暇,無法理會。我為了保全自己及家庭,對於魏先生的一切不聞、不問、不關心、不連絡任何事物,連居住在哪裡我們母子都不想知道,只是多年來,其戶籍一直在我家,造成不少困擾。108年以前每年申報所得稅是我最不舒服的事,所得是魏先生的,所得稅是我繳的,只是不想與其聯絡,只好花錢消災,而每年的財產申報亦是一件痛苦的事,畢竟不是每一對夫妻都能和睦相處一輩子的。
- 三、近20年的財產申報,有關配偶財產,每次我僅能於備註欄加註,本人與配偶為分居狀態無法查詢其財產資料,長官均能通融,很是感謝。此次新竹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卸職申報配偶缺漏之情事,亦請長官考量本人心中之痛,非當事人是難以理解的,本案之申覆,懇請長官核准。
- 四、檢附本人居住社區老鄰居羅〇基先生證明魏先生至少超過 15 年未曾見過返家之切結書。本案監察院承辦人為袁小姐 02-23413183 分機 149 又於今年 8 月再補寄長子魏〇宇及次子魏〇安證明父親 10 餘年不曾回家的切結書。
-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第一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 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李世珍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木业公	HD 34	14%		1.新竹市西				啦 较	1.副市長
中報八姓名	李世珍	服務	機		2.新竹農園	奎運銷股	份有限	公司	職稱	2.董事
申報日	111年09月	29 日				申報	類別	就(到)職申	報	
配(禺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溾益塘								

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負責人姓名 鄭美玲(代)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方 尺)	權 (範 分	圍	信所	新 有	E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竹市	光華段				129	全部	is.			李t	世珍			第- 行	一商業		111 日	年	10 月	07
新竹市	光華段				3,633		0000 94422		分	李t	世珍			第- 行	一商業		111 日	年	10 月	07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 轉 登 記 完 成 日 期
新竹司	万光華段			106.51 (另附屬建物 總面 積:14.17)	全部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行	111年10月07 日
新竹市	方光華段			(共同使用部 分總面 積:5,686.34)	100000 分之 1009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行	111年10月07 日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575, 18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鴻海	5,000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	行	111 日	年	10 月	04	10	50,000
台中銀	3,881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	行	111 日	年	10 月	04	10	38,810
威健	17,637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	行	111 日	年	10 月	04	10	176,370
順達科	2,000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	行	111 日	年	10 月	04	10	20,000
豪展	15,000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	行	111 日	年	10 月	04	10	150,000
新普	2,000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	— 行	111 日	年	10 月	04	10	20,000
環球晶圓	2,000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	— 行	111 日	年	10 月	04	10	20,000

波力-KY	10,000	李世珍	第一商業銀行	111 年 10 月 04 日	10	100,000
-------	--------	-----	--------	--------------------	----	---------

(四) 備註

本人與配偶為分居狀態,無法查詢其財產資料,若有不全之處,請見諒。本人李世珍於 111 年 7 月曾依據監察院 111 年 6 月 14 日院台申參二字第 1111831609 號函,申覆無法查詢配偶財產資料說明如下:

- 一、本人於 68 年 4 月 1 日任公職,111 年 6 月 30 日屆齡退休,一直在新竹市政府服務年資超過 43 年,奉公守法工作 認真廉潔自持,曾擔任財政處長 12 年,稅務局長 2 年,深受市長肯定,今年 6/30 退休即奉派政務職財政處長, 又於 7/8 交付副市長的任務。
- 二、本人配偶魏益塘先生原於通霄精鹽廠服務,大約於 87 年調職台南台鹽總公司,因夫妻長期分居兩地,工作忙碌 缺乏溝通,於是漸行漸遠,之後其開始不負擔家計,完全不理睬你也不過問家中事務,大約 96 年起就不曾返家了, 從此我要求自己要過好自己的人生。魏先生的經濟狀況似乎寅吃卯糧每況愈下,多年前常常要求已就業的兒子支 援 30~50 萬元不等,孩子們自顧不暇,無法理會。我為了保全自己及家庭,對於魏先生的一切不聞、不問、不關 心、不連絡任何事物,連居住在哪裡我們母子都不想知道,只是多年來,其戶籍一直在我家,造成不少困擾。108 年以前每年申報所得稅是我最不舒服的事,所得是魏先生的,所得稅是我繳的,只是不想與其聯絡,只好花錢消 災,而每年的財產申報亦是一件痛苦的事,畢竟不是每一對夫妻都能和睦相處一輩子的。
- 三、近 20 年的財產申報,有關配偶財產,每次我僅能於備註欄加註,本人與配偶為分居狀態無法查詢其財產資料,長官均能通融,很是感謝。此次新竹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卸職申報配偶缺漏之情事,亦請長官考量本人心中之痛,非當事人是難以理解的,本案之申覆,懇請長官核准。
- 四、檢附本人居住社區老鄰居羅○基先生證明魏先生至少超過 15 年未曾見過返家之切結書。本案監察院承辦人為袁小姐 02-23413183 分機 149 又於今年 8 月再補寄長子魏○宇及次子魏○安證明父親 10 餘年不曾回家的切結書。

此 致

監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李世珍

申報人姓名	丁山 幼	服務機	1.連江縣	政府			職稱	1.副縣長
中報八姓石	土心珀	加 粉 微	到2.				1410 円	2.
申報日	111年09月	16 日		申報	類 別	卸(離)職申報	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者	长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R	東順娥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權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汐止區智興段(自用房屋 之坐落基地)	3,366	10000 分之 12	陳順娥	107年08 月23日	買賣	15,380,000(與 第1、2、3 筆建 物合購)

	土		地	1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写	芒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汐止區智興段	129.40	全部	陳順娥	107 年 08 月 23 日	買賣	15,380,000 (含陽台 21.99 平方公尺,花 台1.01平方公 尺,與第1筆 土地及第2、3 筆建物合購)
新北市汐止區智興段	2,699.98	118 分之 1	陳順娥	107 年 08 月 23 日	買賣	15,380,000 (與第1筆土地 及第1、3筆建 物合購)
新北市汐止區智興段	8,138.93	10000 分之 54	陳順娥	107 年 08 月 23 日	買賣	15,380,000 (與第1筆土地 及第1、2筆建 物合購)
稅籍號碼: 010○○○○○○ (其他)	100.70	全部	王忠銘	84年07月 01日	繼承	(超過五年)
稅籍號碼: 010○○○○○○ (其他)	124	全部	王忠銘	96年12月01日	新建	(超過五年)
稅籍號碼: 010○○○○○○ (其他)	149	全部	王忠銘	95年12月 01日	繼承	(超過五年)

	建			物	1		變				動				情			;	形		
建	物	標	:	示		i(平方 尺)		利範 持分		所	有 權	人	變	動	時間	變	動原因	變	動時	之作	賈額
本欄空	白 白																				
(三)舟	占舶																				
種			į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原因	取	.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四) 洋	汽車 (含大	型重型格	幾器原	腳路	瞥車)					1			-			1		ı			
廠	牌	型	1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國瑞								1,	794	陳川	順娥			9 年 22	手 06 目	買	賣	50	,000)	
(五)角	亢空器						1									1		ı			
型			式	袁	製造層	6 名稱	國及	籍標編	示號	所	有	人			取時間		記(取)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	白																				
(六) 班	見金(指新	臺幣、夕	卜幣:	之玢	見金或	旅行支	票)(總金	額:	新臺	幣		元)								
幣		5	列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ļ	額	新臺	幣絲	總額或 扣	f 合	新臺	幣絲	總額
本欄空	白																				
	字款(指新			之存	字款)	(總金額	(: 新	デ臺幣	- 11,	459,	892 元	;)					٠ + ١٠	,,,,,,		15 1	
. •	放 機明分支		種			类	簡幣		别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灣新		りを	或 排總	近 子 額
臺灣銀行	厅馬祖分行		定期	阴儲	蓄存	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160	,000
臺灣銀行	5馬祖分行		活期	阴儲	蓄存	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2	,073	,787
臺灣銀行	厅馬祖分行		活期	阴儲	蓄存	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7	,293
臺灣銀行	5馬祖分行		綜合	合存	家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1	,230	,286
臺灣銀行	厅馬祖分行		活期	明存	家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51	,100
合作金属	Ē		活期	明存	字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1	,252	,109
華南銀行	厅懷生分行	:	活期	阴儲	蓄存	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69
國泰世報 行	華銀行南京	京東路分	活信	諸證	券戶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437
中華郵政	女		活期	明儲	當存.	款	新臺	臺幣		王忠	.銘									683	,057
臺灣銀行	厅馬祖分行		活期	明儲	蓄存	款	新臺	臺幣		陳順	娥									76	,629
臺灣銀行	厅馬祖分行		綜合	合存	 三款		新臺	臺幣		陳順	 i娥									505	,226
臺灣銀行			綜合	_ 合存	本款		美元	ī		陳順	i娥		_		7,99	4.19			249	- 9,81	8.44

臺灣銀行馬祖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1,000,000
臺灣銀行馬祖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1,000,000
臺灣銀行馬祖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500,000
臺灣銀行馬祖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500,000
彰化銀行中崙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729
連江縣農會信用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500,000
連江縣農會信用部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500,000
連江縣農會信用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162,00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828,356
遠東國際銀行台北襄陽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順娥		166,653
中信銀行汐止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陳順娥	250.56	7,830
中信銀行汐止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順娥		4,509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24,880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4,880 元)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華隆 (未能交付信託原因: 下市)	陳順娥		2,488		10	新臺幣	24,88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	額或	折合	各頁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婁	票 (面 單位?	價 額 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會	臺幣總額或折合 親	f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256,132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臺灣	銀行受託信	言託財產	專戶		1		王忠銘				66,673
臺灣	銀行受託信	言託財產	專戶		1		陳順娥				189,459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4,484,445 元)

保險公司	保 險	名 ء	稱			要保	Λ I	R 險 契 り類 型	化	险 金	金額	契約契約			外 幣 幣 別						已繳保 新臺幣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萬代福	211				王忠銘	信	诸蓄型 壽險		275	,095	81 年 27 日	£ 05	月								,280
中國人壽 保險公司		、壽金 ³ 趁額年3			\sim	陳順娥		F金型 R險			0	97 年 06 日			新臺幣						1,210	000,
台灣人壽保險公司	吉美樂 率變動 終身壽		FIJ _			陳順娥		渚蓄型 壽險		24.	,572	105 ^全 12 日			美元		46	,994.	.63	1,	308,94	11.43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 發外幣 本終身					陳順娥		诸蓄型 导險		10,	,020	99 年 26 日			美元			34,3	380		955,2	248.3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萬代福	211			\bigcirc	陳順娥		诸蓄 型 导險		232	,162	81 年 05 日			新臺幣						195	5,300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	富邦人 利增額 險	、壽好[頁終身]	事(00		陳順娥		诸蓄型 导險		370,	,000	105 ^全 15 日 12 月	/160	年	新臺幣						300	000,
遠雄人壽 保險公司	遠雄人 保險附 -20年	約(D型	有 し			陳順娥		诸蓄 型 导險	Ţ	150,		87 年 16 日 11 月	/154	年	新臺幣						263	3,676
(十)債	權(總金	金額:亲	斤臺	幣		元)														1		
種			類	債		權	J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發	生) 間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債務(約	息金額:	新	臺灣	许	元)															
種			類	債		務	J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 時	(發	生) 間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事業投資	資(總金	仓額	: 亲	沂臺	幣	į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3	業 名	利	新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時	-(發	生) 間	取得({ 原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			•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條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忠銘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王忠銘	服務機	· 關	1.連江縣政					職稱	1.副縣長	
申報日	111年09月	16 日	-		申ョ	報	類 別	卸(離)職申	報		
配偶	乃及未	成年-	子女				配	偶及		年 子	女
稱言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R	凍順娥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受 託 人	移轉登記 完成日期
連江縣南竿鄉仁愛段	296.23	全部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年03月09日
連江縣南竿鄉仁愛段	332.85	全部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年03月09日
連江縣南竿鄉仁愛段	20.65	全部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年03月09日
連江縣南竿鄉仁愛段	48.36	全部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年03月09日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	6,256.30	100000 分之 94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年03月17日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段一小段	6,256.30	1000000 分之 940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年03月17日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公	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部有	E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 日	記期
新北市	万三峽區大學	段一小段			24.	. 88	全社	部			王是	忠銘			臺灣	彎銀行	Î	106 日	年()3 月	17
新北市	万三峽區大學	段一小段			24.	.24	全	部			王月	忠銘			臺灣	彎銀行	Î	106 日	年()3 月	17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592,900 元)

名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台中銀	2,780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 年 03 月 31 日	10	27,800
中信金	16,614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6 年 03 月 31 日	10	166,140
台聚	7,852	王忠銘	臺灣銀行	109 年 01 月 13 日	10	78,520
彰銀	2,035	陳順娥	臺灣銀行	106 年 04 月 07 日	10	20,350

大同	532	陳順娥	臺灣銀行	106 年 04 月 07 日	10	5,320
中信金	27,338	陳順娥	臺灣銀行	106 年 04 月 07 日	10	273,380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	2,139	陳順娥	臺灣銀行	106 年 04 月 07 日	10	21,390

(四)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王忠銘

			, 1	- / /	<u> </u>		112		
申報人姓名	盧秀燕	服務	機關	1.立法院2.				職稱	1.立法委員 2.
申 報 日	103年12月	01 日			申報	類別	定期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年	子女	,		配	偶及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7	姓名	, 1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廖述嘉			子女			廖〇青	Î
子女		廖○桐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1 ★ 安 司	聯人壽保	險股份有	 限公	雙利質	雙收變額,	萬能壽險		廖述嘉	î		11 日,保	單、保險期間:103 1 日至 164 年 09 月 險金額:345,000, 呆費:300,000。

(十三) 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09 月 02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新增保險 1 筆。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1147 /	<u> </u>	1 /	工 !	11/4	7/			
申報人姓名	虐 禾世	叩 政	1級 民月	1.立法院					職稱	1.立法委	員
中報八姓石	温 为恶	服 務	7 例	2.					141 円	2.	
申報日	104年11月	10 日			申ョ	報 類	別定期	月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女	-		配	偶	及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女	生名	7		稱	謂			姓	名
配偶	J	廖述嘉			子女	ŗ			廖〇桐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1 ★ 領	安聯人壽保	險股份有	限公	雙利製	使收變額 蔣	萬能壽險		廖述嘉	·		年 09 月 11 日 11 日,保險:	·保險期間:103 日至164年09月 金額:345,000, 貴:300,000。

(十三)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09 月 02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新增保險 1 筆。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姓名	盧秀燕	服務材	幾關	1.立法院						職 稱	1.立法 2.	委員	
申報日	105年11月(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	申報				
配。但	引及 未	成年	子女				配	偶	及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廖述嘉			子	女				廖〇桐	ij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1 ★ 領	安聯人壽保	險股份有	限公	雙利製	使收變額 蔣	萬能壽險		廖述嘉	·		年 09 月 11 日 11 日,保險:	·保險期間:103 日至164年09月 金額:345,000, 貴:300,000。

(十三)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09 月 02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新增保險 1 筆。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1~4	/ /	. 1	ᅩ		IK TE		
申報人姓名	虐 禾世	服務	機	1.立法院					-職 稱	1.立法委員
中報八姓石		加入 7分	7 成 月	2.					14以 件	2.
申報日	106年11月	20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7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廖述嘉			子:	女			廖〇桐	ij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1 ★ 領	安聯人壽保	險股份有	限公	雙利製	使收變額 蔣	萬能壽險		廖述嘉	·		年 09 月 11 日 11 日,保險:	·保險期間:103 日至164年09月 金額:345,000, 貴:300,000。

(十三)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09 月 02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新增保險 1 筆。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姓名	盧秀燕	服務機	I .立法院 II . 2.				職 稱	1.立法委員2.
申 報 日	107年11月	01 日		申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作	男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_	廖述嘉		子女			廖〇桐]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1 ★ 領	安聯人壽保	險股份有	限公	雙利製	使收變額 蔣	萬能壽險		廖述嘉	·		年 09 月 11 日 11 日,保險:	·保險期間:103 日至164年09月 金額:345,000, 貴:300,000。

(十三)備 註

1★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09 月 02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新增保險 1 筆。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姓名	盧秀燕	服務	松 問	1.臺中市	文府	·		職稱	1.市長
下积八姓石	温 乃杰	万区 7万	7戏 斯	2.				机竹	2.
申報日	108年03月	20 日			申報	類 別	就(到)職申	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女	t		配	偶及	长成	年 子女
稱	謂	ļ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寥述嘉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2 ★ 安 司	聯人壽保	險股份有	丽公	雙利	雙收變額	萬能壽險		廖述嘉			11 日,係	單、保險期間:103 11 日至 164 年 09 月 R險金額:345,000, C保費 300,000。

(十三) 備 註

2★更正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11 年 09 月 02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新增保險 1 筆。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类 順 <i></i>	服務機關	1.屏東縣	政府			職稱	1.處長
中報八姓石	異淵	万区 7 分 7交 16	2.				1410 円	2.
申報日	111年10月	03 日		申報	類 別	新增信託財產	產申報	
配	隅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者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 1	林玫琪						

受託人 臺灣銀行 負責人姓名 呂桔誠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和公	責(平 尺	方)	權	利持	範分	圍	信所	言 有	〔 權	前人	受	託	人	移完	轉成	登日	記期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和	責(平	方	權	利	範	韋	信	言	£	前	曾	託	7	移	轉	登	記
Æ	427	4本	713	公	尺)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X	<i>5</i> U	/	完	成	日	期
本欄空白																					

(三)國內上市(櫃)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370,000 元)

名 稱	股 數	信託前所有人	受 託 人	. 移	轉	日	期	票面價額	總	額
臺積電	2,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11 日	年(09 月	30	10		20,000
長榮	10,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11 日	年(09 月	30	10		100,000
國泰金	25,000	林玫琪	臺灣銀行	111 日	年(09 月	30	10		250,000

(四) 備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條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黃鼎倫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1.中央研究院 1.副院長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 稱 黃進興 未成年子女 年 子女 配 偶 及 配 偶 未成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吳詠慧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言	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備註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	票	名	稱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 (理 期	或 間	處或	分內	方 容	式	備	註	
中美	晶				200,000				10	黃進興	擬	於3個	固月卢	勺賣出	1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 黃進興 通知日期:111年11月14日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申報人姓名 王	振勇 服務機	1.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	司 職 稱	1.副總經理
中報八姓石 土	加工物	[對於]	押以件	t e
配偶	及未成年子	女 配	. 偶 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謂	姓	名稱	謂	姓 名
配偶	林美慧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言	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備註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	票	名	稱	股 基	文 票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中興	電			2,00	0			10	林美慧	出售(3 個月內)
東洋	Ė			4,00	0			10	林美慧	出售(3 個月內)
台康	ŧ			50	0			10	林美慧	出售(3 個月內)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監 察 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 林美慧 通知日期:111年11月23日

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 示通知表 1.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南區工程 1.處長 服務機關處 申報人姓名 林家煌 職 稱 未成 年 子女 未成年子女 配 偶 及 配 偶 及 姓 名 謂 稱 謂 稱 姓 名 配偶 陳品芳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

(一)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言	主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	票	名	稱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 (理期	或間	處或	分內	方容	式)	備	註
富邦	金				3,000				10	陳品芳	出1	售(3 個	固月戸	勺)			·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院

血 余 凡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陳品芳 通知日期:111年11月30日

公 職 人 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1.經理 1.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東郵局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 稱 邱世賢 未成年子女 未成年子女 配 偶 及 配 偶 及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子女 邱○智 謝培倫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 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

(一) 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備言	Ė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	稱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 理 或 處 分 方 式 (期 間 或 內 容)
群聯		1,000			10	謝培倫	出售(3 個月內)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謝培倫 通知日期:111年11月17日

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 示通知表 公 1.經理 1.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東郵局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 稱 邱世賢 年 子女 年 子女 配 偶 及 未成 配 偶 及 未成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子女 謝培倫 邱○智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

(一)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	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	註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	票	名	稱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 (理期	或間	處或	分內	方容	式)	備	註
聯發	科				1,000				10	謝培倫	出	售(3 {	固月戸	<u>ا</u>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謝培倫 通知日期:111年11月24日

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 示通知表 公 1.經理 1.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東郵局 申報人姓名 服務機關 職 稱 邱世賢 年 子女 年 子女 配 偶 及 未成 配 偶 及 未成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子女 邱○智 謝培倫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 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

(一)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	註
本欄空白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信 託 前所有權人	備註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	票	名	稱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 (理 期	或 間	處或	分內	方 容	式)	備	註
聯詠					1,000				10	謝培倫	出售	善(3 {	固月戸	勺)					
台光	電				2,000				10	謝培倫	出售	善(3 {	固月戸	勺)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 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謝培倫通知日期:111年12月07日

(一)院台訴字第 1113250030 號

監察院訴願決定書

院台訴字第 1113250030 號

訴願人:○○○即○○○海鮮店

訴願人因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事件,不服本院 111 年 6 月 7 日院台申貳字第 1111831539 號裁處書所為處分,提起訴願,本院決定如下:

主文

訴願駁回。

事實

緣案外人○○○自 103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20 日止及 107 年 12 月 25 日迄今擔任○○縣○○鎮民代表會(下稱○○鎮民代表會)代表,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本法)所定之公職人員;訴願人○○○為○○○之子,則訴願人本人及其經營之獨資商號「○○○海鮮店」為本法第 3 條第 2 款及第 4 款所定之關係人。訴願人以本人名義於 108 年間承攬○○縣○○鎮公所(下稱○○鎮公所)非以公告程序辦理之採購案 1 筆(如附表 1),及以其經營之獨資商號「○○○海鮮店」名義於 108 年至 110 年間與○○鎮公所為餐飲之交易行為計 40 筆(如附表 2),均違反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本文規定。經原處分機關依本法第 18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本院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處罰鍰額度基準(下稱處罰額度基準)第 4 點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第 2 目、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第 18 條第 3 項及第 25 條規定,合計裁處罰鍰新臺幣(下同)28 萬6,900 元。本件裁處書於 111 年 6 月 9 日合法送達,訴願人不服,於 111 年 6 月 30 日(本院收文日期:111 年 7 月 1 日)向本院提起訴願,並於 111 年 8 月 12 日(本院收文日期:111 年 8 月 15 日)提出訴願補充理由,案經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檢卷答辯及補充答辯。茲摘敘訴辯意旨於次:

一、訴願理由略謂:

- (一) 2019 年○○鎮公所父親節餐敘之採購案,是訴願人聽聞鎮公所要辦父親節聚餐,因此問公所人員如何爭取,公所人員說要投標。訴願人因此就拿標單填寫資料後交給公所人員,那時公所人員也沒多說什麼,就收走標單。訴願人只是一般人民,經營餐飲業,不是經營營建製造業,對政府採購法完全不熟悉,因此以為只要拿標單填寫交付即可。不知應該要上網投標,公所人員也沒告知應該上網投標,不然訴願人一定會上網投標。訴願人確有些許疏忽,但那是因為對相關法規之不明瞭所致。訴願人若當時知道餐飲業不能投標餐敘,絕不會去投標。2019 年時餐廳之營業額頗不錯,不必仰賴此餐敘增加收入。此部分,請體恤訴願人之無知、不明法規,能減輕罰鍰金額。
- (二)有關餐飲之交易,訴願人確定大多為鎮公所當天臨時通知要前去用餐,有些是前二、三天通知將於那日前往用餐。用完餐後幾天,鎮公所才拿一份文件給訴願人,訴願人才送請款單或收據給鎮公所請款,並沒有所謂採購或填寫招標單之事,因此訴願人有些不解,因為幾千元至幾萬元之餐費,訴願人不會想到該填寫、處理投標事。既然是公所自行到訴願人之餐飲店用餐,訴願人怎會與採購法聯想在一起?若公所人員都沒想到到訴願人餐廳用餐是與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有關,而只是被動接到上門的訴願人,又怎會想到什麼法律規定而推拒呢?真的很難苛責一個普通平凡的只是經營小餐飲店的人,會將生意與政府採購法及利益衝突法聯想。訴願人覺得自己根本無此犯意、故意,何

況每次消費金額也非特別高,扣除成本開銷,利潤也不多,因經常給予優惠折扣。請就此部分能不為裁罰。

(三) 二年多來, 訴願人之餐廳受疫情影響甚大, 只能苦苦支撐, 若認為訴願人仍有違規, 請審酌訴願人真的不明白法規。至於收據的相關問題, 都是由會計處理, 會計怎麼與鎮公所聯繫處理的, 訴願人從未過問也未經手。

二、答辯及補充答辯意旨略謂:

- (一) 訴願人主張其以本人名義承攬○○鎮公所非以公告程序辦理之「2019○○鎮公 所父親節餐敘」採購案部分,係因不知本法有關限制交易之規定,且得標金額 34萬1千元,扣除營業必要成本後,利潤僅約3成,請予以減輕罰鍰金額乙節:
 - 1. 查該採購案非經〇〇鎮公所以公告程序辦理,且交易金額已逾 1 萬元,不符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但書例外允許交易之規定,訴願人違反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甚為明確。又本法第 18 條第 1 項各款,明定違反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者,係以交易金額作為裁罰金額之計算基準,並無扣除營業成本之法令依據,爰依本法第 18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第 1 項第 2 款第 2 目規定,應依其交易金額 34 萬 1 千元,裁處罰鍰 18 萬元。
 - 2. 原處分機關於調查過程函請訴願人陳述意見,參酌其陳述「本人……不懂什麼法律,什麼『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更是陌生。」;「……本人是在不知情法規的情形下,單純的以為只是一般餐飲生意往來」等情,業經斟酌認訴願人本身並非公職人員,尚難苛求渠對本法有精確認知,亦難苛求訴願人得以明確知悉原則上均不得與〇〇鎮公所為交易行為之規定等情,依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及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減輕其處罰,將原應裁處金額 18 萬元酌減至三分之一,處罰鍰 6 萬元,是原處分已充分考量其不知法規之具體情節,並無違誤。
- (二) 訴願人主張以其經營之獨資商號「○○○海鮮店」名義於 108 年至 110 年間與○○鎮公所為之餐飲交易,係因該公所主動通知並前往用餐,訴願人並無主動投標行為,難以苛求訴願人將做生意與政府採購法及本法聯想,請就此部分不為裁罰乙節:
 - 1. 訴願人以其經營之「○○○海鮮店」名義,於 108 年至 110 年間,與○○鎮 公所為餐飲之交易單據計 61 件,有各該採購案之請購單暨黏貼憑證用紙、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等影本在卷可稽。原處分認定如下:
 - (1)經檢視上開 61 件交易單據,其中 6 件有同日用餐分列二張收據核銷之情 形,另有 3 件雖分屬不同交易日期,惟均係○○鎮公所為辦理同一鎮務研 討交流活動而為之交易,爰依其實際交易情形認定本案交易行為筆數為 56 筆。
 - (2)原處分機關進一步檢視上開 56 筆交易行為,其中 16 筆交易行為其單筆交易金額未超過 1 萬元,且同一年度交易金額合計 97,340 元,未逾 10 萬元之範圍,符合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但書第 6 款規定之例外情形,原處分並未認定違法而予裁罰。其餘 40 筆交易,因單筆交易金額均超過 1 萬元,尚不符合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但書之例外規定,均核有違反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本文規定。
 - 2.是以,原處分機關於調查過程中,已充分考量本案違法事實及其情節,並審 酌訴願人之陳述意見,以其有不知法規情事,將上開自 108 年至 110 年間違 反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本文規定之 40 筆交易行為,依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及

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就每筆交易行為應裁處 4 萬元至 1 萬元不等之罰鍰金額, 均酌減至三分之一為 1 萬 7 千元至 3 千 400 元不等,酌減後合計處罰鍰 22 萬 6,900 元,又本法於 107 年 12 月 13 日修正前即明文禁止關係人與公職人 員與其受監督之機關為交易行為,修法後始適度放寬,是原處分機關已衡酌 本法規定情形,有關訴願人所稱應免予裁罰乙節,尚無足採。

理 由

一、本法相關規定如下:

- (一)第2條第1項規定:「本法所稱公職人員,其範圍如下:……。五、各級民意機關之民意代表。……。」及第3條第1項規定:「本法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其範圍如下:……。二、公職人員之二親等以內親屬。……。四、公職人員、第一款與第二款所列人員擔任負責人、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相類似職務之營利事業、非營利之法人及非法人團體。但屬政府或公股指派、遴聘代表或由政府聘任者,不包括之。……。」。
- (二) 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補助、買賣、租賃、承攬或其他具有對價之交易行為。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一、依政府採購法以公告程序或同法第一百零五條辦理之採購。……六、一定金額以下之補助及交易。」、同條第 2 項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團體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第 1 項但書第 1 款至第 3 款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於申請或投標文件內據實表明其身分關係;於補助或交易行為成立後,該機關團體應連同其身分關係主動公開之。但屬第 1 項但書第 3 款基於法定身分依法令規定申請之補助者,不在此限。」及同條第 3 項規定:「第一項但書第六款之一定金額,由行政院會同監察院定之。」。又依 107 年 12 月 10 日行政院會銜本院公告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一項但書第六款所稱一定金額」,指每筆 1 萬元,同一年度(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同一補助或交易對象合計不逾 10 萬元。
- (三) 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違反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者,依下列規定處罰:一、交易或補助金額未達新臺幣十萬元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二、交易或補助金額新臺幣十萬元以上未達一百萬元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
- (四)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4 點第 1 項規定:「違反本法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與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補助、買賣、租賃、承攬或其他具有對價之交易行為者,依本法第十八條第一項規定裁罰之罰鍰基準如下:(一)依本法第十八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裁罰:1、交易或補助金額二萬元以下:一萬元。2、交易或補助金額逾二萬元,以罰鍰金額一萬元為基準,交易或補助金額每增加二萬元,提高罰鍰金額一萬元。交易或補助金額增加未達二萬元,以二萬元論。(二)依本法第十八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裁罰:……。2、交易或補助金額逾十二萬元,以罰鍰金額六萬元為基準,交易或補助金額每增加二萬元,提高罰鍰金額一萬元。交易或補助金額增加未達二萬元,以二萬元論。……。」及同基準第 7 點規定:「違反本法規定應裁處罰鍰者,經審酌其違反義務行為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所得利益,並考量受處罰者之資力,認依前六點所定罰鍰金額仍屬過重或過輕,得在法定罰鍰額度內酌定罰鍰金額。」。
- 二、按本法第9條(修正後第14條)係鑑於公職人員之親屬或其他關係人,與公職人

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之機關為買賣、租賃、承攬等交易行為,易衍生不公平競爭、不當利益輸送之弊端,立法者為促進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建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之規範,有效遏阻貪污腐化暨不當利益輸送,乃制定本法。旨在防範公職人員及其關係人憑恃公職人員在政府機關任職所擁有之職權或影響力,取得較一般人更為優越或不公平之機會或條件,而與政府機關進行交易,造成利益衝突或不當利益輸送甚或圖利之弊端(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716號解釋理由書可資參照)。

- 三、查訴願人以本人名義承攬受〇〇鎮民代表會代表〇〇〇監督之〇〇鎮公所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之「2019〇〇鎮公所父親節餐敘」採購案;並以「〇〇〇海鮮店」之名義於108年至110年間,與〇〇鎮公所為餐飲之交易單據計61件,原處分機關爰依其實際交易情形認定本案交易行為筆數為56筆。其中40筆,單筆均超過1萬元,核認違反本法第14條第1項本文規定,此有〇〇鎮公所招標文件、各該採購案之請購單暨黏貼憑證用紙、免用統一發票收據等影本在卷可稽。訴願人對上開事實並不爭執,應堪認定。
- 四、有關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責任要件,係指知悉「構成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處罰或迴避義務之基礎事實」而言,並非「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處罰規定」本身(臺北高等行政法院106年度訴更一字第98號判決及法務部93年5月4日法政字第0930006395號函釋參照)。本件案外人〇〇〇擔任〇〇鎮民代表會代表會代表朝間,依法具監督〇〇鎮公所預算及施政作為之權。訴願人本人及其經營之獨資商號「〇〇〇海鮮店」即為本法所定之關係人,除符合本法第14條第1項各款規定外,自不得與〇〇鎮公所為交易行為。復據訴願人向原處分機關陳述意見略以:「……鎮公所人員之餐聚、用餐,並非全在本人之店,也會到其他的餐飲店用餐,本人的海產店並非鎮公所特定的一家。……至於本人父親擔任鎮民代表,是否因此而讓鎮公所前往捧場?……。」,顯見訴願人知悉其父親為〇〇鎮民代表會代表,且交易對象為〇〇鎮公所人員等情,足認訴願人主觀上對於構成本法第14條第1項處罰之基礎事實有所認識,是即該當本法之責任要件,至訴願人是否知悉本法之處罰規定,則非所問。是訴願人稱自己根本無此犯意、故意云云,自非可採。
- 五、訴願人主張2019年○○鎮公所父親節餐敘之採購案,是訴願人問公所人員如何爭取,公所人員說要投標。訴願人因此就拿標單填寫資料後交給公所人員,若當時知道餐飲業不能投標餐敘,絕不會去投標云云。卷查該採購案原於108年7月11日及同年月17日二次辦理招標公告,均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鎮公所於同年月22日簽准改採限制性招標,請廠商以議價方式辦理。訴願人以本人名義於同年月22日投標,並填具投標廠商聲明書,嗣於同年月24日簽約,同年月28日履約完成。觀諸該投標廠商聲明書之附註2、7,已明列本法第2條、第3條、第14條及第18條規定,俾供投標廠商於與政府機關交易時自行注意。訴願人由該聲明書即可得知本法公職人員與關係人之定義及交易限制規定,則其對於本法之規範,尚非無認識之機會。而訴願人於該聲明書第8項「本廠商就本採購案,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之公職人員或關係人」欄勾選「否」。是以,訴願人對其與○○○之親屬關係及○○○擔任鎮民代表之職務,難謂不知。惟仍於投標廠商聲明書為內容反於真實之勾選,並持以投標而進行系爭採購案之交易行為,核已違反本法第14條第1項本文規定甚明。上開情節與其訴願理由所稱若知餐飲業不能投標餐敘,絕不會去投標云云,容屬有間。

- 六、至訴願人主張其於108年至110年間與○○鎮公所之餐飲交易行為,大多為○○鎮 公所當天臨時通知或前二、三天通知要前去用餐,訴願人事後才送請款單或收據 給〇〇鎮公所請款。訴願人被動接生意上門,又怎會想到什麼法律規定而推拒云 云。因訴願人所經營之○○○海鮮店為營利事業,而營利事業與受公職人員監督 機關間之交易行為,自89年本法施行以來即受限制,並非107年6月13日本法修正 新增之規定;且自本法第14條之法條文義及立法目的觀之,不論主動或被動交 易,均屬本法限制交易之範疇。訴願人以「〇〇〇海鮮店」之名義於108年至110 年間與○○鎮公所之餐飲交易行為,係○○鎮公所承辦單位逕洽廠商,非以公告 程序辦理之採購案。其歷次交易均以訴願人所開立之免用統一發票收據請款核 銷,收據均蓋有「○○○海鮮店」店章及訴願人印章,買受人亦載明「○○鎮公 所」。其中40筆交易行為,因單筆交易金額均超過1萬元,與本法第14條第1項但 書規定殊有未合。復據卷附資料所載,訴願人曾於109年7月24日、9月4日、9月15 日、10月15日、11月4日、11月16日、11月17日及12月22日填寫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 分關係揭露表,均載明係公職人員○○○之二親等以內親屬,親屬稱謂為「父 子」,是訴願人對構成本法第14條第1項處罰之基礎事實均甚明瞭,其既係公職人 員之關係人,依法不得與○○鎮公所交易,卻仍容任違法交易持續進行,此即違 反本法第14條第1項本文規定。
- 七、據前所述,訴願人以本人名義承攬○○鎮公所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之「2019○○鎮公所父親節餐敘」,或以「○○○海鮮店」之名義於108年至110年間,與○○鎮公所為餐飲交易等採購案,均係與受○○鎮民代表會代表○○○所監督之○○鎮公所進行交易,其於填寫投標廠商聲明書或身分關係揭露表時,本應自行查明法規內容而為正確聲明,惟其於相關文件卻有不一致之勾選結果,足證其對於本法第14條第1項本文之禁止交易規範不無輕忽之處;且法律經總統公布施行後,人民即有遵守之義務,尚不得以不知法規而免除責任;況原處分已衡酌訴願人之違法情節,認其可非難性較低,而依行政罰法第8條但書及第18條第3項規定酌減其罰鍰金額,訴願人所述尚難執為免罰之論據。
- 八、綜上,訴願人以本人名義承攬〇〇鎮公所之採購案1筆,及以「〇〇〇海鮮店」與〇〇鎮公所為餐飲之交易行為計40筆,均違反本法第14條第1項規定。原處分機關原依本法第18條第1項第1款、第2款及處罰鍰額度基準第4點第1項第1款及第2款第2目規定,分別裁罰18萬元及67萬元。惟按其不知法規之具體情節,依行政罰法第8條但書、第18條第3項及第25條規定,酌予減輕至三分之一,酌減後分別為6萬元及22萬6,900元,合計處罰鍰28萬6,900元,是原處分尚無違法或不當。
- 九、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79條第1項規定,決定如主文。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李鴻鈞

委員 李建良 委員 林國明

委員 范秀羽 委員 張懿云

委員 陳清秀

委員 程明修 委員 鴻義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1 月 24 日

附表 1 ○○○與○○鎮公所之餐飲交易行為

單位:新臺幣 元

序	號	簽約日期	交易金額	應裁罰金額	酌减後裁罰金額
1	1	108/7/24	341,000	180,000	60,000

附表 2 ○○○海鮮店與○○鎮公所之餐飲交易行為

單位:新臺幣 元

				中區 柳里市 2			
序號	交易日期	交易金額	應裁罰金額	酌減後裁罰金額			
1.	108/07/01	11,680	10,000	3,400			
2.	108/07/17	16,800	10,000	3,400			
3.	108/08/15	26,300	20,000	6,700			
4.	108/09/18	21,000	20,000	6,700			
5.	108/10/14	12,510	20,000	6,700			
٥.	100/10/14	24,880	20,000	0,700			
6.	108/10/19	13,180	10,000	3,400			
7.	108/11/01	22,200	20,000	6,700			
Q	100/11/05	6,000	10.000	2 400			
8.	108/11/05	4,480	10,000	3,400			
9.	108/11/13	31,200	20,000	6,700			
10.	108/11/16	15,700	10,000	3,400			
11.	108/11/21	13,300	10,000	3,400			
12.	108/12/18	28,920	20,000	6,700			
13.	108/12/21	29,600	20,000	6,700			
1 /	109/01/27	29,200	40.000	14 000			
14.	107/01/2/	35,500	40,000	14,000			
15.	109/03/03	12,200	10,000	3,400			
16.	109/03/16	11,200	10,000	3,400			
17.	109/05/11	28,960	20,000	6,700			
18.	109/05/22	32,200	20,000	6,700			
19.	109/05/24	26,140	20,000	6,700			

序號	交易日期	交易金額	應裁罰金額	酌減後裁罰金額
20.	109/05/25	29,000	20,000	6,700
	109/05/26	35,100		
21.	109/05/27	34,790	50,000	17,000
	109/05/28	23,960		
22.	109/06/04	18,170	10,000	3,400
23.	109/07/10	23,500	20,000	6,700
24.	109/07/24	47,020	30,000	10,000
25.	109/09/03	17,140	10,000	3,400
26.	109/09/04	40,970	30,000	10,000
27.	109/09/15	17,660	10,000	3,400
28.	109/10/15	22,400	20,000	6,700
29.	109/10/25	14,810	10,000	3,400
30.	109/10/26	12,300	10,000	3,400
31.	109/11/01	10,360	10,000	3,400
32.	109/11/05	15,960	10,000	3,400
33.	109/11/18	16,000	10,000	3,400
34.	109/12/23	15,860	10,000	3,400
35.	110/03/05	16,600	10,000	3,400
36.	110/05/13	16,500	10,000	3,400
37.	110/10/08	16,440	10,000	3,400
38.	110/11/05	16,930	10,000	3,400
39.	110/11/17	19,500	10,000	3,400
40.	110/12/07	66,000	40,000	14,000
	合計	1,000,120	670,000	226,900

(二)院台訴字第 1113250032 號

監察院訴願決定書

院台訴字第 1113250032 號

訴願人:○○○

訴願人因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事件,不服本院 111 年 7 月 11 日院台申 貳字第 1111831807 號裁處書所為處分,提起訴願,本院決定如下:

主文

訴願駁回。

事 實

訴願人於擔任○○○議會第 18 屆議員期間,明知未實際聘用○○○擔任其公費助理,乃分別於 104 年 7 月 1 日、105 年 4 月 1 日出具由其本人簽名之「○○○議會議員自聘公費助理遴聘異動申請書」,調整○○○薪資以持續獲取公費助理補助費供己挪用之行為,顯屬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之財產上利益,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本法)第 12 條規定。經原處分機關依本法第 17 條、「監察院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處罰鍰額度基準」(下稱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點第 1 款第 2 目、第 7 點及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裁處罰鍰新臺幣(下同)30 萬元。訴願人不服,於 111 年 8 月 11 日向本院提起訴願(本院同年月 15 日收文)。案經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檢卷答辯。茲摘敘訴辯意旨於次:

一、訴願理由略謂:

- (一)依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1、2 項規定,一行為同時觸犯刑法及行政法時,依刑法處罰之,如經緩刑裁判確定,固得依違反行政法規定裁處之,然訴願人所犯之罪業已繳回全部犯罪所得,或充作實際助理費用薪資,此亦為監察院裁處書所認定之事實,則訴願人既未留有犯罪所得,依行政罰法第 26 條之立法意旨,及該條第 2 項法文係以「得」而非「應」,足見非無裁量餘地。原處分機關對申請(註:應為訴願)人裁處三十萬元罰鍰是否符合比例原則。
- (二)另司法院釋字第808號解釋認為,法治國家「一罪不二罰」原則,禁止國家就 人民的同一犯罪重複究責,這是法治國家法安定性、信賴保護原則和比例原則 的展現,雖然重複究責及處罰,原則上是指刑事追訴程序及科處刑罰,但其他 法律規定的行政裁罰,如同性質、目的及效果等同或類似刑罰,大法官也認為 適用一罪不二罰原則。

二、答辯意旨略謂:

- (一) 訴願人主張,依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1 項、第 2 項規定,一行為同時觸犯刑法 及行政法時,依刑法處罰之,如經緩刑裁判確定,固得依違反行政法規定裁 處之,然訴願人所犯之罪業已繳回全部犯罪所得,或充作實際助理費用薪資, 此亦為原處分機關所認定之事實,則訴願人既未留有犯罪所得,依行政罰法 第 26 條之立法意旨,及該條第 2 項條文係以「得」而非「應」,足見非無裁量 餘地,原處分機關對訴願人裁處 30 萬元是否符合比例原則一節,經查:
 - 1、參酌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 項於 100 年 11 月 23 日修正之立法理由略以:「第 2 項增訂『緩起訴處分確定』、『不付保護處分、免刑、緩刑』之文字,理由如下: ……。(三)第 1 項行為如經免刑或緩刑之裁判確定,因法院為免刑或緩刑宣告所斟酌者,條情節輕微、自首、難以苛責、……等因素,無庸斟酌行為人所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之立法目的。故為兼顧該等法律立法目的之達

成,並考量經免刑或緩刑裁判確定者,未依刑事法律予以處罰,與緩起訴處分確定者同,為求衡平,爰於第二項增訂『免刑、緩刑』之文字,俾資完備。」

- 2、另依法務部 99 年 4 月 7 日法律字第 0999005147 號函釋略以:「……(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 項規定此時仍得依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規定裁處。準此,上開規定之『得』字,係賦予行政機關裁罰權限之意,而與裁量無關(吳庚著,行政法之理論與實用,增訂 9 版,第 112 頁及行政罰法解釋及諮詢小組會議紀錄彙編,法務部行政罰法諮詢小組第 5 次會議紀錄相關討論發言,第 353 頁以下參照)。……行政機關仍應依行為人所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規定裁處之。」
- 3、依上開行政罰法立法理由及法務部函釋,行政罰法第26條第2項條文「得」字,係賦予行政機關裁罰權限之意,而與裁量無關,訴願人主張「非無裁量餘地」等語,洵無足採。
- 4、本案訴願人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之事證明確,依本法第 17 條規定,應處 30 萬元以上 600 萬元以下罰鍰,並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點第 1 款第 2 目規定,按其違法行為所獲利益 149 萬 8,235 元,應處罰鍰 45 萬元,然原處分衡酌訴願人前於刑事偵審中因自白、繳回全部犯罪所得、其詐領所獲助理費用部分充作實際擔任議員助理者之薪資等情,而獲〇〇〇〇宣告刑之減輕及緩刑確定在案,且一併考量訴願人現年事已高,且其卸任議員職務迄今並無工作及收入,僅以配偶之退休金支應生活開銷等情事,爰依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7 點規定,減輕其處罰為 30 萬元,已屬本法第 17 條規定最低額度之裁罰,並無違反比例原則,併予敘明。
- (二)訴願人主張依司法院釋字第 808 號解釋意旨,法治國家「一罪不二罰」之原則, 應適用於本案一節,經查:
 - 1、司法院釋字第 808 號解釋文內容:「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38 條規定:『違反本法之行為,涉嫌違反刑事法律……者,應移送檢察官……依刑事法律……規定辦理。但其行為應處……罰鍰……之部分,仍依本法規定處罰。』其但書關於處罰鍰部分之規定,於行為人之同一行為已受刑事法律追訴並經有罪判決確定者,構成重複處罰,違反法治國一罪不二罰原則,於此範圍內,應自本解釋公布之日起,失其效力。」其之理由書略以:「……綜上,可知此等社維法第三編分則所規範之違法行為及其法益侵害,與同一行為事實之犯罪行為及其法益侵害間,應僅係量之差異,非本質之根本不同。是就行為人之同一行為已受刑事法律追訴並經有罪判決確定者,如得再依系爭規定處以罰鍰,即與前揭一罪不二罰原則有違。」爰按司法院釋字第 808 號解釋係針對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同一行為經刑事有罪判決確定,後又處以罰鍰之規定,認構成重複處罰。
 - 2、惟本案訴願人所犯違反貪污治罪條例,其與本法所揭示之:「為促進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建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之規範,……」立法目的有本質上之差異,況訴願人係獲刑事緩刑判決確定,依前揭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項立法理由:「……考量經免刑或緩刑裁判確定者,未依刑事法律予以處罰……」,與司法院釋字第 808 號解釋「同一行為……經有罪判決確定」之情形截然不同,是原處分機關依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 項規定,就訴願人違反本法之行為裁處,並無違誤。

- (三)綜上,本件訴願為無理由,請審議並予駁回。 理由
- 一、按本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本法所稱公職人員,其範圍如下: ······。五、各級民意機關之民意代表。」、第 4 條第 2 項第 2 款及第 4 款規定:「財產上利益如下: ······。二、現金、存款、外幣、有價證券。·····。四、其他具有經濟價值或得以金錢交易取得之利益。」、第 5 條規定:「本法所稱利益衝突,指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者。」、第 12 條規定:「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第 17 條規定:「違反第十二條或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六百萬元以下罰鍰。」
- 二、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點第 1 款第 2 目規定:「違反本法第十二條規定,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利者;違反本法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以請託關說或其他不當方法圖利者,依本法第十七條規定裁罰之罰鍰基準如下: (一)財產上利益: ……。2.可得財產上利益逾一百萬元,以罰鍰金額三十萬元為基準,可得財產上利益每增加十萬元,提高罰鍰金額三萬元。增加價額未達十萬元,以十萬元論。」、同基準第 7 點規定:「違反本法規定應裁處罰鍰者,經審酌其違反義務行為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所得利益,並考量受處罰者之資力,認依前六點所定罰鍰金額仍屬過重或過輕,得在法定罰鍰額度內酌定罰鍰金額。」
- 三、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1 項本文、第 2 項規定略以:「一行為同時觸犯刑事法律及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者,依刑事法律處罰之。」、「前項行為如經……緩刑之裁判確定者,得依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裁處之。」、同法第 27 條第 1 項及第 3 項規定:「行政罰之裁處權,因三年期間之經過而消滅。」、「前條第二項之情形,第一項期間自……緩刑之裁判確定日起算。」
- 四、司法院釋字第808號解釋理由書略以:「……。法治國一罪不二罰原則,禁止國家就人民之同一犯罪行為,重複予以追究及處罰,此乃法治國法安定性、信賴保護原則及比例原則之具體展現。上述重複追究及處罰,原則上固係指刑事追訴程序及科處刑罰而言,但其他法律所規定之行政裁罰,如綜觀其性質、目的及效果,等同或類似刑罰,亦有一罪不二罰原則之適用。……。是就行為人之同一行為已受刑事法律追訴並經有罪判決確定者,如得再依系爭規定處以罰鍰,即與前揭一罪不二罰原則有違。準此,系爭規定於行為人之同一行為已受刑事法律追訴並經有罪判決確定之情形,構成重複處罰,違反法治國一罪不二罰原則,……。」
- 五、法務部 99 年 4 月 7 日法律字第 0999005147 號函釋(下稱法務部 99 年 4 月 7 日 號函釋)略謂:「說明:……。二、按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 項規定:『前項行為 如經不起訴處分或為無罪、免訴、不受理、不付審理之裁判確定者,得依違反 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裁處之。』其立法說明認為,一行為同時觸犯刑事法律及違 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者,該行為如經檢察官為不起訴處分或法院為無罪、免訴、 不受理或不付審理(少年事件)之裁判確定,行政罰之裁處即無一事二罰之疑 慮,故第 2 項規定此時仍得依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規定裁處。準此,上開規定之 『得』字,係賦予行政機關裁罰權限之意,而與裁量無關(吳庚著,行政法之 理論與實用,增訂 9 版,第 112 頁及行政罰法解釋及諮詢小組會議紀錄彙編,法 務部行政罰法諮詢小組第 5 次會議紀錄相關討論發言,第 353 頁以下參照)。是

- 一行為經檢察官為緩起訴處分確定後,視同不起訴處分確定(本部 97 年 6 月 9 日法律決字第 0970020395 號函參照)行政機關仍應依行為人所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規定裁處之。」。以及法務部 106 年 6 月 5 日法律字第 10603502500 號函釋(下稱法務部 106 年 6 月 5 日號函釋)略謂:「……一行為同時觸犯刑事法律及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並經該管司法機關於行政罰裁處時效完成前開始偵查處理時,行政機關即已喪失管轄權,自無法就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行為裁處之,更無裁處權時效進行可言。換言之,行政機關此時應俟司法機關為不起訴處分、緩起訴處分確定或為無罪、免訴、不受理、不付審理、不付保護處分、免刑、緩刑之裁判確定日起,始得依行為人所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裁處,以及開始計算行政罰裁處權時效,尚不因行政機關是否知悉行為人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時點而影響裁處權時效之計算。」
- 六、卷查本件訴願人所為之違法行為,係〇〇〇〇〇檢察署函復原處分機關於 107年 5月 25 日發動刑事偵查,經原處分機關追蹤相關判決結果查辦。嗣經 108年 12月 25日〇〇〇〇〇法院(下稱〇〇〇〇)000年度〇〇字第 00號為有罪判決並宣告緩刑 4年,並於 109年 1月 14日裁判確定在案,復由原處分機關就訴願人於裁處權時效內所為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行為依法裁處。是依上開行政罰法第 26條、第 27條規定及法務部函釋意旨,訴願人自 104年 5月 25日起至 107年 12月 25日卸任〇〇〇議員職務止,期間若有違反本法之行為,仍得於判決確定之日起 3 年內(即 112年 1月 13日前)裁處,合先敘明。
- 七、訴願人主張其「所犯之罪業已繳回全部犯罪所得,或充作實際助理費用薪資」、 「行政罰法第 26 條之立法意旨,及該條第 2 項條文係以『得』而非『應』,足見 非無裁量餘地,原處分機關對訴願人裁處 30 萬元是否符合比例原則」等節。經 查:
- (一)按法務部 99 年 4 月 7 日號函釋意旨及於 100 年 11 月 23 日修正之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 項規定之立法理由可知,一行為同時觸犯刑事法律及違反行政法上 義務規定者,該行為如經法院判決緩刑確定,行政罰之裁處即無一事二罰之疑慮,故此時仍得依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規定裁處。上開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 項規定之「得」字,係賦予行政機關裁罰權限之意,而與裁量無關。再按法務部 106 年 6 月 5 日號函釋意旨,訴願人所為之一行為同時觸犯刑事法律及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並經該管司法機關於行政罰裁處時效完成前開始偵查處理時,行政機關即已喪失管轄權,自無法就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行為裁處之,更無裁處權時效進行可言。因之,此時應俟司法機關為緩刑之裁判確定日起,始得依行為人所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裁處,以及開始計算行政罰裁處權時效。
- (二)是以本件發動刑事偵查時點為 107 年 5 月 25 日,嗣該案經○○○○000 年度 ○○字第 00 號為有罪判決並宣告緩刑 4 年,並於 109 年 1 月 14 日確定在案。 則訴願人分別於 104 年 7 月 1 日、105 年 4 月 1 日出具由其本人簽名之「○○○ 議會議員自聘公費助理遴聘異動申請書」之行為,以獲取不實之公費助理補 助費,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之事證明確,原依本法第 17 條規定,應處 30 萬 元以上 600 萬元以下罰鍰,並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點第 1 款第 2 目規定,按 其違法行為所獲利益 149 萬 8,235 元,處以罰鍰 45 萬元。惟原處分機關經衡 酌訴願人前於刑事偵審中因自白、繳回全部犯罪所得、其詐領所獲助理費用 部分充作實際擔任○○助理者之薪資等情,並獲○○○○宣告刑之減輕及緩

刑確定在案,且考量訴願人現年事已高,而其卸任議員職務迄今並無工作及收入,僅以配偶之退休金支應生活開銷等情事,依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及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7 點規定,減輕其處罰為 30 萬元,係於法定罰鍰額度內為適當之裁罰,並無違反比例原則。

- (三)從而訴願人所執「所犯之罪業已繳回全部犯罪所得,或充作實際助理費用薪資」、「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2 項條文係『得』而非『應』,原處分機關對訴願人裁處 30 萬元是否符合比例原則」云云,顯係對行政罰法第 26 條之立法意旨容有誤解,其主張尚難憑採。
- 八、訴願人另主張「司法院釋字第 808 號解釋認為,法治國家『一罪不二罰』原則, 禁止國家就人民的同一犯罪重複究責」云云,然查:
- (一)司法院釋字第 808 號解釋理由書即明白揭櫫:「……。法治國一罪不二罰原則,禁止國家就人民之同一犯罪行為,重複予以追究及處罰。……。是就行為人之同一行為已受刑事法律追訴並經有罪判決確定者,如得再依系爭規定處以罰鍰,即與前揭一罪不二罰原則有違。……。」該解釋並未包含行政罰法第 26條第 2 項所規定「前項行為如經……緩刑之裁判確定者,得依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裁處」之情形。
- (二)再依「地方民意代表費用支給及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第 6 條規定:「……,縣(市)議會議員每人得聘用公費助理二人至四人,公費助理均與議員同進退。前項公費助理補助費用總額,……,縣(市)議會議員每人每月不得超過新臺幣八萬元。公費助理適用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其相關費用,由議會編列經費支應之,並得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酌給春節慰勞金。」觀之,就現行地方民意代表助理補助費之金額、支領對象、方式及用途,均有相關明確之規定,訴願人自應負有知法守法之義務。惟渠仍假借職務上之權力,分別於 104 年 7 月 1 日、105 年 4 月 1 日利用出具由其本人簽名之「○○○議會議員自聘公費助理遴聘異動申請書」方式,獲取不實之公費助理補助費,顯屬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嗣經原處分機關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7 點規定,就訴願人違反本法行為,衡酌其犯罪情節,並考量訴願人業已退休且其資力有限等情,而依法定罰鍰最低額裁處 30 萬元,於法並無不合。
- (三)從而原處分機關就訴願人所為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行為,依據本法及行政罰法等規定予以裁罰,尚非對訴願人前所犯之同一刑事犯罪行為重複追究刑責,自無一罪二罰疑義。故訴願人主張「司法院釋字第 808 號解釋認為禁止國家就人民的同一犯罪重複究責」云云,亦無足採。
- 九、本件訴願人於其擔任〇〇〇議會第 18 屆議員期間,明知並未實際聘用〇〇〇擔任其公費助理,而分別於 104 年 7 月 1 日、105 年 4 月 1 日以出具由其本人簽名之「〇〇〇議會議員自聘公費助理遴聘異動申請書」方式,調整〇〇〇薪資以持續獲取公費助理補助費供己挪用之行為,顯屬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之財產上利益,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案經原處分機關依本法第 17 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點第 1 款第 2 目、第 7 點及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處以罰鍰 30 萬元,原處分認事用法並無違法或不當,應予維持。
- 十、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79條第1項規定,決定如主文。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李鴻鈞

鴻義章

委員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1 月 24 日

(三)院台訴字第 1123250001 號

監察院訴願決定書

院台訴字第 1123250001 號

訴願人:○○○

訴願代理人:○○○律師

訴願人因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事件,不服本院 111 年 6 月 6 日院台申 貳字第 1111831506 號裁處書所為處分,提起訴願,本院決定如下:

主 文

訴願駁回。

事實

訴願人任職○○市政府○○局(下稱○○局)局長期間,對○○市○○○處(下稱○○市○○處)辦理「○○市政府 109 年度適性就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下稱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案成立採購評選委員會之簽核過程,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關係人○○○,且勾選並核定為正取委員,顯係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關係人非財產上利益,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本法)第12條規定。經原處分機關就訴願人上開違法行為,依本法第17條、「監察院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案件處罰鍰額度基準」(下稱處罰鍰額度基準)第3點第2款第1目規定,處以罰鍰新臺幣(下同)30萬元。訴願人不服,於111年7月4日向本院提起訴願,復於同年8月19日、同年10月13日、同年月24日及同年11月10日分別向本院提出訴願補充理由、訴願再補充理由、訴願再補充理由(二)及訴願再補充理由(三)。案經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檢卷答辯、補充答辯、再補充答辯及再補充答辯(二)。茲摘敘訴辯意旨於次:

一、訴願人訴願及訴願補充理由略謂:

- (一)「○○市政府 109 年度適性就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一案,主要工作內容係透過辦理職涯講座及職涯支持成長團體,協助一般求職者、特定對象專職者及失業給付請領者提升尋職技能、增加其就業能力,需具有活動規劃、執行、統籌及控管等專業知識技能,又團體活動帶領者需具有修習過諮商理論與技術、社會工作、團體輔導與諮商、諮商倫理及其他相關課程且有豐富帶領團體之經驗,由不同廠商所能提供之資源、服務團隊人力組成及過往執行相關經驗與專業能力等,將有履約結果差異性……(參 108 年 11 月 12 日○○市○○處簽呈)。詎承辦人所擬具之評選委員會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竟無「就業輔導」專家學者,訴願人主觀上認其係「就業輔導」之計畫執行兩位「就業輔導」專家○○教授及○○教授二人以作備忘,並無不法之意圖,亦無任何指示不法利益之謀取,甚至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亦未以職名章核定「○○○」為本案外聘委員。上述於監察院受詢及陳述意見書中,均已充分說明相關事實,足證訴願人並無違反本法第 12 條之行政不法行為。
- (二)為促使承辦人於「政府採購專家學者建議名單資料庫」中搜尋如「就業輔導」背景之人員例(註:應為「列」)入本次輔導促進就業計畫中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中。訴願人於啟封前已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重新簽擬,訴願人主觀上認為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經訴願人於啟封前以密件夾方式退回後,承辦人理應另行提出新的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後,重

為簽呈程序,再由訴願人核定之。

- (三)訴願人依據承辦人所擬簽呈之計畫標題為「○○市政府 109 年度適性就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及主要工作內容為「協助一般求職者、特定對象尋職者及失業給付請領(者)提升尋職技能、增加其就業能力…」等語,主客觀上認定系爭採購案聘請之外聘委員需具備「人力資源」及「就業輔導」之專門知識,始符合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第 4-1 條。
- (四)訴願人基於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第4-1條第4款,不得遴選不具有與採購案相關專門知識者之規定,故對於承辦人原擬具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因缺乏「就業輔導」領域之專家學者,認為不符合規範,將其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另行重簽程序,故未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置於密封袋內,此由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未有○○處秘書啟封職名章即可證之。
- (五)訴願人雖在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書寫「○○○」、「○○○」兩位學者專家姓名,惟其主觀上並未核定該二人為本次外聘委員之人選,而僅係訴願人一種記事備忘之習慣。縱承辦人依公務倫理認訴願人於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書寫有其拘束力,惟訴願人僅在「○○○」書寫欄位上加蓋訴願人之職名章,並未在「○○○」書寫欄位上有任何意思表示行為,亦不得僅因客觀上訴願人以密件夾方式退回之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備忘(或筆記)行為,未考量訴願人主觀條件之情形下,僅依客觀事實就認定訴願人有違反本法第12條之情形。
- (六)原處分認定訴願人有於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手寫「V」符號係因○○處秘書於 108 年 12 月 19 日啟封時,該採購評選委員會內派委員、外聘委員正取、備取人員既已勾選完畢,足證該建議名單上之增列、勾選、排序均由受處分人(即訴願人)所為,並無疑義云云。惟 108 年 12 月 19 日○○處秘書僅在內派委員名單上加蓋啟封職名章,並未在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加蓋啟封職名章,故不得就此認定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於 108 年 12 月 19 日○○處秘書啟封時就已置於密封袋內。再者,訴願人於監察院調查程序中多次表示「V」符號為何出現於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之原因,訴願人並不清楚,或許恐因有心人故意陷害訴願人,亦非不無可能。
- (七)縱認訴願人有於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核定外聘委員之人選,亦應以訴願人核蓋職名章上之委員名單作為本次外聘委員,即訴願人親自圈選排序○○○
 (1)、○○○(2)二人為本次外聘委員。訴願人既已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未置於密封袋內,則承辦人理應重擬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依相關簽呈程序再由訴願人核定之。詎承辦人或因疏漏,未重新簽擬,而誤將有心人士書寫「V」符號認為係訴願人所為,亦與訴願人無涉。
- (八)訴願人身為本案之唯一核定外聘委員之權力行使者,在建議名單上書寫修正 (或修改)之行為,如未在文字上加蓋職名章時,應不存在任何法律上效力 。況訴願人僅授權○○處秘書啟封,並未授權○○處秘書或其他人核定外聘 委員,故其責任應由判發、核稿及承辦人員共同負責之。至於原評選委員外 聘委員建議名單另出現「V」符號,訴願人既無在上簽章,亦無從考證是否為 受調查人(即訴願人)所為,亦或他人刻意仿造為之,依有疑唯利受調查人 (即訴願人)原則,應不得認定訴願人有勾選之行為。
- (九)訴願人亦認為原處分違反法律明確性原則,按法律明確性係指法律規範內容 應為受規範者可理解、可預見、司法審查可確認。查本法第4條第3項就非

財產上利益,另以其他人事措施作概括式規定,應嚴格解釋為與該條項列舉之「任用」、「陞遷」及「調動」等有關公務人員身分任用及職位異動事項相類者始足當之,訴願人於外聘委員名單上所為備忘筆記行為應不屬之。

(十)訴願人之補充訴願理由略謂:

- 1、本案訴願人究竟有無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應探求訴願人主觀上是否有「故意」及「意圖」等主觀之構成要件要素。縱本件客觀事實係訴願人在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親手書寫其胞姊○○○之姓名,然在紙上書寫之行為,訴願人已多次明確表達其僅係作為「備忘」之中性行為,其書寫○○○之主觀目的並無故意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意圖使○○○獲得非財產上之利益。原處分並未針對訴願人主觀上違法性作適當之評價,僅以客觀上之行為認定訴願人違反本法第 7 條(註:應為第 12 條)規定,其適用法律所作成之評價實屬不當,應予撤銷。
- 2、訴願人身為局長,本有權決定外聘委員人選,如訴願人決定之人選不符合資格,承辦單位亦會依法調整。本案訴願人在外聘委員名單上所書寫之兩位專家學者,並核定蓋章〇〇〇、〇〇〇為外聘正取人員,並無任何不妥之處。縱訴願人所書寫名單上〇〇〇遭誤認係正取人員,〇〇〇本身即為該領域之專家學者,如擔任本案之外聘委員亦屬適法,並無訴願答辯書上所謂訴願人以假借職權意圖使關係人〇〇〇獲取非財產上之利益,而有違反本法第 12 條之禁止義務可言。
- 3、綜上所述,訴願人既未核定〇〇〇教授為本案之外聘委員,證人〇〇〇亦未對於訴願人所為之核章行為再次請示,而係自行錯誤判斷訴願人之批示方式,將〇〇〇教授列入外聘委員,其錯誤行為應由證人〇〇〇自行負責,不得將該錯誤行為認作訴願人之決定。再者,訴願人雖在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書寫備忘〇〇教授為該領域之專家學者,至多僅能認定訴願人推薦〇〇〇教授為該領域之專家學者,至多僅能認定訴願人推薦〇〇〇教授,然推薦是否為承辦單位接受,承辦單位均可自行判斷,如人選有不妥之處,處內會再調整,此為證人〇〇〇親口證實。是此,訴願人並未授權〇〇〇決定外聘委員人選,證人〇〇〇錯誤自行判斷而錄取〇〇〇,又未再次詢問訴願人之核章之目的及真實意見,證人〇〇〇之行為與訴願人無涉,訴願人當不構成本法第12條非法假借職權而圖關係人之利益之情事。

二、答辯及補充答辯意旨略謂:

- (一)訴願人主張略以:訴願人於啟封前已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重新簽擬,故僅將「內派委員之建議名單」彌封於密封袋後,於109年12月19日授權由○○市○○處秘書啟封,此從○○市○○處秘書僅在「內派委員之建議名單」加蓋啟封職名章,而並未在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加蓋啟封職名章之事實,足可證明,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究竟為何出現「V」符號或其他不相關之字體及時間等符號及文字,訴願人於監察院調查程序中已明確表明「不清楚」云云。經查:
 - 1、訴願人主張渠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重新簽擬 ,故僅將「內派委員之建議名單」彌封於密封袋等情,於訴願人而言為重要 且有利之事實,惟渠於 110 年 11 月 2 日至原處分機關陳述意見、同年 11 月 25 日、111 年 2 月 7 日(原處分機關收文日)之書面陳述時,均就此事隻字 未提,顯違常理,又渠於前述陳述意見中,均陳稱「○○○、○○○」為渠

决定之正取人員、「親自圈選排序〇〇〇、〇〇〇聘為本案之外聘委員」、「 依簽呈上之意見採用圈選排序聘請外聘委員方式,親自圈選排序……」,顯 見渠確有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親自圈選排序外聘委員人選之行為,至渠至 本件訴願始主張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重新簽 擬一事,顯係事後飾詞而非事實。

- 2、退萬步言,○○市○○處 108 年 11 月 12 日簽請訴願人圈選評選委員名單, 倘訴願人確有如其主張,於核定簽陳前,已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以密件夾 方式「退回」承辦人重新簽擬之情事,則就常理,訴願人應俟承辦人重擬 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後,再一併批示簽陳;即令不待承辦人重擬即批示簽陳, 渠身為機關首長於核批時,即應註明僅就內派委員如擬,外聘委員重新簽 擬等相關意見,以利承辦單位遵照辦理並另為外聘委員重新簽辦作業,方能 依法成立採購評選委員會以辦理相關採購案之評選,惟訴願人於 108 年 12 月 19 日就簽陳僅批示:「如擬」及手書「(授權秘書開啟)」,對曾退回外聘委員 名單一事未有任何隻字片語,益證訴願人辯稱已退回外聘委員名單予承辦人 之事,純屬虛構。
- 3、是以,訴願人既未提供相關事證以證明渠確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重新簽擬,單以「○○處秘書僅在內派委員之建議名單加蓋啟封職名章」作為唯一證據,難證屬實,進而其辯稱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究竟為何出現「V」符號,訴願人「不清楚」云云,純屬事後砌詞卸責,洵不足信。
- (二)又訴願人主張:1.○○市○○處承辦人所擬具之評選委員會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竟無「就業輔導」專家學者,訴願人親自書寫兩位「就業輔導」專家○○○教授及○○○教授二人以作備忘,並無不法之意圖,亦無任何指示不法利益之謀取,甚至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亦未以職名章核定「○○○」為本案外聘委員,訴願人主觀上並無違反本法第12條之行為;2.訴願人主觀上既以認定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有重為簽擬之必要,客觀上亦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未對○○○作出任何核定行為,且未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置於密封袋中,授權○○市○○處秘書開啟,是其主觀上亦無故意或過失之可言,依司法院釋字第275號解釋意旨,訴願人應不受裁罰處分云云。經查:

 - 2、又訴願人明知〇〇〇為其胞姊,亦知〇〇市〇〇處所提供之外聘委員名單上

- 並無〇〇〇,於該處簽請圈選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之過程中,利用其局長有核定外聘委員之職權,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手寫增列〇〇〇及〇〇〇並勾選〇〇〇為正取委員、〇〇〇為備取委員,使其關係人獲得非財產上之利益,依本法之立法意旨及迴避制度設計之目的,渠所為之行為在外觀上有利益衝突之情形即不得為之,即令為合法利益,亦應予迴避,上開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1 年度訴字第 1373 號判決、105 年度訴字第 890 號判決足資參照。
- 3、再按行政罰法第 7 條所定故意或過失等責任條件,係指行為人需對構成行政 法規義務之基礎事實有認知或預見可能性。又依據法務部 93 年 5 月 4 日法政 字第 0930006395 號函釋意旨,成立本法之責任要件,係指知悉構成本法處罰 或迴避義務之基礎事實,而非本法之處罰規定。是本件訴願人既知悉其與〇 〇〇為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且採購評選委員之遴聘為其權限所能定奪,則 渠明知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原無其關係人,卻利用其局長有核定外聘委員之 職權,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手寫增列其關係人並勾選為正取委員且核定,使 其關係人獲取受聘為採購評選委員之非財產上利益,其行為核屬故意,訴願 人違反本法之禁止義務,至為明確。
- (三)訴願人另主張:1.本案外聘委員獲核給之車馬費2,500元,惟外聘委員花費時間審查、高鐵及計程車費合計已超過車馬費,訴願人主客觀上均無使○○○獲有利益可言;僅因2,500元之車馬費而處罰訴願人30萬元罰鍰,顯然違反微罪不舉及比例原則;2.訴願人縱(假設語氣)違反本法第12條規定,主觀上係不知法規,依行政罰法第8條但書及第18條第3項規定,應減輕其處罰,原處分作成理由均未對於訴願人主觀上可歸責性加以論述,是否適用行政罰法第8條但書及第18條第3項均未說明,應屬裁量濫用,容有不當之情云云。惟查:
 - 1、依前揭法務部 108 年 8 月 20 日函釋,獲聘擔任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屬非財產上利益,爰訴願人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關係人獲取受聘為採購評選委員之非財產上利益,其裁罰自非以所獲車馬費之財產上利益進行評價。依本法第 17 條規定,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者,處 30 萬元以上600 萬元以下之罰鍰,原處分機關就訴願人違法行為,審酌本案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相關作為之影響僅限於該次採購案,爰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條第 2款第1目「涉及機關團體人員考績、考核、獎懲及相類似人事措施」之規定,處以罰鍰 30 萬元,於法核無不合。訴願人指摘原處分違反微罪不舉及比例原則而有裁量濫用等情云云,容屬誤解。
 - 2、又訴願人於 110 年 11 月 2 日於原處分機關陳述時,表示知道本法之基本法規, 自無得依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及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減輕之情,原處分即無須 再就此部分予以論述。從而訴願人辯稱不知法規,應減輕處罰,原處分作成 理由未就渠之主觀上可歸責性、是否適用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及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未予論述云云,並無所據。
- (四)訴願人復主張:原處分違反法律明確性原則,本法第4條第3項就非財產上利益,另以其他人事措施作概括式規定,應嚴格解釋為與該條項列舉之「任用」、「陞遷」及「調動」等有關公務人員身分任用及職位異動事項相類者始足當之,訴願人於外聘委員名單上所為之備忘筆記行為應不屬之云云。惟查:
 - 按法律明確性之要求,非僅指法律文義具體詳盡之體例而言,立法者於立 法定制時,仍得衡酌法律所規範生活事實之複雜性及適用於個案之妥當

- 性,從立法上適當運用不確定法律概念或概括條款而為相應之規定。有關受規範者之行為準則及處罰之立法使用抽象概念者,苟其意義非難以理解,且為受規範者所得預見,並可經由司法審查加以確認,即不得調與前揭原則相違,業經司法院釋字第 432 號、第 521 號解釋闡釋在案。又 107 年 6 月 13 日修正前之本法第 4 條第 3 項關於「非財產上利益」之規定,除列舉「任用、陸遷、調動」等人事措施外,並就無法一一列舉之其他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之任用、陸遷、調動等相類之人事行政作為,另以「其他人事措施」為概括規定,尚無所謂法律不明確之情形;退步言,縱認其係屬不確定之法律概念範疇,亦有監察院及法務部可供查詢,亦即,有關本法之規範及處罰,如何於具體個案判斷,其意義尚非難以理解,且為受規範者所得預見,即與法律明確性之要求無違,應可確定(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98 年度訴字第 1304 號判決參照)。
- 2、107年6月13日修正前之本法第4條第3項,就「非財產上利益」除以任用、 陸遷、調動等人事措施為例示外,尚因其他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之相類 似人事措施難以臚列,另以「其他人事措施」作概括規定,而為使公職人員 易於遵循,本法於107年6月13日修正時,將近年來相關違法案例態樣加以 明文規範,爰修正例示規定包含「聘任、聘用、約僱、臨時人員之進用、勞 動派遣、考績」(本法第4條於107年6月13日修正說明參照),並未擴張原 規定非財產上利益之範圍,依前述臺北高等行政法院98年度訴字第1304號 判決意旨,本法第4條第3項例示及概括規定並不違反處罰法定主義對法律 明確性之要求,爰訴願人增列、勾選且核定其關係人為正取,使關係人獲取 受聘為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核屬本法第4條第3項「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 之範疇,與法律明確性原則無違,洵無疑義。
- 3、是以,訴願人利用其局長有核定採購評選委員之職權,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關係人,其行為洵非渠所主張「備忘筆記行為」,已如前述;又觀諸本法第4條第3項修正後之例示規定包含「聘任、聘用、約僱、臨時人員之進用、勞動派遣、考績」,顯見該項有關「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絕非僅限縮於訴願人主張之與公務人員身分任用及職位異動事項相類者。訴願人主張應將「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嚴格解釋云云,核係其一己之法律見解,且與本法避免公職人員運用公權力而獲取私益,以有效遏阻不當利益輸送之立法旨趣不符,尚難憑採。

(五)原處分機關補充答辯意旨略調:

 按機關首長於公文書書寫任何文字,只要外觀上足以認定為首長所書寫,不 論首長有無於其手寫文字上核章,均代表首長之意思,依據公務倫理,對於 受其監督之承辦單位即具有拘束力。本案訴願人身為機關首長,且為具有決 定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人選之人,渠於 110 年 11 月 2 日於原處分機關陳述意 見時,當場表示「因為計畫是針對『就業輔導』,可是幕僚所提供的建議名單 都沒有就業方面的專家學者,這兩名人員(○○○、○○○)都是就業輔導 方面的專業,也都是我認識的人,我才會增加這兩名人員」,已明白表示渠手 寫的用意係在增列人員,並非備忘;渠於本案約詢結束多日後,始以書面向原 處分機關表示其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此一公文書上親手書寫○○○及○○○ 等 2 人姓名,並加蓋職名章之行為,僅係一種備忘或記事行為,然按一般經 驗法則及公務員對於公文書製作之慎重與應負之法律責任觀之,豈能將備忘

- 2、又訴願人於外聘委員名單上增列建議人選時,書寫「1○○大學師培中心主任○○○」,並於對應正取欄下畫□、「2○○大學生輔導中心主任○○○」,於對應備取欄下畫□,訴願人如未注意到正取、備取欄位,何以於書寫時,特別於對應正取、備取欄下畫□,足證訴願人之主觀真意係以渠關係人為正取人員,其主張因為跨頁關係,沒有注意到正取、備取的欄位,亦屬事後推諉塞責之詞,洵不可採。
- 3、依據訴願人 110 年 11 月 2 日於原處分機關陳述:「這次因為〇〇市〇〇〇處 (下稱○○市○○處)處長即將調職到勞動部,因此將公文上陳,希望由我 決定人員;○○市○○處秘書○○○110年12月8日於原處分機關陳述:「內 派、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依規定須彌封,由(〇〇市〇〇處)處長彌封後, 上陳到(○○局)局長啟封勾選人員後,再由局長彌封送回○○市○○處。♪ 「在我啟封前不會再有人開啟密封袋。」、「(問:您於公文複閱時,內外聘 評選委員會名單是否均已勾選完畢? 名單為何?) 開啟的時候,正取、備取 皆已勾選完畢,就是名單所勾選的狀況。」、「(問:名單上有無您勾選或其 他長官勾選的人員?)因為簽陳上很明確表示,請鈞長圈選委員,所以正取、 備取委員都是由局長勾選。」、「訴願人雖然只在備取旁邊核章,不會影響我 們對正取、備取的判斷,也不會因此將備取認為是正取人員。同仁為了預防 局長忘了同時圈選正取、備取,會特別用螢光筆標示作記號,提醒局長。」 再參照〇〇市〇〇處提供之密封袋原件上,彌封處僅〇〇市〇〇處處長及訴 願人之核章,可知○○市○○處於簽辦「○○市政府 109 年度適性就業輔導 促進就業計畫「採購案,簽請長官圈選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且陳核過程中 ○○市○○處處長並未圈選,而係將內派及外聘委員之建議名單彌封於密封 袋後,連同簽陳送陳訴願人啟封、圈選並核定,再由訴願人將建議名單置於 密封袋彌封後連同簽陳送回〇〇市〇〇處,由訴願人授權啟封之〇〇市〇〇 處秘書複閱、啟封。上開過程,訴願人僅授權○○市○○處秘書啟封,並未 授權他人核定評選委員名單,是以,〇〇市〇〇處秘書〇〇〇於 108 年 12 月 19 日啟封時,該採購評選委員會之內派委員、外聘委員之正取人員、備 取人員均已由訴願人勾選完畢,即令渠未於〇〇〇旁蓋職名章,惟訴願人既 已勾選採購評選委員並於簽陳上批示:「如擬」,即表示渠對公文之簽辦內容 及採購評選委員圈選結果予以同意,足證該採購評選委員建議名單上之增列 及獲勾選、排序及核定之正取、備取人員均是由訴願人所為,毫無疑義。是 訴願 人主張證 人〇〇〇未對 渠核章目的及真實 意見再次請示,而係自行錯誤 判斷訴願人之批示方式,其錯誤行為應由證人〇〇〇自行負責,不得將該錯 誤行為認作訴願人之決定云云,顯係意圖將自身違法責任推卸予部屬,實難 憑採。
- 4、另有關〇〇〇110年12月8日於原處分機關之陳述意見:「外聘委員的建議名 單由政府採購網的專家學者資料庫找,由承辦人事先擬定名單,在陳核的過程中,人選若有不妥,處(〇〇市〇〇處)內會再調整。」係指於〇〇市〇

○處內部陳核過程中,承辦人預擬之內派委員及外聘委員名單於密封袋尚未彌封前,如人選不妥,於公文陳核至○○市政府○○局之前,○○市○○處內部會先予調整,洵非首長核定後該處再予調整;況依行為時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第 4 條第 4 項規定,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係由首長核定,由首長負其責任,並非○○市○○處處長,訴願人主張「渠推薦之人選若有不妥,處內會再調整」云云,顯曲解○○市○○處秘書之意,難以採信。

理由

- 一、按本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本法所稱公職人員,其範圍如下:……。三、政務人員。……。」、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本法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其範圍如下:……。二、公職人員之二親等以內親屬。……。」、第 4 條第 3 項規定:「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在第二條第一項所列之機關(構)團體、學校、法人、事業機構、部隊之任用、聘任、聘用、約僱、臨時人員之進用、勞動派遣、陞遷、調動、考績及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第 5 條規定:「本法所稱利益衝突,指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者。」、第 12 條規定:「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第 17 條規定:「違反第十二條或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六百萬元以下罰鍰。」、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點第 2 款第 1 目規定:「違反本法第十二條規定,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利者;違反本法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假體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利者;違反本法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以請託關於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利者;違反本法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以計託關於其他不當方法圖利者,依本法第十七條規定裁罰之罰鍰基準如下:……。(二)非財產上利益:……。1.涉及機關團體人員考績、考核、獎懲及相類似之人事措施:三十萬元。……。」。
- 二、本法第 1 條第 1 項揭櫫為促進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建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迴避之規範,有效遏阻貪污腐化暨不當利益輸送之立法目的,同法第5條規定「本 法所稱利益衝突,指公職人員執行職務時,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 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者。」第6條規定「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者,應 即自行迴避。」即公職人員執行職務行為時(職務),「知有」因其作為或不作 為(行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或其關係人獲取利益時,係其欲為行為時即應有 所認知,其職務與行為會產生利益衝突,應自行迴避之義務當然發生,此不以金 錢或是財產利益具體發生後始得課公職人員該義務,申言之,職務與行為衝突, 應採取「職能分離」,此乃本法基本立法精神。是以同法第4條「(第1項)本 法所稱利益,包括財產上利益及非財產上利益。(第2項)財產上利益如下:(第 1款)一、動產、不動產。(第2款)二、現金、存款、外幣、有價證券。(第 3款)三、債權或其他財產上權利。(第4款)四、其他具有經濟價值或得以金 錢交易取得之利益。(第3項)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於政 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之任用、陞遷、調動及其他人事措施《註:107 年6月13日修正後之第3項文字為『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 人在第二條第一項所列之機關(構)團體、學校、法人、事業機構、部隊(以下 簡稱機關團體)之任用、聘任、聘用、約僱、臨時人員之進用、勞動派遣、陞遷、 調動、考績及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係對於「利益」明確定義。其第3 項規定就「非財產上利益」之認定內涵,採列舉與概括規定併行方式,除列舉有 利「任用、陞遷、調動」等人事措施外,因其他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之相類 人事措施難以一一列舉,為免疏漏,乃另以「其他人事措施」作概括式規定,故

舉凡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之任用、陞遷、調動等相類之人事行政作為,均屬該條所稱之「其他人事措施」;且自本法立法意旨及迴避制度之設計目的,係為建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之規範,避免公職人員因運用公權力而達成私益之目的,以達到有效遏阻貪污腐化暨不當利益輸送之目的,其規範之範疇,自宜採廣義之解釋(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3 年度訴字第 1765 號判決、最高行政法院 104 年度判字第 534 號判決意旨參照)。

三、本件相關函釋:

- (一) 法務部 93 年 5 月 4 日法政字第 0930006395 號函釋(下稱法務部 93 年 5 月 4 日函釋)略以,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六條規定: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者,應即自行迴避;第七條(現行第十二條)規定: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第八條(現行第十三條)規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不得向機關有關人員「關說」、「請託」或以其他不當方法,圖其本人或公職人員之利益;第九條(現行第十四條)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之機關為「買賣」、「租賃」、「承攬」等交易行為;第十條(現行第六條)規定:公職人員「知」有迴避義務者等;揆諸上開規定之「知」、「假借」、「關說」、「請託」、「交易」等均為具有目的性、意向性之故意行為,其違反之處罰規定亦當限於故意型態,而不及於過失。又前開「知」有利益衝突或迴避義務者,係指知悉「構成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處罰或迴避義務之基礎事實」而言,並非「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處罰規定」本身,法律經總統公布施行後,人民即有遵守義務,不得以不知法律而免除責任。
- (二)法務部 95 年 10 月 5 日法律決字第 0950037688 號書函釋(下稱法務部 95 年 10 月 5 日函釋)略以,行政罰法第 8 條規定:「不得因不知法規而免除行政處罰責任。但按其情節,得減輕或免除其處罰。」所稱「不知法規」,係指行為人不知法規所「禁止」或「要求應為」之行為或不行為義務為何而言,並非指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行為人必須要對自己的行為究係違反何法規之規定有所認知。是以,行為人如已知悉法規所禁止或要求應為之行為義務為何,就該違反行政法上義務之行為而言,行為人即已具備不法意識(違法性認識),應無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適用之餘地。
- (三)法務部 98 年 9 月 11 日法政字第 0980033195 號函釋(下稱法務部 98 年 9 月 11 日函釋)略以,本法立法精神即在避免瓜田李下及利益輸送,係道德規範極強之法律,且本法第 7 條(現行第 12 條,下同)法條文字並未如貪污治罪條例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對於主管或監督之事務,明知違背法令,直接或間接圖自己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因而獲得利益者」,或刑法第 131 條第 1 項規定:「公務員對於主管或監督之事務,明知違背法令,直接或間接圖自己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因而獲得利益者」等結果犯文字之明文,是應認只要公職人員利用其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不以發生圖利之結果為必要,即屬違犯本法第 7 條規定。
- (四)法務部 105 年 2 月 19 日法廉字第 10505002230 號函釋(下稱法務部 105 年 2 月 19 日函釋)略以,本法第 7 條(現行第 12 條)所稱「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係指利用職務上所掌之職權、一切與職務有關之事機或機緣及手段,以圖謀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而言。

- (五) 法務部 108 年 8 月 20 日法授廉利字第 10805006280 號函釋(下稱法務部 108 年 8 月 20 日函釋)略以,按本法第 4 條第 3 項「非財產上利益,指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在第二條第一項所列之機關(構)團體、學校、法人、事業機構、部隊(以下簡稱機關團體)之任用、聘任、聘用、約僱、臨時人員之進用、勞動派遣、陞遷、調動、考績及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除列舉上開人事措施外,另以「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作概括式規定,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應依政府採購法令規定公正執行採購評選職務,亦屬本法第 4 條第 3 項「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之範疇,機關公職人員於涉及其本法第 3 條之關係人獲聘為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過程中,應自行迴避,亦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關係人獲聘為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之利益,始符本法第 6 條及第 12 條規定。
- 四、卷查訴願人自 107 年 12 月 25 日至 109 年 12 月 18 日止擔任〇〇局局長,屬本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3 款所稱公職人員;其胞姊〇〇〇屬本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是以訴願人與其胞姊於訴願人任職〇〇局局長期間,均有本法之適用。本件主要爭點在於(一)訴願人於〇〇市〇〇處就系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評選委員會之簽核過程,在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關係人〇〇〇,該行為是否係屬本法第 4 條第 3 項規定之「非財產上利益」?(二)訴願人於該案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中增列其關係人〇〇〇,且勾選並核定為正取委員,是否有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關係人非財產上利益之情?茲分述如下:
- (一)訴願人於○○市○○處就系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評選委員會之簽核過程 ,在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關係人○○○,該行為是否係屬本法第4條第3 項規定之「非財產上利益」部分:
 - 1、按本法第 4 條第 3 項規定就「非財產上利益」之認定內涵,採列舉與概括規定併行方式,除列舉有利「任用、陞遷、調動」等人事措施外,因其他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之相類人事措施難以一一列舉,為免疏漏,乃另以「其他人事措施」作概括式規定,故舉凡有利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之任用、陞遷、調動等相類之人事行政作為,均屬該條所稱之「其他人事措施」;且自本法立法意旨及迴避制度之設計目的,係為建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之規範,避免公職人員因運用公權力而達成私益之目的,以達到有效遏阻貪污腐化暨不當利益輸送之目的,其規範之範疇,自宜採廣義之解釋(此有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03 年度訴字第 1765 號判決、最高行政法院 104 年度判字第 534 號判決意旨足參)。
 - 2、次按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應依政府採購法令規定公正執行採購評選職務 ,乃屬本法第4條第3項「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之範疇,故機關公職人員 於涉及其本法第3條之關係人獲聘為機關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過程中,應自行 迴避,自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關係人獲聘為機關採購評 選委員會委員之利益,始符合本法第6條及第12條規定(法務部108年8月20 日函釋意旨參照)。
 - 3、是以,本件訴願人於〇〇市〇〇處就系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評選委員會 之簽核過程,在該採購案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關係人〇〇〇,且勾選 並核定為正取委員,此等人事行政作為,依前開實務見解,核屬本法第 4 條 第 3 項所定「其他相類似之人事措施」,為本法所規範之非財產上利益。則訴

願人主張「原處分違反法律明確性原則」、「本法第 4 條第 3 項就非財產上利益,應嚴格解釋為與該條項列舉之『任用』、『陞遷』及『調動』等有關公務人員身分任用及職位異動事項相類者始足當之,訴願人於外聘委員名單上所為備忘筆記行為應不屬之」云云,顯對本法規定有所誤解,核不足採。

- (二)訴願人於該案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中增列其關係人○○○,且勾選並核定為 正取委員,是否該當本法第 12 條所謂「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 圖其關係人非財產上利益」部分:
 - 1、依訴願人於 110 年 11 月 2 日受調查時即陳稱「幕僚所提供的建議名單都沒有 就業輔導方面的專家學者,這兩名人員都是就業輔導方面的專業,也都是我 認識的人員,我才會增加這兩名人員。〇〇〇與我沒有親屬關係。〇〇〇是 我姐姐」、「這次因為就業服務處處長即將調職到勞動部(約在109年《註 :應為 108 年》12 月 15 日調職),因此將公文上陳,希望由我決定人員」、 字旁邊蓋章,她們是我決定的正取人員」等詞;佐以證人〇〇〇(〇〇市〇 〇處秘書)證述:「內派、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依規定須彌封,由(〇〇市 ○○處)處長彌封後,上陳到局長啟封勾選人員後,再由局長彌封送回○○ 處 、 「局長核批後,送回處長複閱核章,因為處長調職(108年12月19日調 至勞動部),所以由我代為複閱並核章後,再啟封」、「因為簽陳上很明確表示 ,請鈞長圈選委員,所以正取、備取委員都是由局長勾選」等語,足徵訴願 人確知該系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評選委員會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 關係人○○○,並決定為正取委員一事,此即知悉本法之基礎事實。因之訴 願人只要知悉該基礎事實,即構成本法所定之利益衝突迴避義務,此參法務 部 93 年 5 月 4 日函釋意旨甚明。
 - 2、復據卷附之系爭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評選委員會之簽陳及內派、外聘委員 建議名單顯示,確有訴願人於外聘委員名單上增列建議人選,並按正取欄位 書寫「1就業輔導 ○○○ ○○大學師培中心主任內」、以及備取欄位書寫「 ○○○ ○○大學生輔導中心主任ڭ(2)」之手書文字。再檢視卷 附之○○市○○處辦理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案資料,關於訴願人就該評選 委員會之建議名單勾選情形,於內派委員部分,經訴願人勾選正取〇〇〇、 ○○○、○○○等 3 人(正取人員僅有勾選而未蓋職名章); 備取勾選並排序 1至4分別為○○○、○○○、○○○等4人(訴願人並於備取3、 4 旁蓋職名章)。又於外聘委員部分,經訴願人勾選正取○○○、○○○等 2 人(正取人員僅有勾選而未蓋職名章);備取勾選並排序1至2為〇〇〇、〇 ○○等 2 人(訴願人並於備取 1、2 旁蓋職名章)。且該採購案之密封袋,於 彌封處僅有〇〇市〇〇處處長及訴願人之核章,可知即如同〇〇市〇〇處秘 書所述,實係○○市○○處處長將內派及外聘委員之建議名單彌封於密封袋 後,連同簽陳送陳訴願人啟封、圈選並核定,再由訴願人將建議名單置於密 封袋彌封後連同簽陳送回○○市○○處,由訴願人授權啟封之○○市○○處 秘書複閱、啟封,期間並無假手他人,而〇〇市〇〇處並據以成立評選委員 會及完成評選。循此,訴願人既按其個人意志勾選、排序系爭採購案之內派、 外聘委員,復於系爭採購評選委員會之簽陳核章並批示「如擬」、「授權秘書 開啟」,以及書寫該核批時間為「12191100」,佐以訴願人於受調查時亦坦承有 考量就業輔導方面專業,而於系爭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增列其關係人○○○,

- 此即屬「利用職務上所掌之職權、一切與職務有關之事機或機緣及手段,以圖謀關係人之利益」行為(參照法務部 105 年 2 月 19 日函釋意旨),核該當本法第 12 條所謂「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關係人利益」之構成要件無疑。
- 3、又訴願人主張其「不知法規及關係人並未獲有實質利益,僅因 2,500 元之車馬費就處罰訴願人 30 萬元之罰鍰,顯然違反微罪不舉及比例原則」云云,揆諸本法既以「促進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建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之規範,有效遏阻貪污腐化及不當利益輸送」為立法目的,復依法務部 98 年 9 月 11 日函釋意旨觀之,只要公職人員利用其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關係人之利益,並不以發生圖利之結果為必要,即屬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况本件訴願人確實於系爭採購案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關係人〇〇〇,且勾選並核定為正取委員,並於本案受調查時明確表示「基本法規(指本法)我都知道」,加上訴願人就其所應負之責任咸推諉予〇〇市〇〇處相關承辦人員以求免責,則訴願人既已知悉法規所禁止或要求應為之行為,卻仍違反本法應遵守之義務,即已具備不法意識,實無從置辯「不知法規」圖卸免其迴避責任,要難以行政罰法第 8 條但書之規定相繩(此有法務部 95 年 10 月 5 日函釋意旨足參)。
- 4、從而訴願人所執「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上書寫『○○○』、『○○○』兩位學者專家姓名,惟其主觀上並未核定該二人為本次外聘委員之人選,而僅係訴願人一種記事備忘之習慣」、「訴願人身為本案之唯一核定外聘委員之權力行使者,在建議名單上書寫修正(或修改)之行為,如未在文字上加蓋職名章時,應不存在任何法律上效力」、「證人○○亦未對於訴願人所為之核章行為再次請示,而係自行錯誤判斷訴願人之批示方式,將○○教授列入外聘委員,其錯誤行為應由證人○○自行負責」云云,顯屬事後節詞,以外聘委員,其錯誤行為應由證人○○自行負責」云云,顯屬事後節詞,以來方式退回承辦人房擬具之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因缺乏『就業輔導』領域之專家學者,認為不符合規範,將其以密件夾方式退回承辦人另行重簽程序,故未將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置於密封袋內」、「該『V』符號為何出現於原外聘委員建議名單之原因,訴願人並不清楚,或許恐因有心人故意陷害訴願人,亦非不無可能」等情,並未舉證以實其說,更與事實相悖,洵不足採。
- 五、本件訴願人任職〇〇局局長期間,就〇〇市〇〇處辦理輔導促進就業計畫採購 案成立採購評選委員會之簽核過程,於外聘委員建議名單增列其關係人 〇〇〇,且勾選並核定為正取委員,顯屬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 其關係人非財產上利益,違反本法第 12 條規定。案經原處分機關依本法第 17 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 3 點第 2 款第 1 目及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裁處 罰鍰 30 萬元,原處分認事用法並無違法或不當,應予維持。訴願人其餘主張, 對決定結果不生影響,爰不予一一論列。
- 六、至訴願人申請閱覽卷宗部分,業經訴願人之代理人於 111 年 8 月 16 日閱卷並影付完竣。另有關訴願人申請原處分停止執行乙節,因所請與訴願法第 93 條第 2 項規定核有未符;又訴願人請求到場陳述意見及進行言詞辯論程序,鑒於本件事實客觀上已臻明確,核無必要,案經本院以 111 年 8 月 10 日院台訴字第 1113230022 號函復訴願人不予准許,併此指駁。
- 七、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79條第1項規定,決定如主文。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李鴻鈞

委員 田秋堇 委員 吳志光

委員 李建良

委員 林國明

委員 范秀羽 委員 張懿云

委員 旅懿石 委員 陳清秀

委員 程明修

委員 鴻義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2 月 29 日

(四)院台訴字第 1123250002 號

監察院訴願決定書

院台訴字第 1123250002 號

訴願人:○○○

訴願人因 106 年度財產定期申報違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事件,不服本院 111年 10月6日院台申參二字第 1111832423 號裁處書所為處分,提起訴願,本院決定如下:

主 文

訴願駁回。

事實

訴願人為○○院○○委員,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下稱本法)第2條第1項第9款及第4條第1款規定,應向本院辦理財產申報,其以106年12月29日為申報(基準)日所申報之財產,就應申報財產項目,未據實申報配偶存款3筆、配偶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1筆、本人保險2筆、配偶保險4筆、本人債務1筆、配偶債務1筆及配偶事業投資2筆,申報不實金額合計為新臺幣(下同)36,235,955元,經核認訴願人有故意申報不實之情事,依本法第12條第3項規定,處以罰鍰69萬元。該裁處書於111年10月7日送達,訴願人不服,於111年11月4日向本院提起訴願(本院收文日期為同年月7日)。案經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檢卷答辯。茲摘敘訴辯意旨於次:

一、訴願人之訴願理由略謂:

本人 106 年財產定期申報,實有疏漏未報之項目,惟非故意申報不實,懇請貴院 撤銷罰鍰。

- 二、答辯意旨略謂:
- (一)本件訴願人向本院申報 106年 12月 29日財產,除情節輕微經本院逕予認定尚無具體事證堪認有故意申報不實情事者外,另未據實申報配偶存款 3筆、配偶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結構性商品)1 筆、本人保險 2 筆、配偶保險 4 筆、本人債務 1 筆、配偶債務 1 筆及配偶事業投資 2 筆,金額共計 36,235,955元,經本院函請訴願人說明理由後,核認有故意申報不實情事。
- (二)訴願人雖主張 106 年定期申報非故意申報不實,惟查,訴願人未申報之配偶○○○銀行存款及○○○銀存款各 1 筆,平時有交易往來紀錄,尚在使用中,不可能遺忘,亦無查詢之困難;又訴願人未申報之配偶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結構性商品) 1 筆為申報前一年度(按:105年)所購買,未申報之配偶定期存款 1 筆係前一年度起存,未申報之本人債務 1 筆為前一年度所貸,105年即未申報,本件 106年亦未申報;又訴願人短報配偶債務 1 筆,不僅未說明短報原因,該筆債務尚為申報當年度所借貸;而訴願人未申報配偶事業投資 2 筆,其配偶於申報當年度為該二家事業投資之負責人,上開財產均難謂有遺忘申報之可能,且稍加留意查詢便可得知悉,另其未申報之本人保險 2 筆及配偶保險4 筆,訴願人自過往年度之財產申報即未據實申報,顯然輕忽本法申報義務,因此訴願人未據實申報上開財產難謂係過失疏漏,其應得預見不善盡查詢財產之義務,將發生申報不實之結果,卻仍將不正確之財產申報表提交本院,其具有申報不實之間接故意,彰彰甚明,爰認定本件財產申報有故意申報不實情事

0

理由

- 一、按各級民意機關民意代表為應向本院申報財產之公職人員,本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9 款及第 4 條第 1 款分別定有明文。又本法第 5 條規定:「公職人員應申報之財產如下:一、不動產、船舶、汽車及航空器。二、一定金額以上之現金、存款、有價證券、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三、一定金額以上之債權、債務及對各種事業之投資。公職人員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所有之前項財產,應一併申報。申報之財產,除第一項第二款外,應一併申報其取得或發生之時間及原因;其為第一項第一款之財產,且係於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其取得價額。」、本法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有申報義務之人無正當理由未依規定期限申報或故意申報不實者,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其故意申報不實之數額低於罰鍰最低額時,得酌量減輕。」。
- 二、復按本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第 14 條規定:「本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所稱債權, 指對他人有請求給付金錢之權利;所稱債務,指應償還他人金錢之義務;所稱對 各種事業之投資,指對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 業之投資。 、「本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之一定金額,依下列規定:一、 現金、存款、有價證券、債權、債務及對各種事業之投資,每類之總額為新臺幣 一百萬元。二、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 為新臺幣二十萬元。公職人員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依本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應一 併申報之財產,其一定金額,應各別依前項規定分開計算。外幣(匯)須折合新 臺幣時,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計算;有價證券之價額,以其票面價額計算,無票 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單位淨值或原交易價額計算;珠寶、古 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財產之價額,有掛牌之市價者,以申報日掛牌市價 計算,無市價者,以已知該項財產之交易價額計算。」、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 報案件處罰鍰額度基準(下稱處罰鍰額度基準)第4點規定:「違反本法第十二 條第三項故意申報不實或第十三條第一項故意未予信託之規定者,罰鍰基準如 下:(一)故意申報不實或未予信託價額在三百萬元以下,或價額不明者:六萬 元。(二)故意申報不實或未予信託價額逾三百萬元者,每增加一百萬元,提高 罰鍰金額二萬元。增加價額不足一百萬元者,以一百萬元論。(三)故意申報不 實或未予信託價額在六千萬元以上者,處最高罰鍰金額一百二十萬元。」、處罰 鍰額度基準第6點規定:「違反本法規定應受裁罰者,經審酌其動機、目的、違 反行政法上義務行為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因違反行政法上義務所得之利 益,並得考量受處罰者之資力,認以第一點至第五點所定額度處罰仍屬過重,得 在法定罰鍰金額範圍內,酌定處罰金額。」。
- 三、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填表說明貳、個別事項第 17 點規定:「『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指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保險、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衍生性金融商品』指期貨、選擇權等由利率、匯率、股價、指數、商品或其他利益及其組合等所衍生之交易契約。『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指結合固定收益商品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組合形式商品交易契約。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財產之價額,有掛牌之市價者,以申報日掛牌市價計算,無市價者,以已知該項財產之交易價額計算。專利權及商標專用權應參照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所核發該類證書記載內容填寫。『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價額計算方

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第 18 點規定:「『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保險金額、契約始日、契約終日、外幣幣別、累積已繳保險費外幣總額、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額。『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年金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保險金額」指保險人在保險期內,所負責任之最高額度。『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終日。『累積已繳保險費』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終日。『累積已繳保險費』指要保人迄申報日止已繳納之保險費。」。

- 四、本法課予特定範圍之公職人員申報其財產之義務,是該特定範圍之公職人員於申報財產時即負有檢查其財產內容,據實申報義務。本法第12條第3項所稱故意申報不實,自應包含曾知悉有該財產,如稅加檢查,即可確知是否仍享有該財產,而怠於檢查,未盡檢查義務致漏未申報情形。申報義務人不盡檢查義務,即可預見申報有不實之可能,而不加檢查隨意申報,申報義務人自應負故意申報不實之責(最高行政法院92年度判字第1813號判決參照)。
- 五、訴願人以 106 年 12 月 29 日為申報(基準)日向本院辦理 106 年財產定期申報,經原處分機關查詢財產有關機關(構)所得資料結果,核認訴願人就其應申報財產項目,未據實申報配偶存款 3 筆、配偶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筆(結構性商品)、本人保險 2 筆、配偶保險 4 筆、本人債務 1 筆、配偶債務 1 筆及配偶事業投資 2 筆,申報不實金額合計 36,235,955 元,此有訴願人 106 年 12 月 29 日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訴願人 110 年 9 月 2 日陳述意見函,以及本院查復之資料在卷足憑。則:
- (一)訴願人主張「106年度財產定期申報,實有疏漏未報之項目,惟非故意申報不實」。然本法課予特定範圍之公職人員申報其財產之義務,其目的乃為端正政風,確立公職人員清廉之作為,是該特定範圍之公職人員於申報財產時即負有檢查其財產內容,據實申報之義務,此有最高行政法院 92 年度判字第 1813 號判決可資參照。
- (二)卷查訴願人未申報其配偶之○○○○○銀行綜合存款 380,671 元 1 筆及○○○○銀行活期儲蓄存款 2,252,566 元 1 筆,平時即有交易紀錄,自無查詢之困難。且訴願人未申報其配偶於○○銀行之人民幣定期存款 98,837 元(折合新臺幣 449,613 元)1 筆,係 105 年 2 月 26 日起所為定期存款;未申報其配偶之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筆為「○○○○○人民幣利率型」結構性商品,價額 594,971 元,係 105 年所購入;未申報本人債務 1 筆,係○○銀行之購買住宅貸款(非自用)21,300,000 元,初貸日期為 105 年 6 月 6 日;未申報其配偶 2 筆事業投資(查○○○有限公司於 102 年 5 月 29 日設立,代表人為訴願人配偶,嗣於 107 年 5 月 22 日變更代表人為第三人○○○;○○○○有限公司於 95 年 12 月 21 日,代表人為訴願人之配偶,嗣於 110 年 4 月 23 日變

更代表人為第三人○○○),此5筆財產於105年即未見申報。另關於訴願人 短報配偶於〇〇〇〇〇銀行債務 1 筆 5,049,052 元,不僅未說明短報原因, 且該貸款初貸日期為106年8月10日,即申報當年度(106)所為借貸行為, 實難卸免其短報之責。

- (三)又訴願人 106 年度未申報之本人保險 2 筆,分別為○○○保險公司「○○增 值分紅養老壽險」(累計已繳保費 504,634 元)、○○○○保險公司「○○○○ 變額萬能壽險(乙型)」(累計已繳保費 566,618元);以及未申報其配偶保險 4 筆,分別為○○○○○○保險公司「【○○○○】專案 _ 1 筆(累計已繳保費: 221,650 元)、〇〇〇〇公司「〇〇」2 筆(累計已繳保費分別為 804,476 元、355,212 元)、〇〇〇〇保險公司「〇〇〇〇〇〇###還本終身保險」1 筆(累計已繳保費 1,956,492 元)。其中未申報本人保險之〇〇〇〇保險公司「〇〇增值分紅養老 壽險」1筆及○○○○保險公司「○○○○變額萬能壽險(乙型)」1筆,與未 申報其配偶保險之○○○公司「○○」1筆(保單號碼:#######)及○○ ○○保險公司「○○○○○○###還本終身保險」1 筆等 4 筆,於 105 年度即因 未為申報而受罰。
- (四)是以訴願人顯然輕忽本法申報義務,其未據實申報財產而容任可能不正確資 料交至受理申報機關之行為,即違反行政法上規定應作為之義務,核該當本 法第 12 條第 3 項所規定「故意申報不實」之構成要件,故其主張「非故意申 報不實 」云云,自無足採。
- 六、本件經核認訴願人申報財產有故意申報不實情事,依本法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 應處 6 萬元以上 120 萬元以下罰鍰,其故意申報不實金額合計為 36,235,955 元, 依處罰鍰額度基準第4點規定,應處罰鍰金額為74萬元。惟考量保險商品複雜 性,依行政罰法第18條第1項及處罰鍰額度基準第6點規定,並審酌訴願人動 機、目的及違反行政法上申報義務應受責難程度、所生影響及其資力,酌處罰 鍰 69 萬元,係於法定罰鍰額度範圍內妥適裁罰,原處分核無違法或不當,應予 維持。

七、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79條第1項規定,決定如主文。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李鴻鈞

> 委員 田秋堇 吳志光 委員 李建良 委員 林國明 委員 林盛豐 委員 委員 范秀羽 委員 張菊芳 張懿云 委員 陳清秀 委員

委員 陳靜慧 委員 程明修

委員 鴻義章

月 中華 民 國 1 1 1 年 1 2 2 9 \exists

故意申報不實財產項目一覽表

(一)存款: (單位:新臺幣 元)

項	60七 [存放機構		存款種類		万[米ケ米ケロ [外幣金額		故意申報
次	所有人	申報	查 復	申 報	查 復	外幣幣別	申報	查 復	不實金額
1	000	未申報	○○銀行 ○○分行	未申報	定期存款	人民幣	未申報	98,837.87	449,613
2	000	未申報	○○○ 銀行	未申報	綜合存款				380,671
3	000	未申報	○○○ ○○銀行	未申報	活期儲蓄 存款				2,252,566

(二)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	所有人	財產種類		價	額	北 空山却了第人節
項次		申 報	查 復	申報	查 復	故意申報不實金額
1	000	未申報	〇〇〇〇〇〇 人民幣利率型	未申報	594,971	594,971

2.保險:

項	要保人	保 險	公司		故意申報不	
次	安休八	申報	查 復	申報	查 復	實金額
1	000	未申報	〇〇〇〇保險 公司	未申報	○○增值分紅養老壽險 (累計已繳保費新臺幣: 504,634)	504,634
2	000	未申報	○○○○保險 公司	未申報	○○○○變額萬能壽險(乙型) (累計已繳保費新臺幣: 566,618)	566,618
3	000	未申報	〇〇〇〇〇〇 保險公司	未申報	【 〇〇〇〇 】 專 案 (累計已繳保費新臺幣:221,650元)	221,650
4	000	未申報	〇〇〇〇公司 壽險處	未申報	○○ (累計已繳保費新臺幣: 804,476)	804,476
5	000	未申報	〇〇〇〇公司 壽險處	未申報	(累計已繳保費新臺幣:355,212 元)	355,212
6	000	未申報	○○○○保險 公司	未申報	○○○○○○○○還本終身 保險 (累計已繳保費新臺幣: 1,956,492)	1,956,492

(三)債務:

TEi →/ ₂ →	債務人	債 權 人	餘	額	护 空山却了第人好
項次		查 復	申 報	查 復	故意申報不實金額
1	000	○○銀行	未申報	21,300,000	21,300,000
2	000	○○○○○○銀行	2,252,566	7,301,618	短報 5,049,052

(四)事業投資(獨資、合夥、有限公司、信合社等組織者):

項	64	名 稱	投	資金額	妆 空山却了帝人始	
次	所有人	查 復	申報	查 復	故意申報不實金額	
1	000	○○○○有限公司	未申報	800,000	800,000	
2	000	○○○○有限公司	未申報	1,000,000	1,000,000	

故意申報不實金額合計 36,235,955 元。

(五)院台訴字第 1123250003 號

監察院訴願決定書

院台訴字第 1123250003 號

訴願人:○○○

訴願人因違反政治獻金法事件,不服本院 111 年 8 月 29 日院台申肆字第 1111832113 號裁處書所為處分,提起訴願,本院決定如下:

主文

訴願駁回。

事實

訴願人假借○○○有限公司(下稱○○公司)名義於108年12月30日捐贈109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各新臺幣(下同)100萬元,合計200萬元。經核認訴願人於108年度所為該2筆政治獻金之捐贈行為,均同時違反政治獻金法(下稱本法)第14條第1項所定不得以本人以外之名義捐贈,及第18條第1項第1款規定每人每年對同一擬參選人捐贈總額10萬元之限制等情事,依本法第29條第2項規定,就系爭2筆政治獻金之捐贈行為各裁處罰鍰100萬元,合計裁罰200萬元。上開裁處書於111年8月30日送達,訴願人於同年9月26日提起訴願(本院同日收文),嗣訴願人復於111年11月9日提出訴願補充理由暨申請言詞辯論書(本院同年月10日收文),案經本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檢卷答辯及補充答辯。茲摘敘訴辯意旨於次:

一、訴願理由及訴願補充理由略謂:

- (一)訴願人就○○○部分因誤觸刑典,業經刑事裁判確定在案,原處分機關不得再(就)同一事件為處罰,否則有違一事不二罰之原則:
 - 1、行政罰法第26條第1項、第2項之立法目的,係因一行為同時觸犯刑事法律 及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規定時,由於刑法與行政罰同屬對不法行為之制裁,而 刑法之懲罰作用較強,故依刑事法律處罰,即足資警惕時,實無一事二罰再 處行政罰之必要,且應予優先適用。
 - 2、經查本件訴願人給予〇〇〇委員之政治獻金均係基於同一目的所為,此經訴願人於該案偵查、審理時均如此陳述,而該行為業經〇〇〇〇地方法院 000 年度〇〇〇訴字第 00 號刑事判決(系爭刑事判決)處罰確定,揆諸前開規定所指之一事不二罰原則,係指對行為人侵害單一法益,刑事罰足以達到懲處效果,乃限制不得受重疊法規範之報應或矯治,以同一行為觸犯刑事罰及行政罰規定為適用,因此被告(應指原處分機關)自不得再適用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第 18 條第 1 項第 1 款之規定處以訴願人罰鍰,是原處分機關作成之原處分應屬違法,應撤銷之。
 - 3、又雖原處分機關裁處書稱根據〇〇〇〇地方檢察署(下稱〇〇地檢署)000年度〇字第 00000 號等起訴書,關於〇〇〇之收賄時間為 000年 00月 00日至 000年 00月 00日,犯罪所(得)總計 2,580萬元,是本案捐贈擬參選人〇〇〇100萬元部分,不在檢察官對訴願人以行賄罪提起公訴及法院審理之範圍,自非司法審判標的云云。然根據系爭刑事判決附表四所列之〇〇〇職務上之行為一覽表,時間為 000年 00月 00日至 000年 00月 00日,故該段期間前後應均在系爭刑事判決之審判範圍內,自不能因檢察官於起訴書漏未將此筆金額列入,即將此不利益歸咎於訴願人承擔,從而本件原處分機關所裁罰 108年 12月 30日之政治獻金自應包含在該刑事審判範圍內。

- (二)原處分機關未予訴願人陳述意見之機會,有違正當法律程序:
 - 1、按行政罰法第 42 條第 1 項前段(應指本文)規定:「行政機關於裁處前,應給予受處罰者陳述意見之機會。……。」,次按行政程序法第 36 條規定:「行政機關應依職權調查證據,不受當事人主張之拘束,對當事人有利及不利事項一律注意。」、第 39 條規定:「行政機關基於調查事實及證據之必要,得以書面通知相關之人陳述意見。通知書中應記載詢問目的、時間、地點、得否委託他人到場及不到場所生之效果。」、第 43 條規定:「行政機關為處分或其他行政行為,應斟酌全部陳述與調查事實及證據之結果,依論理及經驗法則判斷事實之真偽,並將其決定及理由告知當事人。」、第 102 條規定:「行政機關作成限制或剝奪人民自由或權利之行政處分前,除已依第三十九條規定,通知處分相對人陳述意見,或決定舉行聽證者外,應給予該處分相對人陳述意見之機會。但法規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2、上開規定其目的在於避免行政機關恣意專斷,並確保受處罰者權益,是以原處分機關雖有依行政程序法第 102 條規定給予訴願人陳述意見之機會,然並未先依行政程序法第 39 條規定,以書面通知相關之人陳述意見。查本件就○○委員及○○○委員部分裁罰之金額為各 100 萬元,侵害訴願人之權利不可謂不大,然原處分機關卻在未通知訴願人到場陳述意見下,逕依偵查筆錄及書面陳述為裁罰依據,且觀諸裁處書之理由對事實有諸多誤解,對訴願人之權益保障甚為不足,而本件又同時涉及訴願人、○○○、○○公司等多人,原處分機關為求審慎實應通知渠等一同到場說明充分陳述,以釐清事件全貌,並應依行政程序法第 36 條規定,對當事人有利及不利事項一律注意,是原處分機關之裁處程序顯與正當法律程序有違,原處分應予撤銷。

(三)訴願人於111年11月9日提出之訴願補充理由:

- 1、所謂「檢察官就犯罪事實一部起訴者,其效力及於全部」,係指實質上一罪或裁判上一罪之犯罪事實經檢察官起訴者,其起訴部分經法院認為有罪,因基於起訴不可分及審判不可分之原則,其起訴之效力及於犯罪事實之全部而言(最高法院 86 年度台非字第 222 號刑事判決要旨參照)。次按所謂一事不再理之原則,係指同一案件曾經實體上之確定判決,其犯罪之起訴權業已消滅,不得再為訴訟之客體者而言。故此項原則,必須限於同一訴訟標的,即被告及犯罪事實均屬同一時,始能適用。而此所稱之同一案件犯罪事實,也含一行為之實質上一罪或裁判上一罪,其一部事實已經實體上判決確定者,對於構成一罪之其他事實,基於審判不可分之關係,其確定判決之既判力,亦及於全部之犯罪事實;惟倘犯罪事實無實質上一罪或裁判上一罪關係,而係另起犯意為之時,即非前案之判決效力所能拘束,而屬實質競合,應分論並罰,自無一事不再理之可言(最高法院 104 年度台上字第 116 號刑事判決要旨參照)。

範圍,就此部分已偵查之犯罪事實應另為不起訴處分,然本件不起訴處分書 並未記載此一部分,故此應確屬檢察官漏未列入起訴書犯罪事實。

- 3、又觀諸系爭判決對於〇〇○論罪部分之認定:「被告〇〇〇係基於被告〇〇〇請託幫助〇〇公司(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份有限公司,下同)案,因而與其形成長期合作關係,在此合作關係下,先後收受行賄方所交付之賄款,堪認係出於同一犯罪計畫,基於單一之決意接續行為,且侵害法益同一,各舉動之獨立性極為薄弱,依一般社會健全觀念,在刑法評價上,以視為數個舉動之接續施行,合為包括之一行為評價,較為合理,而應依接續犯論以包括之一罪。」可知,本件訴願人行賄〇〇〇之金錢均應論以接續犯而為實質上一罪,故本件起訴書記載有關〇〇〇之金錢均應論以接續犯而為實質上一罪,故本件起訴書記載有關〇〇〇之收賄金額雖為 2,580 萬元,未包含系爭100 萬元,然依據刑事訴訟法第 267 條之規定,就此實質上一罪之情形,檢察官雖僅就一部起訴,其效力應及於全部犯罪事實,而應認系爭 100 萬元為起訴效力所及;又其一部事實已經實體上判決者,對於構成一罪之其他事實,基於審判不可分之關係,亦為判決效力所及。
- 4、是以該行為既業經系爭刑事判決處罰,根據一事不二罰原則,原處分機關自不 得再適用本法第14條第1項及第18條第1項第1款之規定處以訴願人罰鍰, 是原處分機關作成之原處分應屬違法,應撤銷之。
- (四)綜上所述,原處分機關裁處訴願人上開罰鍰,於法自有違誤。請撤銷原處分,以保訴願人之正當權益。
- 二、答辯及補充答辯意旨略謂:
- (一)關於訴願人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捐贈○○○100 萬元部分,既不在檢察官起訴○○○收受訴願人賄賂總金額 2,580 萬元範圍及犯罪事實,即非刑事審判標的,有起訴書及刑事判決可稽。訴願理由徒以刑事判決書附件四所列○○○職務上行為時間為 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認「該段期間前後」均在刑事審判範圍內之主張,除於法不合外,所謂系爭 100 萬元未列於賄款總金額 2,580 萬元範圍係「檢察官於起訴書漏未列入」之立論,更屬牽強無據,難以憑採:
 - 1、根據○○地檢署卷附移送書所載之涉嫌不法情形:「(一)○○○行賄○○○ 2,680 萬元、行賄○○○154 萬元部分: ……11.……108 年 12 月間,○○○認 為前述〇〇大學舉辦之公聽會內容不明確……不願派員出席……〇〇〇為答 謝○○○、○○○接續於 108 年所為之職務行為,遂指示具犯意聯絡之○○ ○ ··· ·· 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透過友人○○○經營之○○○有限公司匯款 100 萬元至〇〇〇政治獻金專戶作為對價」,案經檢察官偵結,關於訴願人對〇 ○○交付賄賂提起公訴之犯罪事實,依據起訴書記載:「○○○於 106 年間不 得已交付○○○2,000 萬元後,對○○○原先請託其協助取回○○公司經營權 乙事,雖不再如 105 年以前之積極……惟亦不敢全然罷手,深怕護航○○○之 行為落差過於明顯, ……多半事項均委由○○○激集○○○開會、發函,○ ○○本身僅間歇性參與公司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等議案,欲淡化涉入○○增 資登記爭議案,僅於 107年4月至 108年9月接續為修法、召開會議及發函等 7次行為」,依該起訴書附表二最末項,即編號60之職務行為簡版記載:「○ ○○以立法委員○○○國會辦公室 000 年 00 月 00 日○○(000)字第 000000000 號函,要求○○○依現行公司法第 9 條第 4 項予以撤銷○○公司虛偽不實之 公司登記」,案經法院審理後摘錄於刑事判決書附表四編號 60:「立委○○

- ○國會辦公室 000 年 00 月 00 日○○(000)字第 000000000 號函-發函○○○:要求○○○依現行公司法第 9 條第 4 項予以撤銷○○公司虛偽不實之公司登記」,足見其行為態樣仍不脫起訴書上揭犯罪事實「僅於 107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接續為修法、召開會議及發函等 7 次行為」。比對移送書與起訴書就訴願人行賄○○○之犯嫌情節及金額可知,調查局認為本案系爭 100 萬元政治獻金為○○○施壓○○○派員出席○○大學舉辦公聽會之對價,故移送意旨之行賄金額為 2,680 萬元,而檢察官偵查後認為○○○並無參與施壓經濟部派員出席○○大學舉辦公聽會,系爭 100 萬元亦非職務上行為之對價,因而剔除此部分移送罪嫌,將訴願人行賄○○○之起訴金額減為 2,580 萬元。
- 2、對照訴願人同樣以他人名義捐贈政治獻金 100 萬元給同案被告之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部分,移送書記載:「……〇〇〇隨即指示○○翌(9)日假造政治獻金模式匯款 100 萬元予○○○……」,檢察官偵查後亦肯認移送意旨而於起訴書記明:「……○○○旋交待○○……委請不知情友人○○以其名下○○○有限公司之名義匯款 100 萬元……○○○已經透過捐贈政治獻金方式交付 100 萬元賄賂」。
- 3、由上開對照內容可知,檢察官釐清案情後,認為訴願人以他人名義捐贈政治獻金之行為,在被告〇〇〇部分,為假政治獻金之賄賂交付,據以起訴;在被告〇〇〇部分則與該貪污案情無關,因而未納入調查局此部分移送意旨,將本案捐贈〇〇〇政治獻金行為,摒除於訴願人行賄及〇〇〇收賄範圍,未予起訴。迺訴願意旨未區辨其脈絡,率稱「檢察官於起訴書漏未列入犯罪事實」,已無可採,況其一面主張「檢察官於起訴書漏未列入犯罪事實」,一面又主張已在刑事審判範圍,更是自相矛盾,令人不解。

(二)訴願意旨指摘本案裁處程序未完備乙節,顯屬誤解:

- 1、按行政程序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行政機關為行政行為時,除法律另有規 定外,應依本法規定為之」,定位行政程序法為行政程序之普通法,其第一 章總則第 6 節「調查事實及證據」各條文揭示行政機關之職權調查主義,此 所以第39條前段規定:「行政機關基於調查事實及證據之必要,『得』以書 面通知相關之人陳述意見」,即為斯旨。本院為本法第4條第1項及第33條 第 1 項明定之受理政治獻金申報及行政罰執行機關,對於司法機關移送而立 案調查之政治獻金案件,基於本法第22條第1項特別法優於行政程序法普通 法之原則,前於 110年9月27日以院台申肆字第1101832750號函請訴願人說 明案情,明載查詢之法律依據、查詢之目的、限期說明及違反之效果,經訴 願人於同年 10 月 6 日回復說明在卷;另以 110 年 4 月 29 日院台申肆字第 1101831144 號函、同年 7 月 6 日院台申肆字第 1101831886 號函,分別函請○ ○公司、○○○說明案情,及確認○○公司負責人○○○、○○○等人於刑 事偵查調詢筆錄所供本案捐(贈)受(贈)情節。經斟酌全部陳述與調查事 實及證據結果,依論理及經驗法則判斷事實,復於作成原處分之前,依行政 程序法第 102 條規定,以 110 年 11 月 25 日院台申肆字第 1101833433 號函, 揭明將為處分之原因事實及法規依據、限期訴願人提出陳述書之期限,及不 提出之效果等,給予訴願人陳述意見之機會,經訴願人於同年12月7日陳述 到院。足徵全案事實之調查,業已恪遵法律正當程序。
 - 2、第查行政程序法除揭示機關職權調查主義外,復於第37條規定略以,當事人 於行政程序中,得自行提出證據,亦得向機關申請調查事實及證據。準此,

訴願人倘認有必要,自得依此規定申請本院調查證據或請求到院陳述。惟訴願人自收受本院 110 年 9 月 27 日函詢後,至 111 年 8 月 29 日本院作成原處分為止,11 個月期間未有任何調查證據或表意親蒞本院口述意見之請求。今訴願人指摘本院未通知訴願人到院陳述意見、裁處程序違反行政程序法之規定云云,顯有誤會;至訴願意旨另指摘(原)處分理由對事實有誤解、對訴願人之正當權益保障不足等節,既無提出事證以實其說,其主張委無足採。

(三)原處分機關之補充答辯:

- 1、本案系爭 100 萬元,究為貪污治罪條例所定之交付賄賂?抑或訴願人以他人名 義所捐贈之政治獻金?倘屬「偽裝政治獻金形式」之賄賂,即非政治獻金。換 言之,「交付賄款」與「捐贈政治獻金」本質互斥而不能併存。檢察官既認捐 贈系爭 100 萬元無行賄犯罪嫌疑,自非檢察官起訴「貪污犯罪事實」之一部 分,更無從為法院審判貪污犯罪事實之範圍及訴訟客體。
- 2、訴願人以檢察官對渠所為不起訴處分書內容未述及系爭 100 萬元政治獻金,遂反向推論系爭 100 萬元已屬渠被訴「行賄○○○2,580 萬元」之範圍,逕將自始未曾出現在起訴書犯罪事實欄及證據,跳躍式主張為實質上一罪,直將未經法院調查審判之訴訟客體,攀附為判決效力所及,其立論除有邏輯之謬誤外,亦與法律規定不合:
 - (1)按刑事訴訟法第 251 條第 1 項規定:「檢察官依偵查所得之證據,足認被告有犯罪嫌疑者,應提起公訴。」準此,檢察官實施偵查,調查犯罪嫌疑人犯罪情形及蒐集證據,經釐清事證後,就「足認被告有犯罪嫌疑」部分,於偵查終結提起公訴;至案內與起訴犯罪無關之其他事證,除有同法第 252 條所定應為不起訴處分之部分外,概屬檢察官職權處分之範疇。訴願人徒以不起訴處分書未記載即為起訴範圍之主張,容有誤會。
 - (2)第查司法警察官或司法警察於調查終結後依刑事訴訟法第 229 條第 2 項之規定,將案件移送檢察官,係基於「偵查輔助機關」之法定權責,受檢察官指揮而偵查犯罪。司法警察官或司法警察移送之內容,自非檢察官偵查犯罪職權之限制,更無拘束檢察官職權行使之效力,此因檢察官為偵查犯罪主體,具有指揮、命令偵查輔助機關偵查犯罪之權,居於偵查程序之主導地位,並依刑事訴訟法第 2 條之規定,負有注意一切有利不利被告情事之客觀性義務始然。訴願人誤會偵查輔助機關移送書之性質,主張本案系爭 100 萬元政治獻金已列於移送書,既未見載於不起訴處分書即屬已起訴,只是起訴書漏未記載云云,自有未洽。至於系爭 100 萬元是否應列於不起訴處分書乙節,專屬檢察官職權事項,檢察官既認無犯罪嫌疑,排除於貪污犯罪事實,未經起訴,則不起訴處分書是否述及系爭 100 萬元,均無礙於行政管轄,併予指駁。

理由

- 一、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任何人不得以本人以外之名義捐贈或為超過新臺幣 一萬元之匿名捐贈。……。」、第 18 條第 1 項第 1 款「對同一(組)擬參選人 每年捐贈總額,不得超過下列金額:一、個人:新臺幣十萬元。……。」及第 29 條第 2 項規定:「違反第七條第一項、第十四條、第十七條第一項至第四項、 第十八條第一項、第三項規定捐贈政治獻金者,按其違反規定之捐贈金額處二 倍以下之罰鍰。」。
- 二、政治獻金法案件裁罰基準(下稱裁罰基準)第5點第2款規定:「依本法第二十

- 九條第二項規定裁罰者,罰鍰基準如下: ······。(二)違反規定之捐贈金額逾十萬元,一百萬元以下者,處該金額一倍之罰鍰·····。」。
- 三、按行政罰與刑罰之構成要件雖有不同,然行政處分尚非不得參酌刑事案件調查 所認定之事實,作為裁罰之立論基礎;另倘刑事案件調查之證據或認定之事實, 已堪據以作為行政裁罰認定之違章事實,自不以刑事判決確定為必要(最高行 政法院 104 年度判字第 728 號判決、最高行政法院 98 年度判字第 261 號判決意 旨可資參照)。本件係○○地檢署檢察官指揮○○○○○○○地區機動工作站 偵辦立法委員涉嫌貪瀆案件,

於偵查過程中發現訴願人於 109 年立法委員選舉期間,曾假借○○公司名義捐贈 109 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及○○各 100 萬元政治獻金。案經○○地檢署以 000 年 00 月 00 日○○○○000 偵 00000 字第 0000000000 號函檢送起訴書,暨○○○地方法院以 000 年 00 月 00 日○○○○字第 00000000000 號函檢送相關筆錄卷證(下稱刑案偵查卷證)到院、訴願人亦分別於 110 年 10 月 6 日及 12 月7 日函復本院之陳述意見,經核認有違反本法規定情事,此均有刑案偵查卷證及本院查核資料在卷足稽。本院依職權調查訴願人違法情事,並參酌訴願人因涉嫌貪瀆案件之刑案偵查卷證所採認之相關事證,依據經驗法則及論理法則認定事實,所為裁處自屬有據。

- 四、本件主要爭點在(一)系爭裁處是否有違一事不二罰之原則?(二)原處分機關是否未予訴願人陳述意見之機會,而有違正當法律程序?析論如下:
- (一)訴願人執以「行政罰法第 26 條第 1 項、第 2 項之立法目的,係因刑事法律處罰,即足資警惕時,實無一事二罰再處行政罰之必要」、「給予○○○委員之政治獻金均基於同一目的所為,該行為業經系爭刑事判決處罰確定,揆諸一事不二罰原則,原處分機關自不得再適用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第 18 條第 1 項第 1 款之規定處以訴願人罰鍰」等論據,認為系爭裁處有違一事不二罰之原則,惟:
 - 1、按現行本法第14條(原為93年3月31日公布施行之第13條)之立法理由略以:「為避免任何人藉本人以外之名義捐贈,或匿名為一定數額之政治獻金捐贈,規避本條例(法)之適用,爰明文予以規範。所謂匿名捐贈,係指捐贈者未具名或未明確書寫相關身分資料,致無從確認捐贈者身分之捐贈。」。是以,任何人藉本人以外之名義捐贈,或匿名為一定數額之政治獻金捐贈,為本法所不許。
 - 2、依卷附之刑案偵查卷證資料,訴願人因涉嫌貪瀆案件於 109 年 8 月 28 日受調查時供稱:「(問:○○○(○○○友人) 扣押物……註記資料,係你要求○○○註記關於 108 年 12 月至 109 年 1 月間提供政治獻金的紀錄,即……108 年 12 月 30 日○○○用朋友的公司(即○○公司,代表人為○○○) 匯款政治獻金100 萬元給○○○、108 年 12 月 30 日○○○用朋友的公司(即○○公司,代表人為○○○) 匯款政治獻金 100 萬元給○○○……給前述委員或他們的辦公室主任的金額是如何得出?)答:給○○○的錢是我決定的,……,○○○是我指示的,○○○的金額是我同意的……。」等語。佐以證人○○○於 110 年7月 16 日函復本院說明:「……本人在 108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0 時 4 分以 LINE通訊軟體向○○○辦公室主任○○○(即○○○)聯繫……於 108 年 12 月 30日在○○百貨辦公室,親自拿現金 200 萬元交給○○○,其中 100 萬元是捐給擬參選人○○○,另 100 萬元是捐給擬參選人○○○。……。」;以及○○公

司代表人〇〇〇於 110 年 5 月 12 日函復本院說明:「……,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自公司帳戶,分別匯款至『109 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〇政治獻金專戶』及『109 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〇政治獻金專戶』, ……,其金錢來源為〇〇〇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或 29 日在〇〇市〇〇〇路〇〇百貨公司辦公室交付 200 萬元現金, ……,期間上開 2 位擬參選人(即〇〇〇〇〇〇)及其相關人員並無與我聯繫……確有收到其(即〇〇〇〇〇〇)郵寄的受贈收據, ……。」等陳述及訴願人所提出之訴願理由,就訴願人以〇〇公司名義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捐贈 109 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百名義於 200 萬元之政治獻金足堪認定屬實。

- 3、復據卷附之〇〇〇110年12月13日回復本院之陳述意見書說明「捐贈人〇〇公司於108年12月30日捐贈政治獻金予陳述人(即〇〇〇)後,曾與陳述人之競選團隊人員聯繫確認陳述人是否有收訖前開捐贈款項,復經陳述人之競選團隊核對109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〇政治獻金專戶無誤」;以及〇〇〇111年3月30日回復本院之陳述意見書說明「該筆100萬元係〇〇公司匯入捐贈,且因捐贈人為〇〇公司,故本人(即〇〇〇)亦開立收據交付之」內容觀之,亦足證明訴願人確有假借〇〇公司名義於108年12月30日捐贈109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〇及〇〇〇各100萬元之行為。
- 4、再依系爭刑事判決結果可知,就〇〇〇所犯貪污治罪條例之行為期間,經法院 認定係自 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復比對訴願人交付予〇〇〇 之辦公室主任〇〇〇賄賂款項之期間,則自 000 年 00 月 00 日至 000 年 00 月 00 日。故上述訴願人與〇〇〇間所為違反貪污治罪條例之行為期間,並不包含本件訴願人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以〇〇公司名義捐贈予〇〇〇及〇〇〇等 2 人政治獻金各 100 萬元之部分;且該判決亦未認定 108 年 12 月 30 日捐贈〇〇〇及〇〇〇等 2 人各 100 萬元係屬賄賂款項,是以此部分檢察官並未起訴,自難與行政罰法第 26 條及刑事訴訟法第 267 條規定相繩。
- 5、另關於訴願人於訴願補充理由陳稱「檢察官係認為此部分並非訴願人行賄及○○收賄範圍,就此部分已值查之犯罪事實應另為不起訴處分,然本件不起訴處分書並未記載此一部分,故此應確屬檢察官漏未列入起訴書犯罪事實」之部分,經檢視卷附之○○地檢署 000 年度值字第 00000 號不起訴處分書內容,乃係針對訴願人與○○○於擔任第 8屆立法委員任內是否涉及違反貪污治罪條例所為之司法調查,因該案與訴願人行賄○○○案,個案間所受調查之對象、時間、地點與犯罪事實內容均有不同,二者更與本件訴願人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所為違法捐贈予○○○及○○○2人政治獻金之行政調查迥然不侔。
- 6、從而訴願人所為上開 2 筆政治獻金之捐贈行為,均同時違反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第 18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則原處分機關就訴願人之違法行為依法裁處,並未違反一事不二罰之原則。故訴願人主張「訴願人給予〇〇〇委員之政治獻金均基於同一目的所為」、「基於起訴不可分及審判不可分之原則,其起訴之效力及於犯罪事實之全部」、「不得再適用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及第 18 條第 1 項第 1 款之規定處以訴願人罰鍰」、「108 年 12 月 30 日捐贈〇〇〇100 萬元部分,確實在刑事審判範圍內,有一事不二罰之適用」云云,實無足採。
- (二)本件裁處是否未予訴願人陳述意見之機會,而有違正當法律程序乙節,經查: 1、原處分機關為釐清訴願人所為捐贈 109 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〇及〇〇〇 等 2 人政治獻金之事實,於 110 年 9 月 27 日函請訴願人詳述及檢附相關證明

文件到院供參,訴願人則於 110 年 10 月 6 日函復本院,陳明「〇〇〇(訴願人友人)有向本人(訴願人)回報已匯政治獻金予○委員、○委員」;又原處分機關在裁處前,復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函請訴願人提出書面陳述意見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到院憑辦,訴願人亦於 110 年 12 月 7 日函復本院,其並陳述「偵查中確有證述,上開資金係由本人(訴願人)所支出」在案。

- 2、又原處分機關就上開政治獻金收支情形所涉之捐贈人與受贈人、查證過程、捐贈之原因、方式、時間、地點等情,依本法第 22 條第 1 項規定,分別於 110 年 4 月 29 日、110 年 7 月 6 日、110 年 7 月 19 日、110 年 8 月 27 日與 111 年 2 月 17 日函請○○公司之代表人○○○、○○○、○○○、○○○(○○○ 之父)、○○○及○○○等人說明;上開相關人員亦分別於 110 年 5 月 12 日、110 年 7 月 16 日、110 年 8 月 3 日、110 年 9 月 9 日、111 年 3 月 8 日及 111 年 3 月 9 日函復本院並說明有關之內容。且原處分機關於裁處前,均依行政程序法第 102 條規定,分別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111 年 3 月 17 日函請○○○○○○○等 2 人提出書面陳述意見;上開 2 人亦分別於 110 年 12 月 13 日、111 年 3 月 30 日向本院提出陳述意見書。
- 3、是以原處分機關就訴願人違法捐贈政治獻金之行為,既於裁處前依法賦予訴願人陳述意見之機會,同時踐行函請相關人員說明及陳述意見之程序,自無訴願人所陳「逕依偵查筆錄及書面陳述為裁罰依據」、「有違正當法律程序」之事實。故訴願人主張「原處分機關卻在未通知訴願人到場陳述意見下,逕依偵查筆錄及書面陳述為裁罰依據,對訴願人之權益保障甚為不足」云云,亦不足採。
- 五、綜上,本件訴願人假借〇〇公司名義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捐贈 109 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〇〇〇及〇〇〇各 100 萬元,合計 200 萬元。經核認訴願人於 108 年度所為該 2 筆政治獻金之捐贈行為,同時違反本法第 14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以本人以外之名義捐贈,及第 18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每人每年對同一擬參選人捐贈總額10 萬元之限制等情事,依本法第 29 條第 2 項、裁罰基準第 5 點第 2 款、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1 項與第 24 條第 1 項及第 25 條規定,就系爭 2 筆違法捐贈政治獻金之行為,各裁處罰鍰 100 萬元,合計裁罰 200 萬元,原處分認事用法並無違法或不當,應予維持。至訴願人其餘主張,對決定結果不生影響,爰不予一一論列。末按本件事實客觀上已臻明確,所請到場陳述意見及進行言詞辯論程序,核無必要,併予指駁。

六、據上論結,本件訴願為無理由,爰依訴願法第79條第1項規定,決定如主文。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李鴻鈞

委員 田秋堇

委員 吳志光

委員 李建良

委員 林國明

委員 林盛豐

委員 范秀羽

委員 張菊芳

委員 張懿云

陳清秀 委員 委員 陳靜慧 委員 程明修 委員 鴻義章

華 民 國 111 年 12 月 29 日 中

監察院公報廉政專刊

發行編輯: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1段2號

電話:(02) 23413183 轉 165

傳真:(02) 23926747

網址:https://www.cy.gov.tw

郵政劃撥儲金帳號:17406294

户名:監察院公報專戶

印 刷:九茹印刷有限公司

電話:(02) 29660816

定 價:每期新台幣 50 元

著作權管理訊息

著作權人: 監察院

◎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須徵求著作權人同意或書

面授權,請洽監察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

監察院檢舉信箱:台北郵政8-168號信箱

傳真:(02) 23410324

監察院政風室檢舉:

專線電話:(02) 23413183 轉 539

(02) 23566598

傳 真 機:(02) 23579670



GPN: 2008200060